

魏晉南北朝玉器研究

褚馨

中國藝術史課程

哲學博士論文

香港中文大學

2010年7月

Study on Six Dynasties Jade

CHU, Xin

A Thesis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Doctor of Philosophy
in
History of Chinese Art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July 2010

UMI Number: 3446045

All rights reserved

INFORMATION TO ALL USERS

The quality of this reproduction is dependent upon the quality of the copy submitted.

In the unlikely event that the author did not send a complete manuscript and there are missing pages, these will be noted. Also, if material had to be removed, a note will indicate the deletion.



UMI 3446045

Copyright 2011 by ProQuest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This edition of the work is protected against unauthorized copying under Title 17, United States Code.



ProQuest LLC
789 East Eisenhower Parkway
P.O. Box 1346
Ann Arbor, MI 48106-1346

論文評審委員會

齊東方教授（校外委員，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

蒲慕州教授（委員，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唐錦騰教授（主席）

蘇芳淑教授（論文導師）

Thesis Committee

- Professor Qi Dong Fang (External Examiner,
School of Archaeology and Museology, PKU)
- Professor Poo Mu-chou (Committee Member,
Department of History, CUHK)
- Professor Tong Kam Tang (Chairman)
- Professor Jenny F. So (Thesis Supervisor)

目 錄

鳴謝.....	i
論文摘要（附英文）.....	iii
凡例.....	v
緒論.....	1
第一節 對象確立.....	2
第二節 研究動因.....	3
一、被忽視的研究群體.....	4
二、當下的認識.....	5
第三節 研究回顧.....	6
一、西方學者研究歷程.....	7
二、中國學者研究歷程.....	10
三、其他藝術的研究成果.....	13
第四節 方法、思路與目的.....	14
第一章 出土重要玉器介紹.....	20
第一節 公元前4世紀前出土玉器.....	21
一、曹魏政權及玉器.....	21
1. 曹植墓組玉佩.....	22
2. 洛陽澗西墓白玉杯.....	23
3. 曹魏玉器的傳統.....	24
二、劉弘墓玉器群.....	26
1. 玉容器.....	26

2. 玉(組)佩.....	28
3. 玉帶鉤.....	29
4. 玉劍璣.....	30
5. 玉璧.....	32
6. 玉豬.....	33
三、湖北樊城蔡越墓.....	34
第二節 南方士族墓出土玉器(公元4-6世紀).....	37
一、仙鶴觀高崧家族墓.....	37
1. 高悝夫婦合葬墓(6號墓).....	38
2. 高崧夫婦合葬墓(2號墓).....	40
二、郭家山東晉墓.....	42
1. 橫式雞心佩.....	42
2. 玉印.....	44
三、象山東晉墓.....	45
四、幕府山南朝墓.....	45
五、石門坎南朝墓.....	47
六、花神廟南朝墓.....	48
七、安徽當塗青山墓.....	50
第三節 北方貴族墓出土玉器(公元4-6世紀).....	52
一、北燕馮素弗墓.....	53
二、西魏呂思禮墓.....	54
三、北齊庫狄迴洛墓.....	55

四、北齊婁睿墓	56
五、北周王士良墓	57
六、北周若干雲墓	58
七、甘肅武威靈均臺遺址	59
第二章 組玉佩的傳承與變革	63
第一節 形制與佩戴	63
第二節 王粲的創制	65
第三節 四靈紋樣與意涵	69
第四節 傳承與變革	77
第三章 玉器中的南北系統	83
第一節 馬背民族的玉帶飾	83
一、白玉龍紋“袞帶鮮卑頭”	83
二、劉弘墓龍紋金帶扣	89
三、從帶扣到鞞鞞帶	96
1. 北方系統中的帶扣	96
2. 白玉鞞鞞帶的產生	100
第二節 南方士族的用玉觀	104
一、螭虎、龍紋組合	104
二、玉樽及其他容器	110
1. 劉弘墓的“樽”與“卮”	110
2. 其他玉容器（深腹杯、耳杯、盞）	116
三、清談與玉麈尾	119

第三節 玉器中的南北差異.....	123
第四章 玉器中的信仰變遷.....	128
第一節 魏晉食玉辨.....	128
一、求仙與服食.....	128
1. 神仙信仰.....	128
2. 獨特的生命觀.....	131
3. 求仙行為的實踐.....	132
二、食玉的思維模式.....	135
三、食玉行為考.....	138
1. 食玉的“玉”定義.....	139
2. 食玉的種類與方式.....	140
3. 玉材的選擇與費用.....	144
4. 禁忌及其他.....	147
5. 食玉與食散.....	148
第二節 考古中的證據.....	151
一、丹藥的發現.....	151
二、煉丹器具的發現？.....	153
三、何家村窖藏——食玉的考古學證據？.....	155
第五章 總結.....	162
第一節 六朝玉器為何這般少？.....	162
一、葬俗之變化.....	162
二、盜墓之興盛.....	165

三、玉料之不足	167
四、信仰之轉向	171
第二節 六朝玉器的歷史定位	172
附表 1 魏晉南北朝朝代	176
附表 2 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一覽	177
附表 3 魏晉南北朝組玉佩出土一覽	189
參考文獻	192
附錄圖版	冊二

鳴謝

拙文能順利完成，端賴各方支持和協助。

選擇這一少人問津的課題作研究，並堅持下去，這個過程亟需鼓勵、啓發，更需要被不停“詰問”。而所有這些，都毫無保留悉數來自導師蘇芳淑教授。她的卓越見識，開闊思維，紮實學風及格物致知的學術精神，予我莫大感化和助益。當然，也因為她的嚴格，使我四年求學期間時刻三省吾身。如果沒有蘇教授的督導，想必我不能體會過程中甘苦雜陳的心情，以及最終化成的那份收穫與喜悅。而對她的尊敬、欽佩和感激，區區數言難以道盡。

論文的資料多來自各博物館和考古所的實地考察。感謝本校“洽蕙短期學習進修贊助金”、“研究生院海外調研贊助”、“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之友研究生調研贊助”及藝術系“暑期實踐計劃”的慷慨資助，讓我得以多次赴國內外考察而無費用之憂。特別感謝蘇教授引薦下，悉心安排、接待我的如下學界前輩：北京大學齊東方教授，陝西歷史博物館申秦雁女士，陝西省文物局劉雲輝先生，陝西秦俑博物館曹瑋先生，上海博物館陳克倫先生、周亞先生、張尉先生，南京市博物館白寧女士，南京博物院左駿先生，杭州歷史博物館李海先生，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安徽省考古研究所宮希成先生，湖北省博物館王紀潮先生，襄樊市考古研究所陳千萬先生、劉江生先生，湖南省博物館喻燕姣女士，常德市博物館李文涓女士。東京國立博物館西岡康弘先生、松本伸之先生，奈良國立博物館梶谷亮治先生，華盛頓弗利爾·賽克勒博物館 Keith Wilson 先生，哈佛大學美術館 Robert D. Mowry 先生及紐約大都會博物館孫志新先生。

論文的寫作過程蒙多方惠助。感謝香港中文大學各所圖書館、資料室的豐富藏書和便捷服務。感謝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林業強教授、游學華先生，考古藝術研究中心鄧聰教授，藝術系楊建芳先生及復旦大學朱順龍教授提供相關資料和寶貴意見。感謝上海博物館在我留守上海撰寫論文時，允許我進入圖書館查閱各類資料。感謝陳麗碧、方鳳婷、陳鶯、李建深同學，結伴出行考察途中的相互照顧。感謝陳鶯同學，最後一年數次返回中大時，讓出房間讓我安心學習。感謝藝術系研究生辦公室的良好學術氛圍，催人勤勉。感謝代麗鵬、張丹丹、林巧玲等同學在論文寫作上給予啓發和幫助。論文最後出稿時周卓盈同學爲摘要作英文翻譯，並得陳鶯、代麗鵬、王冬松、陳芳芳、李婷蓮等同學及陳遠光先生、陳雅飛小姐各方協助，游學華先生更是撥冗爲論文的校對工作傾注全力。各位的認真、鼓勵和付出令我感念至深。

最後感謝父母養育之恩。感謝先生陪伴左右，分享所有喜悅和困惑，並是論文的第一個讀者，我的任何一點小小成績都離不開他的鼓勵。

《晉書》有曰：“所觀彌博，所習彌多，日聞所不聞，日見所不見，然後心開意朗，敬業樂群，忽然不覺大化之陶己，至道之入神也。”學文問道，以此恆勉。

二零一零年四月杪

褚馨記於中大誠明館

論文摘要

漢唐之間的魏晉南北朝（220-589）玉器數量少、特徵含糊，是中國古代藝術史中一個薄弱的研究課題，但它正處於漢之前興盛的喪葬禮儀玉器向唐以後觀賞實用玉器風格轉變的重要時期。本研究在全面蒐集考古資料和傳世標本的基礎上，分析這一時期玉器的造型藝術、種類組合及時代特徵，並考察歷史大環境影響下人們用玉思想的變遷，從而釐清這三個多世紀的玉器發展進程。

論文首章結合墓葬環境介紹近六十年來（1949-2009）的重要出土資料，根據目驗考察經歷，從工藝、形制、紋飾等角度，總結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時代特徵和地域分佈。在此基礎上，選擇不同切入點，獨立成章，分別探討魏晉南北朝玉器呈現出的三個重要文化特徵。其一，以發展有序的組玉佩為個案研究，分析其形制、組合及紋飾的演變歷程，藉以探討這一時期玉器承漢啓唐、醞釀變革的角色。其二，公元四世紀始，北方長期處於胡漢民族融合的開放狀態，南方則更多保留中原漢文化傳統，以地域、民族文化差異為視角，分析玉器在傳承發展中出現的兩套不同風格體系。其三，道教神僊信仰影響下以玉入藥的服食行爲，是魏晉南北朝玉器發展與士族養生時尚、宗教思想結合的特殊現象，全面剖析其思想來源和實踐操作，藉此關注玉器與信仰變遷之間的關係。論文結論部分將思考這一時期玉器保存和流傳的方式，分析其數量有限的原因，並正本清源，全面評價魏晉南北朝玉器在漢唐玉器發展史中的地位和作用。

Abstract of thesis entitled:
Study on Six Dynasties Jade
Submitted by **Chu Xin**
for the degree of **Doctor of Philosophy (History of Chinese Art)**
at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in May 2010

Abstract

Despite of the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of Six Dynasties (220-589) – a turbulent time between Han and Tang Dynasty – research on jades of the period remains a neglected overlooked topic. Short of systematic studies, our understanding of the functional change of jades from religious rituals to daily life and decoration is greatly lacking. The current thesis studies jades excavated from tombs and collected in museums, by identifying their dates, characteristics, and styles through comparison and stylistic analysis, and discusses the use of jades through three centuries of change.

The thesis begins with an introduction of important jade finds from 1949 to 2009, followed by three chapters (chapter 2-4) illustrating the jade culture of the Six Dynasties. Chapter 2 is a case study of a jade pendant set. This examination provides important implications on the stylistic origin and changes of jades in the Six Dynasties. Chapter 3 explores the cause of functional differences in jades produced and used by Chinese and non-Chinese people and their influences on Tang Dynasty jades. Chapter 4 discusses ingestion of jade as a religious quest for immortality under the impact of Daoism. The final chapter concludes the thesis with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scarcity of jades from this period to define the significance of Six Dynasties jades in the broader history of Chinese jades.

凡 例

- 一、 論文註釋採用分章腳註方式。
- 二、 中文註釋以中國學術界習用方式為準；英文及外文註釋則沿用芝加哥註釋法（The Chicago Manual of Style Online）第十五版。
- 三、 論文圖版採用分章式獨立編號，圖版及說明在附錄部分。
- 四、 文中出現的中國紀年均不加“公元”二字。
- 五、 論文每章內首次提及外國人名、博物館等均以中文翻譯為先，附以英文，再次出現時只使用中文名。
- 六、 論文引用器物尺寸以厘米計算，並保留一位小數點。如出現整點數目如6厘米，則不補零。
- 七、 論文參考文獻分中、英文兩部分。中文部分按作者首字筆劃排序，英文部分按首字母排序。日文資料歸入中文部分。

緒 論

漢末魏晉六朝是中國政治上最混亂、
社會上最苦痛的時代，
然而卻是精神史上極自由、極解放，
最富於智慧、最濃於熱情的一個時代。
因此也就是最富有藝術精神的一個時代。¹

——宗白華《論〈世說新語〉和晉人的美》

追溯魏晉南北朝（220-589）這段漢唐之間的歷史，每個人心中都有一個傾心的畫面：哲學、文學、宗教、書法、繪畫、雕塑、瓷器……。形而上的空玄思想與形而下的斑斕藝術，交相輝映成一道道獨特的魏晉風景。在這樣一個被稱為“最富有藝術精神”的時代裡，思想的自由與解放，文化的交流與融合，使各物質文明發展呈現出前所未有的變幻多姿。

色彩斑斕、形式多樣的六朝藝術中，玉器卻經常意外地被人們忘卻；八千年綿延不絕的中國玉器發展史中，六朝之玉亦找不到清晰的坐標。濃情與落寞、輝煌與遺忘，魏晉南北朝玉器背坐在這個熱情時代的燈火闌珊處。

是耶，非耶？

¹ 宗白華：《美學散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頁177。

第一節 對象確立

本文的研究對象比較明確，是處於魏晉南北朝時代（220-589）眾多物質文明中的一項工藝美術門類——玉器。這是一次器物學的斷代研究，擬探討分析漢唐之間的玉器在造型藝術、種類變化、文化內涵及整個中國古代玉器發展史中的面貌和地位。國內外有些學者為指代方便，用“六朝玉器”（Six Dynasties Jade）命名這一時期的玉器。²而本文中普遍採用“魏晉南北朝玉器”一詞，雖略顯繁冗，但旨在客觀看待公元220至589年這一段歷史中（附表1），中國整個大疆域內的玉器發展全貌，而非囿於以南京及其周邊為主的“六朝”概念。³

目前所見有確切紀年的魏晉南北朝傳世玉器僅存一件，⁴對這一時期玉器的時代特徵認知，應依托大量的考古出土資料。因此，論文研究對象的選取，主要立足於近六十年來（1949-2009）科學考古、保存完整、有較完好墓葬環境的出土玉器資料。⁵此外，斷代明確的傳世品亦將列入考察範疇。

需要進一步釐定廓清的是論文中“玉”的概念。傳統文化學上，自漢代許慎賦予玉以“石之美，有五德”的內涵起，⁶這一加載了儒家道德觀念的定義在

² 所謂“六朝”是指以建康（今江蘇南京）為國都的東吳、東晉、宋、齊、梁、陳六個朝代，其疆域雖屢有變化，但總體以南方為主。

³ 論文在個別地方，為避免“魏晉南北朝玉器”用詞出現過多，亦採會用“六朝玉器”以替代，特此說明。

⁴ 為上海博物館藏透雕白玉龍紋“袞帶鮮卑頭”，論文第三章第一節有具體討論。

⁵ 那些出土地點交代不詳、徵集來的，或者支離破碎的殘片，如無進一步的信息價值，將不列入本文討論範疇。

⁶ 《說文解字》玉字條云：“石之美，有五德：潤澤以溫，仁之方也；剋理自外，可以知中，義之方也；其聲舒揚，專以遠聞，智之方也；不撓而折，勇之方也；銳廉而不忮，絜之方也。”見許慎撰，徐鉉校定：《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頁10。

中國古代社會中通行恆久。直至近世，隨著地質礦物學科的介入，“玉”才被科學地界定為：呈緻密塊狀、具交織纖維顯微結構的“透閃石—陽起石”系列的礦物集合體。⁷ 可見，古玉在分類學上的一大特點，是它的社會屬性無法與現代礦物學的分類體系接軌，兩者定義差別較大。⁸ 因論文研究對象基本圍繞科學出土材料，所以認同並採用各考古報告中對玉的界定，即礦物學上的“真玉”⁹ 概念。當然，墓葬中另一些石之美者，如瑪瑙、琥珀、琉璃、煤晶等彩石以及類玉、仿玉的石製品，若與玉器伴生共出，或有形制上的相似或相類，也將歸入相應適宜的討論範疇。需要特別指出的是，論文第四章論及魏晉食玉思想時，地質礦物學上的“玉”概念並不適用，而將採納缺乏礦物學知識的古人對玉的廣義定義，其更多包含了宗教信仰的成分。

第二節 研究動因

現代意義上的玉器研究始於 1889 年吳大澂的《古玉圖考》。¹⁰ 縱覽一個多世紀的玉器研究史，無論是從金石器物學角度，還是運用近世的考古學方法，對魏晉南北朝這一時期的玉器關注始終不多，問津者寥寥，研究成果欠豐。本論文選此課題，原因有二，詳述如下：

⁷ 因硬玉不在本論文討論範圍內，這裡引用的僅為“軟玉”的概念。見聞廣：《辨玉》，《文物》1992 年第 7 期，頁 75。

⁸ 牟永抗：《試論中國古玉的考古學研究》，載楊伯達主編：《出土玉器鑒定與研究》（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1），頁 62。

⁹ 現代礦物學與寶石學的國際通用概念認為，玉（Jade）只包含兩種鏈狀矽酸鹽單斜晶系的輝閃石礦物集合體，即軟玉（Nephrite）與硬玉（Jadeite），是為真玉。中國新石器及青銅時代所用真玉是軟玉。見聞廣：《辨玉》，《文物》1992 年第 7 期，頁 75-76。

¹⁰ 吳氏的著作繼承了宋代呂大臨的《考古圖》（1092）、元代朱德潤的《古玉圖》（1341）以來用金石考證學研究玉器的傳統，因“探討既廣，考證尤詳”，對 20 世紀西方學者影響頗大，如西方研究玉器的第一部著作勞弗（Berthold Laufer）的 *Jade: A study in Chinese Archaeology and Religion*（Chicago: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1912）一書即是受吳氏著作的影響。故這裡稱其為現代意義上的玉器研究著作。

一、 被忽視的研究群體

玉器作為中國古代藝術史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門類，具有八千多年的悠久歷史，國內外學者欲窮其理，傾力而為。尤其近數十年來，從新石器時代到近代，地下玉器大量出土面世，前所未有的新資料不斷更新並糾正人們對古玉的認識，很多傳世玉器因此得以重新斷代。¹¹ 但介乎漢唐之間這三百多年的玉器，除一些圖錄零星刊載及介紹個別精美玉器外，鮮見相關研究和論文專著，成了被普遍忽略的對象。¹²

這種“忽視”並非學者們的偏見，而是源於一個消極的現狀：對魏晉南北朝玉器很好奇，但認識不多；想瞭解多一點，卻沒有豐富的考古材料；即使出土的玉器，工藝特徵似乎又不甚明顯。文獻與出土實物的雙重缺失，使漢唐之間（公元 3 至 6 世紀）的玉器，被認為是後段（漢以後）玉器研究中最困難的課題之一。¹³ 學者無法憑空對這一時期玉器進行斷代，對它的評價，也常三言

¹¹ 相關研究很多，如玉器考古發現及研究可參考楊建芳：《近三十年中國古玉之發現與研究》，載《文物考古論叢：敏求精舍三十周年紀念論文集》（香港：敏求精舍、兩木出版社，1995），頁 177-200。潘守永：《先秦玉器發現與研究的回顧》，《文博·玉器研究專刊》，1993，頁 8-16。海外的中國玉器收藏和研究可參考潘守永：《海外收藏中國古玉及研究情況概述》，《文物春秋》1993 年第 3 期，頁 33-37。曹楠：《歐美所藏中國古代玉器》，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 135-154。1995 年羅森（Jessica Rawson）為大英博物館（The British Museum）舉辦的玉器展覽撰寫的圖錄，正是結合了大量新近出土資料對展品進行斷代和定位，該書情況詳見本章註 26。

¹² 以下 7 部圖錄中刊載了魏晉南北朝零星玉器，僅有簡單信息和描述，並有重復現象。江蘇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南京六朝墓出土文物選集》，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57，圖 35-36。楊伯達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圖 201-214。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圖 278-308。《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中國文物精華 1993》，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圖 65-66。史樹青主編：《中國文物精華大全·金銀玉石卷》，香港：商務印書館；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4，圖 179-183；張尉主編：《新見古玉真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圖 189-197。南京市博物館編：《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圖 162-189。目前也有一些針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探討和研究工作，見本章的研究回顧部分。但相比其它時期的玉器，這一段的玉器研究非常薄弱。

¹³ 還有一個研究困難的階段是公元 10 至 13 世紀的玉器，見 James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17.

兩語歸納如下：第一考古資料匱乏，第二特徵不甚明顯，第三因缺乏標準出土物參照，博物館收藏的這一時期傳世玉器難以確切斷代。這種非良性的認知循環，導致目前學術界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探索停留在被動和消極的階段，進而造成了當下一些局限性的認識。

二、 當下的認識

目前學界普遍熱衷於史前、商周、兩漢以及晚期的玉器研究，鮮有學者探討中古魏晉南北朝時期的玉器發展狀況。若提及這一時期玉器，總體評價概括而言無外乎兩種態度。一種代表性的觀點是將這三個半世紀的玉器與漢代玉器作比較，無論數量還是質量方面，都急轉直下，遠不如漢代，是我國玉器發展史的“蜂腰狀態”，也是位於兩漢玉器大發展和唐宋玉器大繁榮之間的一次“低潮”。¹⁴ 漢唐之間這種“衰敗”的玉器形象論點在相關論文或書籍中比比皆是，此不作一一贅述。而另一種代表性觀點則認為，源遠流長的中國玉器經歷了魏晉南北朝的“停滯”和“冬眠”後，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¹⁵ 這種觀點，是將這一時期玉器視作中國玉器發展史中一個波瀾不驚、平緩過渡的休整期。

無論“低潮”或“冬眠”，這兩種帶有一定程度的負面消極評價，普遍代表了當下學術界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整體印象。其產生的原因非常自然，因為這一時期的出土玉器廣泛進入學者的研究視野是上世紀 90 年代以後，在此之前，

¹⁴ 楊伯達：《中國古代玉器發展歷程》，載楊氏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15。

¹⁵ 殷志強：《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0，頁 290-291。

很少有人關注這一課題。故短短二十年的時間（20世紀90年代至今），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認識，如其特徵如何？工藝上有多少改變？出現了甚麼新樣式？如何承漢啓唐？為何出土如此之少等具體問題，尙未有翔實的研究，基本還停留在初步、零星及籠統的層面上。本已有限的材料，又欠缺深度思考，得出論斷自然有失偏頗，這樣的研究結果亦難接近魏晉南北朝玉器發展的真實面貌。

全面整理六十年來（1949-2009）的考古發掘，尤其是近二十年來的新發現，可以幫助建立對這一時期玉器研究的信心。¹⁶ 若仔細閱讀報告，會發現這些資料背後有很多被忽略的現象。魏晉南北朝的玉器，絕非“冬眠”或“低潮”等簡單字眼所能完整概括，它們在漢唐玉器的過渡中起了不應忽視的作用。無論器物學上的形制、種類和組合，還是文化概念中思想、信仰的變遷，都有很多有趣並值得深入思考的問題。懸而未決的疑問和不曾釐清的事實，使魏晉南北朝玉器研究存在較大空間和可能性。

第三節 研究回顧

玉是通往中國古人內心世界的捷徑，對這一美石的探索，歷來是國內外學者孜孜不倦的課題。囿於零星的出土資料和不確定的傳世品，魏晉南北朝玉器進入研究者的視野較晚，其時代風格和特點不甚明晰，在沒有較多考古資料提供信息的前提下，目前所見學界前輩對此探索和努力的成果主要如下，這些都是本文依托的前提和基礎。

¹⁶ 考古資料的更新可以幫助改變觀點。如屈志仁（James Watt）在1980年時，認為北朝沒有玉器出土，見 James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16. 但事實上北朝玉器有較多保存，詳細內容可見論文第一章第三節。

一、 西方學者研究歷程

19 世紀下半葉至 20 世紀初，西方各大博物館和私人收藏家有幸購藏大量中國古代藝術珍品，海外幾批重要的中國古玉收藏正是在這種背景下建立起來的。¹⁷ 對這些珍貴玉器的整理和展示，為西方學者認識和瞭解中國古代藝術提供了豐富素材和良好機遇。他們建立了藝術史研究的傳統方法之一，即用視覺分析方法將器物的形制和紋飾排比分類，找出其發展演變的規律和序列，以此來確立風格斷代的標準。¹⁸

西方學者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最初認知，正是源於這樣的研究手段。20 世紀中葉，薩爾莫尼（Alfred Salmony）根據海外公私收藏，從顏色、形制、工藝等角度，歸納總結這一時期玉器的特徵，並將其單獨列章立節，冠以“魏玉”之稱。¹⁹ 這是玉器研究史上第一次將魏晉南北朝玉器從漢代玉器中分離出來，並較為詳細地陳述其斷代特徵。²⁰ 在當時考古資料匱乏，極少參考品可供比較的情況下，這項史無前例的探索無疑是艱難和極具挑戰性。固然，也因這個原因，薩氏建立起來的“魏玉”特徵和風格分析，未能經得起後世出土材料的考驗，但這絲毫不影響其開創性的意義所在。²¹

¹⁷ 最早大規模收藏中國古玉的是美國的畢曉普（Heber Bishop），他從 1870 年便開始收藏玉器，20 世紀初他將藏玉悉數捐贈給紐約大都會博物館。其他幾批重要的收藏亦可參考曹楠：《歐美所藏中國古代玉器》，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 135-154。

¹⁸ 潘守永：《先秦玉器發現與研究的回顧》，《文博·玉器研究專刊》，1993，頁 11。

¹⁹ Alfred Salmony, *Chinese Jade through the Wei Dynasty* (New York: Ronald Press, 1963), 233-83.

²⁰ 其實薩氏早在 1938 年就已經嘗試對魏晉南北朝玉器進行斷代。見 Alfred Salmony, *Carved Jade of Ancient China* (Berkeley: the Gillick Press, reprinted in London: Han-Shan Tang, 1982), pl.LXX1-4. 但當時研究篇幅很小，直到 1963 年的著作才對此作較詳細的論證分析。

²¹ 薩氏論證魏晉南北朝玉器的特點是：無論器物、組佩還是小件器物的創作，均是完全或者部分建立在復原東周晚期玉器藝術的意識上。這個觀點在 40 多年後的今天，距離考古出土材料的事實很遙遠。

上世紀 80 年代前，西方對中國玉器的研究基本集中在漢及漢以前的古玉部分，魏晉南北朝玉器充其量附於漢玉之後簡略提及。²² 但 80 年代以後，學者們開始逐漸將目光投向漢以後的玉器研究。屈志仁（James Watt）和羅森（Jessica Rawson）正是其中較具影響力的學者，他們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思考頗具啓發性。

屈志仁是一位活躍於西方的博物館管理者，先後成功策劃過兩個影響深遠的文物展覽，均與魏晉南北朝（玉器）有關。²³ 1980 年在美國紐約舉辦的“中國漢至清代玉器”展（“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是西方關注後期玉器（漢至清代）的首次展示，匯集了當時私人收藏家包羅萬象的漢以後玉器精品。同樣，因缺乏出土資料的佐證，這些玉器的斷代面臨“極具冒險性”的挑戰，²⁴ 但是次展覽無疑成了促進學術界研究後期玉器的推動力。圖錄中明確標明為魏晉南北朝的玉器寥寥無幾，對其年代判斷的依據僅參考了同時代的陵道石刻雕像和粗泛的歷史背景。但是，斷代上的困難並沒有阻止屈氏以前瞻性的眼光，對這一時期玉器發展提出了若干宏觀的啓發性觀點，如他認為兩漢至西晉時期的玉器可以被視為一個獨立的風格時期，期間無論風格抑或玉器工藝上沒有明

²² 20 世紀 80 年代之前西方的主要玉器專著很少談及魏晉南北朝玉器，如薩爾莫尼的兩本著作 *Carved Jades of Ancient China* 和 *Archaic Chinese Jades from the Edward and Louise B. Sonnenschein Collection* (Chicago: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952)，前者討論新石器時代至唐代的玉器，其中六朝玉器只有四件，後者討論商至漢玉。如羅越 (Max Loehr) 的著作 *Ancient Chinese Jades from the Grenville L. Winthrop Collection in the Fogg Art Museum*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中沒有一件是年代確定的六朝玉器。1975 年在英國維多利亞和阿爾伯特博物館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舉辦的“Chinese Jade throughout the Ages”展覽是新石器時代到清代玉器的展示，其中有若干六朝風格的玉器，但圖錄並未特別說明這一時期玉器特徵，見羅森的 *Chinese Jade throughout the Ages* (London: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975) 一書。

²³ 一個是 1980 年在紐約 Asia House Gallery 舉辦的“中國漢至清代玉器”展覽；另一個是 2004 年在紐約大都會博物館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舉辦的“CHINA: Dawn of a Golden Age, 200-750 A.D.”展覽，關於漢唐之間文物藝術的大型展覽，本章稍後有提及，見註 48。

²⁴ James C. Y.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16.

顯或突然的轉變，這一觀點基本符合考古出土的情況。²⁵

1995年英國大英博物館(The British Museum)為著名收藏家何鴻卿爵士(Sir Joseph Hotung)的古玉珍藏舉辦展覽，展覽圖錄由羅森執筆撰寫。她從展品入手，結合大量新近考古發掘材料，將中國玉器從新石器時代至清代的發展作了全面深入的解讀分析，提出了很多令人耳目一新的觀點和見解。²⁶對於漢唐之間的玉器發展，她認為新興的道教思想使玉器的使用觀念發生了巨大轉變，兩漢時期將玉器大量用於隨葬殮屍的傳統習俗一去不復返，魏晉南北朝的人們更注重如何在現實生活中使用和享受玉器。²⁷從宗教信仰角度進行詮釋，是回答為何六朝墓葬中只有很少玉器得以保存流傳問題的一個解釋，也提醒我們分析和研究物質現象時，需要關注其背後古人的精神層面。

同時，作為一門工藝美術，玉器在發展中必然會與整個物質文明網絡發生密切聯繫。在如何通過地下出土材料的研究，相應構建起地上物質文明的探索中，斯坦福大學的Albert Dien教授為我們做了一個榜樣。他的新作《六朝文明》(*Six Dynasties Civilization*)利用1800座魏晉南北朝的墓葬資料，真實而客觀地分析這一時期物質文化的各個方面，並試圖通過考古材料來揭示六朝的變革與融合

²⁵ James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16.

²⁶ Jessica Rawson, *Chinese Jade from the Neolithic to the Qing* (London: British Museum Press, 1995). 這本著作根據大量考古出土材料，結合私人收藏品研究，以新石器時代、商周、東周、漢及漢以後玉器發展為脈絡，分門別類，條分縷析，是目前西方學者研究中國古代玉器的集大成者。另外，屈志仁在1996年紐約大都會博物館舉辦的臺北故宮博物院珍品展覽圖錄的“玉器”章節中，亦結合展品撰寫了從新石器時代到清代的玉器發展，雖較為簡略，但仍有他自己的看法與見解。見 Wen C. Fong and James C.Y. Watt ed., *Possessing the Past: Treasures from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Taipei*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1996), 41-71.

²⁷ Jessica Rawson, *Chinese Jade from the Neolithic to the Qing* (London: British Museum Press, 1995), 75-85.

如何醞釀出光輝燦爛的唐代文明。²⁸ 這是目前為止西方第一部全面關注魏晉南北朝考古與物質文明的專著，雖然其中涉及玉器的材料、觀點十分有限且新見乏陳，但書中利用大量考古材料真實而完整地復原出的六朝物質文明場景，正是本研究依托的基礎。

二、 中國學者研究歷程

中國學者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研究，起步比國外學者晚，並始於一些收藏家型的學者。上世紀 80 年代末，傅忠謨以其佩德齋藏玉為研究對象，從類型、紋飾、雕工、風格諸方面探討歷代玉器的特點和演變過程，編著了《古玉精英》一書。其中，魏晉南北朝玉器獨闢一章，但終因考古資料欠缺，只作簡略概說，提出魏、晉玉器屬東漢餘風，做工和質地都劣於漢代的觀點。²⁹ 隨後 1995 年，其子傅熹年續編了《古玉掇英》，以補遺闕。著作在各卷前分說歷代玉器特徵，此時，借助新近出土材料，並參考文獻記錄和館藏傳世品，魏晉南北朝一章的玉器論述言簡意賅，點滴思想發前人未發。³⁰

地下考古發現的不斷更新，始終是促進器物研究的最佳動力。近二十年來各地六朝墓葬玉器資料日益增多，特別是 1991 年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³¹ 及 1998 年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家族墓³²，墓葬未被盜掘，保存完好，相繼出土的兩批玉器，為深入系統探討這一時期玉器的特徵提供了可能。由此，中國學者借助

²⁸ Albert Dien, *Six Dynasties Civiliza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7).

²⁹ 傅忠謨：《古玉精英》，香港：中華書局，1989，頁 185-190。

³⁰ 傅熹年：《古玉掇英》，香港：中華書局，1995，頁 191-195。

³¹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1-12。

³²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4-40。

本土研究資源的便利，在這一方面的探索逐漸較西方學者活躍。

古方是第一位全面依托考古資料，對三國兩晉南北朝出土玉器在分類、用途、風格、歷史定位方面進行思考的學者，為後續研究提供了重要啓示。³³ 2001年，羅宗真以劉弘、高崧兩批墓葬玉器為重點，按朝代順序羅列了這一時期出土玉器，並從社會文化角度提交了初步簡要述評。³⁴ 繼而，尤仁德（2002）³⁵、張明華（2004）³⁶ 等學者從整體風格、重點玉器介紹及社會文化背景等角度相繼關注此研究，其中，張氏以省份區域為劃分標準，統計全國各地出土材料。2004年趙朝洪主編的《中國古玉研究文獻指南》一書，提供較詳備的考古簡報索引，並補充了大量滑石、類玉資料。³⁷ 而2005年古方主編的煌煌巨著《中國出土玉器全集》15卷本，是較全面收錄這一時期重要出土玉器圖片的資料庫。³⁸

以上是出土資料的整理和初步概說，隨著近年來一些具有典型地域特徵的玉器墓葬的面世，學者們開始逐漸轉向更為細緻、深入的區域探討或專題研究。如劉雲輝對陝西地區發掘出土的北周（557-581）京畿之地幾批玉器作了系統回顧和介紹，加深了我們對北朝玉器的認識。³⁹ 1998年江蘇南京東晉高崧家族墓

³³ 古方：《三國兩晉南北朝玉器初探》，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考古求知集：'96考古研究所中青年學術討論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412-426。

³⁴ 羅宗真：《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研究》，載錢憲和主編：《海峽兩岸古玉學會議論文專輯II》（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地質科學系，2001）頁891-903。同文亦發表於《東南文化》2003年第3期，頁84-93。

³⁵ 尤仁德：《古代玉器通論》，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227-233。

³⁶ 張明華：《中國古玉：發現與研究100年》，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頁126-133。

³⁷ 趙朝洪主編：《中國古玉研究文獻指南》，北京：科學出版社，2004，頁167-180。

³⁸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卷1，頁25；卷2，頁215-219；卷3，頁238-240；卷5，頁233-234；卷6，頁158-166；卷7，頁164-182；卷9，頁83-88；卷10，頁237-240；卷12，頁122；卷14，頁176；卷15，頁115-116、181、191-193。稍早期亦見其他著錄刊載部分魏晉南北朝新近出土玉器，如張尉主編：《新見古玉真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頁162-170。

³⁹ 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1-2，圖B1-B13，S1-S11。

發現大量精美玉器，學者利用這個保存完整的考古案例，從墓葬環境、器物組合等問題入手，對這批文物（主要是玉器）進行了全面細緻的分析。⁴⁰ 故而，帶動了相關器物的進一步研究，如江榮宗根據該墓出土的心形佩關注玉韞形佩的正名和形制演變。⁴¹

魏晉南北朝的出土玉器中，玉組佩佔據一定比例，並在各個時期墓葬中都有發現。古方（2005）⁴²、張潤平（2007）⁴³ 分別就山東東阿三國曹植墓出土的一套完整品作個案分析，復原曹魏時期王粲創立的組佩樣式及佩法。進而，左駿（2007）對所有發掘出土的六朝玉佩整理復原，分型分式，並推測其演變過程，⁴⁴ 這是迄今首篇針對魏晉南北朝某一類專題玉器，獨立進行系統研究的論文。從古方、張潤平到左駿，我們看到了魏晉南北朝玉器一次備受關注、漸進深入的研究過程。

除了考古出土品，魏晉南北朝保存下來而年代確切的傳世玉器鳳毛麟角。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透雕龍紋“袞帶鮮卑頭”，因其帶有銘記而成爲這一時期的重要參考品。又因銘文殘缺不全，對其斷代、工藝以及功能的考證多年不絕，先後持續二十餘年（孫仲匯 1986，王正書 1999，張尉 2009）。⁴⁵ 而由此引發的

⁴⁰ 王志高等：《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文物的初步認識》，《文物》2001年第3期，頁80-91。施博：《記南京東晉高崧家族墓出土文物》，《文物天地》2000年第1期，頁11-13。

⁴¹ 江榮宗：《從“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之心形佩論玉韞、韞形佩之正名與形制演變》，載楊建芳師古玉研究會編著：《玉文化論叢1》（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聚志美術出版社，2006），頁238-250。

⁴² 古方：《曹魏王粲所創玉佩樣式及佩法》，《中國歷史文物》2005年第3期，頁27-32。

⁴³ 張潤平：《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文物天地》2007年第7期，頁71-73；繼後擴充材料，另作一文，見氏著：《從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看古代組玉佩制度的演變》，載中國國家博物館編：《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361-368。

⁴⁴ 左駿：《魏晉南北朝玉佩研究》，《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年第6期，頁52-67。

⁴⁵ 孫仲匯：《南朝宋文帝白玉袞帶鮮卑頭考證》，《上海博物館集刊》第3期，上海：上海古籍

其他各類相關研究，如金銀帶扣⁴⁶、龍紋鑿定⁴⁷等討論也相繼出現。

三、 其他藝術的研究成果

魏晉南北朝時期是我國古代藝術發展史上一個承前啓後的重要階段，繪畫、書法、瓷器及造像等藝術均有重大突破。任何古代的工藝美術都不會孤立發展，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其他藝術門類的影響。因此，要更清晰認地識這一時期的玉器，需要跳出玉器本身，從一個更寬廣的視野，參考同時期其他藝術，甚或前後時代的藝術對它的影響和滲透，或會得到新的啓示。

近年在紐約、香港、日本、湖南長沙舉辦的“走向盛唐”藝術展覽，是全面展示魏晉南北朝藝術的一個典範。⁴⁸ 配合展覽出版的圖錄刊載了多篇專題論文，為認識這一時期的藝術發展提供了指導和啓示。⁴⁹ 1999-2001年先後在芝加哥大學、北京大學舉辦了“漢唐之間的藝術與考古”國際學術研討會，隨之相繼付梓的三本論文集，分別闡述了漢唐之間宗教與文化、藝術與考古以及視

出版社，1986，頁 95-98。王正書：《上博玉雕精品鮮卑頭銘文補釋》，《文物》1999 年第 4 期，頁 50-53。張尉：《白玉袞帶鮮卑頭製作年代辨正》，載氏著：《上海博物館藏品研究大系：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 176-182。

⁴⁶ 孫機：《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0-64。

⁴⁷ 王正書：《漢晉、南北朝及隋代玉（石）雕龍紋鑿定》，《上海博物館集刊》第 8 期，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頁 571-587。

⁴⁸ 圖錄分中英日文三版。英文版：James C.Y. Watt ed., *CHINA: Dawn of a Golden Age, 200-750 A.D.*,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4。中文版：香港文化博物館：《走向盛唐：文化交流與融合》，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005。日本版：《中国☆美の十字路展》，東京：印象社，2005。

⁴⁹ 中英日文三版的專題文章完全不同，由中國、美國、日本學者分別撰寫。如中文版圖錄有安家瑤對玻璃藝術，宿白對佛像造型，趙豐對絲織品的研究。英文版圖錄屈志仁撰寫了一篇專門討論魏晉南北朝時期藝術史發展的文章。日文版圖錄：曾布川寬寫了漢唐間東西南北的文化交流，David Elliott 寫了公元 3 至 7 世紀的中國藝術。見上註。

覺、物質文化之間的互動交融。⁵⁰ 此外，日本⁵¹、臺灣⁵² 及內地（尤其六朝古都南京）⁵³ 出版了不少關於六朝考古藝術的圖錄和論文。以上學者的研究成果，均為本文提供資料的同時開拓了思路。

第四節 方法、思路與目的

作為一門器物門類的研究，本文遇到的最大困難是材料的相對匱乏，包括考古出土品和館藏傳世品。因此，試圖全面、系統探討這一時期玉器的種類、裝飾、工藝等問題時，無可避免地受制於資料的有限。但事實上，這並不是最大的挑戰。哈佛大學教授Max Loehr（羅越，1903-1988）上世紀中葉處理安陽時期青銅器風格分析時提出：個體數量的多寡並不妨礙研究，同一風格的器物只能告訴我們同一種特徵，若能借助一件器物，對它進行全面分析，亦可收獲一種特徵。完整系統的風格體系，並非建立在同一反復的龐大數字上，而是依托對具有鮮明特徵的器物作徹底的個體分析。⁵⁴

⁵⁰ 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宗教藝術與考古》，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漢唐之間文化藝術的互動與交融》，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⁵¹ 大阪市立美術館編：《六朝 美術》，東京：平凡社，1976。該圖錄主要根據石/金佛造像、陶瓷、銅器、金器、書法等六朝藝術種類分類編輯。

⁵² 蘇啓明：《魏晉南北朝文化與藝術》，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06。該書的文化與藝術內容涵蓋了宗教演進、民族文化交流、美術工藝、生活風尚等諸多方面。

⁵³ 圖錄專著方面如：姚遷、古兵編著的《六朝藝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1），將六朝古都境內的墓葬藝術品，按陵墓石刻、墓室磚畫、碑誌書法三部分加以撰輯。江蘇省美術館編的《六朝藝術》（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6），對繪畫、書法、青瓷、雕塑四種六朝藝術進行圖文並茂的介紹。南京市博物館的《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將南京地區出土的不同材質的文物按生活用具、喪葬用具、佛教石刻圖版說明。羅宗真、王志高的《六朝文物》（南京：南京出版社，2004）一書是六朝南方文物的研究總匯。文章方面，如齊東方：《三國兩晉南北朝時期的金銀器》，《北方文物》2000年第1期，頁21-26。和清：《論魏晉南北朝時期藝術形象的發展》，《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2期，頁78-82。

⁵⁴ Max Loehr, "The Bronze Styles of the Anyang Period", *Archives of the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 7 (1953): 42. 羅越開創性地利用紋樣對安陽青銅器進行分期，這一結果在以後的考古發掘中不斷得到證實，從而奠定了風格分析法在歐美研究中國藝術史中不可動搖的地位。見林梅

思維的局限比材料的有限更具挑戰性。如何在數量有限的資料中，處理這些時代特徵看似不甚明顯的研究對象？如何在文獻資料沒有留下具體線索的情況下，考察它們的傳承和演變序列？魏晉南北朝玉器材料的匱乏，並不能阻止對它的認知，相反，應該更謹慎細緻地處理好這些現有的標本。

論文第一步（即第一章）系統匯總近 60 年來（1949-2009）全國各地出土的，有明確埋藏環境的玉器標本，建立一個盡可能完備的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資料庫。⁵⁵ 章節排佈是根據地域、時代介紹這一時期的重要出土玉器，為論文整體框架和後續章節的專題討論做好相應鋪陳工作。具體處理材料時，並不將它們孤立對待，而是通過與之關係密切的墓葬環境、出土位置、種類組合的綜合考察，界定其功能和意義。筆者對其中大部分重要玉器均得以實地考察，上手觀摩或近距離觀察，運用視覺分析方法，從器形、紋飾、工藝等角度，歸納某些具備斷代功能的特徵，並藉以進一步考察國內外公私收藏，甄別其中因先前的特徵模糊而混淆年代的六朝玉器。如此，既能將這些傳世玉器斷代歸位，正本清源，又能進一步擴充魏晉南北朝玉器的數量和可能性。所有圍繞著器物學研究的各類問題，都在這一章給予充分關注。

在對研究對象宏觀把握的基礎上，論文的主體部分選擇不同切入點，獨立成章，分別探討這一時期玉器呈現出的重要文化特徵。論文第二章以魏晉南北朝

村：《美國的中國藝術史研究——海外中國藝術史研究調查之一》，《中國文化》2006 年第 1 期，頁 126。

⁵⁵ 本研究將在古方、羅宗真、張明華、趙朝洪的統計基礎上，補充 2000 至 2009 年的考古資料，並借助各類文獻，進一步收集他們遺漏的材料，力求建立一個迄今為止最完備的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數據庫。

的組玉佩發展為個案分析，探討其嬗變過程中反映出的這一時期玉器承漢啓唐，醞釀變革的時代特徵。三國曹魏王粲創立的組玉佩樣式，是魏晉南北朝玉器最具時代特色的品種，它們的生命力很強，貫串漢唐之間，並在南方境內和北方少數民族地區均有出土，是當時玉器發展的一個縮影。第二章從組玉佩的創立、形制、組合、佩戴方式以及出現的四靈紋飾等幾方面，分析它們的發展演變歷程，從而幫助認知中國古代組玉佩制度在漢以後流傳與變革的具體情況。

論文的第三章探討玉器中的南北系統。公元 3 世紀初至 6 世紀末，北方處於民族大融合的開放狀態，南方則更多表現為保留中原傳統。南北地區長時間的對峙及受外族影響程度各異，導致兩地物質文明呈現不同發展狀態。這種文化上的南北差異是否影響玉器出現不同體系的發展？對北方用玉系統的認知，主要從考證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龍紋“袞帶鮮卑頭”入手，分析其造型、功能的少數民族因素及與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的龍紋金帶扣之間的工藝交流。並根據出土實物，探究北方境內如何孕育出了新的玉器品種——玉腰帶，借此考察魏晉南北朝時期“我者”與“他者”之間的文化交流與影響。⁵⁶ 而南方系統的玉器特徵，主要以漢文化地區出土玉器中一些繼承中原傳統的因素，如紋飾上的螭虎、龍紋組合，器物種類上的玉容器（筒形深腹杯、樽、卮、耳杯等）及伴隨士族清談風尚新興的玉器種類——玉麈尾。通過對這些玉器的分析和整理，確立魏晉南北朝時期南方系統玉器的特徵和風格，以區別於北方文化系統下馬背民族的用玉方式。

⁵⁶ 這裡借用了許倬雲論述中國歷史上的內外界定與交融中“我者”與“他者”的概念，見許倬雲：《我者與他者：中國歷史上的內外分際》，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09。

以上是用傳統器物學研究方法對魏晉南北朝玉器作全方位考察，這是第一步工作，是其他後續研究的基石。本文目的不止於此，在關注靜止的器物後，將更進一步關注器物背後的人及其思想。早在 20 世紀初，西方學者勞弗 (Berthold Laufer) 已提出這種理念，他在對美國芝加哥自然歷史博物館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Mrs. T.B. Blackstones 藏中國古玉的研究中提到：“我並不想僅僅去瞭解玉器本身，而是想把它作為一種工具。因為它只是中國古人宗教信仰的一種外在的物質形式，去追尋這種外在表達形式背後的思想才是研究的最終目的。”⁵⁷

從考古遺跡和器物出發，以物見史，透物見人，走進物質發展背後人類的心理層面，這樣的研究思維對全面剖析魏晉南北朝的玉器內涵，具有深層次的幫助。所以論文第四章對玉器背後的宗教信仰、意識形態進行嘗試性的探討，希望能借助這些宏觀背景，尋找其影響下魏晉南北朝玉器發展的內在動力和原因，並解釋為何這一時期的玉器呈現出這樣的發展模式而非其他。魏晉時期出現了一個奇特的現象——食玉，當時的道士結合長生思想，提出“食玉者壽如玉”的服食養生觀，認為玉可入仙藥，並且詳細記載了食玉的玉料、步驟、方式、禁忌等具體操作步驟。⁵⁸ 這種不可思議的食玉行為是否真的存在？迄今為止，雖未有任何直接的考古資料可資證明，但這一時期墓葬中出土不少丹藥、

⁵⁷ “I do not mean to deal with jade for its own sake, but as a means to a certain end; it merely forms the background, the leading motive, for the exposition of some fundamental ideas of Chinese religious concept which find their most characteristic expression and illustration in objects of jade. To trace their relation to thought was therefore my chief aim, and hence the result has rather become a contribution to the psychology of the Chinese.” In *Jade: A Study in Chinese Archaeology and Religion*, Berthold Laufer (Chicago: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1912), 8.

⁵⁸ 葛洪《抱朴子·內篇》，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196-204。

丹藥罐、雲母等遺物，⁵⁹ 且在相隔數百年的唐代窖藏中，成塊的玉料與丹砂共處一盒，並伴有煉丹器具。⁶⁰ 這種現象是否可視作魏晉食玉思想在實物上的某些反映？本章將從文獻記載，道教服食理論，人們對玉器信仰的變遷以及相關的考古遺跡，嘗試論證魏晉南北朝時期宗教影響下用玉思想的某些變遷。

最後的論文結論部分（第五章）思考兩個問題：其一，關注魏晉南北朝玉器研究中一個長期以來困擾研究者的疑問：為何這一時期的玉器出土這麼少？是政治戰亂導致玉料、玉工的匱乏，從而無玉以成器；還是興盛的薄葬之風影響下葬俗發生的改變，從而使得玉器與墓葬的關係不再密切？南北民族大融合的時代背景下，傳統中原文化備受衝擊，漢民族固有價值觀和生活習俗的改變，是否亦波及到傳統觀念中對玉器的崇拜和信仰？而若這些假設成立的話，箇中的重重演變，又是怎樣的一番過程？魏晉南北朝玉器“少”的特點，究竟是研究中面臨的負面條件，還是可以通過它，重新反思這一時期的用玉風俗，找到某種突破？對這一系列問題的解答或某種程度上的澄清，也就是對魏晉南北朝玉器保存情況及其原因的分析。同時，結論思考的第二個問題是綜合以上各章論述，對這一時期玉器在整個玉器文化歷史中的地位和作用做一個客觀、公允的判斷。

⁵⁹ 如東晉王丹虎墓出土了 200 餘顆丹丸，見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象山東晉王丹虎墓和二、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65 年第 10 期，頁 29-40。曹植墓中出土了“丹藥”罐，見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7-17。至於雲母出土有很多，這裡不一一列舉，論文第四章中會有詳細交代。

⁶⁰ 相關論文見：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寫作小組：《從西安南郊出土的醫藥文物看唐代醫藥的發展》，《文物》1972 年第 6 期，頁 52-55。耿鑾庭：《西安南郊唐代窖藏裡的醫藥文物》，同期《文物》，頁 56-60。吳德鐸：《何家村出土醫藥文物補正》，《考古》1982 年第 5 期，528-531。圖錄見：齊東方、申秦雁主編：《花舞大唐春——何家村遺寶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申秦雁主編：《金銀器：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2003。

同時，論文在以上各章節中均會結合具體案例或實物，穿插探討一些有趣的現象，雖未獨立成章，但這些思考可幫助更全面地認識魏晉南北朝玉器的一些文化現象。如這一時期的玉器通過何種方式傳承下去？六朝人如何對待前代流傳下來的玉器，改製後配合新的用玉方式重新利用還是保持原貌用於隨葬？對這些玉器現象的關注，進而明晰人們對待玉器傳承的態度。

藝術史是一門科學，經得起考古出土實物的檢驗；同時也是一門解釋的藝術，若囿於膚淺思考或沿襲舊說，均非格物致知之道。本文的撰寫，首先希望喚起學者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重視和研究；其次，在客觀、嚴謹、細緻的器物風格分析下嘗試歸納魏晉南北朝的玉器特徵，希望能經得起考古出土實物的檢驗，並為海內外博物館藏品斷代起到某些借鑒作用。進而，從社會埋葬習俗、宗教信仰變遷、玉器保存與流傳、南北夷夏文化差異與交流等角度，探討諸多歷史環境影響下玉器發生的改變。並將這樣的變化和現象，放置於整個玉器發展史上，從而為魏晉南北朝玉器找到一個合理的位置。

以上的種種嘗試，均致力於豐富我們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認識，為相對薄弱的這一研究專題做些實際性的探索。並希冀借此引發其相關的各種研究，帶動不同研究者的參與，起到拋磚引玉的作用。

第一章 出土重要玉器介紹

本研究首先在前輩學者的統計基礎上，¹ 進一步補充、匯總 1949 年至 2009 年全國各地考古出土的、有明確記錄的魏晉南北朝玉器標本，為當下相關課題的研究建立一個盡可能詳備的資料庫（附表 2）。而本章的主要內容是從這些資料中，遴選一些重要出土玉器群或個件，結合它們的出土墓葬環境，作較為詳細的介紹。² 在此過程中，一方面運用器物學的研究方法對玉器的質地、品種、形制、工藝等方面進行特徵界定，並用此視覺分析結果，考察國內外公私收藏，豐富對這一時期玉器基本時代特徵的認知；而同時，通過有選擇性的介紹及組織這些資料，為論文的整體構架及後續章節的專題討論作好相應的鋪陳工作。

首先需要說明介紹這些重要出土玉器資料時採用的框架和排佈方式。魏晉南北朝（220-589）是中國歷史上一段特殊的時期，期間建立政權之頻繁，疆域變化之複雜，歷來無一致的說法，大體經歷了三國（220-280）、西晉（265-317）、東晉十六國（318-420）和南北朝（386-589）四個主要階段。從歷史角度進行的這種劃分，並不同步反映在文化藝術發展進程上，³ 就本文的研究對象而言，玉器風格的演變與政權的更替並無直接聯繫，而與文化傳承、民族差異更為密切。因此本章介紹出土材料時，不採用歷史朝代的劃分，而考慮從文化、民族、地域角度及出土玉器自身呈現的特徵安排內容。

¹ 主要參考古方（1996）、羅宗真（2001）、趙朝洪（2004）等學者的統計，詳見緒論中“中國學者研究歷程”部分。

² 重要玉器遴選的標準是：在對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全面瞭解的基礎上，選擇那些可說明這一時期玉器發展性質和特徵的玉器，以及後續章節討論需要或後續討論中不會涉及但有必要交代的玉器。

³ 一般而言，人文領域內的變遷要比同時期朝代、疆域的更替滯後。

從文化傳統看，公元 4 世紀以後隨著晉室南渡，中國進入了歷史上第一次南北兩大區域長時間的對峙。北方的十六國和北朝政權，屬受北方、中亞遊牧民族影響較深的胡人與漢人融合的文化圈；南方的東晉和南朝則一脈相承，繼承了三國、西晉以來的中原傳統文化圈。就玉器出土情況而言，公元 4 世紀之前的玉器出土不多，主要是三國、西晉時期的幾個墓葬中。而 4 世紀之後玉器集中出土在兩大都城——建康和長安，南方以建康（今江蘇南京）及其周邊地區世家大族墓為主，北方以長安（今陝西西安）地區的北朝貴族墓為主。因此，本章對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的介紹主要分成三個部分：公元 4 世紀前，南方世家大族墓，北方貴族墓。

第一節 公元 4 世紀前出土玉器

公元 4 世紀前的出土玉器集中在三國時期的曹魏和西晉時期，主要介紹曹魏地區墓葬、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以及新近出土的湖北樊城菜越墓。

一、 曹魏政權及玉器

公元 3 世紀玉器出土屈指可數，目前僅見五例。其中三例為玉劍璣，分別見孫吳時期江蘇鎮江丹徒村墓⁴，湖北宜昌一中墓⁵及漢末魏晉初青海大同上孫家寨乙M1⁶。三例玉劍璣的璣面圖案均為漢代常見的簡化卷雲紋和獸面紋，形

⁴ 白玉質地，長 11.1、寬 2.6 厘米，報告中稱“琕”，實為“璣”。見鎮江博物館：《鎮江東吳西晉墓》，《考古》1984 年第 6 期，頁 533，圖七。

⁵ 長 4.5、寬 2.9、高 1.6 厘米，報告中稱“璣”。見湖北省博物館：《宜昌市一中三國吳墓清理簡報》，《江漢考古》1983 年第 2 期，頁 47，圖六。

⁶ 長 4.1，寬 2 厘米。見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上孫家寨漢晉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

制卻各有區別，根據孫機的分型分式，宜昌市一中墓的屬無簷瓚，孫家寨的爲雙簷瓚，丹徒村墓的是雙卷簷瓚（圖 1.1）。⁷ 另兩例玉器均出土於曹魏政權領域內，即山東東阿曹植墓的一套青玉組佩及河南洛陽澗西曹魏紀年墓一件深腹白玉杯，它們具有重要的研究價值，並且墓葬都有明確的紀年下限。

1. 曹植墓組玉佩

曹植（192-232），字子建，曹操第三子，頗負盛名的文學家。史載其“年十歲餘，誦讀詩、論及辭賦數十萬言，善屬文”，“每進見難問，應聲而對”，⁸ 曾寫下著名的七步詩，因自幼穎慧、才思敏捷深得魏太祖曹操的寵愛。但曹植一生政途坎坷，多不得志，累次遷封，最後封地陳郡（今河南淮陽），諡號“思”，史稱“陳思王”。據文獻記載，魏太和六年（232）曹植病逝於陳地，墓葬卻發現在今山東東阿縣的魚山西麓，這是因爲曹植做陳王之前，曾被封東阿王，期間常“登魚山，臨東阿，喟然有終焉之心，遂營爲墓。”⁹ 故曹植陳地歸西後，子曹志遵囑將遺骸遷葬東阿，了卻其歸葬魚山的心願。¹⁰

史書記載曹植“性簡易，不治威儀，輿馬服飾，不尚華麗”，並遺令死後薄葬。¹¹ 個性上的樸實尚簡及政治仕途上的失意，使得曹植雖爲曹操之子、一方

頁 70、161。

⁷ 孫機：《玉具劍與 瓚式佩劍法》，《考古》1985 年第 1 期，頁 54。

⁸ 陳壽：《三國志·魏書·陳思王傳》，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57。

⁹ 陳壽：《三國志·魏書·陳思王傳》，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76。

¹⁰ 1977 年在曹植墓壁中發現了一塊青色磚，三面有銘，記錄了曹植遺骸的遷葬時間及修建墓葬監督官等信息。見東阿文化館：《山東東阿縣魚山曹植墓發現一銘文磚》，《文物》1979 年第 5 期，頁 91-92。盧善煥：《曹植墓銘磚釋讀淺議》，《文物》1996 年第 10 期，頁 93。

¹¹ 陳壽：《三國志·魏書·陳思王傳》，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57。

諸侯，其墓葬卻非常簡單：全面積 40 多平方，單棺，隨葬的 132 件器物中大都為製作粗糙的陶器，數件石器、料器和小銅件。禮儀類的隨葬品，如圭、璧等器，均以石代玉。又因墓葬早年被人盜掘，幾乎無任何貴重物品出土。¹²

所幸保留下一套青玉組佩，共計 5 件，零星散落於過道封門牆內側外及棺木兩旁，這是目前所見魏晉南北朝中年代最早，較為完整的一套組佩標本（圖 1.2）。¹³ 其中，雲頭形玉佩 1 件，長 8.6、寬 3.3、厚 0.5 厘米，大致為橢圓形，上下緣中部均為弧形脊裝飾，佩上三穿孔；類梯形玉佩 1 件，長 11.9、寬 3.6、厚 0.5 厘米，上緣中間有一個孔；玉璜 2 件，長 8.4、寬 2.5、厚 0.5 厘米，形制及大小相同，扁平體，其一端鑽一孔，另一端鑽兩孔。玉珠 1 件，圓球形，徑 1.8 厘米，表面淺對鑽牛鼻穿。玉佩呈青白玉質，均素面無飾，打磨光滑，且各件厚薄均一，質地相近，其形制組合和佩掛方式異於漢代組玉佩，具有鮮明的時代特徵，論文的第二章將專門探討這一問題。

2. 洛陽澗西墓白玉杯

公元 3 世紀另一例重要玉器考古是 1956 年發掘的河南洛陽澗西正始八年（247）墓。¹⁴ 其出土的鐵帷帳架帶有銘文，直接為墓葬提供年代下限，故在很

¹² 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7-17。

¹³ 據考古報告稱，其中三件發現於前過道封門牆內側外，餘在棺木兩旁。張潤平 2007 年試圖對這套組玉佩分析復原時，僅羅列了 4 件而忽略了玉珠，故圖 1.2 中有遺缺。見張潤平：《從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看古代組玉佩制度的演變》，載中國國家博物館編：《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 361-368。

¹⁴ 該墓的第一次報告寫於 1958 年，見李宗道、趙國璧：《洛陽 16 工區曹魏墓清理》，《考古通訊》1958 年第 7 期，頁 51-53。第二次報告寫於 1989 年，見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曹魏正始八年墓發掘報告》，《考古》1989 年第 4 期，頁 314-318，313。

長一段時間裡澗西墓一直被認為是曹魏時期唯一的一座紀年墓。¹⁵ 該墓結構保存完好，為曹魏墓斷代提供了珍貴信息，因而在考古墓葬學上具有重要參考價值。¹⁶

此墓為大型明券磚室墓，原隨葬品應較豐富，但因嚴重盜擾，僅存 65 件，並四處散亂在墓室中。唯一倖存下來的玉器出土於前室，是一件玉質上乘、琢製精美的玉杯（圖 1.3a）。杯通高 11.7、口徑 5.1、壁厚 0.4 厘米，直口平沿，筒身，長深腹，圈底短柄，帶圈足，足高 0.6、徑 3.9 厘米。足底中部有一小孔，徑 0.3、深 0.4 厘米，並不穿透（圖 1.3b）。玉杯通體呈青白色，玉質細膩潤瑩，杯腹一周有白色玉花現象，且製作規整精巧，器壁勻稱，通體光素無紋，拋光細膩，打磨痕跡肉眼難以觀察。如此大玉材、高品質的容器在魏晉南北朝玉器中難得一見，又出土於紀年墓葬，更是彌足珍貴。

3. 曹魏玉器的傳統

魏晉南北朝的下限是公元 589 年隋朝滅陳，統一中國，這點沒有異議，但關於其上限問題，卻各有說法。歷史學家周一良認為，建安元年（196）曹操迎漢獻帝建都於許（今河南許昌），挾天子以令諸侯，漢室名存實亡，因此將這一年定為曹魏政權的開始比較合適。¹⁷ 而考古學家根據地區考古材料現象，將曹魏時期開始的年代定在漢末獻帝初平元年（190），結束於元帝咸熙二年（265），

¹⁵ 2005 年西安地區發現一座出土景元元年（261）鎮墓瓶的紀年墓，打破了澗西墓為唯一曹魏紀年墓的事實，見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三國曹魏紀年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7 年第 2 期，頁 21-29。

¹⁶ 徐殿魁：《試述洛陽地區曹魏墓的分期問題》，《中原文物》1988 年第 4 期，頁 33。

¹⁷ 周一良：《怎樣研究魏晉南北朝史》，《文史知識》1982 年第 7 期，頁 3-4。

即從公元 2 世紀末至 3 世紀中，首尾共七十餘年。¹⁸

魏晉南北朝起始年代的前移，並不一定會即刻反映在物質文化上，尤其是玉器製作這種需要耗費珍貴原材料和高層次工藝需求的手工業，其變化往往滯後於朝代的更替。曹魏政權的建立是“挾天子以令諸侯”，以臣的身份接管了東漢王權，從這個意義上說，相對孫吳（220-280）及蜀漢（221-263）政權而言，曹魏會更注重繼承秦漢以來正統的典章禮儀和文化傳統，以彰顯其權力的合法性。反映在玉器上，最有可能會直接沿用東漢王室的用玉思想和方式。除此之外，經濟也是個重要因素。據研究，三國集團中曹魏政權比較注重經濟的恢復和發展，提倡屯田制度，發展農業和水利灌溉業，恢復手工業，為之後西晉重新統一中國奠定了經濟基礎。¹⁹ 這個基礎同時亦為玉器的生產提供了可能。

可以看到，曹魏政權在公元 3 世紀佔據了重要的政治、經濟優勢，並扮演著“正統”文化繼承者的角色。基於這樣的背景，不難理解為何這一時期玉器地區分佈的不均衡：以上五例玉器均出土於立足中原的曹魏和地處江南的孫吳政權，偏隅西南的蜀漢地區未見。且高品質、高層次的玉器，如整套的玉組佩，精美的白玉杯，均集中在了曹魏的統治階級及都城地區。顯而易見，曹魏墓葬的出土玉器代表了公元 3 世紀的較高水準，且承繼了漢代用玉文化的傳統。

¹⁸ 初平元年（190）以後墓葬數量驟減，形制和隨葬品都明顯比前一時期簡單。見張曉舟：《北方地區魏晉十六國墓葬的分區與分期》，《考古學報》1987 年第 1 期，頁 19。

¹⁹ 關於曹魏時期的經濟發展的更多內容，見王仲犛：《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頁 111-120。

二、 劉弘墓玉器群

公元 3 世紀中葉至 4 世紀初的西晉王朝 (265-316)，是魏晉南北朝動盪局勢中唯一一個短暫統一的政權。1991 年發現的湖南安鄉鎮南將軍劉弘墓，是迄今為止這一時期出土玉器最豐富的一座墓葬。²⁰ 其墓室保存完好，隨葬品位置未受擾動，出土有玉樽、卮、(組)佩、璧、帶 鈎等豐富種類，基本囊括 同時期玉器的種類，且不乏精美之作。如此完整的一個墓葬玉器群體，為魏晉南北朝的玉器研究帶來了突破性的珍貴資料。

劉弘墓位於湖南安鄉縣黃山頭林場，甲字形穹窿頂單磚室墓，墓室約 10 平方米，共出土器物 80 餘件，計有金、銀、銅、瓷、玉、漆器等各類。雖數量不多，但藝術價值均很高，以玉器而言，共出土 15 件。²¹

1. 玉容器

劉弘墓的兩件玉容器，堪稱魏晉南北朝玉器中的精品。關於其定名、年代、用途的考證及討論將在本文第三章進行，這裡主要介紹造型和紋飾。

一件被稱為玉“樽”，保存完好，出土於墓室前部，筒形、平底、三足、雙鋪首銜環，通高 10.6、口徑 10.5、器壁厚 0.4 厘米 (圖 1.4a)。該容器的質地較

²⁰ 根據史書記載，劉弘去世為公元 306 年，下葬年代為公元四世紀初。報告見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1-12。

²¹ 劉弘墓的這批玉器中目前有 2 件藏在湖南省博物館，剩餘的 13 件全部藏在常德市博物館，而非當下圖錄中說的“安鄉縣文物管理所”。1993 年的簡報中稱該墓共有 17 件玉器 (見上註)，筆者於 2009 年 8 月去湖南考察的時候，當地保管人員告知，其中一枚玉印實為銅印，一枚玉璧是其它墓葬的，故正確的信息是劉弘墓共出土有 15 件玉器，特此更正。

特別，呈白奶色，無光澤，不通透，似未上釉的潔白素胎，但質地堅密，重量與玉石相當，屬何種玉料還需進一步考證。樽的足為三隻跪熊，高 2 厘米，造型可愛逼真，它們拱肩以承器身，一手托器，一手撐膝蓋，袒胸露乳，低首裂嘴，似正在作喊助力。

尤為稱道的是玉樽豐富多樣的裝飾圖案及精湛的雕刻工藝。器表有三道凹帶紋，將外壁的淺浮雕分為上下兩段，其間分佈眾多神獸、羽人形象。如果能將每段環繞一周的紋飾鋪平展開，將會是兩卷連續有機、頗具可讀性的畫面。上段分佈兩個對稱的獸面銜環鋪首，依次為：鋪首 → 一頭戴勝冠，羽翅，右襟，盤坐於海水撐起平臺上的人物形象，正作合掌冥想狀，據特徵分析應是西王母形象²² → 海水紋 → 一側面人像，面向西王母，做禱告狀（圖 1.4b） → 海水紋 → 兩隻仰天飛騰的螭虎，右螭虎抬起前爪踢左螭龍的下顎 → 鋪首 → 三隻形態各異的螭虎，有仰天長嘯態、倒掛翻騰狀，爪間相搏。下段的紋飾同樣精彩紛呈，分為三組相互爭鬥的內容：一組為頭上長角的熊狀走獸從海浪中鑽出，與一正面螭虎對峙；一組是頭上長角的側面螭虎，隔著海水紋與另一隻手舞足蹈的熊對決，熊的形象非常可愛，低首張嘴，屈膝馬步，雙手作舉啞鈴狀（圖 1.4c），與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的玉板飾上的熊形象相似（圖 1.5）²³；另一組圖案是羽人手執瑞草，與一龍搏鬥，龍爪正抵住瑞草。這一組組獨立而連續的故事主題佈滿玉樽器表，呈現給人豐盛的裝飾效果。

²² 從圖像學角看說，該人物符合“西王母”的形象特徵，並與東漢河北中山王劉暢墓出土的玉座屏中的“西王母”圖像和場景相似，有關論述詳見第三章第二節。

²³ 楊伯達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106，圖一九四。

另一件是被稱為“卮”的容器，亦出土於墓室前部，通高 12.9、口徑 7.6、底徑 7.8、足高 1 厘米。斑沁嚴重，但從局部觀察可見其原本的青玉質地。器物出土時已破裂成九片，修復而成，接縫處留有黃色粘膠痕跡，非為沁色。器身呈長筒形，方唇，平底，一側中部有卷雲形鑿，鑿面細綫陰刻一簡單獸面，下立三鋪首蹄足（圖 1.6a）。器表外壁共分三層紋飾：口沿為環繞一周的四組淺浮雕紋，呈橫式“S”狀，兩端分別為龍首和鳳鳥首。近底部一周雲紋，間以三個獸面鋪首，下承三蹄足。其餘空間為主題紋飾，以勾連穀紋為地，淺浮雕兩組螭虎鳳紋。螭虎站左上方，鳳立右下方，兩兩相望。螭虎正面回首，一爪立在鳳翅上，爪下似抓一小蟲，鳳則側面回首對望，一足伸至器底（圖 1.6b）。整器以淺浮雕為主，局部陰綫刻表現眼睛、爪紋等細小部位。

2. 玉（組）佩

劉弘墓中的玉佩，共有 6 件，包括一套較完整的組玉佩和兩件雞心佩（又稱鞞形佩）。組佩有四個構件，與曹植墓相比，多了一件四穿孔的珩佩，除此之外，造型、裝飾及組合方式基本一致，論文第二章會有詳細探討，這裡不作贅述。

需要重點介紹的是兩件雞心佩。其中一件造型特別，長 9、寬 7.5、厚 0.4 厘米，呈淡青黃色，表面佈滿大顆白色沁斑。雞心佩較為豐滿，圓形孔，兩側鏤雕雙龍，作側面臥伏狀，龍上下卷唇，長舌吐出，鋸齒狀脊背，長尾翹起，一爪搭於卷尾中的一支，造型如剪影藝術般簡潔生動（圖 1.7a）。與一般的雞心佩相比，這件玉佩的頂部多了一個長方形孔，這個附加的部件作何用途尚不明

確，與之相近的玉佩亦未曾見到，推測或是一件雞心佩形式的帶扣，長方孔用以穿絲織質的腰帶。

佩的表面有簡單的陰線刻紋，雙面工，輔助表現龍的眼、爪、鬃毛等細節部位，並增加表面裝飾性。但陰刻較淺，若不仔細觀察往往會被忽略，且線條的琢刻不甚流暢，用放大鏡觀察，一條陰線由斷斷續續的短線條連接而成，並且周圍有很多細小毛線，這些特點常常出現在這一時期玉器上，可當作是一個斷代特徵。由此可推測當時的琢玉工具並不鋒利，技藝亦不熟練。由於線條表現力的模糊，玉佩中間部分的陰刻圖案較難分辨，正面似為一獠牙獸面紋（圖 1.7b），其形象已完全不同漢代，背面為彎曲的雙陰線刻紋。我們或能從這件雞心佩上看到一部分魏晉南北朝玉器的製作特點：較注重造型的簡潔和流暢，而往往忽略細節的裝飾。也就是說，六朝的玉工比較關心如何去塑造外形輪廓的優美，而不善於（或沒有意識）用陰線刻等細部裝飾語言去進一步加強表現力。

另一件雞心佩造型修長，玉質完全被鈣化（Calcified），呈厚重的牙白色，長 11.8、寬 8、孔徑 4.1、厚 0.5 厘米（圖 1.8）。兩側透雕環繞各類動物紋，可分辨的是一隻側面猴，一條側面龍及一隻扭體穿進中部平面的螭虎。雞心佩有螭虎的一面平整光滑，雞心尖處細陰線刻簡化獸面，另一面是均勻分佈細小穀紋裝飾。

3. 玉帶鉤

帶鈎共兩件，一大一小，均出土於墓室前部右側。其中大帶鈎反置於同墓出土的精美龍紋金帶扣之下，長 8.4 厘米，鈣化成牙黃色，鈎端為簡潔龍首，細頸，腹面較長，有三道粗凹面，從而形成兩道突脊（圖 1.9）。這種腹面不平整，有凸棱裝飾的玉帶鈎在東漢已經普遍存在，相同形制可見河南洛陽的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²⁴

小件的帶鈎玉質呈雞骨白色，光潔圓潤，造型小巧，長 4.1、通高 1.5 厘米。鈎端為簡意扁嘴鴨首，細頸，腹面有兩道簡潔的凹槽裝飾，似為表現羽翅效果而作（圖 1.10）。1965 年湖北漢陽蔡甸 1 號墓中出土的小帶鈎與這件較接近，亦肥短光潤，長 4.8 厘米，灰黃色玉，鈎首作龍頭形，僅磨出幾道凸棱表示五官（圖 1.11），考古報告中判斷該墓葬時代下限不晚於西晉。²⁵

4. 玉劍璣

劍璣一件，青玉質，是常見的雙卷簷式，長 8.3、寬 2、通高 2 厘米（圖 1.12a）。璣面四周沿邊陰線刻一框，框內高浮雕一螭虎，是魏晉南北朝常見的造型：抬首、縮頸、前身躬起，後肢前後叉開作臥伏狀，身體扭曲呈“S”形，細長拖尾卷起（圖 1.12b）。螭虎的頭、尾部均有黃褐色沁，五官雕刻得簡率模糊，眼、爪、身上的鬃毛用陰線表現，帶著明顯的魏晉南北朝刀工，即與雞心佩上陰線刻一樣的特點：淺刻，線條渙散，周圍有很多細小毛線，線條不連貫，細節表

²⁴ 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中原文物》1984 年第 3 期，頁 45，圖版四：4。

²⁵ 湖北省博物館：《湖北漢陽蔡甸 1 號墓清理》，《考古》1966 年第 4 期，頁 196，圖五：5。根據與劉弘墓小帶鈎的比較，筆者認為應是西晉時期。

現力不佳。

作為玉劍具之一的劍璣是魏晉南北朝玉器中常見的種類，同時期亦有出土：江蘇南京石闡湖西晉永寧二年（302）墓中隨葬玉器僅兩例，皆為劍璣，形制為雙卷簷式，一大一小，出土於死者棺內。²⁶ 大者長 10.5、寬 2.1、高 1.5 厘米，青玉，瑩潤光澤，長方形璣面四周起陽線，一端淺浮雕獸面，雙眼長方帶圓，粗眉對稱內上卷，上方四組兩兩相對的陽線勾連雲紋排列整齊（圖 1.13）。

同樣獸面雲紋裝飾的玉劍璣，見於 2003 年發掘的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該墓形制保存完好，出土大量精美文物，為山東地區漢晉時期大中型磚室墓中僅見。²⁷ 唯一出土的玉器是劍璣，發現在西室一個年僅 6 至 7 歲，正處於換牙期的兒童棺室內。劍璣白玉質，局部土沁泛褐色，長 7.1、寬 2.6、高 1.2 厘米（圖 1.14）。²⁸ 值得注意的是，劍璣並未發現在人骨腰腹部，而是和漆盤、鐵鏡等隨葬品放置在墓室南部，可能墓主人年齡較小，尚未佩劍，玉劍飾暫作為一種收藏品保存。墓主雖是未滿 10 歲的孩童，但富貴地位不可小覷，頭髮上插有金簪、金釵，手上有一對金手鐲，並隨葬豐富的金銀銅漆器，如造型優美的青銅神雀熏爐（圖 1.15）以及一件不可多得的青瓷精品——釉色瑩潤的胡人騎獅水注（圖 1.16）。應該進一步考慮的是，該墓出土大量精美器物，品種繁多，唯獨只有這一件玉器，可見玉器並不屬於隨葬的主流器物。並且，這件劍

²⁶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板橋鎮石闡湖晉墓清理簡報》，《文物》1965 年第 6 期，頁 44。南京市文化局編著：《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圖 162。

²⁷ 該墓被評為 2003 年全國十大考古發現，見國家文物局主編：《2003 年中國重要考古發現》，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109-114。

²⁸ 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臨沂市文化局：《山東臨沂洗硯池晉墓》，《文物》2005 年第 7 期，頁 24，圖六五。報告中玉劍璣的圖片不甚清晰，璣面上的紋樣亦未交代。

璜的風格和漢代相似，推測很有可能是前代遺留品，作為一件“古物”被收藏保存。

5. 玉璧

劉弘墓的玉璧共出土 3 件。²⁹ 其中一件是精美的透雕之作，外徑 7、孔徑 2.9、厚 0.4 厘米，白玉，有土斑沁，邊緣部分鈣化。透雕的圖案設計頗具巧思：環繞一周共有三條螭虎，其中兩條身體修長，雙圓尖耳，頭頂一長鬣角，四肢有爪，長尾分兩支，回首扭身呈“S”形，並作穿越狀³⁰；另一條為半身螭虎，而它的尾部，直到對側才穿出(圖 1.17)。³¹ 或由於空間有限，玉工作了這樣“兩條半”的佈局設計，卻能體現螭虎靈活穿行的姿態和氣韻。

透雕的工藝頗費工力，技術要求較高，在魏晉南北朝玉器中並不多見，值得介紹另一件出土於河南洛陽的西晉標本。2004 年發掘的洛陽澗西區華山路西晉墓早年被擾，人骨散亂，僅保留 10 件器物，其中一件是精美的透雕玉佩。³² 佩呈璜形，長 8.1、寬 2.8、厚 0.2 厘米，青玉質地，較薄，雙面工，上下有邊框，土沁嚴重。從造型看，此璜佩疑用環狀物（玉環/玉璧）改製並透雕而成，但兩端邊緣已打磨光滑，看不出改製痕跡。框內透雕一正在爬行的長尾螭虎，眼睛

²⁹ 報告中寫了 4 件，但其中 1 件不是劉弘墓的，承常德市博物館保管部李文涓主任告知，特此感謝。

³⁰ 穿越狀是筆者給予的描述，指扭動的螭虎身體中部有一道帶狀物，表明其身軀自一處穿出或穿至另一處，營造一種穿越的動態。魏晉南北朝的螭虎形象中非常流行這種設計，詳細討論見論文第三章。

³¹ 報告中圖片不甚清晰，很難辨認。筆者於 2009 年 8 月在湖南常德市博物館展廳觀察後看清其紋飾的排佈，可惜實物平放在展櫃內，無法拍攝清晰全景圖。

³²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洛陽華山路西晉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2 期，頁 30，圖四五：1。

圓形管鑽而成（圖 1.18a）。值得注意的是，璜佩一側邊框的兩端各雕琢一側面龍首，因而，螭虎的嘴抵住龍的下顎，螭虎的尾則頂住另一個龍首，整體上形成了螭龍對峙的巧妙構圖（圖 1.18b）。玉璜表現細節的陰線條，與劉弘墓的雞心佩及玉劍璫的陰線刻風格相似，較為柔弱、粗率。即便如此，這件透雕璜佩仍不失為一件精品之作，目前尚無第二例。

劉弘墓的另兩件玉璧，其中一件小型，飾穀紋，外徑 7.4、孔徑 2.3，厚 0.5 厘米。原為青玉，因受沁嚴重，玉質呈現均勻的乳白色。穀紋細小而規整，共有五欄，琢磨精美，用手觸摸有刺感（圖 1.19）。玉璧的內孔和邊緣均起陽線，亦較鋒利。從工藝風格判斷，這件玉璧應屬戰國或西漢的遺物。另一件玉璧較大型，直徑 14.5、孔徑 2.4 厘米，青玉質地，大面積白色沁斑，邊緣未起線，整器佈滿規整蒲紋，也應是前代遺物（圖 1.20）。

6. 玉豬

劉弘墓出土的玉豬長 8.7、高 2.2、厚 2 厘米，青白玉色。圓方柱形，一端收縮作豬首，四肢匍伏，寥寥數道粗陰線表現眼、吻部、四肢、尾巴及肌肉組織（圖 1.21）。玉豬的製作沿襲了漢八刀的理念，但刀工了了草率，玉質欠佳。

綜上對劉弘墓出土玉器的全面考察，可以發現幾個問題：首先，劉弘墓的玉器整體上延續了漢代的玉器品種，尚未有新興品種出現。其次，玉器的製作開始出現一些新的設計和元素，如雞心佩上方多了一個部分，如獸面紋樣的獨特

性，如陰線雕刻工藝的時代特徵。此外，劉弘墓玉器的玉料非常不統一，即便是同一品種，如容器、玉璧、玉帶鉤，個體之間的差異很大，同時還有一些明顯具有前朝風格的玉器。因此可以確定，這一墓葬的玉器來源是雜而多源的。

三、 湖北樊城菜越墓

2008年11月，湖北襄樊樊城區長虹南路的建築工地施工時發現了一座魏晉夫妻合葬磚室墓，保存完好，未受擾動，出土了大型銅馬等珍貴文物，是近年六朝考古的一次重要發現。³³ 墓葬主要由甬道、前室、後室組成，後室並列排放兩個木棺，經骨骼鑒定，一具為45歲左右的男性，另一具是成年女性（圖1.22）。隨葬器物有陶、瓷、銅、鐵、銀、金、玉等十八類計202件，另有銅錢約1萬餘枚。

關於墓葬年代的判斷，因目前簡報還在整理中，尚無定論。2009年8月筆者赴襄樊實地考察時，發掘者告知，根據出土的銅器和青瓷器特徵，墓葬的下限應早於西晉，但從形制考慮，又排除東漢早中期的可能性，故認為該墓屬東漢末年至三國時期的“大三國”範圍內。下文僅就出土的玉器特徵進行分析，做進一步考證。

該墓玉器共有兩件，均出自男性棺內。一件為圓雕玉豬，長9.7、高3、寬

³³ 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樊城菜越 M1 發掘簡報》。該報告尚未出版，筆者於2008年8月赴湖北襄樊觀察了這批出土玉器，資料承湖北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劉江生先生提供，准予引用，謹致謝意。該發掘的新聞報道，見新聞網2008年11月13日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8-11/13/content_10351207.htm 及襄樊日報2009年1月16日 <http://xfrb.hj.cn/Read.asp?NewsID=109356>

2.5 厘米，由上好的白玉製成（疑和田羊脂玉），玉質潔白細膩，除底部有一長為 2.5 厘米的細小裂縫外，通體瑩潤無瑕疵（圖 1.23a）。玉豬四肢收緊作臥伏狀，粗頸，肥身，圓臀，體態豐腴，栩栩如生。吻部突出，圓鼻孔，眼睛、眉為細陰線刻，眼的形狀是杏眼，耳朵為圓尖葉形，淺浮雕並配以陰線刻（圖 1.23b）。從側面看，玉豬軀體線條起伏得當，非常柔美，隱現四肢肌肉，並有整齊密集的短粗陰線刻表現鬃毛紋理。南京郭家山東晉溫嶠家族墓M12 出土的一件石豬亦十分寫實，製作風格與此相似（圖 1.24）。³⁴

值得注意的是，這件玉豬的雕刻不同於漢代流行的，簡練的漢八刀工藝，而是用象生的表現手法，把豬憨厚、圓潤的形象生動傳達。玉豬出土於男性的左手部位，無論玉質還是工藝，無疑是魏晉南北朝玉豬握中最精美者。有趣的是，同墓的女性棺內亦出土一隻豬握，質地粗糙，類滑石，雕工粗略（圖 1.25），與精美的白玉豬形成鮮明對比，但同樣寫實象生。石豬應是女性下葬時臨時趕製的隨葬品。

樊城墓的另一件玉器為透雕玉佩，出土於男性的腹部位置（圖 1.26），形制類似玉環，但內圈有突出的雞心，雖不甚明顯，故稱其為雞心佩。佩外徑 7-7.5、孔徑 4.1-4.2、厚 0.2 厘米，青玉，有白色玉花，局部有褐黃沁（圖 1.27a）。玉佩雙面工，紋飾一致，鏤空透雕一圈繁密圖案，經辨認共有三隻動物形象：其中兩隻為正面螭虎，圓臉水滴形眼，頭頂鬣角，四肢，尾巴分叉，分別作爬行和穿越狀，身體複雜地扭曲和纏繞，似是一首二身（圖 1.27b）。另一隻為側面

³⁴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15，圖一九：1。

動物形象，高額細頸，頂上有一長鬃毛角，杏眼，尖長喙，正咬住旁邊螭虎的尾巴（圖 1.27c）。特別的是，透雕紋飾並不是一個平面上，有微微的隱起，打磨光滑，可稱之為淺浮透雕。表面亦配有簡單的細陰線刻，表現動物的五官、四肢、鬃毛及動作。這些陰線條幼細淺淡，柔綿軟力，留有多處琢磨痕跡，不甚流暢的特點在工藝上與西晉劉弘墓出土的雞心佩、透雕玉璧以及劍璣保持一致風格。

此外，玉佩整體上的設計和構思，與 1978 年河南偃師山化鄉出土的西晉透雕瑪瑙璧十分接近。³⁵ 璧外徑 9.2、孔徑 2.8 厘米，為咖啡、黃、白三色瑪瑙，內孔四周透雕環繞著各類動物，並用簡略的陰線表現細節（圖 1.28）。因瑪瑙紋理干擾，其動物形象較難分辨，依稀可見有側面龍、正面螭虎等，與樊城雞心佩相類。

樊城墓的兩件出土玉器，紋樣設計較複雜，製作成熟，工藝特徵明顯，這些特點在公元 4 世紀前的三國玉器中沒有發現，應屬於發展相對成熟的西晉玉器，同時，風格相似的同類參考品亦均出自西晉或西晉以後的墓葬。另一方面考慮，此墓的玉器皆發現於男性棺內，女性棺內無，但出土了金手鐲、銀指環、水晶串珠等金銀飾品。這種“男玉女金”的隨葬現象在江蘇南京的東晉墓中經常可見，³⁶ 是一種特定的喪葬習俗，它的形成和固定需要一定時日，可能起源於西晉時期。綜上分析，湖北樊城墓玉器更多顯示的是公元 4 世紀的風格。

³⁵ 《洛陽文物精粹》編輯委員會編：《洛陽文物精粹》，鄭州：河南美術出版社，2001 年，頁 122，圖 30。

³⁶ 見本章第三節內容。

第二節 南方士族墓出土玉器（公元 4-6 世紀）

地處長江下游的南京是著名歷史古城，它在魏晉南北朝的歷史中，尤其是南部中國領域內，扮演著任何一個其他城市不能比擬的重要角色。³⁷ 公元 4 世紀初，隨著西晉衣冠南渡，中原的政治、經濟和文化重心逐漸南移，南京成為南遷後的正統所在地。

東晉南朝時諸多世家大族的墓地集中在南京及其近郊地區，這些墓葬聚族而居，排列有序，絕大部分都出土了墓誌，有明確的墓主身份信息及下葬年代。³⁸ 據考古資料判斷，已經發現的世家大族墓地主要分佈在城南和城北二大區域，較明確的有北郊的象山王氏、老虎山顏氏、郭家山溫氏；東北郊的呂家山李氏、仙鶴觀高氏；南郊的戚家山、司家山謝氏等（圖 1.29）。³⁹ 而這一時期的玉器，基本集中出土在這些世家大族墓中。

一、 仙鶴觀高崧家族墓

1998 年南京市東郊的仙鶴觀發掘了三座磚室墓，是我國近年六朝考古的一次重要成果。⁴⁰ 根據出土墓誌可知，該處為東晉名臣高崧家族墓群，這是長江

³⁷ 三國時期的東吳，東晉以及南朝（宋、齊、梁、陳）這六大政權均建都在此，故南京被譽為“六朝古都”。

³⁸ 本文所謂的世家大族墓是指聚集在南京及其附近地區的貴族墓，包括南渡的中原僑族及南方本土的世家大族兩大類。這些世家大族在公元 4 至 6 世紀承繼著中原的傳統文化。

³⁹ 華國榮：《南京六朝的王氏、謝氏、高氏家族》，載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283。

⁴⁰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4-40。

下游南方世家大族墓地的首次發現。⁴¹ 其墓葬排列規律、未受擾動，完整保存了大量精美隨葬品，對研究六朝時期喪葬禮俗提供了珍貴的實物資料。更難能可貴的是，6 號墓出土了 18 件玉器，2 號墓出土了 15 件玉器，總數達 33 件，幾乎超過了南京六朝玉器以往幾十年的總和，且玉器的種類、形制、加工製作的工藝等都填補了以往發掘的空白，意義重大。⁴²

1. 高悝夫婦合葬墓（6 號墓）

6 號墓為帶甬道單室穹隆頂磚室結構，地磚鋪有二層，墓室內發現兩具木棺痕跡，骨殖均不存。考古報告判斷該墓為高崧父母高悝夫婦合葬墓，東部為男性棺，西部為女性棺，出土不同的器物組合：男性棺內前部出土鑲金銅硯滴、銅弩機等，中部出土玉具劍、組玉佩、玉帶鉤、玉豬等；女性棺內前部出土漆盒、漆耳杯、玻璃碗、鑲金銀鼎等，中部出土金釵、金鐲、金耳挖、金珠、金鈴、金羊、金辟邪、綠松石辟邪等。

6 號墓的 18 件玉器全部出自男性棺，計玉環、雞心佩、玉豬、帶鉤等種類，並保存了一套完整的組玉佩和劍具。組佩共 7 件，計珩 3、璜 2、珠 2，是迄今為止發現最早的一套完整組玉佩，因排列未受擾動，為認知當時組佩的構成和佩繫方式提供了重要的參考資料，具體討論在論文第二章進行。

⁴¹ 1949 年以來南京地區相繼發現的瑯琊王氏、顏氏，陳郡謝氏，廣平李氏等東晉家族墓地均屬於南渡的中原僑族，而仙鶴觀的高崧家族墓屬於南方世家大族墓。見王志高等：《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文物的初步認識》，《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0。

⁴² 華國榮：《南京六朝的王氏、謝氏、高氏家族》，載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289。

更珍貴的是，6號墓保存了目前所知，中國古代玉器中年代最晚的一套完整玉劍具標本（圖 1.30）。⁴³ 墓主人身旁隨葬一把鐵劍，殘長 64.5 厘米，各個劍飾散落於四周。劍首長 3.4、寬 2、高 2 厘米，玉質白色溫潤，局部有褐色土沁，橫截面略呈菱形，頂平，底有一橢圓形凹槽，兩面淺浮雕獸面紋及變形雲紋（圖 1.31）。劍格長 6、寬 1.8 厘米，出土時尚與鐵劍相連，土沁嚴重泛黑褐色，橫截面呈圓菱形，中有橢圓形大孔，兩面亦浮雕獸面雲紋，與劍首保持一致風格（圖 1.32）。劍璫為雙卷簷式，長 9.1、寬 2.5、高 1.7 厘米，玉質溫潤，局部有褐色土沁，璫面高浮雕大小兩隻螭虎，趴伏對視，細部用陰線刻表現（圖 1.33），其中大螭虎的造型、姿勢與西晉劉弘墓劍璫上的螭虎形象十分接近（圖 1.12b）。劍秘長 3.2、寬 2.1、高 1.9 厘米，除了凹槽位置不同，形制及浮雕紋樣均與劍首相近，受沁較少，玉質呈潔白瑩潤（圖 1.34）。

考古發現，最早的一套完整玉劍具出土於春秋晚期的山西太原趙卿墓，⁴⁴ 東晉仙鶴觀高悝墓的四件標本是目前所見時代最晚的一套完整器，前後相距八百年之久。從玉料和工藝分析，這套玉劍具應是同一塊玉料、同期加工而成。質地細膩潔白，但由於長時間埋藏地下，各劍具處於鐵劍的不同位置，因而受沁程度不一，最靠近鐵劍的劍格受沁最嚴重，泛黑褐色，劍首顏色次之，而遠離鐵劍的秘潔白瑩潤，基本沒有沁色。從裝飾上看，劍首、格、秘均為統一的淺浮雕獸面及變形雲紋，而劍璫裝飾與之不同，採用了一大一小螭虎相戲的紋樣，這可能與玉劍璫自身的特點有關。劍璫是成套玉劍具中最靈活的一個構件，它

⁴³ 這裡採用“玉劍具”而非“玉劍飾”的名稱，也是經過考慮的，因這四部分在鐵劍中不僅有裝飾功能，還有其功能性的作用，劍飾一詞不能表達此意。

⁴⁴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太原晉國趙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頁 101-104。

在墓葬中經常獨立出現，單獨使用，形制和裝飾富有多樣變化。⁴⁵ 因而 6 號墓的玉劍具中劍璣裝飾不同於其他構件，也就不足為奇了。

值得注意的是，6 號墓還出土了一件玉飾，圓筒形、中空、直壁、弧頂，頂徑 3.1、高 1.8 厘米。玉質呈青色，局部褐色斑點，外壁飾凹弦紋二道，頂面線刻柿蒂紋（圖 1.35）。該物出土時與玉環一起，用途尚不明確，但從造型看，考古學家推測其可能用以裝嵌某種器柄，似為柄首裝飾。

玉帶鈎共兩件，一大一小，均出土於墓主腰部位置。其中大件長 9.5、寬 1.8、高 2.3 厘米，墨綠色玉質，雕工複雜精美，融合了淺浮雕和陰線刻的嫺熟工藝（圖 1.36）。鈎首為龍首形象，細長的腹面上浮雕一隻臥伏狀的螭虎，背對龍首，昂首曲頸，前肢上聳，後腿臥地，長尾捲曲，體態與同墓劍璣上的螭虎十分相近。龍與螭虎之五官均淺浮雕，雕工細緻生動，並輔以淺陰刻線條表現細節。小件長 5.8、寬 1.45、高 1.9 厘米，玉質白色溫潤，局部有黑褐斑點，鈎體為回首的螭龍形（圖 1.37）。

2. 高崧夫婦合葬墓（2 號墓）

2 號墓為前帶甬道的單室券頂磚室結構，亦保存完好，未經擾亂。據墓誌得知該墓為東晉侍中高崧及其夫人謝氏合葬墓。共出土玉器 15 件，種類和形制均

⁴⁵ 如湖北宜昌市一中東吳墓、江蘇鎮江丹徒村東吳墓、江蘇南京石闕湖西晉墓的玉劍璣為獸面雲紋；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的玉劍璣為高浮雕螭虎紋，江蘇南京富貴山東晉墓的玉劍璣為穿越型螭虎紋。簡報見附表 2。

與 6 號墓相近，主要包括一套完整組玉佩、雞心佩、玉帶鉤和玉豬等，現擇重點進行介紹。

組玉佩共 7 個構件，包括珩 3，璜 2，珠 2，厚薄均勻，素面無飾，打磨光滑，與 M6 組佩的數量、大小、造型相似（圖 1.38），再一次為一套完整六朝組玉佩的復原提供了參考模式，詳細探討亦在論文第二章具體展開。雞心佩有 2 件，一件長 9.6、寬 8.65、厚 0.3-0.5 厘米，玉質白色，細膩光潤，局部為褐灰色沁。佩表面有簡潔的陰線勾勒輪廓，兩側攀爬透雕各類紋飾，可分辨的是下端左右各為一側面龍及一匹回首的馬（圖 1.39）。另一件稍小，長 7.7、寬 6.3、厚 0.3-0.4 厘米，玉質灰白色，形制與前相近，略顯瘦窄，兩側環繞的透雕繁複，為變體誇張的雲紋/海水紋，並輔以豐富的陰線刻增加層次感和表現力（圖 1.40）。

玉帶鉤與 6 號墓一樣，亦有兩件，大小有別，一件長 6、寬 1.5、高 1.6 厘米（圖 1.41），另一件長 6.5、寬 1.6、高 1.8 厘米（圖 1.42）。兩件帶鉤的玉質潔白細膩，光潔滋潤。造型上亦十分接近：鉤體均作一回首的螭龍，面部浮雕五官，腹面利用凹槽表現羽翅效果，這是魏晉南北朝玉帶鉤中最常見的裝飾。由於自然擾動，帶鉤已經漂移至棺外。

在玉器種類上，2 號墓多了兩件小佩飾。一件被稱為司南佩，長 2.2、寬 1.7、高 2.8 厘米，玉質為雞骨白，器形呈工字形，上端琢刻一淺勺，下端琢成盤狀窩槽，中部束腰處有一圓形穿孔（圖 1.43）。同墓亦出土一件同類的琥珀質佩，血紅色，半透明，中部亦有一穿孔（圖 1.44）。這類司南形佩在玉器中並不多見，

鎮江東晉墓中曾有一件，報告中稱爲“白玉長方束腰飾”，⁴⁶ 除此之外六朝墓中尙未發現。另一件是辟邪形佩，長 2.2、寬 1.5、高 1.2 厘米，玉質灰白色，辟邪回首側視，四肢屈伏，腹部有一對穿圓孔（圖 1.45）。這種小型的辟邪飾件在這一時期的墓葬中經常見到，並有各種材質，如滑石、綠松石、琥珀，炭精等。司南佩與辟邪形小玉飾中間均有橫向穿孔，應是與其他飾件共同組成串飾，南京象山東晉王氏家族 7 號墓中即能找到這種綠松石辟邪件與瑪瑙、水晶珠組合串成的手鏈（圖 1.46）。

二、 郭家山東晉墓

郭家山是南京北郊東西長約 1000 餘米的連綿土丘，北距幕府山 2.5 公里，南距中央門 1.5 公里，西北距象山 0.5 公里，包括在以幕府山爲屏障的東晉統治階級族葬區範圍內。歷年考古發現有玉器出土的墓葬共三座，分別是郭家山 1 號墓、5 號墓和 10 號墓。其中 5 號墓和 10 號墓均遭盜擾，殘剩不完整的組玉佩構件。⁴⁷ 而 1975 年發掘的郭家山 1 號墓出土了不少精美玉器，包括玉佩、玉印、玉蟬、玉豬等品種。⁴⁸

1. 橫式雞心佩

⁴⁶ 鎮江博物館：《鎮江東晉墓》，《文物資料叢刊》第 8 輯，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頁 16-28。

⁴⁷ 5 號墓報告見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北郊郭家山五號墓清理簡報》，《考古》1989 年第 7 期，頁 603-606，597。10 號墓即東晉名臣溫嶠墓，報告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3-25。關於這兩座墓的組玉佩構件，可參考論文附表 3 “魏晉南北朝組玉佩出土一覽表”。

⁴⁸ 1 號墓報告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1 年第 12 期，頁 1-5。

一件製作精美的透雕龍紋佩，受沁嚴重呈雞骨白色，長 7.1、寬 4.6、厚 0.4 厘米，中央有橢圓形穿孔，孔四周高浮透雕雙螭，一首雙身，遙相對望，作穿越盤繞狀（圖 1.47a）。從造型和裝飾手法看，這件佩實為魏晉南北朝流行的雞心佩，但因四周透雕紋飾複雜，雞心尖部被螭虎擋住，不甚明顯，與一般雞心佩稍異，故目前所見圖錄均將其橫式擺放，若將圖片順時針旋轉 90 度，就會發現雞心佩造型的原貌（圖 1.47b）。

著名的西方玉器收藏 The Edward and Louise B. Sornenschein Collection 亦收有一件非常相似的同類品，現藏於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佩長 7.3、寬 4.2、厚 0.4 厘米，也是中間一橢圓形孔，孔周圍一上一下匍伏著兩條螭虎，扭曲纏繞，作橫式擺放（圖 1.48a）。同樣的道理，將其旋轉後，亦能觀察到雞心佩的形制（圖 1.48b）。由於缺少出土的墓葬環境，對這件玉佩的斷代經歷了將近半個世紀的討論。1950 年代西方學者薩爾莫尼（Alfred Salmony）判定其為“東周晚期”，⁴⁹ 1980 年代屈志仁（James Watt）根據湖南長沙五里牌的相類出土品（圖 1.49）將玉佩的年代往後推，定為“漢時期”（公元前 1 世紀至公元 1 世紀）。⁵⁰ 而今天當我們以東晉郭家山這件標本做參考的話，會發現兩者在大小、造型、紋飾，甚至是細微的陰刻線條上均有著極為一致的風格。所以，我們可以確認芝加哥藝術學院的這件橫式雞心佩，年代上可再推遲 200 年左右，東晉早期的公元 4 世紀初更具說服力，甚至可以進一步推

⁴⁹ Alfred Salmony, *Archaic Chinese Jades from the Edward and Louis B. Sornenschein Collection*, Chicago: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952, p.222, plate LXXXIV. 圖錄中這樣描述到：“這件玉器的基本形制來源於韞，四周被一對淺浮雕的螭虎圍繞著，頭連著尾。”

⁵⁰ James C. Y.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p.180, no. 156. 湖南長沙五里牌的佩寬 3.7、厚 0.5 厘米，明顯小很多，中有橢圓孔，周邊有一個心形的造型，雙龍爬繞之，雕刻很精。見湖南省博物館：《長沙五里牌古墓葬清理簡報》，《文物》1960 年第 3 期，頁 24，圖 11。

斷其為南京地區的玉製品。

2. 玉印

我們現在所說的玉印，在魏晉南北朝時期被尊稱為“璽”，且有著嚴格的使用規定。文獻記載，秦以前稱為“印”，臣下皆可用；秦以後稱為“璽”，獨以玉製，唯皇帝皇后可以用。⁵¹ 文獻如是，現實中的使用常常並不如此嚴格。相對於漢代而言，魏晉南北朝的玉印出土物非常稀少，目前僅見三例，均出自東晉墓。

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了兩方印章，均無印文。其中一件為龜鈕印，通高 3.5、印面寬 2.8 厘米，玉料呈青白色，鈕作龜形，昂首，四足踏座，造型簡潔，印身為正方形，無字（圖 1.50）。與這件極為相近的玉印見香港私人收藏，青褐玉，器表整體呈墨色，似經過特殊處理（圖 1.51）。⁵² 龜鈕印是魏晉南北朝流行的印章形制，常見於銅印或金印，由於材料摩氏硬度的不同，金銅龜鈕印的製作要比玉印精美許多，如劉弘墓出土的“鎮南將軍章”印中龜的形象十分逼真：龜首高昂、龜背拱起，尾下垂，四肢粗壯，腹下鏤空連座（圖 1.52）。⁵³ 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的另一件玉印，通高 1.7，印面長 2.6、寬 2.2、厚 0.5 厘米（圖 1.53）。玉呈青白色，印鈕為高浮雕的一回首螭虎，生動形象。印身為長方形，扁平狀，印面平素無紋。

⁵¹ “璽，印也。……秦以來，以璽為稱，又獨以玉，臣下莫得用。” 見沈約：《宋書·禮志》，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506。

⁵² 姜濤、劉雲輝編著：《熙寧藏玉》，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32。

⁵³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3。圖片見《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編：《中國文物精華 1993》，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頁 265，圖 115。

另一枚印章出土於江蘇吳縣的何山東晉墓，墓葬被盜掘嚴重，僅剩此一枚玉器。印為半環形橋鈕，通高 1.7 厘米，印面正方，邊長 1.9 厘米，係白玉琢製，印面有陰刻文字，但因蝕化不清已無法辨認和拓印（圖 1.54）。⁵⁴ 這種形制的印章在當時的銅印中較為多見。⁵⁵

三、 象山東晉墓

位於南京北郊幕府山西南側的象山又是一處重要的東晉世家大族墓地，目前一共發現 10 座，根據出土墓誌，可確知該墓地為東晉中原僑族王氏家族成員墓葬區。⁵⁶ 由於大部分墓葬已被擾亂，出土器物並不完全，玉器出土寥寥，僅 7 號墓和 9 號墓有出土。值得一提的是象山 7 號墓的墓主腰部，出土了一件較為精美的玉帶鉤。帶鉤長 7.5 厘米，玉料青白色，局部呈雞骨白，鉤作龍首，未有雕刻，十分簡易。鉤腹面高浮雕了一回首扭身的長尾鳳鳥，與鉤首遙遙相望。鳳羽寥寥數片，有力地鋪陳在鉤面上，動態十足卻又如在作安靜的棲息（圖 1.55）。在東晉出土物中，帶鉤的裝飾多在鉤首做各類獸首，極少用工於鉤腹面，飾鳳鳥者，所知僅此一件。

四、 幕府山南朝墓

⁵⁴ 南京博物院：《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考古》1987 年第 3 期，頁 205，圖四：3。

⁵⁵ 如與南京老虎山 2 號東晉墓所出銅印相同，見南京市文物保管會：《南京老虎山晉墓》，《考古》1959 年 6 期，頁 291，圖版五：6。

⁵⁶ 10 座墓葬中，除 2 號墓為南朝墓葬外，其餘九座均為東晉王氏家族成員墓葬。其中出墓誌的有六座，分別是 1 號墓：王興之夫婦合葬墓；3 號墓：王丹虎墓；5 號墓：王閔之墓；6 號墓：夏金虎墓；8 號墓：王叡之墓；9 號墓：王建之墓。報告分別見：《南京人臺山東晉王興之夫婦墓發掘報告》，《文物》1965 年第 6 期，頁 26-33；《南京象山東晉王丹虎墓和二、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65 年第 10 期，頁 29-40；《南京象山五號、六號、七號墓清理簡報》，《文物》1972 年 11 期，頁 23-36；《南京象山 8 號、9 號、10 號墓發掘簡報》，《文物》2000 年第 7 期，頁 4-20。

1955 年南京和平門外幕府山南麓清理的一座六朝墓葬，其棺床區域出土了一件青玉琮（圖 1.56）。⁵⁷ 這是目前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中唯一僅見的琮，高 6.6、寬 6.8、孔徑 5.7 厘米。玉呈青白色，光滑細膩，局部有褐沁，琮體四面光素，內圓外方，兩端短射，製作簡樸。

琮是新石器時代製作最多的一個玉器品種，兩周時期玉琮表面開始出現當時流行的鳳鳥紋和蟠虺紋飾，被認為是周人添加了時代流行的因素。⁵⁸ 到了漢代，琮的使用意義發生了明顯改變，江蘇漣水三里墩西漢墓出土的琮，上面扣有銀蓋，下面套有以銀鷹為足的底座，玉琮變成了一個具有觀賞性的實用器皿（圖 1.57）。⁵⁹ 河北滿城西漢中山靖王夫妻合葬墓中，男墓主劉勝所穿玉衣上的生殖器套，是一件琮形器製成的，琮的原本的禮儀用途含義逐漸消退。⁶⁰

從出土情況看，玉琮在魏晉南北朝時期已經基本全面棄用。這件幕府山青玉琮素面無飾，形制古樸，很可能是前代遺物。墓主沒有對其進行後加工或改製，保持了原來的面貌，究其原因，可能是因為玉琮在公元 5 世紀已經完全或者幾乎絕跡，時人得之不易，不願輕易改製或加工，故出於喜愛或收藏的心理保留下來，並用於隨葬。1994 年甘肅禮縣大堡子山 3 號墓（秦公夫人墓）發現的玉琮與這件南朝墓玉琮十分相似，該墓被嚴重盜掘，琮出土於腰坑內，青玉質，高 6.1、寬 6.3 厘米，體表光素無紋，拋磨光潤，兩端出短射，四角圓鈍，中孔

⁵⁷ 華東文物工作隊：《南京幕府山六朝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1956 年第 6 期，頁 31。

⁵⁸ Jessica Rawson, *Chinese Jade from the Neolithic to the Qing*, London: British Museum Press, 1995, 238-239.

⁵⁹ 江蘇博物院：《江蘇漣水三里墩西漢墓》，《考古》1973 年第 2 期，頁 86，圖三：2。

⁶⁰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河北省文物管理處：《滿城漢墓發掘報告（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140、348。

圓正（圖 1.58）。⁶¹ 從形制看，玉琮顯示出西周風格，甚或是更早期的製品，卻被當作腰坑的隨葬品出土於春秋時期國君貴族墓中，可見當時西部的秦人將玉琮視作一種珍貴的前朝遺物保存下來，而它與墓葬的腰坑設施一樣，均體現了墓主人對前代文化的一種繼承。⁶²

五、 石門坎南朝墓

1955 年位於南京光華門外的石門坎鄉發現了一座南朝早期磚室墓，雖早年被盜，仍出土了三件玉器。⁶³ 一件為小型玉獸首，長 4.7、寬 1.3 厘米，青白色玉，局部有白斑。獸睜目閉口，露出獠牙，三角形耳，淺浮雕加陰線刻，簡略表現五官（圖 1.59）。頸部為六棱柱，頂端琢出長方形凹孔，側有一小圓洞，應用於套置固定。在一塊不到 5 厘米長的玉器上琢磨出如此完整、生動的獸首形象，不得不佩服當時玉工惜料如金的態度和精湛的琢磨工藝。從獸首的形狀判斷，該動物身體應為狹長形，且有鋒利的獠牙，筆者定其名為“玉龍首”。⁶⁴

這樣小巧的圓雕玉龍首亦見於傳世品，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的 Sonnenschein 玉器收藏有一件同類品。玉質青白，有褐色斑點，龍首個體更小一點，長僅 3.8 厘米，吻部亦用三道線條表示，杏眼，三角形耳，圓柱形頸，側面一穿孔（圖

⁶¹ 考古報告見戴春陽：《禮縣大堡子山秦公墓地及有關問題》，《文物》2000 年第 5 期，頁 75。圖片見甘肅省文物局編：《甘肅文物薈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66，圖 65。

⁶² 大堡子山秦公墓地的 M2，M3，腰坑內有犬一隻，玉琮一件，見上註。王志友：《商周時期的腰坑葬俗》，《華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 年第 6 期，頁 80。

⁶³ 李鑑昭、屠思華：《南京石門坎鄉六朝墓清理記》，《考古通訊》1958 年第 9 期，頁 66-69。

⁶⁴ 一些圖錄中定名為“玉馬頭”，因其吻部突出，三道粗陰刻痕似韁繩套，但馬是食草動物，沒有獠牙，傳說中龍的形象是馬首。圖錄見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 201，圖 281。徐湖平主編、殷志強編著：《古玉薈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南京：南京博物院，2000，圖 184。

1.60)。⁶⁵ 兩者在形制、大小及紋飾上十分接近，故而，芝加哥藝術學院的玉龍首應與石坎門一致，可定為南朝時期。⁶⁶

石門坎南朝墓還出土了一件玉蟬，長 6.4 厘米，青白玉，玉質溫潤，表面布滿土沁斑點，通身無穿。玉蟬呈扁平狀，中心稍厚，腹背微凸，平頭略弧，不規則橢圓形雙目外鼓，雙翅狹長，尾部和翅尖呈三角形，正面以粗陰綫刻出身體和雙翅，背面以數道直綫刻出腹和尾部，綫條簡潔而剛勁有力，具有明顯的“漢八刀”風格（圖 1.61）。較之同類的漢代品，這件玉蟬在體形上更為修長，也是魏晉南北朝出土玉蟬中雕工最精美者。

同時，還出土一件小玉璧，徑僅 4.5 厘米長，通體素面（圖 1.62）。圖錄中稱為“次玉質”製作，但從圖片上看，玉質尚佳，較為溫潤。如此小巧的玉環，應是作環佩之用，六朝墓葬中也常有發現，如南京甘家巷蔡家塘 1 號墓中出土了兩件大小相同的白玉環（圖 1.63）。⁶⁷

六、 花神廟南朝墓

1996 年搶救性發掘的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的兩座南朝晚期墓葬，雖早年均遭盜掘破壞，但 1 號墓出土了一件非常重要的六朝玉器，也是迄今為止唯一的

⁶⁵ Alfred Salmony, *Carved Jade of Ancient China*, Berkeley: The Gillick Press, 1938, reprinted in London: Han-Shan Tang, 1982, plate LXIII-3.

⁶⁶ 此外，香港私人收藏陶石齋藏一對瑪瑙質的龍首，長 4.1-4.3 厘米，與芝加哥玉馬首在造型、細部裝飾上幾乎一模一樣，但比較呆板，了無生氣。見鄒紀新、霍有光：《絢麗晶瑩：陶石齋所藏中國古代水晶瑪瑙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2000，頁 208，圖 218。

⁶⁷ 金琦：《南京甘家巷和童家山六朝墓》，《考古》1963 年第 6 期，頁 306。

一件出土玉人。⁶⁸ 玉人高 5.6、寬 2.1、厚 1.1 厘米，呈豆青色玉質，光潔瑩潤，採用圓雕手法琢製而成，為女性形象：橢圓臉，陰刻五官，眉目清晰；頭頂雙朶形髻，兩邊高出，中間凹下，琢出一道凹槽，表示雙髻的分界；額前微有一道隆起，可能為劉海；玉人上身為交領寬袖衫，衣衫和袖的下擺近膝，內斂成弧狀，下身長裙及地，腳著圓頭履，露於裙外。玉人雙手交握於前，做拱手直立狀（圖 1.64）。

同墓亦出土三件滑石俑，比玉人稍大一些，高 6.4-6.5、寬 1.4-1.5、厚 0.5-0.6 厘米，皆用扁平、條狀滑石平面雕刻而成，陰線刻出五官和衣紋，線條簡練（圖 1.65）。與玉人風格上更為接近的是同一墓地 2 號墓出土的石侍女俑，頭梳兩髻，雙手拱於胸前，長裙及地，鞋履露於外，因是石質，女俑的體形遠遠大於玉俑，高 42.8、寬 14.6 厘米（圖 1.66）。

花神廟玉人身上的穿孔比較多，共三處：雙腳下有兩個直徑約 0.1 厘米的圓形小孔，一孔深 0.5 厘米，另一孔極淺，似未作完就放棄了；背部有一孔徑約 0.3 厘米的牛鼻穿；令人費思的是，胸前亦有一同等大小的牛鼻穿，拱起的雙手因此遭到破壞，這種破損原有造像而做的穿孔，應是後加工的（圖 1.67）。從三處穿孔位置分析，玉人底部的小孔過於纖細，作為插立豎掛使用的可能性不高；胸前背後的牛鼻孔為同一風格，應為同時期穿作，當時的玉人擁有者擬將其做成佩飾，至於為何要在胸前多穿一孔，確實令人費解。

⁶⁸ 南京市博物館等：《江蘇南京市花神廟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98 年第 8 期，頁 57，圖八：4。

魏晉南北朝的玉人迄今只發現此處一件，它填補了六朝玉器種類中的一個空白。玉人採用圓雕手法表現形體、冠飾，五官陰刻而成，簡單模糊，未有細緻交代，這也符合六朝玉器工藝的普遍特徵。以人的形象作玉器造型自新石器時代以來在各個歷史階段均有存在但普遍數量稀少，它們能最直接地向我們透露古人的面貌、穿著、以及意識中的某些信息。這件南朝青玉人與同墓出土的三件滑石俑及花神廟 2 號墓出土的女石俑形象、裝飾一致，身份均屬侍俑等級，只是尺寸大小不一。用珍貴的玉材去製作、刻劃一個社會等級較為低下的侍女形象，這種做法與漢代的玉舞人佩件一致，已經逐漸擺脫新石器時代及商周以來用玉人彰顯神靈、宣揚權力的意識，而轉向更為生動、世俗化的傾向。

七、 安徽當塗青山墓

距離南京 80 公里之外的安徽馬鞍山當塗地區，是六朝古都的輻射區域，亦是當時中原移民聚居的著名僑縣，⁶⁹ 近年也出土了一批重要的玉器。2002 年安徽當塗縣的青山西麓發掘了 20 餘座磚室墓，時代從三國延續到南朝，其中 23 號墓被確認為東晉墓，雖曾遭盜擾，但出土了數件珍貴的六朝玉器，包括組玉佩構件 3、玉帶鈎 1、玉豬 2、琥珀雕獸 1 和飾金瑪瑙珠 2。⁷⁰

這批出土玉器中，最富特色的是組玉佩構件其形制與曹植墓、劉弘墓及高崧家族墓出土的組玉佩一樣，但出現了陰線刻裝飾。類梯形玉佩 1 件，上邊長 9.6、

⁶⁹ 西晉末大批來自河南、安徽北部的中原遺民南遷至此。譚其驤：《晉永嘉喪亂後之民族遷徙》，《燕京學報》第十五期（1934），頁 57-60。

⁷⁰ 該墓地的考古簡報未出，相關報導見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 年第 7 期，頁 60-65。2009 年 9 月筆者赴安徽省考古研究所實地觀摩了這一批出土玉器。

下邊長 11.4、寬 3.7、厚 0.4 厘米，上邊中部凸起五個半圓弧，中間有一穿孔，兩側邊斜下，下邊呈凹弧，白玉質，表面佈滿黃色沁及鈣化斑（圖 1.68a）。玉佩為雙面工，沿邊緣一周勾勒出陰線框，正面陰刻玄武形象：龜昂首挺立，細長的蛇從龜身爬繞過去，長尾上卷，回首吐舌與龜相對（圖 1.68b），四周輔以圓圈和勾雲紋。龜與蛇的身上均以細密的陰線刻表現紋理及特徵，刀工粗糙，線條拖沓不甚連貫流暢，借助放大鏡可看到較多雜亂的細小毛線（圖 1.68c），這些工藝特點均符合魏晉南北朝玉器加工的一般印象。佩的背面圖案為一條扭曲的三段式雲氣紋，輔以壬字雲及圓圈紋（圖 1.68d）。有趣的是，類似的玄武形象出現在傳世品的一件玉劍璣背後。

另外兩件為璜佩，無論玉質還是刻工均比梯形佩精美許多。璜長 7.2、寬 2.1-2.2、厚 0.4 厘米，白玉質，細膩圓潤、潔白無瑕。雙面有工，距邊框 0.2 厘米處沿輪廓陰線勾勒一周，其中一件陰刻一條張牙舞爪、仰首飛翔的瘦體長龍，似在騰雲駕霧，肩部還有羽翅，身體紋理用細密方格紋表現（圖 1.69a）；另一件璜上的動物形象如出一轍，四肢、身軀、紋理均與瘦體龍相近，亦有羽翅，只是換作了虎首（圖 1.69b）。璜的背面紋樣一致，均陰刻纏繞的蔓草紋（圖 1.69c）。玉璜的大小、形制、玉質完全一致，應是同一塊玉料設計並製作的，很有可能採用了一剖為二的方法。璜上的一“龍”一“虎”，加上同墓出土的“玄武”，根據古人的神獸觀念，就有了四靈中的三靈造型。由於 23 號墓曾經受擾，組佩的構件並不完整，故可推想或失另一佩件其圖案可能為“朱雀”形象。

當塗墓的玉帶鉤是魏晉南北朝帶鉤中最精美者，長 7.1、高 2.2 厘米，白玉

質地，以造型和紋飾取勝。整個帶鉤是一隻寫實的鳳鳥造型：鳳回首，收翅合攏於鉤腹上，雙爪收起，立於鈕上，作回首棲息狀（圖 1.70a）。從琢玉工藝看，帶鉤全身滿工，善用淺浮雕和陰線刻的巧妙結合來表現層次感，增加生動性。回望的鳳首作鉤首，五官以淺浮雕交代清楚，長眼、短豎耳、尖喙、口中銜珠⁷¹，頭頂有兩束脊狀彎角（圖 1.70b），雙翅交叉收攏，繁密而變化的陰線刻交錯有序，以表現不同層次的羽絨（圖 1.70c）。鉤鈕徑 1.8 厘米，稍殘斷缺失，陰刻花朵形的圖案（圖 1.70d）。如此精作的帶鉤，在同期玉器中很少見到。

23 號墓出土了兩件玉豬，形體較大，分別長 11 和 10.5 厘米，均為青玉，裂紋較多，有嚴重的沁，呈現出不同的顏色。玉豬作俯首貼地，四肢曲伏狀，尾椎上有對穿小孔，豬身為常見的“漢八刀”工（圖 1.71），與仙鶴觀高俚墓出土的兩隻玉豬形制相近。⁷² 另外，墓葬中還出土一件琥珀四足小蹲獸，褐紅色透明狀，長 3.7、寬 2 厘米，用簡單粗率的陰線刻表現頭、四足、身體部位（圖 1.72）。獸的腹部橫穿一孔，從考古發現看，這類的器物常用作串飾構件。同為串飾件的還有兩個瑪瑙珠，徑 2.3 厘米，呈白、黃、褐三色，兩端各鑲花朵形金扣鉤用以穿掛（圖 1.73）。

第三節 北方貴族墓出土玉器（公元 4-6 世紀）

公元 4 世紀以後的北方地區，塞外的馬背民族憑藉武力相繼入主中原，迫使

⁷¹ 這類鳳鳥口中銜珠的形象在玉器上很少看到，但經常出現在銅器或漆器上，如安徽天長西漢墓中出土了一件龜馱鳳鳥銅燈，鳳曲頸揚首，口銜一珠。見天長市文物管理所、天長市博物館：《安徽天長西漢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1 期，頁 5-6，圖五、九。

⁷²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2。

晉室的正統南渡至長江流域，從而形成了南北對峙的政治和文化格局。北方林立的政權多由少數民族建立，統治者出自塞北的鮮卑族或者與其有密切關係的北方諸民族，他們在北方地區既保留自身的文化傳統與特徵，又與當地的漢文化互相融合，這一過程亦體現在對玉器的製作和使用上。

公元 4 至 6 世紀的北方地區，玉器集中出土在各個政權京畿之地的王室成員和重臣顯貴墓葬中，以北燕馮素弗墓、西魏的呂思禮墓、北齊暉狄迴洛墓、北齊婁睿墓以及北周的王士良墓、若干雲墓為主。此外甘肅武威靈均臺遺址出土的一件青白玉臥羊雕在魏晉南北朝玉器中具有重要意義，亦會在本節中探討。

一、 北燕馮素弗墓

1965 年遼寧北票西官營子北燕貴族馮素弗墓，是迄今發現的唯一一座北方十六國時期的玉器墓葬。⁷³ 北燕王朝(409-436)歷二主，都龍城(今遼寧朝陽)，領域主要覆蓋遼寧西南部及河北東北部，建國者為漢人。馮素弗是北燕國主馮跋之弟，立國時的第二號統治人物。可能是因為漢人的緣故，馮素弗墓中出土的兩件玉器均帶有明顯的傳統用玉風格。一件為容器玉盞，口徑 8.6、高 3.3 厘米，灰黃色玉，雜有黑點沁。盞通體光滑，形似淺碗，直口，口沿處飾弦紋一周，底略向內收，淺圈足(圖 1.74)。同墓亦出土相類形制的琉璃盞(圖 1.75)，均為當時珍貴而稀少的實用容器皿。另一件玉器，棕色，直徑 4、厚 1.4 厘米，圓形微隆，隆面淺浮雕旋渦般的流雲紋，並輔以陰線刻表現主題，中心一圓形

⁷³ 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 年第 3 期，頁 2-19。

孔，背有方槽，出土時與殘存劍身同置一處，當是玉劍首（圖 1.76）。⁷⁴ 整個魏晉南北朝時期除東晉仙鶴觀高悝墓一套完整的玉劍具外，出土了不少玉劍臚，但未有玉劍首出現，這種淺浮雕雲紋的裝飾亦是第一次發現，劍首的形制和紋飾風格不似六朝之物，可能為漢代遺物，被保存流傳至公元 5 世紀初的中國北方地區。

二、 西魏呂思禮墓

西魏時期（535-557）的玉器墓葬是一座遷葬墓，保存完好，未被盜掘，並出土墓誌，墓主人為呂思禮夫婦。⁷⁵ 該墓的墓室東南出土 7 件玉器，質地分青玉和“漢白玉”兩種，是一套保存完整的組玉佩（圖 1.77）。共有三種形制組成：半圓形玉飾 2 件，形制相同，在半圓頂鑽一孔，底邊均距鑽三孔。兩件的差異僅在於玉料顏色，一件為青綠色玉，另一件為“漢白玉”。玉環 2 件，均為環狀，內外側對稱鑽四個小孔，質地青綠，略帶白色瑕斑，表面光滑細膩，外徑 7.8、內徑 3.4、厚 0.4 厘米。玉璜 3 件，通體光滑細膩，質同玉環，兩側角各鑽有一小孔。

據墓誌知，呂思禮是西魏大統四年（537）被皇帝賜死，死時年僅三十八歲，其夫人辛氏次年去世（538）。但是，直到隋朝末的大業十二年（616），兩人才被遷葬至高陽原（今陝西西安）合葬。也就是說，該墓距離呂思禮去世 78 年

⁷⁴ 鐵劍 1 件。殘存部分劍身，存長 9.6、寬 2 厘米。

⁷⁵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隋呂思禮夫婦合葬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4 第 6 期，頁 21-30。

後修建，墓葬的葬制，隨葬的瓷器、陶俑都呈現出隋代的風格，但是這套出土的玉組佩，從風格和形制看，屬北朝玉器，應是墓主人生前的佩戴之物，死後隨葬入棺，具體相關探討見論文第二章。

三、 北齊庫狄迴洛墓

1973年山西壽陽縣賈家莊發現了一座北齊大型土塚磚室墓，它的主人是鮮卑貴族庫狄迴洛。⁷⁶ 據出土墓誌載，庫狄迴洛“大寧二年（562）二月薨於鄴”，“朔州（今山西壽陽）部落人”，任“六州諸軍事”，“食邑四百戶”。墓葬除保存早期的木構建築、大宗精美的釉陶及瑰麗的壁畫外，還出土了三件玉器。

三件玉器均為組玉佩構件，計雲頭形佩1，璜2。雲頭形佩十分精美，青玉，長9.7、寬4.3、厚0.4厘米，體扁平，上端中央鑲一長橢圓形孔，下端三個小孔。佩沿邊陰線刻一周，正面細線刻一展翅待飛的鳳鳥，口中銜珠，雙爪著地，有著華麗的尾翼，周圍是漂浮的壬字雲紋點綴（圖 1.78a），背面陰刻三段式雲紋（圖 1.78b）。其風格和安徽馬鞍山當塗東晉墓出土的組玉佩構件十分相近，尤其是與玄武紋類梯形佩（圖 1.68）背面的紋飾一致，鳳鳥含珠的形象亦發現於同墓的玉帶鉤上（圖 1.70）。雖然玉佩的陰線刻較淺，但線條表現力很強，簡潔精細，如行雲流水般流暢，與鳳鳥主題吻合。如此精美的鳳鳥形象在六朝玉器中獨此一件，但在同期的墓葬壁畫中卻頗為流行，如2005年發現的山西大同

⁷⁶ 王克林：《北齊庫狄迴洛墓》，《考古學報》1979年第3期，頁377-401。該報告中將庫狄迴洛寫成“庫狄迴洛”，但李百藥《北齊書》和李延壽《北史》均有傳記，作“庫狄迴洛”，本文採用“庫狄迴洛”，特此說明。

沙嶺北魏墓中的北壁上欄壁畫中的朱雀圖案（圖 1.79）。⁷⁷ 墓中的另兩件玉器為璜佩，三孔、素面、長 9.8、寬 3.2、厚 0.3 厘米，未有圖像資料，擬與同墓出土的兩件石珠組成組佩。

庫狄迴洛是鮮卑血統，胸前除了組玉佩外，還出土一副華麗的瑪瑙串珠，共 139 顆，呈紅、白、紫三色，半透明光澤，間有綠松石（圖 1.80）。其中有一件琥珀圓雕蹲獸，高 4.3、寬 4、厚 1.9 厘米，褐紅色半透明，獸粗眉深目，鼓腮咧嘴，齒牙畢露，雙手按膝蹲式，袒胸露腹，頗有凶勢，四角和胸前各有對稱穿孔。據發掘報告稱，墓主庫狄迴洛被發現時全身穿戴精美，頭戴綠色紵漆類編織成鏤空的冠帽，身穿粉紅絲綢衾衣，胸際佩掛瑪瑙和綠松石組成的串珠、玉組佩等裝飾品，腰繫一把鐵劍。

四、 北齊婁睿墓

1979 至 1981 年歷時兩年發掘的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是繼壽陽庫狄迴洛墓之後，公元 5 世紀最重要的北齊高級貴族墓。墓主婁睿是北齊皇室外戚，鮮卑族的高級武將，並州（即晉陽，今山西太原）刺史東安郡王，有著顯赫的地位和權勢，其墓葬規模宏大，出土遺物豐富，並保存了近 200 平方米的完好壁畫。⁷⁸

婁睿墓雖屢遭破壞，位置也有擾亂，但墓室的磚砌棺床上仍出土了一批玉

⁷⁷ 大同市考古研究所：《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壁畫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0 期，頁 16，圖三十二。

⁷⁸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等：《北齊東安王婁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46-150。

器，除三件殘斷柄（可能為髮笄柄）外，最主要的是一套/數套組佩，包括玉璜、玉珠及各型佩件。其中玉璜 12 件，大小不等，質地有異，素面，每件玉璜左右各鑽一孔，內外周緣貼 0.3 厘米寬的金箔邊，惜大多已經脫落，斷斷續續留有一些金片（圖 1.81）。各種造型的玉佩 13 件，都能在發現的其他六朝玉佩中找到同類，根據鑽孔數目可分為兩種：一孔型 10 件（圖 1.82），四孔型 3 件（圖 1.83）。玉佩與玉璜一樣，採用了鑲金邊的工藝，這種在組佩構件上鑲金的做法未見於六朝時期的中原地區，應與北方少數民族特有的習俗和審美有關。

五、北周王士良墓

1986-1990 年，配合陝西咸陽國際機場建設工程的考古發掘中，先後清理了十四座北周墓葬，規模宏大，都是當時北周王朝的統治階級成員。出土重要玉器的有兩座，分別是王士良墓和若干雲墓。

王士良墓是一座豎穴式土洞墓，未被盜掘，木棺、墓誌及各類隨葬品保持著原來的位置。據墓誌可知，前室木棺主人為北周大將軍、大隋上大將軍王士良，後室木棺主人為王士良妻董榮暉。⁷⁹ 該墓共出土 9 件玉器，除後室人骨有一枚殘斷雙股玉釵（圖 1.84）外，其餘皆出自前室王士良棺內，多為淺青玉組佩件。其中，四孔玉環 1 件（圖 1.85），玉璜 2 件（圖 1.86），半圓形四孔玉佩 1 件（圖 1.87），花朵形四孔玉珩 1 件（圖 1.88），一孔玉佩 2 件（圖 1.89），質地細膩，厚薄相同，應為同一玉料同時打磨而成。這些佩件配以同墓出土的瑪瑙珠、水

⁷⁹ 貞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109-130。

晶珠，或可組成完整組佩。其中花朵形玉佩的圓形孔內殘留著銅扣，扣上又附圓形小銅環，用以佩掛。

除玉佩外，前室棺內還出土有一件玉器，形似圭，橫截面呈菱形，邊緣薄，中間逐漸加厚，形成凸起的棱（圖 1.90a）。該器上端寬 7.9、下端寬 7.4、邊厚 0.4、中棱厚 1.5 厘米，下端的橫斷面內殘留一段銅質圓棒（圖 1.90b）。故此件玉器應為某種銅質器物的柄首。

六、 北周若干雲墓

1988 年咸陽底張灣發現的北周車騎大將軍若干雲墓保存完好，未被盜掘，出土器物基本保持原來的埋葬位置。⁸⁰ 墓主的腰間繫玉帶一條，這是魏晉南北朝唯一出土的一條玉腰帶，共 20 件，全部用玉質上乘的和闐白玉精磨而成，製作精美。其中玉扣 1、透雕方銜 1、附環方銜 8、偏心孔環扣眼 9、銜尾 1，玉帶兩側還掛有兩把象牙柄小鐵刀（圖 1.91a）。⁸¹

玉帶的製作採用了金玉結合的工藝：玉扣由橢圓形的扣頭和長方形扣柄組成，扣柄內墊有和玉面大小相等的鍍金銅片（圖 1.91b）。方形銜 8 枚，大小相同，長 3.5、寬 3.4 厘米，每枚方銜下用鍍金銅環綴連一個橢圓形的玉環，玉環為純玉，不附金片之物（圖 1.91c）。玉環的作用是為攜帶其他隨身物而設，同

⁸⁰ 賁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60-75。

⁸¹ 關於此腰帶的詳細介紹，見劉雲輝編著：《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1-4，圖 B1-B5。

時出土的兩副象牙柄刀具即掛在玉環上。另有一枚大小相同的方鈔，無懸玉環，製作更精緻，玉面上鏤雕花形紋，透出夾層中的鑲金銅片，底下還襯有一層純金片，達到了金玉襯托、相得益彰的美感（圖 1.91d）。偏心孔扣眼環 9 枚，橢圓形，外徑 0.9 厘米，環的製作與上述方鈔相同，其作用相當於現在皮帶上的扣眼，出土時一枚玉環還套在扣頭上。銚尾長 8.3、寬 3.1、厚 7 厘米，經試驗其大小合適，可從扣頭內中穿過（圖 1.91e）。玉帶的每個構件上均有數量不等的金質小釘，用以釘合玉片、金片及中間的鞞（即皮帶）。鞞已腐爛，僅餘少數附於扣、鈔、環及銚尾上。

這條玉腰帶無論從玉質、工藝，還是品種角度看，皆具非凡意義。它是迄今為止發現最早的完整玉腰帶標本，其可懸掛其他隨身物品的設計與北方少數民族的生活習慣息息相關，仿製自魏晉南北朝金屬腰帶，又是隋唐盛行的玉腰帶的前身，具體討論將在論文第三章進行。

七、甘肅武威靈均臺遺址

甘肅武威靈均臺遺址出土過一件動物玉雕——青白玉臥羊。⁸² 玉羊長 15.1、寬 6、高 8 厘米，青白玉質，帶黃色沁斑，整體圓雕而成。羊四肢蜷伏，作跪臥姿，首微抬，雙眼陰線刻成，羊角彎曲下垂於耳後，小耳豎直，緊貼角旁。玉羊通身無飾，只在耳內、角根、胸前、後肢側用簡潔細密的短陰線刻表

⁸² 甘肅博物館編：《絲綢之路甘肅文物精華》，蘭州：甘肅博物館，1994，頁 92，圖 93。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5》，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頁 116。最早的發表刊物（《絲綢之路甘肅文物精華》）並未交代其出土的具體環境。

現鬃毛紋理（圖 1.92）。臥羊拋光精細，圓潤敦厚，將玉的溫潤質感與羊的溫順性情得到了充分的結合。由於這件玉器為移交品，未有明確的考古地層，之前的出版物稱其為前涼（314-376）/ 魏晉時期遺址出土，⁸³ 最近圖錄又因“藝術造型與雕琢技法與其他漢代羊類出土器物風格極似”，將其歸屬於漢代之物。⁸⁴ 發表資料中的信息不統一說明這件玉羊的年代判斷存在不確定性。

動物玉雕是魏晉南北朝玉器研究中最具挑戰性的課題之一，零星稀少的出土樣品未能幫助我們建立有效的斷代依據，而大量年代模糊的傳世辟邪形玉雕的存在，增添了更多困擾。以往對這一時期小型玉雕動物的研究思路和方法，往往求助於與大型墓道石刻藝術的比較。⁸⁵ 然而，駐紮墓道兩旁，帶須有翼、龐然大物的神獸石刻與小件、寫實的動物玉雕分屬兩套不同雕塑系統範疇，由於材質的不同，其雕刻工藝相差較遠，亦代表著不同的文化涵義和社會功能，在它們之間做過多的聯繫和比較並不能幫助進一步的認識。尤其是這件出土青玉臥羊，所表現的溫順、寫實的形象，完全不同於辟邪類動物的神性意念，故應將其與同樣強調寫實性的動物雕塑進行比較。

跪臥式的姿勢一般用以體現動物的溫良恭順性格，東周時期十分興盛，如楚

⁸³ 《絲綢之路甘肅文物精華》一書稱其為“前涼時期”；《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5》稱其為籠統的“魏晉時期”。見上註。

⁸⁴ 甘肅省文物局編：《甘肅文物薈萃》，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70，圖 70。

⁸⁵ 如“東漢之際流行起來的雕塑藝術，反映在六朝時期便是極富特色的石墓雕刻。這些雕刻沿著墓道兩旁，通向富麗堂皇的墓葬，為當時的玉器雕刻提供了有年代可循的風格參考”，原文見 George Kuwayama, *Chinese Jade from Southern California Collections: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Los Angeles: Far Eastern Art Council of the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1976, p. 13. 又如屈志仁在 1980 年研究中提到這一時期的動物玉雕鑒別，需要建立在與石雕藝術的比較及時代文化背景分析，原文見 James C. Y. Watt,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16.

文化中常見的木雕鹿尊多採用這種造型。漢代的墓葬品中經常有青銅羊形燈座，最具代表性的是河北滿城中山靖王劉勝墓出土的青銅羊尊燈，高 18.6、長 23 厘米，燈作臥羊式，羊昂首，雙角捲曲，身體渾圓。羊脖後置活鈕，臀上安小提鈕，可將羊背向上翻開，平放於羊頭上作為燈盤，設計巧思（圖 1.93）。⁸⁶ 西方的博物館及私人收藏中亦多見這類器物，如美國納爾遜藝術館（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Kansas）一件青銅羊燈，高 9.5 厘米，形制相似，身上帶有排列有序的陰刻線紋（圖 1.94）。⁸⁷

這種跪伏式的羊造型在魏晉南北朝繼續延續，大量見於青瓷製造中，但功能變成了一種器座。⁸⁸ 如江蘇南京三國（吳甘露元年，265）草場門墓出土的青瓷羊尊，身體肥壯，四足蜷曲臥伏，昂首張口，羊角彎曲，小耳附旁，神情姿態與甘肅武威的青玉羊如出一轍（圖 1.95）。⁸⁹ 只是由於材料的原因，兩者在尺寸上相差懸殊。此外，木雕藝術中亦有存在，2004 年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發現了木雕羊，分頭、身兩部分，羊首微抬，身下有四個凹槽，應為裝腿之處，腿已無存（圖 1.96）。⁹⁰ 從姿態上判斷，木羊復原後應是與玉羊一樣的跪伏式。

傳世最常見的魏晉南北朝玉器種類為“辟邪”類的動物玉雕，各大博物館和

⁸⁶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河北省文物管理處：《滿城漢墓發掘報告（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66，圖四七。

⁸⁷ Jan Fontein and Tung Wu, *Unearthing China's Past*, Boston: Museum of Fine Arts, 1973, p. 108, fig. 46.

⁸⁸ 這類羊形雕塑頭頂上有一個凹槽孔。東漢時候出土很多有翼的辟邪形器座，功能有些是承小型的鐘簾，有些是插搖錢樹的，不過插孔位置是在有翼獸的背部。見李零《入山與出塞》，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101。

⁸⁹ 青瓷羊尊高 25、長 30.5、寬 11 厘米。南京市博物館：《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139，圖 103。

⁹⁰ 木羊殘高 49、寬 16、厚 31 厘米。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08 年第 3 期，頁 13。

私人收藏中比比皆是，但實際考古出土中這類標本卻寥寥無幾，迄今為止只見兩件，但很可惜均無相關具體的墓葬環境。一件是陝西延安出土的北魏時期玉獸，高 4.5、長 8 厘米，玉料呈青白色，內含墨綠斑沁。獸作蹲踞狀，頂有長鬣，面似獅子，張口露齒，下巴掛須，身有羽翼，尾蜷於體側，體表用簡單的陰線刻表現鬃毛細節（圖 1.97）。⁹¹ 另一件出土於河南洛陽，長 7.8、高 4.3 厘米，獸四肢蹬地，躬身前伸，雙眼平視，張口，下巴掛須，體形渾厚圓滑，無羽翼，造型簡潔，製作粗率（圖 1.98）。⁹² 圖錄稱其為淺黃玉質，但從圖片看，這件神獸應是滑石類的材質。由於考古資料的局限，目前還未能對漢晉時期這類辟邪形動物玉雕有一個明確的判斷和區分，期待日後的深入研究。

⁹¹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圖 15，頁 42-43。

⁹² 洛陽師範學院、洛陽市文物局編：《洛陽古玉圖譜》，鄭州：河南美術出版社，2004，頁 126，圖 122。

第二章 組玉佩的傳承與變革

綜觀魏晉南北朝的出土玉器，組玉佩是其中一類重要而特殊的品種。它的生命力很強，從公元 3 世紀至 6 世紀末的各個歷史時期，無論南方地區還是北方境內，較高等級的墓葬均有出土。它的形制風格不同於漢及漢以前的組玉佩，自成系統，有著較為完整、連續的發展軌跡。這些優勢是其他種類的六朝玉器不能比擬的。所以，本章節的撰寫思路是以這類富有時代特徵、頗具代表性的玉器為個案研究，探討其創立、形制、組合及裝飾方面的演變歷程，一方面幫助我們認知中國古代組玉佩制度在漢代以後流傳與變革的具體情況，另一方面試圖借此個案分析，關注魏晉南北朝玉器發展在承漢啓唐過程中的銜接性角色和作用。

第一節 形制與佩戴

目前考古資料顯示，魏晉南北朝共有 25 處組玉佩發現，曹魏、西晉、東晉、南北朝時期均有出土，詳細的情況可參見附表（附表 3）。由於這一時期的墓葬保存情況不甚理想，組玉佩的出土零落散亂，多為零星構件。完整或稍具規模的成套樣品不多，主要見山東東阿魏曹植墓、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河北邯鄲永年西晉墓、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家族墓（M2 及 M6）、南京郭家山東晉溫嶠墓、安徽當塗東晉墓、江西京山南朝墓，以及陝西西魏呂思禮墓、山西壽陽北齊庫狄迴洛墓、山西太原婁睿墓和北周王士良墓這幾處墓葬。¹

¹ 各墓葬的資料來源均參見附表 3。

從出土實物看，組玉佩的構件主要分三種造型。其一璜佩，即半璧/環形，穿孔較特別，一端近外側一孔，另一端外側有上下並列兩孔（圖 2.1a）。其二珠佩，圓球粒，表面近處一牛鼻淺穿（圖 2.1b）。第三類佩的形制、鑽孔數各不同：一孔型的接近梯形，上緣中部有弧形脊裝飾，本文稱“類梯形佩”（圖 2.1e）；三孔型的大致為長橢圓形，上下緣中部均有弧形脊，本文稱“三孔雲頭形佩”（圖 2.1d）；四孔型的兩邊向下彎伸，上緣一孔，飾弧脊，下緣分列三孔，本文稱“四孔雲頭形佩”（圖 2.1c）。² 這第三類佩均排列在組佩的中間位置，連接上下，是重要的橫構件，亦可用“珩佩”一詞統稱之。³

那麼，這些不同造型的構件之間是怎樣一種連綴方式？當時一副完整的組玉佩又是如何排列的？對它們的復原需從保存完好、未被盜掘的墓葬中尋找相應線索。1998 年發現的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家族墓排列規律，未受擾動，其 M2（高崧及其夫人謝氏墓）和 M6（高崧父母高悝夫婦墓）各出土了一套完整的組玉佩，共 7 件，由珩佩 3、璜佩 2、珠佩 2 組成。除 M6 中有一件透雕動物紋珩外，其餘構件薄片狀，素面無飾。兩套組玉佩均出自合葬墓的男性墓主腰部及以下位置，保存狀況完好，為認知當時組佩的構成和佩繫方式提供了重要的參考資料。考古學家根據出土現場的排列作了復原工作，將其分成上中下三行：頂端為四孔的雲頭形佩（可稱“上珩”，M6 為透雕珩佩），中行兩側豎置璜佩，

² 其中“四孔雲頭形佩”通常在一些報告和圖錄中被稱為“蝙蝠形佩”，但與展翅揚飛的蝙蝠形象並不接近，為保持統一，仍稱其為“雲頭形佩”，僅以鑽孔數區分。

³ “珩”字在文獻中多解釋為組佩中上端的橫構件，下繫各佩，形狀似磬，有提梁的作用。如《說文解字》：“珩，佩上玉也”，《五禮通考·卷六十八》：“雜佩者，左右佩玉也。上橫曰珩，下繫三組，貫以蜃珠。”《國語·卷八》：“珩，佩上飾也，珩形似磬。”根據組佩復原結構（見下文），四孔雲頭形佩應最貼近文獻中描述的“珩”，但其餘兩佩亦為橫構件，故以“珩佩”統稱之。河北平山中山國王墓出土過 5 件墨書自銘“珩”的玉佩，其中 3 件為“S”形龍佩，均為一孔。見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晉墓——戰國中山國王之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頁 438-440。

中間置三孔雲頭形珩（可稱“中珩”），璜的兩孔連接下端的牛鼻穿珠，類梯形珩（可稱“下珩”）夾在珠珩中間，與雲頭珩下端的雙孔相連（圖 2.2）。⁴

筆者根據出土報告中各構件的尺寸、形制，用有機玻璃複製了高崧墓（M2）的組玉佩⁵，穿以絲帶，以考察其佩掛的可行性和實際效果（圖 2.3）。試驗得出，考古學家復原的上中下三排的綴合方式，符合各構件間的大小協調性，如上端的四孔雲頭形珩與下端的類梯形珩寬度接近，而中間的三孔雲頭形珩尺寸較小，正好配合兩旁豎置的玉璜。同時，這種組合方式亦充分考慮和利用到每個構件的鑽孔功能。復原後的組佩整體呈長方形，長幅約 30 厘米，寬幅約 15 厘米，絲帶可作相應的長短調節。當佩戴者走動時，它們之間會相互制約，不至於凌亂，並伴有輕微的碰擊，垂落的玉珠敲打在下珩上，會發出清越的聲音，或正是延續了戰國以來君子佩玉追求的鏘鳴效果。⁶ 據出土現場記錄，這些組玉佩的位置一般位於腰及腰部以下，應是佩戴在革帶上，懸於身體一側。如高悝墓（M6）的組玉佩出土於鐵劍附近，四周散落著玉劍具、帶鉤等腰間裝飾品（圖 2.4），而復原後約 30 厘米的長度亦適合佩戴在腰際部位。

第二節 王粲的創制

考古發現，符合上述特徵的第一套較完整組玉佩出土在三國曹魏的曹植墓，

⁴ 王志高、周裕興、華國榮：《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文物的初步認識》，《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0-82。

⁵ 組佩均出土在夫婦合葬墓中的男性墓主人身上，故這裡簡略稱 M2 為高崧墓，M6 為高悝墓。

⁶ 《禮記·玉藻》：“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趨以采齊，行以肆夏，周還中規，折還中矩，進則揖之，退則揚之，然後玉鏘鳴也。故君子在車，則聞鸞和之聲，行則鳴佩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頁 614）

下葬年代為青龍元年（233），該墓早年被盜，僅遺存 5 件玉佩，分別是三孔雲頭形佩 1、類梯形佩 1、璜佩 2、玉珠 1（圖 2.5）。⁷ 對比相隔一百年之後南京高崧家族墓（M2 及 M6）的完整組合，可知曹植墓缺失了一件四孔雲頭形珩和一枚玉珠。這種素面無飾的組玉佩，構件、造型、組合方式異於前代，據文獻記載，其開創者是曹魏時期的大儒王粲。⁸

王粲（177-217），字仲宣，山陽高平（今山東鄒縣）人，建安七子之一，曾祖父、祖父皆為漢三公。史載其“容狀短小”卻滿腹經綸，“一坐盡驚”，東漢末的大文學家蔡邕亦謙讓三分。⁹ 公元 3 世紀初，天下大亂，“挾天子以令諸侯”而建立起來的曹魏政權為加強統治權威，初定北方後便著手各種典章禮儀制度的重建和恢復。“博物多識，問無不對”的王粲自然是重要的智囊團成員，輔佐當時的各類“興造制度”，¹⁰ 組玉佩便是其中一項內容。西晉摯虞的《決疑要注》記錄：“漢末喪亂，絕無玉珮。魏侍中王粲識舊珮，始復作之。今之玉珮，受法於粲也”，¹¹ 正是從文獻上確認王粲為魏晉南北朝組玉佩的創制者。從時間上考察，曹操於建安十八年（213）受封魏公，設立官職制度，建安二十一年（216）進封為魏王，魏國始建，而王粲卒於建安二十二年（217），因此，其作佩的具體時間應在公元 213 至 217 年之間。¹² 曹植卒於太和六年（232），距王粲作佩

⁷ 這套組玉佩中四個主要構件目前保存在國家博物館，故圖 3.5 中缺少了玉珠。

⁸ 相關的考證研究見古方：《曹魏王粲所創玉佩樣式及佩法》，《中國歷史文物》2005 年第 3 期，頁 27-32。張潤平：《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文物天地》，2007 年第 7 期，頁 71-73。

⁹ 《三國志·王粲傳》：“獻帝西遷，粲徙長安，左中郎將蔡邕見而奇之。時邕才學顯著，貴重朝廷，常車騎填巷，賓客盈坐。聞粲在門，倒屣迎之。粲至，年既幼弱，容狀短小，一坐盡驚。邕曰：‘此王公孫也，有異才，吾不如也。吾家書籍文章，盡當與之。’”（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97。）

¹⁰ 《三國志·王粲傳》：“魏國既建，（粲）拜侍中。博物多識，問無不對。時舊儀廢弛，興造制度，粲恆典之。”（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98。）

¹¹ 陳壽：《三國志·王粲傳》裴松之注引。（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 599。）

¹² 古方：《曹魏王粲所創玉佩樣式及佩法》，《中國歷史文物》2005 年第 3 期，頁 28。

僅 10 餘年，故而，曹植墓出土的這套青玉佩極有可能是目前所見新創組佩中的最早實例。

那麼，文獻中記載的魏侍中王粲“識舊珮，始復作之”，其參照的舊佩母本又出自何處？考古發現，距離王粲生活時代最近的一套東漢組玉佩，出自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計有環、璜、觿等，皆為透雕龍紋，另有玉舞人、司南佩等佩件（圖 2.6）。¹³ 墓葬主人被推定為東漢中山穆王劉暢，組佩下葬於熹平三年（174），時間上可能接近王粲復原時參考的母本，但其組合中的觿形佩、玉舞人佩帶著明顯的漢代特徵，與王粲創制的六朝玉佩鮮有相似之處。

考察曹植墓及稍後西晉、東晉大範圍內的出土實例，較之漢及漢以前的玉佩組合，王粲復而創制的這套組玉佩包含了很多創新因素，這也構成了六朝之玉區別於漢玉的重要特徵。首先，組佩結構簡潔、造型穩定，分珩、璜、珠三大基本類，區別於漢代各類環、璧、璜、觿等複雜組合，不見一些具有活潑風格的佩件，如玉舞人等。其次，構件樸素無華，除偶爾幾件有陰刻圖案或貼金以外，¹⁴ 多以打磨光滑、素面無飾的薄片狀玉佩為大宗，不見漢代各類透雕、浮雕的精繁裝飾。此外，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六朝組玉佩將新石器時期以來一貫在佩飾中擔當重要/主要角色的璜佩從橫置轉成豎置狀態，用作邊端輔飾，削減其功能和作用，卻強調突顯珩佩的地位。¹⁵ “珩”在古代組玉佩文獻中是一個用

¹³ 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 43 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 年第 11 期，頁 11-12，圖版肆：1-5，8-9。

¹⁴ 陰刻圖案及唯一一件透雕的例子見本章第三節，貼金裝飾的例子見下文。

¹⁵ 璜佩在古代組玉佩中的地位顯著，如新石器時代長江下游地區的崧澤、良渚等史前文化中，玉璜與玉管、玉珠等配合使用，是頸胸間串飾的主體，見楊晶：《長江下游三角洲地區史前玉璜研究》，《考古與文物》2004 年第 5 期，頁 27-37。西周時期，發展成由二璜至八璜不等，與玉管、玉珠等組合而成的多璜組玉佩，見孫機：《周代組玉佩》，《文物》1998 年第 4 期，頁 4-14。

詞頻繁的構件術語，¹⁶ 王粲注意到這一點，並將它的重要性發揮光大，單從造型上就設計了三種形式，如前所述，分為四孔、三孔的雲頭形以及一孔的類梯形。珩佩在組合中地位的提升，以及由此傳遞出的信息，說明六朝組玉佩形成了自身的時代特徵。

珩佩的重要性亦可從另一個角度體現。考古所見，三種構件中最穩定的是璜和珠佩，歷久未變，而處於組佩中間部位，起到牽引提掣其他構件的珩佩，其形制變化的機率高很多。¹⁷ 公元 3 至 5 世紀，六朝組玉佩構件形制保持穩定有序的傳承，變化不甚明顯，但 6 世紀的北方境內，珩佩開始發生變化，如陝西西安小寨南北周四孔雲頭形佩，兩翼變得豐滿肥潤，下端平直，附有捲曲尖牙形裝飾（圖 2.7a）；¹⁸ 河北吳橋東魏墓的四孔珩佩，由傳統的雲頭形演變成了花朵形，上端作花瓣，下端平直（圖 2.7b）；¹⁹ 西魏的呂思禮墓變成半圓形狀（圖 2.7c）；²⁰ 北周王士良墓出現了雙珩，既有花瓣形，又有半圓形，且在花瓣形珩上孔鉚了銅環扣（圖 2.7d）；²¹ 而北周李賢墓的一孔珩變成了極其規整的梯形，

東周、漢代的組玉佩中，各類動物形璜佩亦為橫置，見拙作：《戰國“S”形龍佩的再思考》，《中國歷史文物》2010 年第 2 期，頁 34-41。

¹⁶ 見註 3。

¹⁷ 筆者認為，組玉佩中處於重要位置、為主題構件的佩件，其造型、裝飾往往比較突出和多變，如西周組佩中的璜，東周組佩中的虎形佩、龍形及龍鳳合體佩，漢代組佩中的璧和璜。同樣的規律適合於魏晉南北朝的玉組佩中。

¹⁸ 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 211，圖二九六。

¹⁹ 河北省滄州地區文化館：《河北省吳橋四座北朝墓葬》，《文物》1984 年第 9 期，頁 28，圖八三：9。

²⁰ 墓誌記載，呂思禮在西魏大統四年（557）去世，直至隋末大業十二年（616）遷葬於高陽原（今陝西西安）。去世 78 年後才再次入葬，其墓制、陶俑、瓷器等是隋代風格，但這套隨葬的組玉佩，從形制和組合來看，屬北朝時期的風格，故筆者將此材料歸入魏晉南北朝時期討論。見陝西省考古研究所：《隋呂思禮夫婦合葬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4 年第 6 期，頁 27，圖一四：1、3。

²¹ 王士良雖卒於隋開皇元年（581），但他是北周的大將軍，組玉佩風格屬北周時期。見袁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120，圖二三八、二四〇。

亦裝有銅扣（圖 2.7e）。²²

珩佩造型的變化表明王粲創制的組玉佩在歷史變遷的環境中完成了自身新陳代謝的過程。另一個很好的例子是山西太原北齊東安王婁睿墓，單個棺槨內即出土 12 件玉璜，13 件玉珩，數量之龐大未曾有過。它們仍保持著六朝組玉佩的基本形制，如玉珩中有 10 件類梯形佩，1 件四孔雲頭形佩，1 件三孔雲頭形佩。²³ 最特別之處，是這些佩件邊緣兩側都包裹著 0.3 厘米左右寬的金箔邊，雖大多脫落，部分仍留有金片痕跡（圖 2.8）。這種裝飾在魏晉南北朝組玉佩中首次發現。同時，棺內伴有大量料珠、瑪瑙、水晶、綠松石的串珠（圖 2.9）。美石與邊緣飾金的玉佩共生，這種現象在南方中原組玉佩傳統中並未發現，²⁴ 究其原因，應與墓主的身份和文化背景密切相關。婁睿是北齊皇室外戚，出身鮮卑族的高級武將，作為非漢族血統的北方貴族，隨葬以漢文化傳統的組玉佩，說明他採納、接受中原的禮儀制度。但同時我們看到，婁睿認可的是組玉佩的禮儀觀念，在具體的實踐過程中卻並不嚴格地遵從其形制組合（如玉佩構件過多，貼金裝飾，伴以大量彩石串珠等），而是加入了自身的喜好，使其成為一種改良過，更符合北方少數民族審美口味的組佩制度。

第三節 四靈紋樣與意涵

²² 寧夏回族自治區博物館等：《寧夏固原北周李賢夫婦墓發掘簡報》，《文物》1985 年第 11 期，頁 14，圖三九：2、3。

²³ 另 1 件珩為四孔花朵形。見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齊東安王婁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46-150，圖一二一、一二三、一二四。

²⁴ 金與玉組合，並伴以大量各類美石多為少數民族喜用的裝飾風格。如內蒙古準格爾旗西溝畔匈奴女性貴族墓，隨葬華麗的頭飾和項飾，其耳環即是在玉的邊緣包裹了一層金飾。此問題的探討詳見論文第三章第一節。

魏晉南北朝的組玉佩構件造型固定統一，基本素面無飾，其簡潔風格可能源於公元 3 世紀初王粲創制時講求簡單實用的功能。但發展到東晉時期，構件表面開始出現一些裝飾性元素，如南京仙鶴觀高悝墓（M6）出土的一套完整玉佩中，其他構件均素面，唯獨上珩透雕而成。²⁵ 珩呈璜形，長 9.6、寬 2.9、厚 0.4 厘米，玉質青白色，上下透雕兩隻正在攀爬的動物，一為側面長尾螭虎形象，另一隻為短尾猴，動物的四肢、五官、尾巴等細部及周邊的卷雲紋用粗陰線表現，簡潔有力（圖 2.10a）。筆者認為，這件珩佩並非六朝之物，而是利用前朝的透雕玉環截取一半後改製而成。原因如下：1）這種粗線條、中間凹兩側坡面的陰刻技法在六朝玉器中很少見到，猴子形象亦是首次出現；2）珩佩邊側的輔助紋飾未交代完整，上端因透雕沒有鑽孔，而下端的三孔明顯是後加工的，因而破壞了原本的紋飾（圖 2.10b）；3）透雕技法在六朝雞心佩上經常見到，但組玉佩中只此一件，而此處的透雕裝飾與同組其他素面無飾的佩件在風格並不協調；4）2001 年西安東郊西漢早期竇氏墓出土了一件鏤空玉環，上面的猴子形象與此非常相似（圖 2.11）。²⁶ 而眾多事例不斷證明，在古代墓葬和遺址中除了出土當代製作的玉器外，往往能發現前代乃至時代更早的玉器。²⁷ 綜上原因，高悝墓組佩中這件特殊的玉珩極有可能是利用與漢代竇氏墓透雕玉環相同類型的器物改製而成，改製的原因或是因為玉環在流傳過程中受到破損，東晉玉工將其重新加工利用。

²⁵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3，圖三一。

²⁶ 外徑 8.8、內徑 4.8、厚 0.3 厘米。見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東郊西漢竇氏墓（M3）發掘報告》，《文物》2004 年第 6 期，頁 12，圖一、二、一三。

²⁷ 就漢代而言，漢墓之中亦發現若干具有典型的早期特徵的傳世玉器。見劉雲輝：《西安漢墓出土傳世玉器的特徵與意義》，載楊建芳師古玉研究會編著：《玉文化論叢 3》（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眾志美術出版社，2009），頁 213-219。

除這件特殊的透雕外，六朝組玉佩出現最多的裝飾是陰線刻。安徽馬鞍山當塗 23 號墓出土的三件白玉佩均雙面工，其中玉璜兩件，分別陰線刻軀體瘦長，肩部羽翼，張牙舞爪，正在騰雲駕霧的龍、虎形象（圖 2.12,13）；另一件類梯形佩陰刻龜蛇合體的玄武形象，龜昂首挺立，細長的蛇從龜身爬繞過去，長尾上卷，回首吐舌與龜相對（圖 2.14）。²⁸ 璜上的一“龍”一“虎”，加上同墓出土的“玄武”珩，根據古人的神獸觀念，“天之四靈”中就有了三靈的造型。由於墓葬受擾，組佩的構件並不完整，故推想遺失的另一佩件其圖案可能為“朱雀”形象。安徽當塗墓在考古年代上被判斷為東晉晚期，距離王粲創制組玉佩已近兩百年歷史，組佩在期間的傳承過程中面臨各種變革，東晉貴族可能提出了豐富裝飾的要求。因而，佩件上開始出現刻紋，打破了向來素面無華的單調形式，而紋樣又是象徵吉祥寓意的靈獸形象，或許傳達了當時貴族的某種集體審美意識和精神需求。

那麼，這一時期其他組佩是否裝飾著同類靈獸圖案？有趣的是，在一百多年後的北方山西境內，北齊鮮卑貴族庫狄迴洛墓（下葬年代為公元 562 年）中發現了一件有相似刻紋的四孔雲頭形佩。²⁹ 青玉，長 9.7、寬 4.3、厚 0.4 厘米，體扁平，上下端中部的弧形脊裝飾突出，上孔較大，長橢圓形，下端分列三小孔。佩沿輪廓陰線勾勒一周，正面刻一隻雙爪著地、口中銜珠、展翅欲飛的鳳鳥，周邊間以細小的雲紋點綴，雖然陰刻細淺，但線條表現力很強，簡潔流暢，鳳鳥刻畫如生（圖 2.15a）。背面為扭曲的三段式雲氣紋，與安徽當塗東晉墓“玄

²⁸ 該墓地的考古簡報未出，相關報導僅見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 年第 7 期，頁 60-65。2009 年 9 月筆者曾有機會到安徽省考古研究所觀摩了這一批出土玉器。

²⁹ 王克林：《北齊庫狄迴洛墓》，《考古學報》1979 年第 3 期，頁 393，圖一四。

武”珩背面的紋飾幾近相同（圖 2.15b）。

庫狄迴洛是鮮卑貴族，據報告稱，其下葬時全身穿戴鮮艷，頭戴綠色紵漆類編織成鏤空的冠帽，身著粉紅絲綢衾衣，腰繫一把鐵劍，胸際佩掛著組玉佩和由琥珀人形獸³⁰、各色瑪瑙珠、水晶珠組成的項飾（圖 2.16）。庫墓中保留著較多北方少數民族的文化氣息，唯獨由這件鳳紋玉珩和兩件素面玉璜、石珠組成的組玉佩，是中原傳統，尤其是南京京畿地區貴族墓流行的隨葬用玉。對庫墓的這套組玉佩作進一步觀察，我們發現，玉質上乘、有精美圖案的玉珩與同墓出土的素面玉璜（長達 9.8 厘米，比玉珩還長）、石質圓珠並非一套原配、完整的組佩。但庫狄迴洛將軍仿學中原民族的佩玉制度，將這些不同質地、不同做工的組佩構件收集起來，並與有自身文化特色的紅、白、紫各色瑪瑙和綠松石串珠一起入葬，佩戴在胸間（而非腰際），可見是對南方組玉佩一定程度上的認同和喜愛。

從圖案和裝飾上看，這枚朱雀珩與安徽當塗墓虎、龍、玄武“三靈”佩的風格十分吻合，我們自然願意假設這樣一個“巧合”：庫狄迴洛將軍生前收藏的玉珩，正是南方安徽當塗東晉墓遺失的那枚“朱雀”珩。但是，兩者的玉質完全不同，庫墓珩是上乘的青玉，當塗墓玉佩卻均為滋潤的白玉。考古發現的成套素面玉佩大部分由同一種玉料製成，況且如此精美琢製的紋飾組玉佩，玉色的統一應是一個基本前提。因而，能肯定的是，此類有四靈紋裝飾，堪稱同期玉

³⁰ 高 4.3、寬 4、厚 1.6 厘米。為獸面人身雕像，深目突鼻，張嘴露齒，作雙手按膝蹲式。這種裝飾品無論造型還是材質（琥珀），均具有濃郁的少數民族風格。見許曉東：《契丹琥珀藝術研究》，香港中文大學藝術系博士論文，2005，頁 54。

器之精品的組玉佩不止一套。

那麼，除了上述兩處考古出土外，傳世品中是否有著相近的參考品，或可豐富我們對此的認識？北京故宮博物院藏一件鳳紋玉佩，表面有較大面積的赭色沁，長 9.6、寬 3.9、厚 0.3 厘米。³¹ 除外形輪廓較多凹凸外，佩兩面的陰刻圖案與庫墓珩幾乎完全一致，正面一展翅銜珠鳳鳥，背面三段式扭曲雲紋（圖 2.17）。筆者未能有機會將兩件玉佩上手對比觀察，但從線刻表現力看，北京故宮玉珩的線條細而幼弱，若斷若續，不甚流暢，甚至有多處錯位，而且陰刻線條泛白，與佩體表面的沁色形成較大反差。³² 更令人困惑的是其外輪廓凹凸不平的設計，將它們填滿復原後即是庫墓鳳珩的造型，尤其是下端將有原本鑽孔處的弧形脊磨平，留下了不平整的邊緣，就是後加工處理的痕跡。而該佩模仿庫墓珩沿輪廓陰線刻一周，亦是凹凸的邊框，這又是一個後加工的證據，在此基礎上，懷疑其主體的鳳紋為後加刻應在情理之中。³³

器表有圖案的璜佩，在傳世品中亦有數件，但它們不同於陰線刻的考古出土品，均是減地淺浮雕裝飾。如南非私人收藏 The Von Oertzen Collection 有一件龍紋玉璜，長 7.9、寬 3.5、厚 0.3 厘米，白玉泛黃沁，三穿孔。³⁴ 璜兩面紋飾相

³¹ 周南泉主編：《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 40：玉器（上）》，香港：商務印書館，1995，頁 274-275，圖 225。

³² 承導師蘇芳淑教授告知，一些博物館為突顯器物的紋飾，會在表面做一些特殊處理（這些處理不會對器物造成任何損傷），以增強展示時的效果。北京故宮博物院這件玉珩陰線刻與表面顏色的較大反差，或有可能是因為這些特殊處理。

³³ 這類輪廓凹凸不平的珩佩在私人收藏中亦可看到，鳳鳥形象呆板，背面有端正的“鳳歸”篆書，更是不高明的仿作。筆者懷疑其正是仿自北京故宮的這件藏品。見萬永治：《萬全古玉》第二輯，香港：郭良蕙新事業有限公司，1997，圖 85、86。

³⁴ S.H. Hansford, *Jade: Essence of Hills and Streams: the Von Oertzen Collection of Chinese and Indian Jades*, Cape Town: Purnell, 1969, p.109, no.40. 定的是時代是“漢/漢以後”。該璜佩於 2009 年 5 月 12 日在英國倫敦的佳士得拍賣行 (Christie's) 出售，定的時代為“東周/西漢早期”，見 *Fine Chinese Ceramics and Works of Art Including Export Art*, London: Christie's, 12 May 2009, p.

同，均沿邊框起一周陽線，內淺浮雕一條身體細長的龍，龍身似獸，長有羽翼，昂首舞爪作爬行狀，五官四肢和身上的鬃毛細節以簡潔的陰刻表現（圖 2.18）。北京故宮博物院亦收藏一件類似的淺浮雕玉璜，長 5、厚 0.5 厘米，玉質潔白，一面飾虎紋，虎的體態與 Von Oertzen 璜的龍紋十分接近，長陰線條表現身上虎斑紋（圖 2.19），另一面陰刻勾連雲紋，與安徽當塗東晉墓玉璜的背面紋飾相近（圖 2.20）。³⁵

淺浮雕的裝飾不僅出現在璜佩中，珩佩中亦有。加拿大多倫多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Royal Ontario Museum, Toronto）收藏了一件佩，上部中央一孔，下側兩孔，是六朝組玉佩中典型的三孔雲頭珩（圖 2.21）。³⁶ 佩長 8.7 厘米，雙面工，兩面紋飾一致，四周起廓，中間淺浮雕一頭正在飛躍快奔的雄鹿，頭上雙角華麗，四肢瘦長，短尾上翹，追逐著一株瑞草植物，整個畫面充滿動感。值得注意的是，鹿身上除陰刻圓圈表現斑紋外，亦在肩部刻出張開的羽翼，四周環繞著十字形的飄雲紋。這個形象明確的主題符合李零論中國古代有翼神獸中“麒麟”之角色。³⁷ 無獨有偶，國內收藏亦可見一件紋飾幾乎完全一致的鹿紋珩佩，只是淺浮雕變成了陰線細刻，整體輪廓較為呆板（圖 2.22）。³⁸

現在，我們可以對魏晉南北朝這些有紋飾的組玉佩構件作一些總結。它們的形制及穿孔位置、方式均與主流的素面玉佩相同，只是表面多了豐富的圖案。

28, lot 48.

³⁵ 周南泉主編：《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 40：玉器（上）》，香港：商務印書館，1995，頁 272-273，圖 224。

³⁶ Jessica Rawson and John Ayers, *Chinese Jade throughout the Ages*, London: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975, plate 224.

³⁷ 麒麟是以鹿類動物為依托的有翼神獸，見李零：《論中國的有翼神獸》，載氏著：《入山與出塞》（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111-112。

³⁸ 高雲：《淺談古玉中的鹿紋》，《收藏家》2007 年第 7 期，頁 30-31，圖 8。

考古出土的均為陰線細刻，用四靈動物及雲紋做裝飾，正反面紋飾不同。傳世收藏的玉佩除這些特徵外，出現了更多內容：有淺浮雕，有麒麟紋，有兩面紋飾相同者。有趣的是，有研究將傳世的麒麟紋中珩與出土的四靈神獸佩（庫狄迴洛墓上珩、當塗墓璜佩及下珩）組合起來，拼合成一套圖像完整的組佩（圖 2.23）。³⁹ 雖然這並不一定符合實際情況，但這個創意的復原可以很好地說明，一向樸素的魏晉南北朝組玉佩還有著裝飾精美的一面。至於這套組玉佩下端的玉珠是否也有刻紋，目前考古資料還未能證實。值得一提的是，安徽當塗墓出土刻紋玉佩的同時，亦出土了一對鑲金扣瑪瑙珠，徑 2.3 厘米，與組玉佩中的玉珠大小相當（圖 2.24）。⁴⁰ 瑪瑙珠紅白褐相間，顏色艷麗，帶有明顯的北方民族風格，出現在南地，並與白玉組佩共生，或許是南渡的僑民把北地流行的某些裝飾元素帶到了南方。⁴¹

魏晉南北朝玉佩上出現的龍、虎、朱雀、玄武及有翼奔鹿的動物形象，是中國古代組玉佩中一類富有時代氣息的圖案題材。它們並不是獨立存在的紋樣，而是一個整體組合，借助著一套完整的組玉佩傳遞其蘊含的信息。我們現在通常所指的“四靈”，遵從六朝地理書《三輔黃圖》的說法，指“蒼龍、白虎、朱雀、玄武，天之四靈，以正四方。”⁴² 這四種動物的單體形象早在新石器時代的藝術文化中即已出現，然而將以上諸物視作一個組合穩定固定下來，並賦予

³⁹ 左駿：《魏晉南北朝玉佩研究》，《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 年第 6 期，頁 62。筆者認為在這一復原中，如果將加拿大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所藏的鹿紋佩替代國內傳世的鹿紋佩，作為組佩中的中珩，會更準確些。

⁴⁰ 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 年第 7 期，頁 62。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組玉佩玉珠徑 2.2 厘米，高崧墓玉珠徑 2.3 厘米。

⁴¹ 安徽當塗墓的考古報告尚未出版，且墓葬被擾動過，出土的瑪瑙珠不一定是組玉佩中的珠佩件。但因其大小合適，又是共生關係，故也不能排除它是珠佩的可能性。又，安徽當塗為東晉時南方重要的僑縣，大批北方移民南下定居於此，相關內容在論文第三章詳細論述。

⁴² 陳直校證：《三輔黃圖校證》，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0，頁 56。

鎮守天地各方的特定意涵，是漢代的產物。⁴³

四靈的動物形象及組合在兩漢時期經歷了一個漫長的變遷過程，而集中表現在同一件玉器上的案例很少，目前能看到兩件。一是陝西興平漢武帝茂陵附近出土的青玉鋪首，高 34.2、寬 35.6、厚 14.7 厘米，重達 10.6 公斤，正面浮雕成獸面，鼓目、寬眉、卷鼻，張口露齒，其頭部上端浮雕成如意雲紋狀，獸面左右兩側和眼睛上下順時針浮雕著龍、虎、鳳、玄武的四靈形象，作盤踞狀（圖 2.25a）。⁴⁴ 如此大型的玉鋪首是鑲在陵墓門壁上的銜環把手，代表著開啓地下世界通道的一個重要象徵物。它背面十分流暢地細陰線刻連綿起伏的流雲紋（圖 2.25b），應是配合襯托正面的四靈，創造出靈獸在天的意境。同時，考古出土的四件刻紋組玉佩構件（庫墓與當塗墓），背面均有著相同內容和涵義的勾連雲紋。而玉器上四靈紋與雲紋的固定組合，應與東漢時期經常出現的畫像石中，四靈神獸簇擁著墓主人，為其導引升天的意義是一致的。⁴⁵ 另一件四靈紋樣俱全的玉器是上海博物館收藏的漢代“玉勝”，長 5.5、寬 2.1、高 3.2 厘米，白玉透雕製成，上下左右分別為朱雀、玄武、青龍和白虎，排列規律，形態逼真，兩側隔欄上鐫有“長宜子孫 延壽萬年”的篆書吉語，使其成為了一件辟邪寓祥的擺設觀賞品（圖 2.26）。⁴⁶

“四靈”神獸與漢代流行的陰陽五行學說結合，逐漸發展成了“五靈”之

⁴³ 倪潤安：《論兩漢四靈的源流》，《中原文物》1999 年第 1 期，頁 83-91。

⁴⁴ 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 107，圖一四六。

⁴⁵ 倪潤安：《論兩漢四靈的源流》，《中原文物》1999 年第 1 期，頁 90。

⁴⁶ 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 166，圖二三三。

說，其中增補的一種靈獸便是麒麟。西漢後期開始，“麟”常常加入由青龍、朱雀、白虎、玄武代表四方的“四靈紋”，進一步構成天地四方加中央的“五靈紋”。⁴⁷ 上述模擬復原的六朝組玉佩中，三珩二璜的位置正好表現了一個完整的“五靈”組合，這是靈獸題材在漢以後玉器上的延續。值得思考的是，魏晉南北朝組玉佩大部分素面無飾，唯一的裝飾圖像就是這些陰刻/淺浮雕的靈獸形象。這些紋樣並不是玉工們按照自己的喜好恣意在玉佩上設計、安排的，而是嚴格地遵照當時組玉佩使用者的審美口味和意識形態來完成的。換句話說，能夠決定組玉佩紋飾的人，並不是玉工，他們只是執行者，而是擁有這些玉佩的貴族或統治階級。因而，我們可以確定，四靈/五靈圖像在公元 5 世紀，其所代表的意涵和文化影響仍未消失，並借助了當時象徵中原傳統文化和禮儀制度的組玉佩繼續流行著。

第四節 傳承與變革

基於前三節的論述，我們對魏晉南北朝組佩的形制、佩戴、紋樣及其所傳遞的文化信息有了具體的認識，這一節將宏觀地探討組玉佩的傳承和變革問題。

考古資料顯示，遠古的石器時代先民已經開始探索如何將美麗的玉石琢製成飾品，佩掛於身，起到裝飾美化的作用。⁴⁸而要將各類佩件的形制、結構程式化，並根據佩戴者社會地位配以相應的組合，起到象徵和標誌權貴身份的禮制作

⁴⁷ 孫機：《幾種漢代的圖案紋飾》，《文物》1982 年第 3 期，頁 65-68。

⁴⁸ 舊石器晚期的北京周口店山頂洞遺址是中國舊石器時代出土最多人體佩飾的地點，其中發現 7 件白色石灰岩製玉珠，表面被染成紅色，沿邊可見直接打擊的修整痕跡，中心部位穿孔。裴文中認為這些是繫掛在頭上的飾帶。轉引自鄧聰：《玉器起源的一點認識》，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 209。

用，至遲於西周時期已經較為成熟。⁴⁹ 我們對早期社會這類禮儀用玉的認識，多以西周的多璜佩、東周的動物形佩（龍形、鳳鳥形等）及漢代璧環璜佩組合為主（圖 2.27），漢以後中古時期的情況了解不多。魏晉南北朝的考古證實，彰顯禮儀的組玉佩制度並未消亡，在漢唐之間仍被繼續傳承著。

自古以來，社會高等級人群與珍貴物料之間達成了一種默契的佔有關係，“君臣佩玉，尊卑有度”，西周以來的這一禮制觀念仍然影響著魏晉南北朝。考察這一時期 25 處隨葬組玉佩的墓主身份，只要有墓誌出土的均可考證為當時重要、顯赫的統治階級貴族。⁵⁰ 若無文字資料，亦可從墓室的營造規模、它類隨葬品中感受到墓主身份地位的非同尋常。有學者做過研究，以組玉佩入葬是東漢六朝興起的朝服葬式的重要標誌之一，⁵¹ 因此，能擁有和使用組玉佩的人，一定是當時的高等級官員。

魏晉南北朝玉料的供應情況，似乎滿足不了貴族對組玉佩用量的需求。1994 年發掘的河南洛陽孟津西晉墓的一套組玉佩，計梯形珩 1、玉璜 1、玉珠 2 及玉殘片 1，構件顏色不一，璜為青色，玉珠和玉殘片為白色。⁵² 墓主人可能根據現成僅有的玉料拼製而成，並不在意其是否屬於真正意義上的“一套”。這種拼湊現象在當時應該很普遍，即便豪貴如東晉始安郡公溫嶠，其墓葬是南京地區

⁴⁹ 西周時期組玉佩如何演變成禮儀用玉，可參考孫機：《周代的組玉佩》，《文物》1998 年第 4 期，頁 4-14。

⁵⁰ 可參考附表 3 中所列的墓主身份一欄。

⁵¹ 朝服葬是指大殮時穿朝服（官服）入棺下葬，一套完整的朝服包括服飾和佩飾兩大部分，佩飾有帶具、玉具劍、金璫、組玉佩。見韋正：《東漢、六朝的朝服葬》，《文物》2002 年第 3 期，頁 72-78。

⁵² 310 國道孟津考古隊：《洛陽孟津三十里鋪西晉墓發掘報告》，《華夏考古》1993 年第 1 期，頁 40。

迄今為止正式發掘的，墓主身份明確的東晉墓葬中規模最大的一座，出土的組玉佩構件也並非統一風格。⁵³ 較特別的是一件青玉珩，表面佈滿規則的細密穀紋，顯然是用東周/漢的穀紋玉環類器物截取改製而成（圖 2.28）。當然，在當時玉料匱乏的環境下，能利用流傳下來的前朝古玉改作組佩構件，其價值和意義非同一般。

同樣保存古玉的例子見於南京幕府山 1 號東晉墓，出土了一套仿玉的滑石裝飾品，包括佩、璜、瑗、珠等共 10 件，其中可分辨屬於組玉佩的有類梯形珩 1、四孔雲頭形珩 1、璜 1 和玉珠 2。同墓亦出土 4 件滑石豬，均是以石代玉、做工粗糙的隨葬品（圖 2.29）。⁵⁴ 值得注意的是，該墓唯一出土的一件玉器是青玉琮，高 6.5、寬 6.8、徑 5.7 厘米，玉呈青白色，光滑細膩，局部有褐沁，琮體四面光素，兩端短射，製作簡樸，也是目前魏晉南北朝僅見的玉琮（圖 2.30）。區別於同墓的滑石製品，玉琮應是墓主生前有幸擁有的前朝遺物，墓主捨不得將其改製充作其他飾品，而是完整地保存下來。

以石代玉的現象在晉室南渡後的東晉南朝京畿地區（南京）貴族墓中尤為普遍，這或許是他們傳承組玉佩制度的一種有效方式。郭家山溫嶠家族墓 M13，墓主考證為東晉的散騎侍郎溫高之，社會地位顯赫，卻也只能用滑石組佩和滑石豬隨葬。⁵⁵ 類似的情況亦見於邁皋橋小營村的東晉墓。⁵⁶ 可見，當時的社會

⁵³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10，圖九：6，13。

⁵⁴ 華東文物工作隊：《南京幕府山六朝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1956 年第 6 期，頁 35，圖十八、二十一。

⁵⁵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20，圖二六：5-9，圖三〇。

⁵⁶ 出土滑石豬 4，四孔雲頭形滑石珩 1，滑石珠 2。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邁皋橋小營村發現

高等級貴族用各種方式，或拼湊組合，或以石代玉，或改作前朝舊玉，延續恪守著西周以來傳統的組玉佩禮制思想。

本節所要闡述的關於組玉佩的變革問題，包含了兩個層次。第一層次是指魏晉南北朝組玉佩的形制和組合明顯不同於前代，它不見漢代常見的舞人、鰲形佩，亦沒有東周的動物形佩，而代之以簡潔的珩、璜、珠組合。這套自成系統、固定化的組佩語言，伴隨著中原文化傳統和禮儀制度的傳承從公元 3 世紀一直延續到 6 世紀。同樣地，也伴隨著中原王朝的南渡而由北向南漸次傳承。尤為明顯的是，在曹魏（曹植墓）、西晉（劉弘墓，洛陽孟津，邯鄲永年）、東晉（南京高崧家族墓、郭家山，安徽當塗）、南朝（南京幕府山、南昌京山）這一系列以中原傳統文化為主的墓葬中，其前後沿襲的關係十分明顯（圖 2.31）。西周以來不拘一格，尚無定制的組玉佩體系發展到戰國晚期/西漢早期，達到最為繁複的程度，而魏晉南北朝簡潔的玉佩組合將這種複雜和精美的風格，重新回歸到簡單統一的模式。從組佩藝術發展角度看，這是一次從繁複向簡潔回歸的變革。

變革的第二個層次是指公元 6 世紀開始，王粲創制的中原傳統組玉佩受到了北方少數民族文化觀念和審美意識的挑戰，在北方境內完成的一次形制和組合的變革。首先是組佩構件形制和裝飾的更改，其中以玉珩變化最大，這在本章第二節中已有詳細交代，此處不作贅述。其次是組合的變化，這個問題的解答必須依托北方地區墓葬出土的完整組玉佩。陝西西安發現的公元 6 世紀末北周大將軍王士良墓保存有完好的成套組玉佩，共計 7 件，包括帶銅扣小環的花朵

東晉墓》，《考古》1991 年第 6 期，頁 567，圖二：3；圖五：3，4。

形四孔玉珩 1、半圓形四孔玉珩 1、玉璜 2、四孔玉環 1 以及類梯形玉佩 2 (圖 2.32)。⁵⁷ 這套構件比中原系統的組佩要複雜一些，但各構件的主要功能不變。復原後，我們看到了不同於傳統組玉佩的三個重要特徵：第一，以環佩充當中珩。第二，璜佩變成兩孔。第三，上珩孔內鑲嵌銅扣。

當我們考察其後隋唐時期的組玉佩時，發現它們直接承襲的是北朝的組玉佩風格，並且不斷強化其特徵。如唐代永泰公主墓出土的兩件四孔雲頭珩佩，一大一小，形制相近，均在上端飾弧形脊，兩翼和下端有尖角勾牙(圖 2.33)。⁵⁸ 其形制源自西安小寨南北周遺址的四孔雲頭形珩(圖 2.34)，惟兩翼、下端的卷雲紋勾飾更加鋒利和明顯。唐代雲頭形佩中這種常見的尖銳勾飾在隋代龍泉、敦煌二郡太守姬威墓中已經出現。⁵⁹ 再如，北周王士良墓上珩中的短小銅扣，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藏唐代玉佩中演變成了長條曲環銅鈎，並輔以花朵形釦釘(圖 2.35)，⁶⁰ 更有精美者是在每個穿孔內鑲嵌鎏金鏤花釦釘(圖 2.36)。⁶¹ 又如組佩的中珩到唐代演變成了多種形狀，常見的有四孔小雲頭形，花朵形等，並且數目不限，視組佩長短不定，唐越王李貞墓(圖 2.37)、⁶² 尚書張九齡墓(圖 2.38)、⁶³ 獨孤思貞墓、⁶⁴ 伊川齊國太夫人墓⁶⁵ 中都能看到這種

⁵⁷ 貞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120，圖二三四-二三八、二四〇。

⁵⁸ 陝西省文管會：《唐永泰公主墓發掘簡報》，《文物》1964 年第 1 期，頁 22，圖三。

⁵⁹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西安郭家灘隋姬威墓清理簡報》，《文物》1959 年第 8 期，頁 6，圖 13，封三圖 7。

⁶⁰ 此唐代玉佩件未發表，筆者實地考察目驗。

⁶¹ *Fine Chinese Ceramics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December 10, 1987, p. 39, lot 60. 拍賣圖錄中所見三個組佩件的排列位置並不正確。有學者據此三佩件復原了一套完整的鎏金鏤花釦釘組玉佩，排布位置正確。見傅忠謨：《古玉精英》，香港：中華書局，1989，頁 192，插圖九十三：1。

⁶² 昭陵文物管理所：《唐越王李貞墓發掘簡報》，《文物》1977 年第 10 期，頁 46，圖一二。

⁶³ 廣東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華南師範學院歷史系：《唐代張九齡墓發掘簡報》，《文物》1961 年第 6 期，頁 46，圖 14。

⁶⁴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唐長安城郊隋唐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39，圖版

特徵的變化。值得注意的是，這些貴族大臣的組玉佩從圖像資料上判斷，質地似漢白石或滑石類，製作也簡略，可見唐代對禮制用玉不甚重視。⁶⁶

綜上所述，隋唐組玉佩是在北朝組玉佩的形制和風格基礎上直接發展的，與中原傳統王粲創制的組玉佩已有一定的距離，但仍能看出它們是一脈相承的體系。並且這一風格體系的組玉佩甚至影響到了明代的組玉佩形制（圖 2.39）。

五九：2。

⁶⁵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伊川鴉嶺唐齊國太夫人墓》，《文物》1995年第11期，頁37，圖一五：2。

⁶⁶ 李貞墓組玉佩似漢白石，張九齡墓組玉佩似滑石。關於唐代禮儀喪葬用玉上以石代玉現象的討論，可參考趙青：《淺議唐代以石代玉現象》，《文博》2008年第4期，頁88-91。

第三章 玉器中的南北系統

公元 3 至 6 世紀的魏晉南北朝是中國古代史上一段特殊的歷史時期，其三百多年的時代大背景是漢民族領土、政權、文化不斷經受北方少數民族挑戰，並在長期對峙中逐漸與之融合與交流的過程。尤其是公元 4 世紀始，西北邊陲的遊牧民族南下入主中原，而中原衣冠南渡，從而形成了南北兩大系統：北方處於胡人統治，胡漢民族融合的開放狀態；南方則更多保留和繼承中原傳統文化。漢唐之間的玉器正是在這種南北對峙，胡漢交融的背景下生存和發展的。本章主旨即以地域、民族和文化差異為視角，分析魏晉南北朝玉器的發展中是否相應存在著涇渭分明的南北系統。

第一節 馬背民族的玉帶飾

一、 白玉龍紋“袞帶鮮卑頭”

上海博物館玉器展廳陳列著館藏的一件透雕龍紋玉牌，長 9.5、寬 6.5 厘米，玉質潔白，光澤滋潤，製作精美。這是目前所知惟一一件帶有銘記的魏晉南北朝傳世玉器，見諸各文章著錄，引人關注。牌呈扁平長方形，三邊窄邊框，框內透雕一龍紋，作攀爬造型，龍首右向，俯首彎頸，龍身扭曲成波浪形，細尾分支，捲曲下垂，與一般張牙舞爪的龍紋相比，此種俯首的造型並不多見（圖 3.1a）。上手觀察此件玉器，可領略其精湛的琢磨工藝：龍身滿飾細工，頸腹部

排列整齊的鱗紋，¹ 腰部爲細格紋，尾、鱗、爪則以長陰線條表現紋理，而龍的雙眼內凹，閉嘴扣齒，五官琢磨精細。此外，龍軀上均勻排佈二十餘處細孔，且在腰部中央留有一個圓形大凹槽，這些不透之孔的設計應是供鑲嵌寶石之用，現痕跡無留（圖 3.1b）。

玉牌的背面平整無紋，惟上下邊框，由右至左豎排刻寫了兩行蠅頭銘文，共計 46 字，分別爲：

“（缺失）庚午，御府造白玉袞帶鮮卑頭，其年十二月丙辰就，用功七百”

“（缺失）將臣范許，奉車都尉臣程涇令，奉車都尉關內侯臣張余”

字體隸中帶真，符合六朝時期書體由隸書向楷書演變的風格。² 由於邊框細窄，僅 0.5 厘米寬，在此之上琢刻文字實屬不易，故字跡纖細軟弱，未能入玉三分（圖 3.1c）。牌飾邊框分佈九個細孔，應爲縫綴穿繫革帶之用，實物觀察其製作痕跡，應是先鑽孔而後刻字。兩行銘文提供了較詳備的信息，交代有作器單位、器物名稱、完工時月、工時及諸監造官員姓名，這種銘記方式在魏晉南北朝玉器中只此一件，亦很少見於其他時代的玉器中。釋讀銘文後可以獲取的信息有：器物名稱爲“白玉袞帶鮮卑頭”，製作機構是“御府”，完成日期是當年十二月的丙辰日，耗用人工“七百”，督造的三位官員姓名以及相應的職官名稱。

¹ 龍身上有鱗紋見於江蘇無錫鴻山邱承墩 1 號戰國中晚期墓出土的同體龍鳳佩，腰部的細小格紋可見鴻山鄒家墩 1 號墓的玉龍佩。鱗紋既可以用來表現龍的鱗甲紋理，又可以表現鳳的羽毛，如鴻山邱承墩 1 號墓出土的鳳形佩。以上各例見南京博物院等編著：《鴻山越墓出土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頁 47、73、128。

² 關於六朝時期的書體演變，可參考阮國林、王暉：《從南京出土墓誌看東晉、南朝書體之特點》，載南京市博物館編：《南京文物考古新發現：南京歷史文化新探二》（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 209-213。

從器形及紋樣分析，這件透雕玉牌是一件殘品，缺失了右側邊框，以及龍紋中的前右肢、另一側龍角和龍鬚等，實物觀察其殘損邊緣已打磨得非常平整光滑，無斷裂痕跡。因而相應的，可以推測其背面的文字內容也是不完整的。銘文句首以“庚午”直接起句，無國號、年號等具體紀年信息，下行的“將臣范許”與後文兩個督造官員比較，未交代其詳細的職官名稱。因此，由銘文缺失而引發的對這件玉器具體年代的討論，可謂眾說紛紜。早有孫仲匯、王正書考證，分別認為白玉鮮卑頭是南朝宋文帝元嘉七年（431）及東晉廢帝太和五年（371）的遺物。³ 兩者雖結論各異，但對開首“庚午”二字的解讀，均視其為記錄年號之用。而張尉在新近文章中，運用六朝碑刻中的紀年格式和表達習慣，否認了“庚午”紀年的可能性，提出這裡的“庚午”二字在銘文中記錄的是日，而非年月，前面應補上“某某年號+某年某月”。⁴ 筆者贊成此觀點，古人記錄具體時間，基本按照干支紀年、月、日的順序習慣，而且講究前後文的對照呼應關係，鮮卑頭銘文交代完工時間為“其年十二月丙辰”，開首“庚午”對應的應是“丙辰”，所以相應記錄的是日。因而，“庚午”二字並非先前學者討論的紀年之用，而試圖通過此前提來推斷鮮卑頭具體時代和年份的論證缺乏說服力。

儘管未能通過銘文解決玉器的具體年代問題，但這些文字仍包含了相當豐富、可供解讀的信息。⁵ 有關魏晉南北朝玉器的製作機構，很少有資料披露，

³ 孫仲匯持宋文帝御用物之說，見孫仲匯：《南朝宋文帝白玉袞帶鮮卑頭考證》，《上海博物館集刊》第3期，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頁95-98。王正書主張為東晉廢帝御用物，見王正書：《上博玉雕精品鮮卑頭銘文補釋》，《文物》1999年第4期，頁50-53。

⁴ 張尉：《白玉袞帶鮮卑頭製作年代辨正》，載氏著：《上海博物館藏品研究大系：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176-182。

⁵ 《白玉袞帶鮮卑頭製作年代辨正》一文對銘文涉及的各项內容，如官職、名稱，工時以及文法

銘文中提到了“御府”一詞，這是關於六朝玉器作坊的一條重要資料。文獻記載秦漢之時宮中已設置“御府”機構，與“尙方”機構均是皇家度藏珍玩的場所。⁶ 但兩者分工略有差異，御府主要掌供宮廷金帛乘輿器服，尙方則是製造帝王所用器物的官署。⁷ 魏晉時期承襲漢制，依舊設置御府，仍是宮廷收藏寶物之地，《三國志·魏書·王觀傳》：“少府統三尙方，御府內藏玩弄之寶”，《晉書·武帝紀》：“下詔大弘儉約，出御府珠玉玩好之物，頒賜王公以下各有差”等文獻都是這方面的記錄。⁸ 當時的御府屬“少府”管轄，而少府令作為九卿之一，其職能是專掌宮中御服珍膳，⁹ 這從另一個側面也確定了御府的工作範疇。

文獻中反映出來六朝時期御府的主要職能是為朝廷準備禮儀時的各類御服冠幘。¹⁰ 但事實上，御府也設有專門的工匠，會參與製作“金銀雜物”等珍貴玩物，這在一些文獻中亦有記錄。¹¹ 雖然與專門作器的尙方機構相比，¹² 這似

造句等已有詳細考證，見上註。本文不再贅述，這裡主要對製器單位“御府”作進一步討論。

⁶ 《漢書·王莽傳》顏師古註：“御府有令丞，少府之屬官也，掌珍物。中御府者，皇后之府藏也。平準令丞屬大司農，亦珍貨所在也。”（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4189。）《後漢書·呂強傳》：“天下之財，莫不生之陰陽，歸之陛下。歸之陛下，豈有公私？而今中尙方斂諸郡之寶，中御府積天下之繒。”（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2532。）

⁷ 《漢書·百官公卿表》顏師古註：“尙方主作禁器物，御府主天子衣服也。”（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732。）

⁸ 此外，御府還負責收藏各類禮儀儀具，如《宋書·律曆志上》記載西晉泰始十年（274）“中書監荀勗、中書令張華，出御府銅竹律二十五具，部太樂郎劉秀等校試，其三具與杜夔及左延年律法同，其二十二具，視其銘題尺寸，是笛律也。”（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12。）

⁹ 衛文選：《中國歷代官制簡表》，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頁46-48。

¹⁰ 《晉書·禮志下》載：“江左諸帝將冠，金石宿設，百僚陪位，又豫於殿上鋪大牀。御府令奉冕、幘、簪導、袞服以授侍中常侍，太尉加幘，太保加冕。”（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663。）

¹¹ 《三國志·魏書·齊王芳紀》：“方今百姓不足而御府多作金銀雜物，將奚以為？今出黃金銀物百五十種，千八百餘斤，銷冶以供軍用。”（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119。）《晉書·何遵傳》：“性亦奢汰，役使御府工匠作禁物，又鑿行器，為司隸劉毅所奏，免官。”（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999。）

¹² 《漢書·劉向傳》顏師古註：“尙方，主巧作金銀之所。若今之中尙署。”（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1929。）《漢書·王莽傳》：“莽夢長樂宮銅人五枚起立，莽惡之，念銅人銘有‘皇帝初兼天下’之文，即使尙方工鑄滅所夢銅人磨文。”（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4169。）《通典·中尙署》：“周官為玉府。秦置尙方令，漢因之。後漢主作手工作、禦刀劍、玩好器物及寶玉作器。漢末分尙方為中、左、右三尙方。魏晉因之，自過江，惟置一尙方，哀帝以隸丹陽尹。”

乎並不是它的主要職能，但御府仍具備製作珍玩的工巧能力和器具裝備。¹³ 上海博物館所藏透雕龍紋玉牌，玉料上乘，製作精美，為“御府”所造，而非“尚方”所出，並不出奇。因為該器自銘“袞帶鮮卑頭”，袞帶即袞服的腰帶，袞服是天子祭祀時所穿繡有龍紋的禮服，以彩錦織成。¹⁴ “鮮卑”二字，即“犀毗”、“師比”，泛指胡帶之扣具，¹⁵ 暗示了這種器物的外來因素。此件透雕龍紋玉牌即是禮服腰帶上放置於前，具有扣結功能的帶具，所以它並非一般的珍玩雜件，而是與隆重華麗的宮廷御服冠幘配套使用的腰帶飾物，出自“御府”之工，正符合了上述文獻記載其機構的職能範疇。

“御府”二字提供了另一個信息是有關鮮卑頭的年代問題。據文獻記載，御府在三國時期屬少府管轄，從晉朝開始改屬“光祿勳”之下，到東晉時機構被廢。¹⁶ 而玉器銘文中提及監造官是“奉車都尉”，這一官職是皇帝參乘的侍從官，屬光祿勳管轄，並在晉以後日漸廢除。¹⁷ 所以，從文獻層面上考察，這塊白玉鮮卑頭是早於東晉時期的製品。

（北京：中華書局，1988，頁 759-760。）

¹³《魏書·李壽傳》：“又以郊甸未實，城邑空虛，工匠器械，事用不足，乃徙民三丁已上於成都，興尚方、御府，發州郡工巧以充之。廣修宮室，引水入城，務於奢侈。”（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2111。）《宋書·順帝紀》：“可能省御府二署。凡工麗雕鑄，傷風毀治，一皆禁斷。”（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194。）

¹⁴《說文解字》：“袞，天子享先王，卷龍繡於下裳。軛，龍，蟠阿上鄉（向）”《周禮·司服》：“王之吉服，享先王則袞冕。”鄭衆註：“袞衣，卷龍衣也。”

¹⁵《漢書·匈奴傳》顏師古註：“犀毗，胡帶之鈎也；亦曰鮮卑，亦謂師比，總一物也，語有輕重耳。”（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 3785。）

¹⁶《晉書·職官志》：“光祿勳，統武賁中郎將、羽林郎將、冗從僕射、羽林左監、五官左右中郎將、東園匠、太官、御府、守宮、黃門、掖庭、清商、華林園、暴室等令。哀帝興寧二年，省光祿勳，并司徒。孝武寧康元年復置。”（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736。）《通典·中尚署》：“御府，二漢已有之，典宮婢作藝衣服補浣事，魏晉猶置其職，江左（東晉）乃省焉。”（北京：中華書局，1988，頁 759。）

¹⁷“（奉車都尉）皇帝參乘，侍從官，掌供奉車輿。漢武帝時，與騎都尉、駙馬都尉同置，秩比二千石。職任親近，皇帝出則陪乘，入則侍從。東漢沿置，屬光祿勳。”“晉以宗室、外戚、勳舊大臣任奉車都尉，與駙馬都尉、騎都尉並為奉朝請，猶有漢時遺制。晉以下，其職日見寢廢。”見徐連達主編：《中國歷代官制詞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頁 551。

白玉鮮卑頭上的刻字，可以讓我們進一步關注玉器與文字之間的關係。不同於在延展性好的黃金製品上鑿刻文字，或在青銅器上鑄長篇銘文遺之子孫寶用，或於陶瓷器上直接題詩作畫、書寫鎮墓驅鬼之文，在堅硬的玉石上琢刻文字並非易事，因而中國古代玉器上很少出現文字。¹⁸ 如上博鮮卑頭般留下詳細資料的玉帶飾更是稀少，目前僅見另一例為五代十國時期割據四川的前蜀王朝（905-925）建立者王建墓（又稱“永陵”）出土的玉腰帶（圖 3.2）。¹⁹ 其“獼尾”（自銘，即鈍尾）背後陰刻了長篇銘文，共 118 字，記錄了玉帶製作的緣由：

“永平五年乙亥，孟冬下旬之七日，熒惑次尾宿。尾主後宮，是夜火作，翌日於烈焰中得所寶玉一團。工人皆曰：‘此經大火不堪矣。’上曰：‘天生神物，又安能損乎！’遂命解之，其溫潤潔白異常，雖良工目所未覩。製成大帶，其跨方闊二寸，獼尾六寸有五分。夫火炎崑崗，玉石俱焚，向非聖德所感，則何以臻此焉！謹記。”

永平五年（915）的這場火災是前蜀國的年度重大事件，被記錄進了史書。²⁰ 大火損失嚴重，但烈焰之後得寶玉一塊，潔白異常，王建奉若神物，遂命琢成龍紋大帶，並具銘紀念此事。獼尾背後的文字皆陰刻，楷書，筆劃粗而有力，

¹⁸ 亦有學者認為在玉器上鑿刻文字是對玉石的破壞。“古代未見有文至於其之玉，有之非出漢，及屬偽者。因玉器與銅器不同。銅器之刻文字，係欲藉銅質之堅貞，以傳之後世，故多數銅器，必有子孫永保之文。古玉以脆薄為美德，正以其不易保存，始可亦敬，豈有復刻文字，冀垂久遠，以自失其作用者乎？”見陳大年：《古玉無文字之故》，載氏著：《中國古玉之研究初集》，手抄本，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資料室藏。欲考察玉器與文字關係的更多案例，可參見翁雲花：《戰國、秦漢帶銘玉器初步研究》，載于明主編：《如玉人生——慶祝楊伯達先生八十華誕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2006），頁 110-125。

¹⁹ 馮漢驥：《前蜀王建墓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64，頁 29。馮漢驥：《王建墓內出土“大帶”考》，《考古》1959 年第 8 期，頁 436-439。

²⁰ 《新五代史·前蜀世家》：“（永平）五年，起壽昌殿於龍興宮，畫建像於壁。又起扶天閣，畫諸功臣像。十一月，大火，焚其宮室。”（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790。）

字跡雖工整但筆鋒的提按頓挫並不明顯（圖 3.3）。比較之下，同墓出土玉冊的文字明顯清秀端正，筆力較好（圖 3.4）。永陵玉冊刻字之所以勝過獺尾之字，主要是因為其質地並非真玉，而是瑇瑁，係現代所稱之白色大理石，質軟而粗，較易刻劃。²¹ 另一原因是由於玉冊是一種禮儀、祭祀性的文書，其功能和意義在於宣揚上面的內容，故字跡的端秀清晰不容忽視，因而會設立專門的機構和職官；²² 而永陵獺尾、上海博物館鮮卑頭上的銘記，是臨時性記錄一些紀念性事件，製作帶飾的玉工擅長紋飾的雕刻、構件的琢制，並不一定工於刻字，可見玉作行內仍有著專業分工的差異。同時，之所以選擇在帶扣、獺尾（鉞尾）上作長篇銘記，亦能反映這兩種構件在整條腰帶中突出而重要的地位。

二、 劉弘墓龍紋金帶扣

上海博物館“白玉袞帶鮮卑頭”年代的進一步判斷，需要借助魏晉南北朝另一件同形異質的出土物。1991年發現於湖南安鄉西晉荊州刺史、鎮南將軍劉弘墓的嵌寶石龍紋金帶扣，為此提供了很好的參考。²³ 帶扣長 9.2、寬 5.1-6、厚約 0.3 厘米，重僅 50 克，形制保存完整，前端較寬，轉角稍圓作弧狀，後端較窄，整體呈圓首長方形，右側豎開一長條形方孔，孔中橫置一 0.7 厘米長的活動

²¹ 馮漢驥：《前蜀王建墓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64，頁 51。關於“瑇瑁”的文獻考證，見章鴻釗：《石雅》，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 169-172。玉石難得而價貴，瑇瑁易得而價不貴，故古代凡稱玉的巨製，多以瑇瑁代之。墓葬中很多的哀冊，實際多為瑇瑁之質。

²² 在玉器上刻寫端秀之字是一項技術性很高的工藝，古代的玉冊大概係用朱書或漆書而不刻，如河南輝縣固圍村戰國墓所出玉冊，其上無字，或因朱書漆書已在土中脫落。見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輝縣發掘報告》，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頁 80。到了東漢時期，仍有在玉冊上用丹漆書替代玉刻的情況，如《後漢書·祭祀志》記錄光武帝封泰山刻玉牒說：“時以印工不能刻玉牒，欲用丹漆書之，會求得能刻玉者，遂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 3164。）到了唐宋時期，玉冊的製作十分普及，便有了相應專門製作玉冊的機構和職官制度，見任江：《略論唐宋玉冊官制度——以碑誌資料為中心》，《四川文物》2007 年第 6 期，頁 45-60。

²³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3，彩圖插頁壹。

扣針(圖 3.5a)。從重量上看帶扣很輕，上手觀察後方知其中奧秘：其實際為一層薄薄的鏤空金殼，包裹於革帶上，革帶已腐，能看到背面襯著的細十字形麻布底。帶扣四周有框，扣面飾一條鏤空龍紋，由掐絲、焊綴金珠和鑲嵌工藝完成製作(圖 3.5b)。²⁴ 精緻細密的金珠和盤繞錯致的金絲塑造了生動的龍紋形象：龍首右向，雙眼內凹，張嘴吐舌(舌可以活動)，作四肢爬行狀。龍身中央有一孔柱，鑲嵌著一顆大綠松石，而遍佈龍身、龍眼及邊框上大小的各類圓形、水滴形、花朵形凹槽，原本也嵌有各類寶石，現已斑駁脫落，所剩無幾。²⁵ 可以想像，金帶扣原本是一件金翠相應、裝飾華美的藝術品。

通過風格分析我們發現，劉弘墓的這件金帶扣，除局部龍紋稍異外，²⁶ 整個母題內容、紋樣設計，甚至包括寶石鑲嵌的排佈位置，與上海博物館的白玉鮮卑頭(雖非完整件)幾乎如出一轍，兩者的相似程度令人驚異(圖 3.1b, 3.5b)。據史料記載，劉弘於西晉光熙元年(306)秋八月卒於襄陽軍中，²⁷ 隨葬的金帶扣製作年代下限是公元 4 世紀初，因此，上海博物館收藏的白玉鮮卑頭也應屬同一時期的工藝品，且是西晉時期以玉仿製金銀器的產物。這與上文從銘文內

²⁴ 在專門從事古代金銀器修復的專家眼中，這件金帶扣的工藝如下：掐絲工藝體現在金帶扣上的花紋和金飾葉脈的製作中，外輪廓是用金絲或金片製成大邊狀，將掐製成形的各種紋樣以花絲平填的形式填入規定的大邊中，鏤空部分是用鋒利的脫鑿刀將多餘的金片脫出而成，寶石鑲嵌處包邊石碗的製作則是用拍扁的金絲或金片按照寶石的形狀圍成圓形對頭焊接後再黏結或焊接在底托之上。見楊小林：《中國細金工藝與文物》，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頁 12。關於掐絲及金珠焊綴的工藝亦可參考齊東方：《唐代金銀器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 183-185，215-216。

²⁵ 孫機提出，漢代金銀器(包括鑲金器)上鑲嵌的綠松石常作水滴形，而這種形狀的鑲嵌物已在古波斯阿契米尼王朝的金器上出現，兩者之間或存在著某種聯系。見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增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 430。劉弘墓的金帶扣上亦保留這種水滴形的綠松石鑲嵌，其工藝和裝飾應是承襲漢代而來。

²⁶ 相異之處：劉弘墓帶扣龍紋為四爪，上海博物館鮮卑頭為三爪。另外，兩者的龍首造型不同，前者為龍首圓形，後者為長方形。

²⁷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12。

容角度初步斷代的結論相符。

出於對某種造型或藝術母題的喜愛，用不同質感的珍貴物料加以體現，是中國古代藝術史中一個頗具特色的現象，從西晉這兩件龍紋帶扣中我們看到了“金玉同盟”的影子。²⁸ 早在公元前 7 至前 6 世紀的東周時期，玉器的製作和裝飾因受外來金器工藝的影響發生了較大改變，表面開始出現大量浮雕、透雕以及繁密的穀紋、蒲紋，追求與金器一樣表面熠熠生輝的藝術效果。²⁹ 作為一種軟金屬，黃金的延展性好，可塑性強，容易做透浮雕，並施以繁複細密的紋飾，因此表現同樣的主題時，工藝上可做到更為細緻和豐富的層次感。然而這些技法在堅硬的玉石上較難完成，所以我們看到同樣的龍紋圖像在玉質的帶扣上表現力相對薄弱，但這並不影響兩種物料詮釋同一主題時展現出的不同藝術風格：黃金的華麗和玉的溫潤細膩。

類似劉弘墓出土的這種圓首方尾，有扣孔、附活動扣針的金帶扣，是漢晉時期社會高等級貴族擁有的豪華型腰飾工藝品。³⁰ 它在西漢時已經製作精熟，多見金銀質地，新疆焉耆柏格達沁古城黑圪塔墓地出土的龍紋金帶扣，長 9.8、寬 6 厘米，重量相仿（48 克），金薄片扣面上錘揲出八條大小不同、形態各異的龍（圖 3.6）。其中一條龍為主紋，起伏於中央，四周圍以小龍，龍身與水波紋由

²⁸ “金玉同盟”是指東周時期的藝術與文化發展中，金器和玉器在形態與角色功能上的相互借鑒和嬗變，完成金玉互動與結盟的過程。最早提出這種觀點的是羅森（Jessica Rawson），見下註。臺灣學者黃翠梅、李建緯又加以進一步演繹探討。“金玉同盟”一詞引自他們的文章，見黃翠梅、李建緯：《金玉同盟：東周金器和玉器之裝飾風格與角色演變》，《中原文物》2007 年第 1 期，頁 42-58。

²⁹ Jessica Rawson, “Jade and Gold: Some Sources of Ancient Chinese Jade Design”, in *Chinese Jade: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1996* (Hong Kong: Orientations Magazine Ltd., 1997): 149-160.

³⁰ 孫機：《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8。

纖細如髮的金絲焊接而成，綴以細密金珠，並多處鑲嵌水滴形紅、綠石珠。³¹ 同樣形制大小相似、華麗繁複的群龍紋裝飾亦見於朝鮮樂浪石巖里 9 號墓的金帶扣（圖 3.7）。³² 雲南晉寧石寨山 7 號墓發現的帶扣，銀質，長 10.1 厘米，扣面中央錘揲出一翼虎，昂首翹尾，右前爪持一樹枝狀物，四周圍繞山石或雲氣紋。虎的雙目用橙黃色玻璃珠鑲嵌，虎體鑿刻細紋，局部有錯金痕跡，並伴零星的綠松嵌石（圖 3.8）。³³ 帶扣的虎形象威武不失可愛，與北方兇猛、廝鬥，充滿動感的虎形象不同，但又有著一對羽翼，可能是模仿北方風格的漢地製品。³⁴ 近年在雲南昆明官渡羊甫頭墓地發現一枚帶扣，由金片模壓凸起一條穿雲龍，佔據扣面主體位置，身上鑿刻細密鱗紋，三角形眼嵌玻璃珠，龍頭下側立一虎，眼亦作鑲嵌。³⁵ 龍的形象屬中原漢式，而龍身下的虎，雖個體短小，但前肢抬立，張口咆哮，兇猛好戰的形象帶著滇文化因素（圖 3.9）。³⁶

金銀器是珍貴物品，容易被人們珍藏保存，也容易傳播。³⁷ 從上述發掘材料看，漢時期這類製作精美的金銀帶扣見於新疆、朝鮮、雲南等漢文化的邊境

³¹ 韓翔：《焉耆國都、焉耆都督府治所與焉耆鎮城——柏格達沁古城調查》，《文物》1982 年第 4 期，頁 9。

³² 帶扣長 9.4 厘米。見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樂浪》，首爾：國立中央博物館，2001，頁 64，圖 50。（한국국립중앙박물관：“낙랑”，서울: 국립중앙박물관, 2001.）

³³ 雲南省博物館編：《雲南晉寧石寨山古墓群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59，頁 112，圖版壹零柒：4。

³⁴ 對這件帶扣的來源，學者們有不同看法，李零將其整理，並根據有翼神獸及造型特點，認為本土說較為合理。見李零：《入山與出塞》，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 100，註 4。

³⁵ 金帶扣長 10.5、寬 4.5-5.5 厘米，是羊甫頭墓地發掘前流散到民眾手中，考古人員收回的採集品。見雲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編著：《昆明羊甫頭墓地》卷三，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頁 836，857-858，圖六九五：1，彩版六三：4。彩圖見中國國家博物館、雲南省文化廳編：《雲南文明之光：滇王國文物精品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 168-169。

³⁶ “滇文化”特指分佈在滇池及滇池附近地區的，融合了百濮、氐族及土著民族文化後，存在於戰國中期至西漢後期，具有農業民族和遊牧民族雙重特性的青銅文化。其中濮人是指有楚文化成分的農業民族，氐人受中原文化、秦文化、北方諸種遊牧民族文化的影響比較深。滇文化的典型器物有：石寨山型銅鼓、各類貯貝器、各種式樣的動物搏鬥腰扣、各式造型奇特的兵器等，它是一種複合型的文化。見上註《昆明羊甫頭墓地》卷三，頁 862-876。

³⁷ 齊東方：《唐代金銀器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 239。

地區，它們在當時是臣服於中原王朝的郡地：新疆焉耆是扼天山南麓絲路之咽喉的西域“焉耆國”；平壤樂浪地區屬漢“樂浪郡”，出土金帶扣的石巖里 9 號墓中包含了諸多漢文化因素(圖 3.10)；³⁸ 雲南石寨山墓地出土了西漢王朝賜封滇王的蛇鈕金印(圖 3.11)。³⁹ 所以，帶扣圖像中出現有中原文化風格的漢式穿雲/浪龍、群龍紋不足為奇。同時，這些西北、東北、西南的邊陲地區亦是遊牧民族雜居之處，帶扣上精湛的掐絲和金珠等細金工藝，配以“青碧、閔瑰”⁴⁰ 的寶石鑲嵌手法，應是受自於北方少數民族金銀工藝的影響。⁴¹

用外來的細金鑲嵌工藝裝飾中原熟悉的龍紋，金銀帶扣上出現的這種結合成為了當時貴重工藝品設計的一種時尚，傳入中原後很快被皇室貴族們接受並流行起來，從而進一步啟發了漢地工匠的創作靈感。江蘇徐州漢彭城王劉恭墓出土的鑲金嵌寶石辟邪式硯盒(圖 3.12)，⁴² 河北定縣東漢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的通體滿綴大小金珠，鑲嵌紅、綠寶石的掐絲金辟邪(圖 3.13)、金龍頭、金羊群等，⁴³ 均可視作外來細金鑲嵌工藝影響下的創新之作，題材和器物形制卻保持

³⁸ 1916 年考古發掘的石巖里 9 號墓出土了銅樽、博山爐、辟邪形琥珀珠、獸面紋玉劍璣、“永壽康寧”的龜鈕玉印等漢代常見隨葬物，墓主身上有九級塞玉、玉豬握以及胸口覆蓋了大型玉璧。見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樂浪》，首爾：國立中央博物館，2001。

³⁹ 金印重 89.5 克，高 1.8、邊長 2.3 厘米，印面鑿刻篆書“滇王之印”，出土於晉寧石寨山 6 號墓。見中國國家博物館、雲南省文化廳編：《雲南文明之光：滇王國文物精品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 257。

⁴⁰ “青碧”指綠色石珠，多為綠松石。“閔瑰”即玫瑰。《急就篇》顏師古註：“玫瑰，美玉名也。”它可能指含鈦的粉紅色薔薇水晶或其他紅色寶石如紅瑪瑙之類，但有時也在白色或者無色的石珠或玻璃珠的黏合料中調入朱砂，鑲成後亦透出紅色。見孫機：《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9。

⁴¹ 掐絲與金珠工藝在中國出現約在公元前 4 世紀末，首先是在西北遊牧民族地區流行，中原地區在西漢時才有，東漢六朝興盛。見齊東方：《中國早期金銀工藝初論》，《文物季刊》1998 年第 2 期，頁 69。先秦時期的細金工藝在中原文化區很少見，漢代通西域後細金工藝品自西方大量傳入而開始盛行，但早在春秋戰國時期，這種外來的文化影響已經產生，如甘肅馬家原戰國時期的金器工藝品。而地中海沿岸和中亞地區金飾品上採用的金珠焊接工藝，其向東的傳播通道可能經歐亞大陸中北部的貿易路線，通過廣闊的歐亞草原到達中國的北方。見黃維、吳小紅等：《張家川馬家原墓地出土金管飾的研究》，《文物》2009 年第 10 期，頁 82-83。

⁴² 夏鼐：《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的考古新發現》，《考古》1972 年第 1 期，頁 33，圖六。

⁴³ 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 43 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 年第 11 期，頁 9，圖版三：1，

了中國傳統的風格。魏晉時期墓葬中經常出現的鏤雕蟬紋金璫，佈滿了細小金粟粒，蟬眼內作鑲嵌，亦是這種工藝在公元 4 世紀的延續和影響（圖 3.14）。⁴⁴

上述提及的金銀帶扣，均出土於漢代的邊境之地，這似乎容易給人以錯覺，這類製作精美的貴重腰飾品並非漢人所嗜。其實不然，這類金銀帶扣傳入中原後，應是被廣泛接受和喜愛的，因為漢地發現了仿製這類形制的玉帶扣。河南洛陽東關夾馬營路 15 號東漢墓出土了一枚玉帶扣，長 8.5，寬 4.2-5.6 厘米，灰白色玉，造型與金銀帶扣一致，圓首長方形，有彎形扣孔，扣孔一側有圓形凹窩，另一側針形槽，應是嵌置活動扣舌的，扣舌遺失（圖 3.15a,b）。扣面淺浮雕兩條蜿蜒曲折的螭虎，作穿雲攀爬狀。背面平滑光素，分佈十處牛鼻穿，應是縫繫革帶之用（圖 3.15c）。⁴⁵ 另一件為臺北故宮博物館院藏品，形制相近，扣面紋飾更加錯綜複雜，深、淺浮雕的龍、龜、螭等各類靈獸動物，昂首穿行，與四周盤繞的巨浪融為一體（圖 3.16）。⁴⁶ 玉帶扣並非漢代玉器的傳統形制，由於材料物理性質的不同，加工上有難易之別，故玉質帶扣的紋飾相對簡化許多。另一方面，扣面的主題圖像不見金銀帶扣的翼獸、猛虎之形，而換成中原流行的穿雲龍或靈獸圖案。形制上的保持，但物料和圖像的改變，體現了南方中原

2·3。

⁴⁴ 這一時期出土蟬紋金璫的墓葬有：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7，圖四二。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15，圖二〇。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臨沂市文化局：《山東臨沂洗硯池晉墓》，《文物》2005 年第 7 期，頁 14，圖二二。敦煌文物研究所考古組：《敦煌晉墓》，《考古》1974 年第 3 期，圖版柒：3。此外，當時文獻中亦有金銀合金、鑲嵌工藝的記載，如《魏書·食貨志》載：“和平二年（461）秋，詔中尚方作黃金合盤十二具，徑二尺二寸，鑲以白銀，鈿以玫瑰。”（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2851。）“玫瑰”一詞解釋見註 40。

⁴⁵ 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中原文物》1982 年第 3 期，頁 120，圖版四：5。

⁴⁶ 長 9.6、寬 6.1 厘米。見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玉器選萃》，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0，圖 18。孫機在描寫這件器物時提到，“扣面浮雕四靈，朱雀的頭部延伸成扣舌，已脫失。”見孫機：《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60，圖七：2。從他繪製的線描圖看，扣舌部位的確可見朱雀尾翼。

之民模仿、學習北方少數民族的金銀帶扣，將其轉化為自己熟悉和喜愛的玉製品的過程。

西晉劉弘墓龍紋金帶扣的出土，以及上海博物館白玉鮮卑頭的存世，說明這類製作精美的帶扣一直延續到了公元 4 世紀，其造型上繼續保持著圓首長方形、弧形扣孔、活動扣針等特點，但與前代出土物相比，具有更明顯的漢化因素以及工藝上的進步。首先，漢代的金銀帶扣多採用平版錘揲技術，⁴⁷ 而劉弘墓金帶扣採用了工藝更為精細的鏤空技術，龍紋由細絲堆砌而成，滿綴金珠，形成立體的透雕狀。相應的，據此仿製的上海博物館白玉鮮卑頭是透雕而成，這在漢代玉帶扣中未曾見到。其次，扣面圖案選擇了獨立的遊龍，且龍軀中部鑲嵌一顆較大寶石，使圖像出現了明確的中心。再次，圖像的佈局發生了改變，漢代金玉帶扣上的主題動物均在右側，扣孔開在左側，而劉弘墓金帶扣變成了動物左側，扣孔右側。即使方向上發生了改變，但漢晉帶扣中的動物總是面向著扣孔而立，這個設計始終保持未變。由此，我們可以復原上博的白玉鮮卑頭，應是一枚圓首，龍紋右向，右側開弧形長孔的帶扣，扣孔上有一枚活動扣針（圖 3.17）。⁴⁸ 這樣的玉帶扣雖自銘“鮮卑頭”，沿用了北方民族的慣用稱呼，但是物料的選擇，龍紋的設計，製作的機構，包括其銘記方式，已經完全中原化了。所以，公元 4 世紀保存下來的這兩件一金一玉的帶扣，是當時南北文化交流與

⁴⁷ 這些帶扣都為板狀，和北方地區的金銀牌飾一樣，工藝上是將金料錘揲成薄片，再錘或鑿圖案。用錘揲技術可以製作出較大凸凹起伏的紋樣。見齊東方：《中國早期金銀工藝初論》，《文物季刊》1998 年第 2 期，頁 66-67。

⁴⁸ 孫機將其復原成了牌飾，即無扣孔、無扣針，一端為圓首的長方牌。原因是根據孫機的研究，完整的一組晉式帶扣應該是一對，一端為圓頭長方牌，穿孔上裝短扣針，透雕龍紋或龍鳳紋；另一端配一枚同樣規格的透雕牌飾，其圖案常為虎紋，也有少數作龍紋的，不裝扣針，故上海博物館的透雕龍紋玉帶具，其龍首右向，按照晉式帶具的排列組合，應是帶扣對面的飾牌。見孫機：《我國古代的革帶》，載文物出版社編輯部編：《文物與考古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307，圖九。筆者並不同意孫機的復原，漢晉時期這種製作精美的圓首長方形大型帶扣，均單獨使用，與孫機所講的成對“晉式帶扣”並非同一概念。

融合的典型器物，它們既傳承了北方民族的形制和工藝，又滲入了中原的傳統審美觀念，是馬背民族文化影響下的漢化工藝品。

三、 從帶扣到鞞慶帶

1. 北方系統中的帶扣

作為古代革帶上的扣結工具，帶扣的形制多種多樣，各個時代都有特定的樣式，並廣泛分佈於中國的北方、中原及南方地區，其最初起源並不限於某地某時。考古材料證明，帶扣性質的扣結工具在中原和北方的始出年代基本接近，且南北兩套系統的演進都有著較為完整的序列，孰早孰晚，難以判斷。可以確定的是，中原地區的帶扣起初用於馬具，無論是在墓葬中和車馬坑內，帶扣一般都與馬具共存，而北方的古代少數民族地區，帶扣一開始便用於人身束帶功能。⁴⁹ 公元前 6 世紀，時代相當於春秋晚期的內蒙古匈奴文化重要遺存——桃紅巴拉和毛慶溝墓地均出土了一種圓形的死舌帶扣，每條帶只出一枚，這是北方民族最早期的帶扣形制（圖 3.18）。⁵⁰ 在涼城毛慶溝匈奴墓 43、46 號墓中，可以看到這種圓孔型帶扣放置於墓主腰間，四周圍繞著成組銅飾牌，構成了完整的腰帶形制（圖 3.19）。⁵¹ 學者根據殘留的革帶將其扣結方式復原如下：將一端固定，帶頭的另一端打孔若干，使用時從圓孔一側穿過，根據長短需要將孔

⁴⁹ 王仁湘：《帶扣略論》，《考古》1986 年第 1 期，頁 70-71。

⁵⁰ 田廣金：《桃紅巴拉的匈奴墓》，《考古學報》1976 年第 1 期，頁 135，圖六：21。毛慶溝的出土情況見下註。學者根據《說文解字》中：“鑄，鑿或從金、喬”，“鑿，環之有舌者”，段玉裁註“環中有橫者以固繫”，將這種圓形帶短舌的環狀物命名為“帶鑄”。筆者在文中並不徵用，仍以形狀名之，旨在更清晰地將它與其他型帶扣區別。

⁵¹ 田廣金：《近年來內蒙古地區的匈奴考古》，《考古學報》1983 年第 1 期，頁 11，圖三。

嵌入扣舌，再往回拉，繞住帶頭後套入固定（圖 3.20）。⁵²

到了公元前 4 至前 1 世紀，泛匈奴地區開始普遍流行一種長方形邊框的青銅或金質牌飾，通常成對出土於墓主腹部，牌面上鑄出各種動物相鬥或猛獸襲擊食草動物的紋樣（圖 3.21），數量非常龐大。⁵³ 烏恩指出，這類被稱為“鄂爾多斯式”的牌飾，其中一部分“不僅具有裝飾意義，而且具有同帶扣一樣的實用功能”，前蘇聯葉尼塞河中游克麥羅沃省烏金科湖畔 5 號墓出土一塊毛織品，其上附有殘皮帶，皮帶上固定一長方形雙牛紋牌飾，就是有力的證據。⁵⁴ 由於這類器物紋樣複雜，觀察者有時忽略了其扣結腰帶的功能，而把它們當作單純的飾牌，其實它們邊緣鑄有尖小的扣舌和穿帶子用的孔（圖 3.22），只是有的長期使用被磨損，扣舌變得不甚明顯，穿帶之孔也小於其他形制，有的已經磨得光滑而偏斜，並留下曾被長期使用的痕跡。⁵⁵

盛行於草原文化地區的這類長方形牌飾，對漢代的中原腰帶產生了重大影響。徐州獅子山楚王墓出土的金扣綴貝腰帶，帶扣為一對有著濃郁北方風格的猛獸咬鬥紋長方形牌飾（圖 3.23），由金片錘揲而成，背部有兩個環鈕，用以與

⁵² 復原根據的出土物是內蒙古陳巴爾虎旗完工鮮卑墓的帶扣，見王仁湘：《帶扣略論》，《考古》1986 年第 1 期，頁 72，圖九：上。

⁵³ 關於青銅牌飾的分佈，據目前掌握的資料，它的分佈不只限於鄂爾多斯地區。在我國境內，北起內蒙古呼倫貝爾草原，南到鄂爾多斯地區，東起遼寧西豐，西至寧夏固原，這樣一個廣闊的範圍內均發現風格一致的青銅牌飾。從族屬方面說，除匈奴外，生活習俗接近的東胡後裔和鮮卑也使用這種帶飾。

⁵⁴ 青銅透雕牌飾時常成對出現，位於人骨的腰部，同墓出土的兩件帶飾中，必有一件帶飾左側邊緣有喙形凸鈕，鈕旁有一圓角長方形或橢圓形鏤孔，這些牌飾應具有帶扣的作用。見烏恩：《中國北方青銅透雕帶飾》，《考古學報》1983 年第 1 期，頁 33。

⁵⁵ 孫機：《我國古代的革帶》，載文物出版社編輯部編：《文物與考古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301。

海貝、金花等腰帶組成部分連綴於絲織物上(圖 3.24)。⁵⁶ 這類精美腰帶未見於中原地區，可能作為異域珍品直接從北方流入中原皇室，西漢早期華夏地區的金工工藝還未達到這種水準。而南方之地廣州南越王墓的龍龜紋鑲金銅帶扣(圖 3.25)，以及鑲金銅邊框內鑲嵌淺藍色透明平板玻璃製成的新型帶扣或帶板的出現(圖 3.26)，暗示了少數民族的工藝或許已逐漸傳到南方之地，並被仿學和吸收。⁵⁷ 湖南長沙咸家湖曹嬭墓墓主人腰部一對潔白細膩，琢工精緻，左右相向而對的透雕“雲駝紋”玉帶扣的出土，表明中原地區已經完全接受了來自馬背民族的透雕牌飾，並用自己喜愛和熟悉的玉材料加以製作和演繹(圖 3.27)。⁵⁸ 有趣的是，美國紐約大都會博物館保存有製作類似長方形動物紋牌飾的模版，可用作大批量生產銅/鑲金銅飾，可見這種母題紋樣在當時十分流行(圖 3.28)。⁵⁹

考古中亦有些材料，融合了北方少數民族與中原傳統審美的雙重因素。如漢廣陵國轄內的江蘇邗江甘泉“妾莫書”墓出土的一塊鑲金銅牌，長 8.5、寬 3.8 厘米，四周為粗獷的鄂爾多斯風格鑲金銅邊框，牌面中心卻鑲嵌著透雕的穿雲龍紋玉片，右下角還有修補玉片的痕跡(圖 3.29)。⁶⁰ 這種南北文化因素結合在一起的例子亦出現在北方墓葬中，公元前 2 至前 1 世紀內蒙古準格爾旗西溝畔 4

⁵⁶ 共出土 2 副。報告見獅子山楚王陵考古發掘隊：《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發掘簡報》，《文物》1998 年第 8 期，頁 18，圖二二。具體研究見鄒厚本、韋正：《徐州獅子山西漢墓的金扣腰帶》，《同期刊》，頁 37-43。

⁵⁷ 龍龜紋鑲金銅帶扣 2 件，玻璃牌飾 6 件，同時出土於主棺室內玉衣兩側，背部均有絲麻織物痕跡，疑為腰帶飾。其中牌心嵌淺藍色平板玻璃以取代動物紋樣的做法，尚屬首見。見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等：《西漢南越王墓(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165，211-213。

⁵⁸ 長沙市文化局文物組：《長沙咸家湖西漢曹嬭墓》，《文物》1979 年第 3 期，頁 4，圖二七。帶扣透雕的動物似為駱駝形象，駝峰變成了飄動的雲，似代表某種北方文化的氣息，孫機稱其“雲駝紋”，筆者從之。見氏著：《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4。

⁵⁹ Jenny F. So and Emma C. Bunker, *Traders and Raiders on China's Northern Frontier*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5), no. 62.

⁶⁰ 考古報告未交代其背後的情況，但從形制大小上看，應屬於討論的牌飾一類的器物。見揚州市博物館：《揚州西漢“妾莫書”木槨墓》，《文物》1980 年第 12 期，頁 2，圖版壹：4。

號墓的墓主是一位匈奴女性貴族，入葬時佩戴華麗的頭飾和項飾（圖 3.30a）。⁶¹ 她耳間垂掛的一對金玉耳墜頗具特色，由金飾和玉墜兩部分組成。上端為凸字形金牌，內用金片捏製鹿形動物紋，原應有鑲嵌，現脫落；下端為包金玉墜，兩側垂金串珠（圖 3.30b）。玉墜呈扁平橢圓形，通體鏤空，並以細陰線刻劃出獸形紋，其中一件作螭虎形，一件作龍形（圖 3.30c）。⁶² 此類金玉耳墜，在中原地區未曾發現，從裝飾風格看，其飾連珠紋，似受西域文化影響；龍和螭虎紋，明顯是中原文化因素。而將金和玉組合起來設計，可能是當時匈奴貴族一種流行的首飾風格。⁶³ 華與夷兩者之間的工藝交流，在讓步和接納的融合過程中，其紋飾圖案、裝飾手法、甚至有時連材料成分的比例都需要達到雙方民族均可以接受的，合理又合適的程度。⁶⁴

考古資料顯示，至遲到戰國晚期北方的青銅牌飾帶扣依外形輪廓已發展出三種形制：長方形、刀把形和前橢後方形。⁶⁵ 從漢代開始，帶扣逐漸變成活舌，扣身也由先前的長方形、刀把形漸漸變成固定的前橢後方形，特別是兩晉時期，基本開始流行前橢後方形。本節討論的劉弘基金帶扣，上海博物館白玉鮮卑頭，正屬於這類前橢後方形的造型。上文已提及，帶扣用於人體束帶，北方比中原

⁶¹ 頭上飾有雲形、四葉形金片、包金貝殼、金屬珠和水晶珠。這些飾物上都有小孔，以便縫繫在頭巾上。頸部則有用水晶珠和瑪瑙珠製成的大項鍊。描述轉引自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增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 492。

⁶² 田廣金：《近年來內蒙古地區的匈奴考古》，《考古學報》1983 年第 1 期，頁 17，圖八：3。圖片見楊伯達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65，圖一八三。鄂爾多斯博物館編：《鄂爾多斯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34。

⁶³ 漢時期內蒙古發現的匈奴貴族大型墓，從墓坑建造到棺槨制度，以及隨葬品的組合，已與大型漢墓無異，清楚地看出漢文化影響越來越深。特別是匈奴上層統治階級中，漢化趨勢日加明顯。隨葬以大量的漢式文物。見田廣金：《近年來內蒙古地區的匈奴考古》，《考古學報》1983 年第 1 期，頁 17。

⁶⁴ Jenny F. So and Emma C. Bunker, *Traders and Raiders on China's Northern Frontier*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5), 53.

⁶⁵ 孫機：《我國古代的革帶》，載文物出版社編輯部編：《文物與考古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301。

有更久遠的歷史，中原傳統用的是帶鉤。到了東晉時期，帶鉤和帶扣還是並存使用的。就魏晉南北朝出土的情況而言，玉質帶鉤的數量和分佈比帶扣更加廣泛，如發現透雕龍紋金帶扣的西晉劉弘墓中，帶扣與另兩枚玉帶鉤是扣覆在一起出土的，⁶⁶ 兩者同時出土的情況亦見於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⁶⁷ 迄今為止發現的漢晉時期的玉質帶扣數量可以枚舉，而玉帶鉤的數目卻很多，並且持續時間長。⁶⁸ 從兩者對比可以看出，中原先民喜用玉來製作本土文化下的帶鉤，用金銀銅等金屬來製作外來的帶扣，帶扣始終未能完全用本土化的物料語言（如玉）加以普及和傳承。

2. 白玉鞞帶的產生

施帶扣的革帶至公元 3 世紀初，逐漸發展成爲鞞帶。它的特點是在帶 鞞上裝銜，銜附環，鞞帶（即佩戴雜物的窄帶）則繫在環上。附環帶銜是其中具有重要特徵的配件，已知最早的一例出土於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爲銀質長方形小牌，兩側各有雙弧相連，有四個對稱的鏤孔，所懸之環略近馬蹄形（圖 3.31）。⁶⁹ 這種銜的形制雖較特殊，然而從公元 2 世紀末直到 4 世紀，它卻沒有大的變化，由於主要流行於晉代，故被稱爲“晉式帶銜”。⁷⁰

⁶⁶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6。

⁶⁷ 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盜擾嚴重，出土共兩件玉器，一件龍首玉帶鉤、一件龍紋玉帶扣，見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中原文物》1982 年第 3 期，頁 45。

⁶⁸ 最晚時期的玉帶鉤出土在南朝的江西京山墓和湖北漢陽蔡甸一號墓。分別見江西省博物館考古隊：《江西南昌市郊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62 年第 4 期，頁 195；湖北省博物館：《湖北漢陽蔡甸一號墓清理》，《考古》1966 年第 4 期，頁 195，圖五：5。

⁶⁹ 考古報告中稱爲“獸面銀鋪首”，見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 43 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 年 11 期，頁 10，圖二：4。

⁷⁰ 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增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 293。

魏晉南北朝考古發現不少附這類帶銜的金屬腰帶，材質有鑲金銅、銀等成分。它們前面的帶扣形制比較固定，圓頭長方牌，有邊框，框內多透雕龍（鳳）紋或虎紋，用陰線刻表現細節，弧形穿孔上裝短扣針。每枚帶扣還配一枚相同規格的透雕牌飾，圖案對稱，不裝扣針。如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出土了這樣一組 12 件的銀帶具，包括附環帶銜，帶扣、牌飾及銜尾，紋飾有透雕的幾何紋、人形紋和動物紋（圖 3.32）。⁷¹ 此外，河南洛陽 24 號西晉墓、⁷² 江蘇宜興西晉將軍周處（242-297）墓、⁷³ 湖北漢陽熊家嶺東晉墓、⁷⁴ 廣州西郊大刀山東晉墓、⁷⁵ 遼寧朝陽袁臺子東晉墓⁷⁶ 及朝陽前燕奉車都尉墓⁷⁷ 等均有類似出土物（圖 3.33）。這樣的銅質鑲金晉式帶具，在一衣帶水的日本亦發現很多，如公元 4 世紀的奈良柔佛巴魯古墳遺址出土了與西晉周處墓相似的鑲金銅帶飾，學者將其復原成一條完整的晉式腰帶（圖 3.34）。⁷⁸ 日本大量出土的晉式銅帶具，可能是隨著絲綢之路的開啓，與服飾一起由中國傳入日本，⁷⁹ 也有可能是中國的工匠東渡日本後在日本完成製造，如同日本發現的三角緣神獸銅鏡一樣。⁸⁰ 此外，

⁷¹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08 年第 3 期，頁 8，圖七。

⁷² 出土 2 件。見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第二隊：《洛陽晉墓的發掘》，《考古學報》1957 年第 1 期，頁 180，圖十一：5、6。

⁷³ 出土 17 件。1957 年報告中記，據南京大學化學系分析，這些帶飾含有大量鋁的合金。見羅宗真：《江蘇宜興晉墓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7 年第 4 期，頁 94，圖版柒：5。此結果引起了專家學者的註意，後再作一次測試，確定成分為銀。見夏鼐：《晉周處墓出土的金屬帶飾的重新鑒定》，《考古》1972 年第 4 期，頁 34-39。

⁷⁴ 出土 10 件。見劉森森：《湖北漢陽出土的晉代鑲金銅帶具》，《考古》1994 年第 10 期，頁 954-955，圖一、二。

⁷⁵ 出土 19 件鑲金銅帶飾，帶扣透雕龍鳳紋。見黃花考古學院：《發掘西村大刀山晉塚報告》，《考古學雜誌》，1932，頁 109-133，圖十二、十三。原報告未能查得，轉引自夏鼐：《晉周處墓出土的金屬帶飾的重新鑒定》，《考古》1972 年第 4 期，頁 37、39。

⁷⁶ 出土 6 件。見遼寧省博物館文物隊等：《朝陽袁臺子東晉壁畫墓》，《文物》1984 年第 6 期，頁 34，圖二〇。

⁷⁷ 出土 3 件，帶扣及對面牌飾、銜尾。鑲金銅質，透雕龍紋。見田立坤：《朝陽前燕奉車都尉墓》，《文物》1994 年第 11 期，頁 35，圖五。

⁷⁸ 町田章：《古代東 アジアの裝飾墓》，京都：朋舍，1987，頁 54，圖 13：1。

⁷⁹ 楊泓：《絲綢之路由中國向日本的延伸》，載楊泓、孫機：《尋常的精緻》（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6），頁 258。

⁸⁰ 王仲殊：《日本三角緣神獸鏡綜論》，《考古》1984 年第 5 期，頁 468-479。

公元 4 世紀漢城早期的百濟地區（韓國首爾夢村土城遺址），⁸¹ 公元 3 世紀的集安高句麗 152 號墓⁸² 也有同類金屬帶構件，可能從中原輸入，或是仿製中原的。除出土品外，荷蘭阿姆斯特丹亞洲藝術博物館（The Rijksmuseum, Amsterdam）亦藏有四件鑲金銅帶飾，帶扣上透雕為翼虎和鳥的搏鬥紋（圖 3.35）。⁸³

以上大量的出土材料顯示，這種鑲金銅/銀質，透雕紋飾，附環帶銜的晉式腰帶在公元 2 至 4 世紀時期十分流行，並且影響到了周邊地區和國家。因其銜上附環，環上可垂掛物品，應是鞞帶最初的原型。⁸⁴ 鞞帶的產生源自胡服之制，是少數民族為適應馬背上的生活而設計的，宋代的沈括在《夢溪筆談》提到了它的特徵：

“中國衣冠，自北齊以來，乃全用胡服。窄袖緋綠、短衣、長靴靴，有鞞帶，皆胡服也。……帶衣所垂鞞，蓋欲佩帶弓劍、帉悅、算囊、刀礪之類。自後雖去鞞，而猶存其環，環所以銜鞞，如馬之鞞根，即今之帶銜也。”⁸⁵（圖 3.36）

金屬的鞞帶式腰帶在晉代已經十分普及，而將其擴展到玉材質上，即是借助象徵中原傳統文化的“玉”語言，將這種外來的胡服形式固定下來，推行普及

⁸¹ 朴淳發：《漢城時期（早期）百濟與中國交往之一例——對夢村土城出土金屬帶飾的考察》，南京師範大學文博系編：《東亞古物（B 卷）》（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頁 241-248。

⁸² 出土 1 件附環帶銜。見集安縣文物保管所：《集安高句麗墓葬發掘簡報》，《考古》1983 年第 4 期，頁 304，圖七：6。

⁸³ Jan Fontein and Tung Wu, *Unearthing China's Past* (Boston: Museum of Fine Arts, 1973), no. 68.

⁸⁴ 鞞帶是帶鞞上垂下來的繫物之帶，垂鞞的革帶則稱為鞞帶。但繫鞞時須先在鞞上裝銜，銜附環，鞞繫在環上。

⁸⁵ 沈括著，胡道靜校註：《夢溪筆談校證》，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頁 23。

至禮儀制度中，並確立為一種社會身份和等級的標誌。考古資料顯示這一系列的過程至遲在公元 6 世紀發生，而且是在北方完成的。1988 年陝西咸陽底張灣北周車騎大將軍若干雲墓的墓主腰部出土了一條白玉帶（圖 3.37a），這是迄今為止發現最早的完整玉腰帶標本，也是魏晉南北朝玉器中最重要的新興品種。⁸⁶ 玉帶復原後長 1.5 米，共有 20 件，保存完整，形制完備，計玉扣 1（圖 3.37b）、透雕方銜 1（圖 3.37c）、附環方銜 8（圖 3.37d）、偏心孔環扣眼 9（圖 3.37e）、銜尾 1（圖 3.37f）。玉帶均用上乘的和闐白玉琢磨而成，除了一枚方銜鏤雕花紋襯以純金小片裝飾外，其餘均素面拋光，僅鉚以細小金釘與革帶固定。同時出土的還有鞞鞞帶上懸掛的兩把象牙柄小鐵刀（圖 3.38）。

若干雲墓八環鞞鞞帶的出土表明，隋唐時期盛行的玉帶制度早在公元 6 世紀的北朝時期已經奠定基礎，並且製作精美，形制完備。⁸⁷ 文獻記載天子佩十三環帶，⁸⁸ 但迄今考古尚未發現如此高等級之玉帶。隋唐時期很多的腰帶與此相似，如唐代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一副完整的白玉九環鞞鞞帶（圖 3.39a），⁸⁹ 素面無飾，各類帶銜的形制、裝飾和組合方式幾乎與若干雲墓相差無幾，只是多了環銜、透雕銜的數目，帶銜與鞞的結合亦用小金釘鉚合（圖 3.39b）。此外，唐代永泰公主及其駙馬都尉武延基合葬墓中也有類似的構件出土，只因墓葬被

⁸⁶ 賁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69，圖一四九。

⁸⁷ 有關隋唐玉帶制度內容，見韓偉：《唐代革帶考》，《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2 年第 3 期，頁 100-105。

⁸⁸ 在北周、隋及唐初之時，天子之帶以十三環（銜）為節。見《隋書·李穆傳》：“穆深拒之，乃奉十三環金帶於高祖，蓋天子之服也。”見魏徵等撰：北京：中華書局，1973，頁 1116。《舊唐書·輿服志》：“隋代帝王貴臣，多服黃文綾袍、烏紗帽、九環帶、烏皮六合靴。……天子朝服亦如之，惟帶加十三環以為差異。”見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 1951。

⁸⁹ 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革委會寫作小組：《西安南郊何家村發現唐代窖藏文物》，《文物》1972 年第 1 期，頁 32，列表中“有孔白玉帶銜一副”。見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73-78。

嚴重盜擾，其餘構件情況不詳（圖 3.40）。⁹⁰ 陝西西安郭家灘隋大業六年龍泉、敦煌二郡太守姬威墓所出，⁹¹ 日本白鶴美術館⁹² 所藏的玉帶具亦與其風格相近。

玉腰帶是魏晉南北朝玉器在發展過程中受北方馬背民族帶飾的影響創立起來的新品種，對後世的玉器發展影響深遠。隋唐時候的玉腰帶已經成為皇室貴族身份地位的象徵，文獻中有多處記載，規定不同等級的身份佩戴不同規格和形制的腰帶。⁹³ 這種賦予玉腰帶等級化的分工，延續了傳統玉器的禮儀作用，如同組玉佩一樣，北周創製的玉腰帶成為了隋唐以後等級化玉器的重要種類，這不能不說是魏晉南北朝玉器對中國漢唐間玉器發展的一大貢獻。

第二節 南方土族的用玉觀⁹⁴

一、 螭虎、龍紋組合

魏晉南北朝玉器中，有一組動物紋飾出現的頻率比較高。其一為貓科類的走獸形象，寬唇，水滴形眼（有時飽滿渾圓為杏眼），雙折耳，頭頂有一“S”形鬃毛（或角），長尾彎曲，四肢作爬行狀。英文稱這類動物為“feline”，但中文

⁹⁰ 出土一個五孔橢圓形的玉環，以及一方框銜尾，四周有四小孔，用於鉚釘。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唐永泰公主墓發掘簡報》，《文物》1964年第1期，頁13，圖三一。

⁹¹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西安郭家灘隋姬威墓清理簡報》，《文物》1959年第8期，頁6，圖13，封三圖7。

⁹² 資料轉引自孫機：《我國古代的革帶》，載文物出版社編輯部編：《文物與考古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308-309。

⁹³ 韓偉：《唐代革帶考》，《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2年第3期，頁100-105。

⁹⁴ 用玉觀是指在文化價值觀影響下，人們對玉器的認知、加工、使用等一系列實踐操作。

沒有相應的詞，筆者考慮用“螭虎”一詞指代。⁹⁵ 由於這類走獸經常露出正面臉部形象，故稱其為“正面螭虎紋”。而另一類動物為龍，寬唇，肥厚的下巴，類三角形眼，頭頂有一柱狀的角，臉部多呈側面，本文稱其“側面龍紋”。

正面螭虎和側面龍紋常見於魏晉南北朝的出土玉器中，如河南洛陽澗西華山路西晉墓的璜形佩，雙面工，上下有邊框，框內透雕一正在爬行的正面長尾螭虎，眼睛管鑽而成（圖 3.41a）。⁹⁶ 璜佩一側邊框的兩端雕刻了極其簡略的側面龍首，不仔細看不能分辨。螭虎的嘴正抵住龍的下顎，螭虎的尾部則頂住另一側龍首，從而構成了螭龍對峙的畫面（圖 3.41b）。2008 年底新近發現的湖北襄樊菜越 1 號墓出土了一件青玉環，類雞心佩，四周為一圈繁複的透雕圖案（圖 3.42a）。⁹⁷ 經辨認有三隻動物：其中兩隻為正面螭虎形象，一首二身，圓臉水滴眼，頭頂長角，尾巴分叉，身體扭曲纏繞，分別作爬行和穿雲狀（圖 3.42b）。另一隻為側面龍形象，高額、杏眼、細頸、柱狀長角，尖長喙正咬住前方螭虎的尾部（圖 3.42c）。

事實上，正面螭虎和側面龍形象構成的固定組合紋樣，至遲於東漢晚期已經成熟定型。河北定縣東漢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的一對小型透雕玉環，直徑 4.7、

⁹⁵ “螭”在《說文解字》裡解釋為“若龍而黃，北方謂之地螭。從蟲離聲。或云無角曰螭。”因此歷來很多人把無角的龍稱為“螭”，但段玉裁在《說文解字註》的螭字條寫到：“（或云無角曰螭）六字疑後人所增，非許書本有。”從古代器物中的“螭”形象看，戰國早期螭頭小似蛇頭，到了中晚期螭紋漸漸成爲一種獨立的裝飾圖案，頭爲方形似貓頭，雙耳，圓眼向上挑起，身體變成了獸身，呈現“S”形動態，四爪堅實有力，造型生動。見鮮仲文：《歷代玉器螭紋之異同》，《東南文化》2005 年第 2 期，頁 84。因文中討論的動物似貓首虎身，故筆者定義其爲“螭虎”。

⁹⁶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洛陽華山路西晉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2 期，頁 30，圖四五：1。

⁹⁷ 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樊城菜越 M1 發掘簡報》。該報告尚未出版，筆者於 2008 年 8 月赴湖北襄樊觀察了這批出土玉器，資料承湖北襄樊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劉江生先生提供，准予引用，謹致謝意。

孔徑 1.6 厘米，中間分別透雕盤繞著一隻正面螭虎和一條側面龍(圖 3.43)。⁹⁸ 這樣的圖案造型直接影響了魏晉南北朝的玉器紋樣，除了上述提到的玉璜、玉環外，還與其他瑞獸一起出現在玉容器中。⁹⁹

和側面龍相比，螭虎的形象更加普及，除了與龍紋搭配外，還有與鳳、鳥的組合。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的玉卮上，器表勾連穀紋為地，主題紋飾為螭虎與鳳：螭虎站左上方，鳳立右下方，螭虎正面回首，一爪立在鳳翅上，爪下抓一小蟲，鳳則側面回首，一足伸至器底(圖 3.44)。¹⁰⁰ 又如江蘇南京鄧府山三號東晉墓一件造型別致的玉佩，是螭虎與鳥的合體，高 5.8、厚 0.4 厘米，作環狀(圖 3.45)。¹⁰¹ 螭虎曲頸低首，身體已不是健壯爬行的獸身，而變得細長，首尾相接，蜷繞成一個環。螭虎的四肢簡化，類似鬃毛附在身上，尾部立著一隻小鳥，尖喙，回首啄羽翅，與螭虎形成左顧右盼的造型，形象簡潔生動。

這類由身體直接蜷曲，首尾連接呈環或玦形的玉器造型早在新石器時代的紅山文化已經存在，從商周發展到漢代，均為側面龍形象。¹⁰² 但公元 2 世紀後，出現了螭虎形象，除了上述鄧府山玉佩外，傳世品中亦有案例。上海博物館收藏兩件玉環，分別為正面螭虎和側面龍(圖 3.46)。¹⁰³ 側面龍有著肥厚的唇，三角形眼，頭頂柱狀長角，與劉弘墓玉樽上的側面龍形象十分相近(圖 3.47)。其簡化四爪如鬃毛附在身上的設計，用陰線刻表現細部的方式均與鄧府山環佩

⁹⁸ 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 43 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 年第 11 期，圖版肆：8、9。

⁹⁹ 如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的玉樽，見下文。

¹⁰⁰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彩圖插頁貳：2。

¹⁰¹ 南京博物院：《南京鄧府山古殘墓二次至四次清理簡介》，《文物參考資料》1955 年第 11 期，頁 26，插圖 2。

¹⁰² 相關蜷體玉龍的造型發展，見孫機：《蜷體玉龍》，《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69-76。

¹⁰³ 上海博物館編：《中國古代玉器館》，上海：上海博物館，缺出版年份，頁 30，圖上。

有同工之處（圖 3.45）。上海博物館將這件玉環定為東漢時期，基於上述分析，筆者認為時代應稍晚，屬公元 3 至 4 世紀的玉器。¹⁰⁴ 同樣的，另一件所藏正面螭虎紋玉環，身體捲成一個完整的圈，螭虎咬住尾巴中的一支，紋飾和造型風格與前者相似，亦應是魏晉之玉。

魏晉南北朝玉器中的螭虎/龍紋還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即它們經常作穿越狀。所謂穿越狀是指這些正在遊走的螭虎/龍身中間有一帶狀隔斷物，從而形成特殊的視覺效果，即它們的身體不在同一個空間內，而是從一側向下穿越，從另一側穿出。由於隔斷物雕刻簡潔，不能確定其欲營造的意境是雲還是海水，但可以肯定的是，這種平面設計卻能表現出螭虎/龍從一個空間穿越至另一空間的立體動感造型，增強了藝術表現力。而從玉器的加工角度考慮，穿越造型因隱匿了螭虎/龍的半身，相應減少了琢磨工作量。如此一舉兩得的設計在東漢已經出現，¹⁰⁵ 卻被魏晉南北朝玉器運用得更加普及，如南京富貴山 2 號東晉墓出土的玉劍璣（圖 3.48）、¹⁰⁶ 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雞心佩（圖 3.49）、¹⁰⁷ 和上文提及的湖北襄樊菜越 1 號墓透雕玉環中的螭虎紋（圖 3.42b）。更有意思的穿越設計是西晉劉弘墓的透雕玉璧，其中一條螭虎的尾部半身穿越到對側才穿出。¹⁰⁸

這種設計一直延續到隋代，河北境內公元 6 世紀後期修建的安濟橋（又稱趙州

¹⁰⁴ 王正書亦認為這件側面龍玉環為西晉時期，見王正書：《漢晉·南北朝及隋代玉（石）雕龍紋鑒定》，《上海博物館集刊》第 8 期，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頁 582。

¹⁰⁵ 如河南洛陽東關夾馬營路 15 號東漢墓出土的玉帶扣中龍紋即作穿越狀，見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中原文物》1982 年第 3 期，頁 120，圖版四：5。

¹⁰⁶ 長 7.9、寬 2.4、高 1.3 厘米。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玄武區文化局：《江蘇南京市富貴山六朝墓地發掘簡報》，《考古》1998 年第 8 期，圖版肆：5。

¹⁰⁷ 長 7.1、寬 4.6、厚 0.4 厘米。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1 年第 12 期，頁 3，圖七。

¹⁰⁸ 玉璧外徑 7、孔徑 2.9、厚 0.4 厘米，一周共有三條螭虎，均作穿越狀，其中一條為半身螭虎，而它的尾部，則在對側穿出。見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圖版貳：3 右。報告中圖片不甚清晰，很難辨認。筆者於 2009 年 8 月在湖南常德市博物館展廳觀察後看清其紋飾的排佈，可惜實物平放在展櫃內，無法拍攝清晰全景圖。

橋)的石欄板上，淺浮雕的雙龍即保留了穿越型設計(圖 3.50)。¹⁰⁹

浙江杭州發現的元代著名書法家鮮于樞墓出土了一件玉劍璣，長 4.7、寬 2.7、厚 2.2 厘米，無簷式(圖 3.51a)。¹¹⁰ 劍璣通體呈雞骨白，璣面略拱，上淺浮雕一螭虎紋，寬唇，圓杏眼，雙耳，頭頂長角，曲頸彎身作攀爬狀。上手觀察可發現，劍璣的左右兩側還有紋飾，螭虎尾部延伸至右側，作穿越狀，從側面穿出，而左側淺浮雕了雲紋。如此，璣面連同兩側的紋樣才構成了一個完整的圖案意象，來表現螭虎在雲中穿行的動感形態(圖 3.51b)。¹¹¹

考察鮮于樞墓的劍璣，其螭虎的風格形象與南京鄧府山三號東晉墓玉環的螭虎十分接近(圖 3.45)，並且，飾穿越型螭虎紋的玉劍璣亦在東晉富貴山 2 號墓發現過(圖 3.48)，故推測此劍璣為六朝之物，是書法家生前的收藏品，因為喜愛而隨葬入墓。鮮于樞出生於北方之地，隨著元朝南下，來到杭州，與本土士人一起沿襲宋代漢人的文化方式，嗜古好古，無論在書法繪畫還是古器物上，均有著相當的鑒藏水準。¹¹² 其墓中的隨葬品數量不多，僅 14 件，但文房用具佔多數，有端硯、玉質/瑪瑙質筆端飾、龍泉窯的青瓷爐等，另一些隨葬品也是玉器、銅鏡、銅印等文人雅玩之器。所出玉器中，既有元代的玉環(圖 3.52)、玉筆端飾，亦有兩件前朝之物，均為玉劍飾。除劍璣外，另一件是雙面飾勾連雲紋及細密網格紋的劍格，疑為戰國/漢之遺物(圖 3.53)。¹¹³ 鮮于樞墓中未見

¹⁰⁹ 欄板為石質，長 212、高 84.5 厘米，1952 年河北趙縣安濟橋址出土。筆者於 2009 年 2 月在深圳博物館舉辦的“國家寶藏：中國國家博物館典藏精品展”中看到。

¹¹⁰ 張玉蘭：《杭州市發現元代鮮于樞墓》，《文物》1990 年第 9 期，頁 23，圖三：8。

¹¹¹ 筆者於 2008 年 7 月在浙江杭州歷史博物館上手觀摩了這一件玉器，不能拍照故只有筆錄。

¹¹² 李海：《鮮于樞的收藏及其藝術觀》，《收藏家》2002 年第 4 期，頁 51-52。

¹¹³ 長 5、寬 2.7、厚 1 厘米，白玉，受沁局部泛灰白。收藏鮮于樞墓出土器物的杭州歷史博物館認為，這件劍格為唐代之物，見李海主編：《杭州古玉》，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101，

隨葬銅/鐵劍，這類戰國、漢時期廣泛流行於中原地區的玉劍具，隨著時代的變遷，公元 4 世紀開始逐漸趨於絕跡，¹¹⁴ 到了元代已非實用之物，而是作為一種古物雅器被收藏起來。鮮于樞墓兩件早期玉劍飾的出土，正是元代人保存、收藏前朝玉器的典範，同時也是前朝玉器得以保存、流傳到後世的原因。

同樣有趣的是，江蘇南京郭家山 1 號東晉墓出土了一件類似玉印的器物，底面平整，通高 1.7、長 2.6、寬 2.2、厚 0.5 厘米，素面無字，上有一隻高浮雕的回首螭虎，但只有虎首和前肢，缺失了後半身（圖 3.54）。¹¹⁵ 考古報告和圖錄均稱其為“玉印”，雖大小形狀適宜，但與同墓出土的龜鈕印造型相去甚遠。並且，螭虎圖案的大面積缺失表明該器物的不完整性，故原本並非玉印之作，很有可能是由玉劍璣之類的器物改制而成，從虎身扭動的走勢及螭虎上下邊緣的兩道陰刻線可以看到這種推測的根據。既然是改制而成，那麼原來的螭虎紋玉劍璣年代至少是東晉或早於東晉時期。考古所見東晉富貴山劍璣（圖 3.48）、西晉劉弘墓劍璣（圖 3.55），¹¹⁶ 其螭虎形象雕工簡略，刻劃淺淡，而這件螭虎採用高浮雕工藝，表現五官的陰線刻細緻清晰，應是早於魏晉時期的玉器之作。它輾轉流傳至墓主手中，或已殘斷，故將其因形制宜，改制成了玉印，這一案例也豐富了中國古代玉器如何流傳與保存到後代的方式。

圖 101。筆者根據其製作精美的勾連雲紋及細密網格紋，判斷其年代應為戰國/漢時期。

¹¹⁴ 關於玉劍具的發展和研究，可參考孫機：《玉劍具與 璣式佩劍法》，《考古》1985 年第 1 期，頁 48-60。楊泓：《劍和刀》，載氏著：《中國古兵器論叢》（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115-130。代麗鵬：《早期玉劍具研究》，待刊。目前考古發現時代最晚的一套完整玉劍具是仙鶴觀 6 號東晉墓（高世墓），見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5-16，圖三七-四〇。

¹¹⁵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1 年第 12 期，頁 3，圖九。

¹¹⁶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5，圖 11。

二、玉樽及其他玉容器

1. 劉弘墓的“樽”與“卮”

1) 玉樽

湖南安鄉西晉的鎮南將軍劉弘墓出土了一件精美的玉容器，筒形、平底、三足，口徑與器高接近，腹附雙鋪首銜環（圖 3.56）。¹¹⁷ 北宋金石學家呂大臨在《考古圖》中將這類用（鑲金）銅或玉製作的器物稱為“奩”。¹¹⁸ 這一誤說沿襲甚久，直到 1962 年山西省右玉縣兩件自銘“溫酒樽”的出土，為這類器物進行了正名。¹¹⁹ 右玉縣的鑲金銅樽通高 25、口徑 23 厘米，底下三熊足，腹部兩側有對稱的鋪首銜環，帶蓋，器表鑄雕虎、牛、羊、猴、龍、駱駝等十餘種動物紋樣（圖 3.57），其造型、裝飾均與劉弘墓玉容器相近。根據對器物銘文的考釋，學者認為這類樽器並非字面上的“溫酒”之用，而是盛放美酒的容器。¹²⁰

關於“樽”的早期文獻記載，可追溯到春秋時期吳王闔閭用銀樽與金鼎、玉

¹¹⁷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彩圖插頁貳：1。對此件玉器的詳細介紹和描述可參考第一章“劉弘墓玉器群”的內容。

¹¹⁸ 呂大臨在《考古圖》中定名四件器物為“奩”：一件銅“鳳奩”，一件銅“攜奩”，一件“玉奩”，另一件為“塗金奩”。分別見《考古圖》卷十，頁十八、十九；《續考古圖》卷一，頁十八；卷二，頁七。（南京：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據清刊本影印，1991。）

¹¹⁹ 郭勇：《山西省右玉縣出土的西漢銅器》，《文物》1963 年第 11 期，頁 6，圖四；張希舜主編：《山西文物館藏珍品·青銅器》，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5，頁 119-120，圖 183-184。

¹²⁰ 右玉縣銅樽的口沿及蓋下子唇外沿均刻隸書銘記：“中陵胡傅銅溫酒樽重廿四斤河平三年造二”，自銘為“銅溫酒樽”。孫機通過詳細考證，指出這裡“溫”字並非“加溫”之意，而是通假“醞”字。“醞酒”是漢代一種反覆重釀多次，酒味醞冽的美酒，常作冷飲，故這類筒形精美器的確切定名應為“酒樽”，是盛放美酒的容器而非溫酒器。見孫機：《釋“清白各異樽”》，《文物天地》1987 年第 2 期，頁 28-29。漢晉時期的溫酒器是爐，而非樽。見陳定榮：《酒樽考略》，《南方文物》1989 年第 1 期，頁 86。這些考證亦得到其他出土物的支持，1972 年河北邯鄲南郊張莊橋村北 1 號墓出土的鑲金銀嵌寶石銅酒樽的造型與山西右玉縣的筒形樽一致，並帶托盤。托盤上有銘文：“建武廿三年，蜀郡西工造乘輿大爵酒樽”，表明該類器物的名稱為“酒樽”。見邯鄲市文物研究所編：《邯鄲文物精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圖 90。孫機 1987 年的文章中未見提及這條資料。

杯等寶物隨葬愛女。¹²¹ 所見出土實物較早的是戰國中期湖北楚國江陵望山 2 號貴族墓一件錯金銀龍鳳紋銅樽（圖 3.58）。¹²² 美國哈佛大學美術館溫索浦（Grenville L. Winthrop）玉器收藏中有據傳出自洛陽金村古墓的玉樽，金鳳立於器蓋之上，是一件金玉結合，美輪美奐的藝術品（圖 3.59）。¹²³ 除了盛放美酒外，這類樽器是否有著其他用途？湖北荊門包山 2 號楚墓東室出土了兩件錯金銅樽，口徑 24.8、通高 17.5 厘米，重 4.15 公斤，其中一件器內盛放著雞肩胛骨，鳥喙骨及肱骨、股骨、脛骨等獸骨，說明當時的樽器還可用來盛放肉類食物。¹²⁴

考古材料顯示，樽在東周時期製作已臻成熟，在漢墓中得以廣泛出土，並有各種材質，最常見陶/釉陶、銅、漆等，工藝上有錯金銀、鑲金、嵌寶石等各類手法。¹²⁵ 從裝飾樸素的平民用品，到甚費工巧的貴族器物，樽在漢代是一種廣泛流行的容器，東北的樂浪郡（今朝鮮平壤）已出土這類青銅器（圖 3.60）。¹²⁶ 漢代的酒一般貯藏在甕或壺中，飲宴時先要將酒倒在樽裡，再用勺酌入杯中，供賓主享用（圖 3.61）。¹²⁷ 作為酒器，完整的樽應該有蓋，並與承盤、勺配套使用。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墓葬壁畫中可以看到這套飲酒組合：宴飲場景中，酒

¹²¹ 《吳越春秋·閩閩內傳第四》：“……（女）乃自殺，閩閩痛之，葬於國西閩門外，鑿池積土，文石為槨，題湊為中，金鼎、玉杯、銀樽、珠襦之寶，皆以送女。”見趙擘：《吳越春秋》，臺北：世界書局，1967，頁 97-98。

¹²² 通高 17.1，口徑 24.7 厘米。見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江陵望山沙塚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頁 135，圖九十一。

¹²³ 通高 7.7、口徑 11.2 厘米。Max Loehr, *Ancient Chinese Jades from the Grenville L. Winthrop Collection in the Fogg Art Museum, Harvard University* (Cambridge, Mass.: Fogg Art Museum,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no. 521.

¹²⁴ 湖北省荊沙鐵路考古隊：《包山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189，圖一二〇（A）（B），彩版一一：1。

¹²⁵ 樽在漢代廣泛發現，相關考古資料可參考陳定榮：《酒樽考略》，《南方文物》1989 年第 1 期，頁 84-86。

¹²⁶ 1916 年考古發掘的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了銅樽，高 20.8、徑 24 厘米。見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樂浪》，首爾：國立中央博物館，2001，頁 110，圖 99。

¹²⁷ 孫機：《釋“清白各異樽”》，《文物天地》1987 年第 2 期，頁 28。

樽與食物放在一起，樽內置一長勺，旁則置酒杯等物。¹²⁸ 1953年江蘇宜興晉元康七年周處墓出土一套陶樽用器，有樽、三足盤及勺，說明這種三件套的飲酒具組合在魏晉時期仍有延續。¹²⁹

根據出土物總結，樽的基本形制可定為：筒形，平底、三足、兩側有環鈕方便提攜，帶蓋或帶托盤，精美者則在器壁或蓋頂刻飾博山、仙人、四靈及瑞獸祥禽等紋樣。它的體型大小視材質的不同各異，通常高在 20-30 厘米之間，口徑與高接近，呈圓筒形。劉弘墓的玉樽，口徑與高為 10 厘米，體積約為普通樽的一半甚至更小，可能與玉材珍貴、玉料有限相關。¹³⁰ 玉樽出土時，據現場考古人員描述內有墨痕。¹³¹ 筆者上手觀察時，確實看到樽內壁有不規則的黑色浸漬，已完全滲入玉石中，並在外壁發現一道黑色的滲跡（圖 3.62）。這是個有趣的現象，或許暗示了西晉劉弘墓的這件器物，雖然外形上保留了樽的形制和裝飾，但實際用途可能已經發生改變。墓葬中未出土與之配套的蓋、勺或者承盤，進一步表明玉樽並非如其他銅、陶、漆樽等用作盛酒器或食物容器，而已經演變成爲文人書桌前筆洗或儲墨水匣一類的文房用品。

劉弘墓玉樽更令人稱讚的是其器表、器足雕刻的藝術形象。玉樽的足爲熊的形象，高僅 2 厘米，卻十分生動形象：單腿下跪，拱肩以承器身，一手撐膝蓋，一手托器，袒胸露乳，低頭咧嘴，似在作喊助力（圖 3.63）。以熊做器足亦見於其他樽器，如河北邯鄲張莊橋出土的東漢建武廿三年（47）鎏金銅樽，樽及承

¹²⁸ 大同市考古研究所：《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壁畫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年第9期，頁20，圖四二、四三。類似的壁畫在漢晉的畫像石或畫像磚中廣泛存在，這裡只是舉了一例。

¹²⁹ 羅宗真：《江蘇宜興晉墓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7年第4期，圖版三：6。

¹³⁰ 同樣的情況見溫索浦玉樽，通高 7.7、口徑 11.2 厘米。見註 123。

¹³¹ 雷明、雷芬：《安鄉清理西晉劉弘墓》，《中國文物報》，1991年8月18日，第1版。

盤足均為熊形，姿勢、動作與劉弘墓玉樽如出一轍，只是熊的身上還鑲嵌水晶和綠松石（圖 3.64）。¹³² 同樣姿態的熊除了作器足之外，還見有獨立的、體型稍大者，推測可能為席鎮之用（圖 3.65）。¹³³

玉樽器表雕刻的內容非常豐富，分為上下兩層，其間有代表西方極樂世界的西王母，手執瑞草與龍搏鬥的羽人，以及螭虎、龍、熊等各類在雲海中穿越翻騰，相互決鬥的動物。¹³⁴ 整套圖案具有一定的故事情節，是可以連續閱讀的“場景式”紋樣。這類規模的裝飾題材多見於壁畫、漆器，玉器上很少見到，相似的參考品是河北定縣東漢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的玉座屏。¹³⁵ 座屏上下透雕神話中的東王公和西王母人物，左右伴有作跪侍女，四周圍繞著鳳、鳥、龜、蛇、熊等各類動物形象（圖 3.66）。劉暢墓座屏是玉器中將人物與動物組合在一起，形成場景式紋樣的最早實物，劉弘墓玉樽應是這種場景式紋樣的進一步體現。當然，亦不能排除受同時期其他材質器物裝飾的影響，如魏晉時期甘肅嘉峪關毛莊子墓出土的一件木質奩盒，每片正反彩繪日月雲氣、飛馬異獸及青龍白虎等各類動物互相追逐，奔騰飛躍的場景（圖 3.67）。¹³⁶

值得思考的是，在堅硬的玉石上雕刻這類豐富、連續、有故事性的圖案並非

¹³² 邯鄲市文物研究所編：《邯鄲文物精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圖 90。

¹³³ 該鑲金銅熊高 7.6 厘米，身上有陰線刻的水波紋以表現皮毛。Fine Chinese Ceramics, Jades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September 19, 2007), lot 217. 大小相近者亦可見於 Eskenazi Ltd.,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and Gilt Bronzes from the Wessén and Other Collections* (London: Eskenazi, 1980), no. 22.

¹³⁴ 對此件玉樽紋飾的描述，詳見論文第一章“劉弘墓玉器群”。

¹³⁵ 青玉製成，高 16.5、長 15.3 厘米。見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 43 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 年第 11 期，圖版壹。

¹³⁶ 孔令忠、侯晉剛：《記新發現的嘉峪關毛莊子魏晉墓木板畫》，《文物》2006 年第 11 期，頁 75-85。

易事，它們能被“搬到”珍貴的玉石上，應具有深層次的重要意義。¹³⁷ 可以肯定的是，紋樣所代表的意境或描繪的場景在當時受到廣泛的喜愛和關注。比較劉暢墓座屏與劉弘墓玉樽，兩者描繪的均是西王母類神仙人物以及祥雲瑞獸的故事，說明公元 2 至 4 世紀這類祥瑞圖像在人們的精神領域內佔據著非常重要的位置，因而會不吝工本，借助象徵永恆的玉石加以體現。¹³⁸

2) 玉卮

劉弘墓出土的另一件玉容器，亦為筒形、直腹、平底、三足，與樽不同之處在於筒的直徑較小，上腹壁有一單環鑿，而非雙環耳（圖 3.44）。這類容器體量較小，用手指勾住鑿，可以一手握持。安徽阜陽西漢汝陰侯夏侯灶夫人墓發現兩件自銘“卮”的彩繪漆容器，形制與此相似，只是平底無足（圖 3.68）。¹³⁹ 河北滿城一號漢墓銘“卮錠”的銅器，直筒杯形，腹部帶一環鑿，是“卮”形的銅燈（圖 3.69）。¹⁴⁰ 這兩件形制相近的帶銘出土物可以幫助劉弘墓玉容器的定名，與此同時，《戰國策·齊策》記錄了一則有名的故事：

“楚有祠者，賜其舍人卮酒，舍人相謂曰：‘數人飲之不足，一人飲之有餘。請畫地為蛇，先成者飲酒。’一人蛇先成，引酒且飲之，乃左

¹³⁷ Jessica Rawson, “Commanding the Sprits: Control through Bronze and Jade”, in *Chinese Bronzes: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 (Hong Kong: Orientations Magazine Ltd., 2001), p. 299.

¹³⁸ 關於祥瑞圖像的定義，並在其他材質上的體現可參見王濤：《漢畫像石墓祥瑞圖像研究》，載南京市博物館編：《南京文物考古新發現：南京歷史文化新探二》（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 175-186。

¹³⁹ 兩件漆卮高 11、徑 12 厘米，彩繪，底部刻銘“女陰侯卮容五升，三年女陰庫己工年造”。安徽省文物工作隊等：《阜陽雙古堆西漢汝陰侯墓發掘簡報》，《文物》1978 年第 8 期，頁 16，圖七：3、4。

¹⁴⁰ 《說文解字》：“錠，鑿也。”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等：《滿城漢墓發掘報告（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72，圖四九：1。

手持卮，右手畫蛇曰：‘吾能為之足’。未成，一人之蛇成，奪其卮曰：‘蛇固無足，子安能為之足。’遂飲其酒，為蛇足者，終亡其酒。”¹⁴¹

這個“畫蛇添足”的寓言故事透露了當時飲酒器具的一些情況。首先，“卮”是貴族門客的一種飲酒器；其次，這種飲酒器“數人飲之不足，一人飲之有餘”，可見容量是一人飲左右；再次，飲酒時卮可以一手把持，並且不是容易外溢的飲器，在爭奪動蕩中亦不會潑出酒液，可以推測它應為深腹造型，不同於淺腹盞形的耳杯酒器。¹⁴² 因而，根據考古材料和文獻的佐證，劉弘墓的這件玉容器可定為“玉卮”。

玉卮是一種名貴的飲酒器。《韓非子》記載“千金之玉卮”，《史記·高祖本紀》錄：“未央宮成，高祖大朝諸侯群臣，置酒未央殿前。高祖奉玉卮，起為太上皇壽。”可見，玉卮被用於隆重的皇家慶典儀式中。魏晉南北朝時期，玉卮較為少見，到了北魏時甚至被認為來自於西域。¹⁴³ 之後這種器物便消失了，一千多年後的明、清時期重新出現，並製作精美，雕刻繁複，如清代貴族少女黑舍裡氏墓出土了明代“子剛”款的玉卮（圖 3.70），¹⁴⁴ 無疑是玉器中復古思想的體現。

值得一提的是，加拿大皇家安大略博物館收藏了一件玉卮，高 9.1 厘米，青

¹⁴¹ 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頁 356。

¹⁴² 王振鐸：《論漢代飲食器中的卮和甗》，《文物》1964 年第 4 期，頁 1。

¹⁴³ 《洛陽伽藍記》提到北魏河間的豪富王元琛，家中酒器有“水晶鉢、瑪瑙琉璃盃、赤玉卮數十枚，作工奇妙，中土所無，皆從西域而來。”見楊銜之：《洛陽伽藍記》，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卷四，七。

¹⁴⁴ 蘇天鈞：《北京西郊小西天清代墓葬清理簡報》，《文物》1963 年第 1 期，頁 42，圖 18。

白玉帶沁，被定為宋代（圖 3.71）。¹⁴⁵ 玉卮的造型、大小與劉弘墓卮十分接近，長筒狀，單環鑿，器底三足，尤其是器足部分，亦為簡潔的鋪首圖案，形象相似（圖 3.72）。玉卮器表素面無飾，拋光細膩，與劉弘墓玉卮有別，但六朝出土的其他玉容器較多為素面風格（詳見下文）。因而，這件玉卮的年代可能更早，不能排除六朝時期的可能性。

綜上所述，劉弘墓的“樽”與“卮”有以下三個區別：1）體積不同，卮小樽大，卮為長筒形而樽為圓筒形。2）耳鑿不同，卮一般為單耳鑿或圈形把手，樽一般為雙耳。這也就決定了它們在功能上的不同，一個可以一手把持，直接做飲酒器，另一個容積較大，用作盛酒器或儲食器，雙耳的設計也更適合提拎。3）用途不同，玉卮仍為飲酒器而玉樽發展到六朝可能已經偏離了原來的功能。

2. 其他玉容器（深腹杯、耳杯、盞）

曹魏時期河南洛陽出土的白玉深腹杯（圖 3.73），發現於正始八年（247）的紀年墓中。¹⁴⁶ 這類直口平沿、筒身深腹、圓底短柄，帶圈足的玉杯形制比較特別，不見於後期墓葬中，而在秦漢時期多有發現。如陝西西安秦代阿房宮遺址（圖 3.74a）、¹⁴⁷ 江蘇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圖 3.74b）、¹⁴⁸ 嶺南地區的廣

¹⁴⁵ T. T. Tsui Galleries of Chinese Art, *Royal Ontario Museum: The T. T. Tsui Galleries of Chinese Art* (Toronto: Royal Ontario Museum, 1996), no. 81.

¹⁴⁶ 詳細描述見第一章。這類杯經常被稱作“高足杯”，但實際它的形制特點並非“高足”，而是細長筒身，長深腹，故筆者稱其為“深腹杯”。見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曹魏正始八年墓發掘報告》，《考古》1989年第4期，圖版肆：6。

¹⁴⁷ 通高 14.6、足高 4.4、足徑 4.5、口徑 6.4、壁厚 0.2 厘米。見劉雲輝：《陝西出土東周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聚志美術出版社，2006，頁 219-222。

¹⁴⁸ 獅子山楚王陵考古發掘隊：《徐州獅子山楚王陵發掘簡報》，《文物》1998年第8期，頁 11，彩色插圖二：1。

州西漢南越王墓（圖 3.74c）¹⁴⁹ 及廣西貴縣羅泊灣 1 號墓（圖 3.74d）¹⁵⁰ 均有出土。同時，傳世品中相近者有臺北故宮博物院收藏者（圖 3.75）¹⁵¹ 以及近年在紐約佳士得拍賣中出現的Junkunc III收藏（圖 3.76）。¹⁵²

最近有學者對這些長筒深腹杯的形制和紋飾分析後得出結論，認為它們具有戰國晚期的楚地風格，從而進一步推定曹魏紀年墓的白玉杯應屬戰國晚期之作。¹⁵³ 這個推論有待商榷。阿房宮出土的玉杯說明秦代時這類玉器的製作已臻成熟，其細密的紋飾繼承了戰國的玉作工藝，對上述漢墓的玉杯產生了重要影響，同時還影響到其他材質的深腹杯，如江蘇盱眙東陽西漢墓 7 號墓的漆杯，表面彩繪了各類繁複紋樣（圖 3.77）。¹⁵⁴ 公元 3 世紀中的曹魏墓白玉杯仍繼承保持了筒形深腹的造型，卻通體素面光潔，以美玉無紋取勝，說明曾經盛行的繁複裝飾此時已不再流行，這或許與雕刻工藝的失傳有關，也可能是審美口味的變遷。而這種崇尚樸實的素面無飾已經可以在陝西咸陽西郊馬泉西漢晚期墓的深腹玉杯中找到端倪（圖 3.78）。¹⁵⁵

同樣的素面無紋亦見於魏晉南北朝時期的另兩種容器——耳杯和玉盞。耳杯

¹⁴⁹ 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等：《西漢南越王墓（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203，圖版·三二。

¹⁵⁰ 高 11.3、口徑 4.5 厘米。見廣西壯族自治區文物工作隊：《廣西貴縣羅泊灣一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78 年第 9 期，圖版三：3。

¹⁵¹ 高 11.1，口徑 5.4 厘米。見錢伊平：《漢玉杯》，《故宮文物月刊》第 100 期（1991），頁 28。

¹⁵² Alfred Salmony, *Chinese Jade through the Wei Dynasty* (New York: Ronald Press Company, 1963), plate XV:2. 紐約佳士得拍賣公司 2006 年將這件玉杯拍出，見 *Fine Chinese Ceramic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September 19, 2006), lot 175.

¹⁵³ 楊建芳：《論三件玉杯的年代、產地及其他相關問題》，《故宮文物月刊》第 306 期（2008），頁 76-83。

¹⁵⁴ 深腹漆杯外表漆黑色，朱繪雲氣紋、幾何雲紋、菱形紋、圓圈及鋸齒紋。通高 18.8、口徑 7、足徑 5.8 厘米，尺寸較大，或與材質有關。見南京博物院：《江蘇盱眙東陽漢墓》，《考古》1979 年第 5 期，頁 417，圖五：5。

¹⁵⁵ 高 9.5、口徑 6.3 厘米。咸陽市博物館：《陝西咸陽馬泉西漢墓》，《考古》1979 年第 2 期，頁 127，圖四：11。

作為一種飲酒器，廣泛流行於戰國兩漢，多為漆木、陶瓷製品，玉製的非常珍貴，也較少見。美國哈佛大學美術館溫索浦（Grenville L. Winthrop）玉器收藏和華盛頓弗利爾美術館（Freer Gallery of Art, Washington）的玉耳杯，傳出自河南洛陽金村大墓，器表佈滿了細密規整的勾連雲紋，兩側橋耳鏤雕紋飾，內外底部都有細陰線刻（圖 3.79）。¹⁵⁶ 到了漢代，玉耳杯上仍有紋飾，但不再密集，如陝西西安三道巷出土的玉耳杯，長腹外淺浮雕簡潔的雲氣紋，短腹兩側飾一對牛首（圖 3.80）。¹⁵⁷ 而江蘇徐州獅子山楚王陵的玉耳杯，卻與同墓出土的其他有著精美雕琢的玉器不同，通體拋光細膩，光素無紋，盡顯玉質之美（圖 3.81）。¹⁵⁸

魏晉南北朝繼承了漢代的傳統，仍有不少耳杯出土，並且多了新穎的式樣，如青海西寧北朝墓的耳杯杯身由一整塊蚌殼加工而成，口沿、橋耳則用金片製成，¹⁵⁹ 黃金裝飾元素的加入應是受北方游牧民族的審美影響。又如這一時期的釉陶/青瓷、銅器中經常出現口銜耳杯的動物雕塑（圖 3.82），¹⁶⁰ 動物身上有著

¹⁵⁶ 梅原末治編：《洛陽金村古墓聚英》，京都：小林出版部，1943，圖 100-102。哈佛大學溫索浦玉器收藏一對，長 13.5、寬 9.8、厚 0.3 厘米，目前網站上定為西漢時期，藏品號為 1943.50.634。弗利爾美術館藏一件，長 13.2、寬 10.6、高 4.5 厘米，目前網站上定為戰國時期，藏品號為 F1931.19。

¹⁵⁷ 杯長 10.1、寬 8.6、高 3.4 厘米。李凱、王建玲：《話說玉耳杯——“觶”、“羽觴”、“耳杯”的關聯》，《文博》2007 年第 5 期，頁 34，圖 1.1，頁 36，圖 1.2。

¹⁵⁸ 口徑 11.1-14.3、高 3.8 厘米。見中國國家博物館、徐州博物館編輯：《大漢楚王：徐州西漢楚王陵墓文物輯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頁 213。

¹⁵⁹ 盧耀光等：《青海西寧市發現一座北朝墓》，《考古》1989 年第 6 期，頁 571，圖三：7。

¹⁶⁰ 陶質的如山東鄒城西晉劉寶墓出土的陶獸銜耳杯，見山東鄒城市文物局：《山東鄒城西晉劉寶墓》，《文物》2005 年第 1 期，頁 21，圖四七。銅質的如江蘇南京仙鶴觀 M6（高悝墓）及河南鞏義站街晉墓出土的銅獸銜耳杯，見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0，圖一七。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鞏義市文物保護管理所：《河南鞏義站街晉墓》，《文物》2004 年第 11 期，頁 41，圖三。還有玄武銜耳杯的造型，見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崇慶縣文化館：《四川崇慶縣五道渠蜀漢墓》，《文物》1984 年第 8 期，頁 47，圖五、八。對於這些獸銜耳杯造型器物的用途，有謂之硯滴、水注、燭臺或插形器，未有定論。

雕刻繁複的紋樣，而口中銜著的耳杯往往簡單素面，暗示著此時期耳杯樸素無飾的特點。因而，迄今為止考古發現的兩件玉耳杯均是素面也就不足為奇了：1951年安徽蕪湖月牙山3號墓出土一件，長徑17、短徑9.8、寬13、高4.8厘米，拋光細潔（圖3.83）。¹⁶¹ 另一件發現於公元5世紀的高句麗（今朝鮮）古墓，長13、寬9.5、高3.2厘米，新疆和闐白玉製成（圖3.84），這種造型和原料的玉耳杯，應是從中原地區輸入高句麗並在貴族階層中流行使用。¹⁶²

還有一件魏晉南北朝玉容器是玉盞，出自北燕的馮素弗墓，通體光滑，底略向內收，淺圈足，形似淺碗，高僅3.3厘米，故稱為“盞”（圖3.85）。¹⁶³ 玉盞亦是素面，僅口沿處飾弦紋一周，與同墓出土的琉璃盞形制相類（圖3.86），可能是玉工模仿玻璃器皿而製。隋唐玉器中進一步大規模出現模仿金銀器皿的製作，這種世俗化的傾向並非靈感突發，而應該啓蒙自魏晉南北朝時期。¹⁶⁴

三、 清談與玉麈尾

漢末至六朝的中古時期，文人間流行一種學術論辯的形式，謂之“清談”，作為助興工具的“麈尾”便是這一時期的新興之物。¹⁶⁵《說文解字》曰：“麈，麋屬。從鹿，主聲。”麈尾即是用大型麋鹿的尾毛裝柄製成的一種可以揮動的器

¹⁶¹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16》，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頁166。

¹⁶² 羅宗真著，住谷孝之譯：《魏晉南北朝：融合する文明》，大阪：創元社，2005，頁236，圖385。

¹⁶³ 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頁21，圖二四。

¹⁶⁴ 盧兆蔭、古方：《略論唐代仿金銀器的玉石器皿》，《文物》2004年第2期，頁77-85。

¹⁶⁵ “清談”最普遍的一種解釋是指當時的文士以探討《周易》、《老子》、《莊子》及其他方面的學術問題為主要內容（故又稱“玄談”），以講究修辭和技巧為基本方式而進行的一種談說辯解。見范子燁：《“清談”考釋》，《北方論叢》1995年第6期，頁75。關於清談內容和形式的分析，可參考張叔甯：《魏晉清談論略》，《南京理工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4期，頁22-30。

物。¹⁶⁶ 據宋代道誠《釋氏要覽》卷中引《名苑》說：“鹿之大者曰麀，群鹿隨之，皆看麀所往，隨麀尾所轉為準；故古之談者揮焉。”¹⁶⁷ 可見，“麀”是“鹿主”或“主鹿”之意，六朝名士喜執麀尾，其中實有深層的寓意，即以“主鹿”自命，意欲領袖群倫，逐鹿清談勝場。¹⁶⁸ 名士談論玄理時揮動手中的麀尾，不僅可以增強語勢和腔調，亦可借助麀尾兼具意氣奮發，揮斥方遒的儀態。因此，清乾嘉學者趙翼在《廿二史劄記》中記“六朝人清談，必用麀尾”，“初以談玄用之，相習成俗，遂為名流雅器，雖不談亦常執持耳。”¹⁶⁹

由於材質易腐，考古至今未發現麀尾的出土實物，所以對其形制的認知存在一定困難。幸運的是，日本奈良正倉院保存了四柄唐代麀尾，收藏在陳列宗教品物的南倉西棚，計“柘柄麀尾”、“瑇瑁麀尾”、“漆柄麀尾”及“金銅柄麀尾”各一枚。¹⁷⁰ 其中柘柄麀尾有對應的圖像資料（圖 3.87），從中可以看到唐代麀尾的大體造型：由固定尾毛的軸幹與把柄相接而成，柄長 20 餘厘米，軸幹左右傅以尾毫。因其整體輪廓類似扇子，故又稱毛扇、麀尾扇。¹⁷¹ 六朝麀尾的造型應與唐代相去不遠，據此，可以辨認一批考古材料及文物上的麀尾圖像。如河南鄧縣南北朝墓畫像磚中的麀尾圖像（圖 3.88），¹⁷² 雖極其簡易，但整體形制與正倉院之物相近。上海博物館藏唐孫位《高逸圖》中所繪最左端的士大夫，倚

¹⁶⁶ “麀”是偶蹄目鹿科動物駝鹿和麀鹿的統稱。根據麀鹿和駝鹿的生活習性和形體特徵比較，學者認為古代所謂的“麀”是指麀鹿。見范子燁：《說麀尾——六朝的名流雅器》，《中國文化》2001 年第 21 期，頁 133-135。

¹⁶⁷ 孫機：《羽扇繪巾》，《文物》1980 年第 3 期，頁 83。

¹⁶⁸ 范子燁：《說麀尾——六朝的名流雅器》，《中國文化》2001 年第 21 期，頁 138。

¹⁶⁹ 趙翼著，王樹民校證：《廿二史劄記校證（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4，頁 170。

¹⁷⁰ 傅芸子：《正倉院考古記》，東京：文求堂，1941，頁 90-93。

¹⁷¹ 孫機：《羽扇繪巾》，《文物》1980 年第 3 期，頁 83。孫機：《諸葛亮拿的是“羽扇”嗎？》，《文物天地》1987 年第 4 期，頁 11。

¹⁷²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鄧縣彩色畫象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58，頁 18，圖一六。此磚位於墓葬東壁第七柱，長 38、寬 19、厚 6 厘米，淺浮雕四位侍從各持一物，正在行路，其中一位手持麀尾。麀尾的線描圖見傅熹年：《古玉掇英》，1995，頁 192，插圖八十一：2。

靠著綺麗的隱囊，轉首凝望，手持之物亦是麈尾（圖 3.89）。¹⁷³ 另外，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的唐代青玉麈尾，其正面浮雕一戴帽留鬚，面目清臚的人物，衣帶寬鬆，神情閑逸，右手執物也是麈尾（圖 3.90）。¹⁷⁴

有趣的是，1981 年寧夏固原地區發現了一座北魏墓，保存有較完好的漆棺畫。漆棺前擋描繪了墓主生前的生活場景圖，男性主人坐於長榻上，右手執杯，左手握麈尾，而墓主人頭戴高冠，身穿窄袖圓領長袍，足蹬尖頭烏靴，一副鮮卑族裝束（圖 3.91）。考古報告亦記錄墓中出土了一段疑似裝置麈尾的木柄。¹⁷⁵ 麈尾清談本是南方文士的風俗時尚，辯論之玄理亦是中原漢族的傳統文化經典，少數民族不諳此道。然而，漢晉絲綢之路北道必經之地的寧夏固原出現了麈尾實物，以及手持麈尾卻身著鮮卑服的圖像，說明在文化的交流融合中，南方的清談工具流傳到了北方之地，但可能僅限於麈尾本身作為一種精美的、外來的器物被少數民族接受和使用，而與清談無涉。

作為標識貴族文士談吐舉止的雅器，麈尾的製作頗費匠心，除了用珍稀麋鹿的尾毛外，把柄的製作最為講究。正倉院藏品中記錄有栴柄、瑇瑁（即玳瑁）、

¹⁷³ 上海博物館藏寶錄編輯委員會：《上海博物館藏寶錄》，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頁 44-45。承名世認為此幅《高逸圖》描繪的是竹林七賢，手拿麈尾的士大夫即阮籍，見承名世：《孫位和他的〈高逸圖〉》，同註，頁 146。筆者考證《高逸圖》描繪的並非竹林七賢，而是南朝的貴族士大夫，見拙作：《〈高逸圖〉與竹林七賢分析》，《松江文博》第二卷第 1 輯（2006），頁 71-76。

¹⁷⁴ 長 10.5、寬 5.3 厘米。天津市藝術博物館編：《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北京：文物出版社，香港：兩木出版社，1993，圖 168。

¹⁷⁵ 韓孔樂、羅豐：《固原北魏墓漆棺的發現》，《美術研究》1984 年第 2 期，頁 4。木柄麈尾的保存狀況甚差，無圖片，報告中稱發現木柄 1 個，殘長 11 厘米，由雕刻的 6 枚連體木珠和 1 個短圓木組成，可能是麈尾木柄殘斷。見寧夏固原博物館編：《固原北魏墓漆棺畫》，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88，頁 8。

漆柄、金銅柄，此外還有犀柄¹⁷⁶、竹柄¹⁷⁷ 等各種材質，最珍貴的莫過於玉柄。裝置玉柄的麈尾又稱“玉麈尾”，是魏晉南北朝玉器的一個新品種，也是麈尾中的上品，頗受文士喜愛。如《晉書》中記錄“盛才美貌”的名士王衍侃侃談論玄理時手執玉柄麈尾，優雅瀟灑的儀態舉止，令眾人翕然神往。

“妙善玄言，惟談老莊為事。每捉玉柄麈尾，與手同色。義理有所不安，隨即改更，世號‘口中雌黃’。朝野翕然，謂之‘一世龍門’矣。累居顯職，後進之士，莫不景慕放效。”¹⁷⁸

用玉柄裝飾的麈尾是稀有、珍貴之物，帝王們經常賞賜清談名士華衣美物，其中，最高等級類的賜品就是一柄“玉麈尾”。史書記載了南朝著名經學家、易學大師張譏曾獲此殊榮：

“後主在東宮，集宮僚置宴，時造玉柄麈尾新成，後主親執之曰：‘當今雖復多士如林，至於堪捉此者，獨張譏耳。’即手授譏。仍令於溫文殿講莊、老。宣帝幸宮臨聽，賜御所服衣一襲。”¹⁷⁹

從這則記錄中可知，惟受帝王賞識的清談名士，才有可能獲賜玉柄麈尾。玉麈尾已不僅為一種珍貴美物，更是清談名士身份、學識和地位的象徵，有資格

¹⁷⁶ 《世說新語·傷逝》：“王長史病篤，寢臥燈下，轉麈尾視之，嘆曰：‘如此人，曾不得四十！’及亡，劉尹臨殯，以犀柄麈尾著柩中，因慟絕。”見劉義慶著，張搗之譯註：《世說新語譯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頁543。

¹⁷⁷ 《南齊書·吳苞傳》：“宋泰始中，過江聚徒教學。冠黃葛巾，竹麈尾，蔬食二十餘年。”（北京：中華書局，1972，頁945。）

¹⁷⁸ 房玄齡等：《晉書·王衍傳》，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1236。

¹⁷⁹ 李延壽：《南史·張譏傳》，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1751。

“捉握”玉麈尾的，絕非一般士人，而是在清談界享有一定聲譽的名士。正因如此，當佛教中善於論經辯法的維摩詰居士傳入中國以後，他手中也開始握有麈尾（圖 3.92）。特別是唐以降，麈尾的形象主要集中在敦煌壁畫“維摩詰經變”中，¹⁸⁰ 如敦煌第九十八窟東壁門北的圖中，維摩詰於床帳內橫握麈尾，憑几而坐，四周圍繞著前來聽法的眾人（圖 3.93）。¹⁸¹ 可以說，維摩詰手中的麈尾是中國麈尾中最具文化意蘊的一支，因為當六朝文士在心理上認可接受了外來宗教中這個善辯的居士形象時，便有意無意、自覺或不自覺地將中國式的麈尾塞進他的手中，這樣，古天竺的維摩詰便六朝化——中國化了。¹⁸²

第三節 玉器中的南北差異

中國歷史上，南北分裂或對立有兩種形式。一種是以長城為分界線，形成內地農耕社會與北方游牧民族之間的對立；另一種是農耕社會內部以長江流域和黃河流域為代表的南北對立。¹⁸³ 本章節探討的“南”與“北”問題，並不是一個地理概念，確切的說，它指代魏晉南北朝時期民族之間的文化區別反映在用玉觀上的差異。所謂“北”，是三國兩晉以來不斷由西北向內地遷徙，及十六國北朝時期入主中原的非漢民族，他們本身並不是有著用玉傳統的民族¹⁸⁴；所謂

¹⁸⁰ 楊森：《敦煌壁畫中的麈尾圖像研究》，《敦煌研究》2007年第6期，頁37。

¹⁸¹ 中國壁畫全集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壁畫全集：敦煌（9）》，瀋陽：遼寧美術出版社，1990，頁8。

¹⁸² 范子燁：《說麈尾——六朝的名流雅器》，《中國文化》2001年第21期，頁144。

¹⁸³ 第二種形式的南北對立在中國歷史上一再形成：春秋時期華夏諸侯與楚國之間，三國時期曹魏與孫吳、蜀漢之間，東晉南朝與十六國北朝之間，南宋與金之間，都是維持了較長時間的南北對立。見胡阿祥：《東晉南朝的守國形勢——兼說中國歷史上的南北對立》，《江海學刊》1998年第4期，頁113。

¹⁸⁴ 公元5世紀前北方少數民族地區的玉器遺存不多，即便有也是些具有鮮卑族風格的嵌玉飾品，如前燕時期（337-370）遼寧北票房身村晉墓發現的月牙形嵌玉金飾，如遼寧朝陽西營子田草溝鮮卑墓中出土的一件嵌玉管狀飾。玉在這些飾品中扮演的角色都是金飾的附屬點綴作用。

“南”，是指繼承和保持著秦漢以來用玉習慣和方式的中原漢族士民，公元 4 世紀他們隨著政權南渡遷至長江以南的地區。

從出土情況分析，這一時期的玉器發展呈現出不平衡性。所謂不平衡是指一種失衡，即在某些地區出土集中而不見或少見於其他地方。但這種失衡在公元 3 至 6 世紀期間並非固定的靜態，而是一種流動的狀態，發展的總體趨勢是從中原流向南方，再回歸北方的過程。

公元 4 世紀初，北方五胡亂華，中原淪沒，晉室東渡立國於建康（今江蘇南京），中原人民不堪異族統治，舉家避難南下。據統計晉永嘉喪亂致使北方平均八人之中有一人遷徙南土，導致南部疆域內本土舊民佔六分之五，六分之一來自北方僑民，而南渡人戶中又以僑居在今江蘇省內者最多，約二十六萬。¹⁸⁵ 值得注意的是，這些能夠舉家率族遷徙南渡的移民，其身份大多為西晉王室成員及洛陽公卿士大夫，他們所代表的集團掌握著當時的政權、財富和傳統文化。因此，隨著他們的南渡，長江流域開始成為保存華夏正統的重要之地。近代學者陳寅恪指出，以洛陽為中心的中原傳統移至建康後，改變了江南固有的文化，江南人爭相仿學中州士族之風氣，居喪時連哭喪方法也努力效仿北人。¹⁸⁶ 因而可以推測，作為喪葬禮制的重要內容——墓葬中的陪葬品也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中原僑民的傳統習俗。

少數民族更偏愛廣泛意義上的美石，如綠松石、瑪瑙等。考古報告分別見陳大為：《遼寧北票房身村晉墓發掘簡報》，《考古》1960 年第 1 期，頁 24，圖版三，5。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遼寧朝陽田草溝晉墓》，《文物》1997 年第 11 期，頁 37，圖一二：8。

¹⁸⁵ 譚其驥：《晉永嘉喪亂後之民族遷徙》，《燕京學報》第十五期（1934 年 6 月），頁 51。

¹⁸⁶ 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講演錄》，合肥：黃山書社，1999，頁 146-147。

考察這一時期的玉器，北方十六國疆域內幾乎沒有任何出土，大量的玉器隨著中原土族的南遷而集中在南方。由於都城建康既是東晉帝王陵寢所在地，¹⁸⁷也是貴族們的主要墓葬區，因而東晉玉器主要出土於南京及附近地區。如南京北郊象山王氏家族墓地，東郊仙鶴觀的高崧家族墓，南郊郭家山的溫氏家族墓均出土了相當精美的玉器，未發現墓誌的富貴山、鄧府山地區的墓葬亦有不少玉器。¹⁸⁸此外，距離六朝古都不遠的安徽當塗青山墓亦有一批重要的出土，¹⁸⁹當塗正是東晉時期著名的僑縣，西晉末大批來自河南、安徽北部的中原遺民南遷至此。¹⁹⁰

從實物觀察，地處江南的東晉人對玉器的使用和琢磨，基本繼承了秦漢、西晉的用器傳統，種類所見有玉組佩、玉雞心佩、玉劍飾、玉帶鈎、玉容器、玉豬、玉蟬、玉印等。玉器上的紋飾，如螭虎紋、龍紋、四靈紋亦是漢代中原玉器上已經開始流行的紋樣。工藝上的透雕、浮雕、用陰線刻表現細節等各類加工也是傳統的技術。所以，玉器的整體面貌與秦漢玉器保持了一脈相承的關係，這也是本章認為的“南方”玉器呈現出的主要特徵。當然，在發展過程中，會出現一些新品種和特徵，如上文提到名士清談用的麈尾，作為一種新興器具，六朝人會用玉去裝飾柄端，說明在他們的審美觀中玉仍是一種精美、珍貴的裝飾材料。

¹⁸⁷ 據文獻記載，東晉一朝在建康共有 3 個陵區，其中雞籠山陵區、鍾山陵區分別位於都城西北隅和東北隅外約 1 公里左右。見王志高：《關於東晉帝陵的兩個問題》，《東南文化》2001 年第 1 期，頁 39-45。

¹⁸⁸ 可參見論文第一章內容以及附表 2“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一覽表”中的東晉玉器部分。

¹⁸⁹ 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 年第 7 期，頁 60-65。

¹⁹⁰ 譚其驥：《晉永嘉喪亂後之民族遷徙》，《燕京學報》第十五期（1934），頁 57-60。

公元 3 至 4 世紀的北方少數民族地區幾乎沒有玉器出土。本章對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龍紋鮮卑頭年代上判斷為西晉時期，已考證其形制起源於北方遊牧民族青銅牌飾，工藝上仿製金銀器，卻採用了中原漢民族喜愛的玉料以及紋樣題材。所以準確地說，它是馬背民族文化影響下的漢化玉器，是一件胡漢文化交流與融合的特殊產物，並不能代表北方民族普遍的用玉觀。而從公元 4 世紀後半葉始，隨著鮮卑族入主中原，統一北方，建立北朝開始，屬於馬背民族的玉器才開始真正興盛起來。

考古發現，公元 5 世紀開始玉器的發展走勢漸漸往北移，南朝領域內出土不多，主要集中在北朝都城長安（今陝西西安）附近的帝陵以及一批將軍墓中。¹⁹¹ 鮮卑族入主中原後實行了一系列的漢化改革，¹⁹² 對玉器的重視和使用應是其中一項重要內容。北朝玉器無論數量、品種或是隨葬規模均遠遠超過南朝，更重要的是玉器中出現了創新成分。這種創新是多方面的：第一，玉組佩發展到北朝時期有了新的變化元素和特徵，並且影響到了隋唐組玉佩。¹⁹³ 第二，玉器中出現了重要的新品種——玉腰帶，亦對唐玉帶產生了影響。¹⁹⁴ 第三，出現了新的紋樣題材。北周車騎大將軍若干雲墓的白玉鞞帶大部分素面無飾，惟獨一塊方銜，長 3.5、寬 3.4 厘米，雖然很小，卻透雕了花朵形的紋飾，露出中間襯著的鑲金銅片（圖 3.37c）。¹⁹⁵ 寫實的植物花卉紋在漢及漢以前的玉器上很少發現，卻普遍流行於隋唐玉器中，並成為主體紋樣，若干雲墓玉腰帶的這枚方銜

¹⁹¹ 可參見論文第一章內容以及附表“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一覽表”中的北朝玉器部分。

¹⁹² 關於鮮卑族在魏晉南北朝的南遷和漢化過程，可參考黃雪寅：《從鳴仙洞到龍門石窟——鮮卑族的南遷與漢化》，載香港文化博物館：《走向盛唐：文化交流與融合》（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005），頁 12-20。

¹⁹³ 此問題在論文第二章已詳細討論，在此不作贅述。

¹⁹⁴ 此問題在本章上部分已詳細討論，在此不作贅述。

¹⁹⁵ 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1，圖 B2。

中或許可以找到這類裝飾紋樣發端的痕跡。上述的新興元素在南方地區的玉器中並未發現，從這個意義上說，北朝開始，“北方”玉器風格正式成立，並成爲了隋唐玉器濫觴之源。

漢唐之間長達三個半世紀分分合合的政權更替，用歷史學家黃仁宇的話來說：“它在中國歷史裡只發生過這麼一次，它給了我們一個機會去瞭解中國民族演進的歷史，並不一定就是各朝代歷史的總和。雖說統一的政治中心不存在，但很多人文因素還是不斷地發展。”¹⁹⁶ 就玉器而言，南方與北方先後呈現出兩種不同的發展模式，分別對應著不同的文化體系。在這個蛻變和醞釀變革的過程中，傳統的漢代用玉方式正在逐漸消退，新興的、融合了異族文化的玉器風格逐漸形成，一旦客觀條件許可，新的玉器發展便可乘時重新崛起。

¹⁹⁶ 黃仁宇：《赫遜河畔談中國歷史》，北京：三聯書店，1997，頁 83。

第四章 玉器中的信仰變遷

公元 3 世紀至 6 世紀，隨著道教的成長和佛教的傳入，中國民眾的思想和信仰世界歷經了明顯的變化。¹ 宗教是人們思想意識的高度組織化和儀式化，而這種內在意識的表達需要借助外在的物質文化，這樣也就形成了學術界對宗教物質觀的研究。² 思想意識中的信仰變遷會改變人們看待物質的角度和態度，所以前面數章論述魏晉南北朝玉器的保存、特徵、南北風格差異等具體問題之後，論文的這一章將主要關注玉器與信仰體系之間的關係。

第一節 魏晉食玉辨

魏晉南北朝時期在神仙信仰影響下，以及道教“神仙可學”的宗教思想指導下，出現了一個特殊的現象，即把“玉”當作一種特殊的藥物進行服食，從而完成個人追求成仙的行爲體驗。以下將對這一現象的發生過程作思想及邏輯上的詳細陳述。

一、 求仙與服食

1. 神仙信仰

¹ 相關研究可參考 John Lagerway and Lv Pengzhi ed. *Early Chinese Religion Part Two: The Period of Division (220-589 A.D.)*, Boston: Brill, 2010。葛兆光：《七世紀前中國的知識、思想與信仰世界》，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8。

² 一般認為宗教是精神世界的追求，而“物質”只能滿足世俗的需求。但近年越來越多學者開始重視物品在宗教中扮演的角色，相關探討可參考胡素馨主編：《佛教物質文化：寺院財富與世俗供養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3）。尤其是其中一篇關於佛教物質文化觀的文章，John Kieschnick（柯嘉豪）：《“少欲知足”、“一切皆空”及“莊嚴具足”：中國佛教的物質觀》，頁 35-36。

神仙信仰是中國先秦時期一種已經普遍存在的思想。³ 對於“神仙”是怎樣一種形象，較早的描述可見莊子在《逍遙遊》中的想像：“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膚若冰雪，淖約若處子，不食五穀，吸風飲露，乘雲氣，御飛龍，而遊乎四海之外。”⁴ 在莊子的眼中，神仙是居住在山上，不食五穀雜糧，可乘雲氣，自由遊翔的一種超越世俗，與自然一體的特殊的人，這種觀點可代表當時人對“神仙”形象的普遍想像。

那麼，神仙信仰源自何處？學術界對此有不同看法。葛兆光認為它源自楚文化圈內盛行的神話傳說，最負盛名的是昆侖神話系統，即昆侖山是“不死之國”的世界，住著西王母、黃帝等神仙，他們掌握著“不死樹”和“不死之藥”，是長生久視的象徵。⁵ 因而，住在遙遠的西域，並擁有長久的生命是對“神仙”身份的一個判斷條件。聞一多則認為戰國初年燕齊一帶突然出現的神仙傳說，是遷入齊地的羌族將靈魂不死的觀念從西方帶入齊地，並與當地土著文化融合後，演變成純粹的肉體不死觀念的結果。⁶ 這種觀點下，神仙並不是一些特定的對象（如西王母），而泛指具備“肉體不死”特徵的人。

成長於漢晉之際的道教是中國土生土長的一門宗教，它的誕生是一個錯綜複

³ 關於神仙思想的由來，可參考津田左右吉：《神仙思想に關する二三の考察》，《滿鮮地理歷史研究報告》第十冊（1924），頁95-464。

⁴ 郭象註，陸德明音義：《莊子》，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頁7。

⁵ 楚文化發生於多山多水，繁衍生息各種奇禽異獸的南方，比起一坦平原，開發較早的北方，其自然環境更能刺激人的豐富想像。另外，楚地信巫鬼，重淫祠，其巫風又助長了人們的好奇心理，使得各種神話易於在此生長。見葛兆光：《道教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頁377-378。

⁶ 西方所謂的“不死”本專指靈魂，並主張肉體毀盡，靈魂才得永生，後來演變為肉體與靈魂並生的觀念。齊人將此帶到東方以後，漸漸放棄了靈魂不死，於是又演變為純粹的肉體不死。齊人內徙日久，受同化的程度應當愈深，按理不應回到惟靈原則下的各種不死論的可能，然而事實上戰國初年燕齊一帶突然出現了神仙傳說。所謂神仙者，實即因靈魂不死觀念逐漸具體化而產生出來的想像的或半想像的人物。見聞一多：《神仙考》，載氏著：《聞一多全集》第一冊（北京：三聯書店，1982），頁157。

雜的過程，蕪雜多端的思想來源，造就了它內容包容萬象的特點。⁷ 道教在東漢末年社會動亂、疫疾流行的社會環境中崛起，並以醫療、救濟為其訴求和主要的佈教手段。⁸ 同時它吸收了神仙信仰，並將其作為重要的思想體系加以豐富和發展。道教建立的神仙信仰包含兩個層面的含義：其一，神仙存在論，即宣揚具有不死特徵的神仙是存在的；其二，神仙可學論，即倡導個體可以通過各種方式修仙成道。⁹ 因而，道教借助神仙信仰否定了個體死亡的必然性，肯定了對生命連續性的信念。

宗教研究的傳統基本認為所謂的宗教信仰是對一個唯一真理和至上神的絕對崇信。¹⁰ 在道教的神仙信仰中，神仙的形象是多種多樣的，¹¹ 這可以看作是對唯一普遍真理的多角度觀察。因為人在面對複雜的現象時，會有一種尋求其背後統合原則的心理需求。¹² 神仙形式的不確定性及對其多角度的描述，可以被視作不同時地的人對絕對真理的不同追求途徑。道教創造出的龐大神仙體系，幾乎能滿足人們一切的心理需求：從長生不老到榮華富貴，從適性逍遙到

⁷ 道教的產生，始於東漢，糅合了原始巫術、鬼神信仰、民間風俗、神話傳說、各類方技術數，並以道家黃老之學為基礎，雜取百家九流，在長生成仙的目標下發展起來的宗教。見胡孚琛：《魏晉神仙道教：抱朴子內篇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頁98。

⁸ 林富士：《東漢晚期的疫疾與宗教》，《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66本第3分（1995），頁695-745。

⁹ 筆者根據東晉道教代表人物葛洪（約281-340或281-361）的著作《抱朴子·內篇》對此作出兩個層面的歸納。《抱朴子·內篇》一書是道教發展中承前啓後、廣收博採的一部系統性理論著作，主要內容“言神仙方藥、鬼怪變化、養生延年、禳災卻禍之事。”（《抱朴子內篇·自敘》）神仙存在論根據《內篇》中“論仙”、“對俗”等卷，如《抱朴子·論仙》：“仙人殊趣異路，以富貴為不幸，以榮華為穢汙，以厚玩為塵壤，以聲譽為朝露，蹈炎燭而不灼，躡玄波而輕步，鼓翮清塵，風駟雲軒，仰凌紫極，俯棲昆侖，行屍之人，安得見之？……世人既不信，又多疵毀，真人疾之，遂益潛遁。”神仙可學論據《內篇》中“金丹”、“仙藥”、“勤求”、“黃白”等卷，如《抱朴子·勤求》：“仙之可學致，如黍稷之可播種得，甚炳然耳。然未有不耕而獲禾，未有不勤而獲長生度世也。”引文分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14、260。

¹⁰ 蒲慕州：《循理以明情：中國宗教研究管窺》，頁1，香港中文大學文化與宗教研究系主辦“首屆華人學者宗教研究論壇”論文摘要，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09年1月21日-23日。

¹¹ 劉向作《列仙傳》，葛洪作《神仙傳》，是向世人介紹眾多的神仙傳說，構建神仙體系。

¹² 蒲慕州：《循理以明情：中國宗教研究管窺》，頁2，同註10。

忠孝節義，它整合了個體生命祈盼解決的各個層面的難題。因而，神仙思想為道教被各階層民眾接受和信奉提供了多方位的心理保障。¹³

2. 獨特的生命觀

《漢書·藝文志》中解釋神仙為：“神仙者，所以保性命之真，而遊求於其外者也。”¹⁴ 道教在其信仰體系中宣揚神仙存在，神仙可學的理論，而這些求仙行為的前提是“保性命之真”，即以現實的身體為基礎。因而道教非常重視個體生命的存在，其原始經典《太平經》中有這樣的描述：“天地之性，萬千二物，人命最重”、“凡天下人死亡，非小事也”、“要當重生，生為第一”。¹⁵ 東晉道教代表人物葛洪曾打過一個生動的比喻，藉以指出生命的珍貴性：“古人有言曰，生之於我，利亦大焉。論其貴賤，雖爵為帝王，不足以此法比焉。論其輕重，雖富有天下，不足以此術易焉。故有死王樂為生鼠之喻也。”¹⁶ 可見，雖貴為一朝天子，若失去生命，不如一隻活蹦亂跳的小老鼠。生命是一切利欲追求的物質根本，在求仙道士的眼中，對生命本體的關注程度超過了對權勢、聲名和財富的關注，“凡人之所汲汲者，勢利嗜欲也。苟我身之不全，雖高官重權，金玉成山，妍豔萬計，非我有也。”¹⁷

生命是追求仙道的前提，沒有生命，沒有主體，道何以附？只有擁有了生命（即身體）這個物質基礎，通過現世修煉，個人才能擺脫死亡帶來的不安和痛

¹³ 李小光：《道教神仙思想的心理學分析》，《中國道教》1998年第3期，頁28。

¹⁴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1780。

¹⁵ 王明編：《太平經合校》，北京：中華書局，1960，頁34、298、613。

¹⁶ 葛洪：《抱朴子·勤求》，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59。

¹⁷ 葛洪：《抱朴子·勤求》，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54。

苦，才有可能得道成仙。因此，道教對生命本體的重視，即貴生思想的產生，是一種必然，“人最善者，莫若常欲樂生，汲汲若渴，迺後可也。”¹⁸ 貴生思想的直接體現和影響是道教非常重視養生、修煉長生之方，“天地之大德曰生。生，好物者也。是以道教之所至祕而重者，莫過乎長生之方也。”¹⁹

當然，養生的理念並非僅限道士，處於魏晉亂世中的統治者和文人，多用心於此，把它當作一種追求生活質量的方式。如魏武帝曹操“好養性法，亦解方藥，招引四方之術士如左元放、華佗之徒無不畢至……悉號二百歲人。凡如此之徒，武帝皆集之於魏，不使遊散。”²⁰ 竹林七賢之一的嵇康，專門寫了《養生論》闡述道教養生思想，認為神仙可信，長生可學。²¹ 東晉重要的政權人物王導輔佐晉元帝任丞相，其“過江左，止道‘聲無哀樂’、‘養生’、‘言盡意’三理而已。”²²

3. 求仙行為的實踐

神仙信仰的由來已久使得人們的求仙行為也經歷了多個階段。先秦時期成仙的操作核心在一個“尋”字，即上遠山、遠海尋求服用後能使人長生不死的仙藥。這種求仙尋藥的活動以秦漢之前帝王們對海上蓬萊、方丈、瀛洲三神山的

¹⁸ 王明編：《太平經合校》，北京：中華書局，1960，頁 80。

¹⁹ 葛洪：《抱朴子·勤求》，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52。

²⁰ 張華撰，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 61-62。

²¹ 嵇康承認形體和精神互相依存。作為文人他更多強調的是精神的作用，主張“修性以保神，安心以全身，愛憎不棲於情，憂喜不留於意”。見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諸子集成補編（三）》，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頁 149。但加強內心修養同時，需配合呼吸吐納和服食養身，以增進身心健康。

²² 劉義慶著，張揖之譯註：《世說新語譯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頁 164。

探險活動最爲典型。²³ 漢以後，求仙行爲逐漸開始由海上神山“尋仙”向自行“修仙”轉變，人的主觀能動性增強，如漢武帝爲求仙道，用銅盤玉杯承接露水，和玉屑以服之。²⁴ 許慎把“僊（仙）”字詮釋爲“從人，長生僊去”，段註引《釋名》曰：“老而不死曰仙。仙，遷也，遷入山也。故其製字人旁作山也。”²⁵ 這些變化表明漢代的神仙觀並不如從前那麼遙不可及，“仙”成爲了“人”的一種變化形態，人已經開始意識到，不必向飄渺的仙界求助，通過自身主體的某種作爲，亦可達到長生不死，得道成仙的目的。²⁶

這種神仙觀念的轉變影響了道教的發展，道教在煉丹求仙中，經常提到一個觀點“我命在我不在天”。如《養性延命錄》引《仙經》云：“我命在我不在天。”²⁷ 《抱朴子·黃白》引《龜甲文》：“我命在我不在天，還丹成金億萬年。”²⁸ 類似提法還有：“我命在我，不在於天”，²⁹ “一粒金丹吞入腹，始知我命不由天”，³⁰ “我命在我，非丹不仙”³¹ 等。道教提出“我命在我”這一命題，是一種宗教理念的推廣，即倡導人們重視自身能量，從被動的“尋仙”模式向主動的“修仙”模式轉變，即從外界尋求神仙或尋找可以成仙的藥物，轉向積極自主的、掌控

²³ 《史記·封禪書》錄：“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萊、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傳在勃海中，去人不遠。患且至，則船風引而去，蓋嘗有至者，諸仙人及不死之藥皆在焉，其物禽獸盡白，而黃金銀爲宮闕。未至，望之如雲；及到，三神山反居水下。臨之，風輒引去，終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及至秦始皇并天下，至海上，則方士言之不可勝數。始皇自以爲至海上而恐不及矣，使人乃齋童男女入海求之。船交海中，皆以風爲解。曰未能至，望見之焉。”（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1369-1370。）

²⁴ 《三輔黃圖·臺榭》：“（通天臺）上有承露盤，仙人掌檠玉杯，以承雲表之露水。”見陳直校證：《三輔黃圖校證》，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0，頁109。“武帝銅盤玉杯承露，和玉屑以服之，以求仙道。”見孫詒讓：《周禮正義》第二冊，北京：中華書局，1987，頁456。

²⁵ 許慎撰，段玉裁註：《說文解字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頁689。

²⁶ 姜生、湯偉俠主編：《中國道教科學技術史·漢魏兩晉卷》，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頁741。

²⁷ 《正統道藏》，第31冊，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5，頁83。

²⁸ 葛洪：《抱朴子·黃白》，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87。

²⁹ 《真氣還元銘》，載《正統道藏》第7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頁803。

³⁰ 《悟真篇》，載《道藏》第3冊，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頁1。

³¹ 《固氣還神九轉瓊丹論》，載《正統道藏》第11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頁308。

自我生命的修道成仙。

要完成這種轉變，需要借助相應的方法和途徑，道教提倡的服食煉養之術，正是告訴人們如何進行具體操作。“服食”一詞源於戰國時期方仙道中的服食派，即指通過內服藥物，以求延年益壽，乃至長生不老，後被道教採納，成爲其修煉成仙的重要方法之一，“服食燒煉，尤爲道教所重，自秦漢方士所傳，遂爲修仙之要道。”³² 道教服食術是以服食草木藥和丹石藥爲主體的綜合外丹術，其理論邏輯是企圖將所服食物的性質轉移到人體身上，“知上藥之延年，故服其藥以求仙。”³³ 對於六朝時期興盛的服食術，蒲慕州指出，古人曾經需要從鬼神處尋求來的幸福和快樂，現在可以通過服用這些長生不老之藥而獲得，這種變化表現了人們思想信仰中的某些變遷。³⁴

早期道士們認爲長生不死藥是自然界生成的稀奇動植物或礦物，所以或入深山或出遠海四處採集這些不死藥。³⁵ 他們亦認爲自然的礦物隨著時間的推移，會從低級向高級轉化，慢慢變成黃金白銀之類的貴重物質，甚至轉化成使人食之即可長生的丹藥，這是一種樸素的金石自然進化思想。但這個過程需要漫長的時間，滿足不了當下成仙的迫切願望，從而促使道士們開始嘗試用煉丹這種

³² 傅勤家：《中國道教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頁136。

³³ 葛洪：《抱朴子·對俗》，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46。

³⁴ Poo Mu-chou, "A Taste of Happiness: Contextualizing Elixirs in Baopuzi", in Roel Sterckx ed., *Of Tripod and Palate: Food, Politics and Religion in Traditional Chin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p.123.

³⁵ 戰國時期已經有“不死藥”的概念。《戰國策·楚策》記載，戰國末已有人向楚王進獻不死之藥：“有獻不死之藥於荆王者，謁者操之以入，中射之士問曰：‘可食乎？’曰：‘可’。”見劉向集錄：《戰國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頁565。但文獻中未說明這種不死藥是自然生成的或人工合成的。

人爲的方式加速金石進化的過程。³⁶ 通過煉丹服食實現成仙願望，這種可以自我掌控和實踐的操作模式，使得人們求仙的方式發生了根本性的轉變，即從早期的“被動採藥尋仙”轉向了“主動煉丹求仙”。

二、 食玉的思維模式

個人的身體如同草木，終有腐朽的一天。³⁷ 要達到長生不死，必須借助一定的外力。那麼，這個外力是甚麼呢？就是自然界中堅固的、一成不變的物質。這種借外力以補人體或人力之不足的思想，是中國古代自然哲學的傳統思想。荀子在《勸學篇》中說：“假輿馬者，非利足也，而致千里；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絕江河。君子生非異也，善假於物也。”³⁸ 就是說，人之所以爲萬物之靈，並非其他，善假於物而已。

早期道教認爲，用特定的方式和手段，外物的屬性可以被借用來使人獲得“堅固”，從而卻疾病，延年命，乃至不死。東漢丹道家魏伯陽在《周易參同契》中說：“金性不敗朽，故爲萬物寶，術士服食之，壽命得長久。”³⁹ 神仙道士們認爲，自然生成的稀有動植物或礦物凝結了自然界萬物的精華，若能被服用，精華就會被吸收，人體也就具有了它們不敗不朽的性質。這種通過服食，吸取或挪移另一種物質的性質，即是“假求於外物以自堅固”的思維模式。葛洪給予這一概念以詳盡的解釋：“夫五穀猶能活人，人得之則生，絕之則死，又況於

³⁶ 姜生、湯偉俠主編：《中國道教科學技術史·漢魏兩晉卷》，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頁197。

³⁷ 《抱朴子·金丹》：“草木之藥，埋之即腐，煮之即爛，燒之即焦，不能自生，何能生人乎？”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74。

³⁸ 梁啟雄著：《荀子簡釋》，香港：中華書局，1974，頁2-3。

³⁹ 劉國樑註譯、黃沛榮校閱：《新譯周易參同契》，臺北：三民書局，1999，頁63。

上品之神藥，其益人豈不萬倍於五穀耶？夫金丹之爲物，燒之愈久，變化愈妙。黃金入火，百鍊不消，埋之，畢天不朽。服此二物，鍊人身體，故能令人不老不死。此蓋假求於外物以自堅固。”⁴⁰

可見，這種思維模式奠定了道教服食，以及煉丹活動的思想理論基礎，它與傳統中醫學中“取類比象”的邏輯思維方式十分相近。取類比象是根據熟悉的事物來認識與其同類或相似的陌生事物，推斷它們在其他方面也可能相似或相同的一種思維方法。⁴¹ 在注重實踐經驗多於理論的古代本草學中，古人運用取類比象的類比思維總結出了多種臨床醫學用藥，如黑芝麻色黑多食可烏髮，核桃仁酷似人腦故食之以補腦的說法。⁴² 道教服食煉丹術中“假求於外物以自堅固”思維是在“取類比象”的基礎上更進一步，從“吃甚麼補甚麼”的本草藥效推廣至“服金者壽如金，服玉者壽如玉”⁴³ 的服食養生理念，是古人追求生命長久過程中一次較爲大膽的類比。⁴⁴ 經過長期的實踐和探索，道士們總結出了一系列“上品”的神藥。玉集天地萬物之靈氣，聚日月山石之精華，以畢天不朽的永恆性，被列入了這些長生藥中的“上品”。⁴⁵ 假借外物以增強自身生命能量的這種思維和想法使得道士們相信，人一旦食用了“玉”，將它們納入體內，便會吸收其靈氣和精華，從而擁有與玉一樣的永恆和不朽。

⁴⁰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1。

⁴¹ 黃景賢：《簡談中醫學的取類比象法》，《國醫論壇》1989 年第 6 期，頁 15。

⁴² 聶偉：《小議取類比象思維方法在認識中藥功效中的應用》，《長春中醫藥大學學報》2007 年第 3 期，頁 28。

⁴³ 引自《玉經》，見王明撰：《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⁴⁴ 用“取類比象”闡述本草藥效是建立在一定的臨床實踐基礎上，故包含了一些醫藥學知識。但這種思維容易導致簡單化、封閉性的傾向，從本草養生擴大到金石服食，更多的是宗教思想層面上的一種主觀能動性，沒有科學的支持。關於其局限性，可參考陳曉：《試論“取類比象”及其局限性》，《上海中醫藥大學學報》2000 年第 1 期，頁 10-12。

⁴⁵ 葛洪：《抱朴子·仙藥》：“仙藥至上者丹砂，次則黃金，次則白銀，次則諸芝，次則五玉……”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196。

其實食玉並不是魏晉士大夫的新發明，早在上古時期，人們就有一種信仰：玉乃鬼神之食，食之可以長生不老。可證明玉為神靈食品的例證很多，如典籍中最常見的“禮”字，其本意是以玉作為食品，盛裝在器皿中奉獻給神靈，王國維解釋時認為“曲”字“像二玉在器之形。古者行禮以玉。……盛玉以奉神人。”⁴⁶ 又如《山海經》記載有黃帝食玉的傳說：“丹水出焉，西流注於稷澤，其中多白玉，是有玉膏，其原沸沸湯湯，黃帝是食是饗。”⁴⁷ 在原始觀念中，祭祀諸山神靈的奉食中，幾乎都要用玉作為食品。《山海經·西山經》：“華山塚也，其祠之禮太牢，隃山神也祠之用燭。齋百日以百犧，瘞用百瑜，湯其酒百樽，嬰以百珪百璧。”⁴⁸ 可見除了“瘞”（埋）美玉之外，圭、璧作為下酒之饋，“嬰”（陳列）於酒樽之旁。戰國的浪漫詩人屈原對玉也情有獨鍾，將它看作具有長生功能的仙藥，想像著神仙的生活應該是：“駕青虯兮驂白螭，吾與重華遊兮瑤之圃。登昆侖兮食玉英，與天地兮比壽，與日月兮齊光。”⁴⁹

伴隨著服食理論以及人們對玉日趨強烈的崇拜，玉的神效性便被逐漸誇大。漢代的時候人們認為玉佩戴可以辟邪，殮屍可以不朽，“古來發塚見屍如生者，其身、腹內外無不大有金玉。漢制王公皆用珠襦、玉匣，是使不朽故也。”⁵⁰ 因此，用玉殮屍，祈求保存肉體成為了漢代葬俗的主要特點之一，玉衣、九竅塞玉等大量隨葬用玉在墓葬中的出現說明人們對玉的希望寄托在地下世界。⁵¹ 而

⁴⁶ 王國維：《釋禮》，載氏著：《觀堂集林（上）》，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頁177。

⁴⁷ 郭璞傳，郝懿行箋疏：《山海經箋疏》，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第二，頁一四。

⁴⁸ 郭璞傳，郝懿行箋疏：《山海經箋疏》，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第二，頁九。

⁴⁹ 汪瑗撰，董洪利點校：《楚辭集解》，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頁162。

⁵⁰ 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4，頁500。

⁵¹ 葬玉在漢代玉器中佔有很大的比例，並非泛稱一切埋在墓中的玉器，而是專指那些為保存屍體而製造的隨葬玉器，在漢墓中的葬玉主要有四種：玉衣、玉塞、玉珞和玉握。見夏鼐：《漢代的玉器——漢代玉器中傳統的延續和變化》，《考古學報》1983年第2期，頁133-137。漢代葬玉中最具特色的是“玉衣”，相關研究見盧兆蔭：《試論兩漢的玉衣》，《考古》1981年第1期，

從魏晉開始，道士們從人體、草木柔軟易腐，而黃金、玉石堅硬長存的現象，以及“金玉在九竅，則死人爲之不朽”的隨葬理念中受到啓發，從而進一步提升玉的神奇功能，類推出“食玉者壽如玉”，“況於以宜身益命之物，納之於己，何怪其令人長生乎？”的觀點。⁵² 玉被道士們宣揚成爲一帖能使人身安命延，長生久視的奇藥。從以玉殮屍到希望通過食玉達到成仙目的，這是人們對玉的期望和信仰更高一層的表现。

三、 食玉行爲考

文獻中有關古人食玉的記載，散見於先秦典籍、漢以來醫書、道家典籍以及六朝時期的志怪小說。正史中有關食玉的記載並不多，即便有記載，也都語焉不詳，如《隋書·經籍志三》記有《服玉方法》一卷，《舊唐書·經籍志下》記有《服玉法並禁忌》一卷，但都僅存條目而無具體內容。⁵³

目前所見反映古人食玉具體行爲方式的資料，主要集中在東晉著名道士葛洪的《抱朴子·內篇》以及明代醫學家李時珍的《本草綱目》。⁵⁴ 通過文獻的梳理，本小節可進一步對出現在這一時期的食玉行爲有具體的認識和把握，但是在此之前，首先需要釐清的一個問題是食玉行爲中關於“玉”的概念定義。

頁 51-58；《再論兩漢的玉衣》，《文物》1989 年第 10 期，頁 60-67。

⁵² 葛洪：《抱朴子·對俗》，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51。

⁵³ 魏徵等：《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頁 1045。劉昫等：《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 2048。

⁵⁴ 明代李時珍的《本草綱目》是集古代醫方及本草藥物學文獻之大成，其中有關“玉”的藥物學知識頗爲豐富。

1. 食玉的“玉”定義

當探討魏晉時期道士們為追求長生不老的仙境，將“玉”作為一種成仙之藥服食的時候，我們首先需要考慮的問題是，他們眼中的“玉”究竟屬於哪一個範疇？當下學術界定義的“玉”與魏晉人食用的“玉”是否為同一概念？

兩千年前漢代的文字學家許慎將“玉”定義為“石之美者”，這是一個從審美角度的界定。所以，古人眼中的“玉”就是美麗的石頭，所有類玉的美石，都可以被寬泛地定義為“玉”。直至近世，隨著地質礦物學科的介入，“玉”才開始被主張“應採用礦物學的定名”，有了軟玉（Nephrite）和硬玉（Jadeite）之分。⁵⁵ 進而，又被科學界定為呈緻密塊狀、具交織纖維顯微結構的“透閃石—陽起石”系列的礦物集合體。⁵⁶

由於古人對玉的認知和理解，並未受現代礦物學知識的訓練，所以他們眼中“玉”的概念，具有寬泛的文化屬性和實踐經驗。若我們試圖用地質學知識去尋找魏晉食玉的範疇，無異於緣木求魚，因為這是兩套截然不同的分類體系。現代科學將“玉”定名為角閃石族的透閃石或陽起石，這是玉的礦物學屬性；當魏晉道士將“玉”視作仙藥時，玉便在特定的宗教信仰下演繹出了神奇的藥用功能。而對於何種“玉”可食，有甚麼藥效，怎麼食等一些列實踐操作，最主要是依靠道士們的口口相傳，或者藥方的流傳。對這些“玉”的甄別，很大程度上依靠經驗、道術，並具有一定的神秘性。彼時的“玉”與我們現在定義的

⁵⁵ 夏鼐：《有關安陽殷墟玉器的幾個問題》，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2），頁 2-3。

⁵⁶ 因硬玉不在本論文討論範圍內，這裡引用的僅為“軟玉”的概念。見聞廣：《辨玉》，《文物》1992 年第 7 期，頁 75。

“玉”概念相差很遠。所以，當我們今天研究魏晉南北朝食玉現象的時候，不能用礦物學的眼光去看待，而要用那個歷史時期人們對“玉”的社會屬性及醫藥屬性的認同，特別是宗教信仰影響下對“玉”產生的一種盲目依賴的心理，即前文提到的“假借外物以求自固”的思維模式。因此，所有具有美石性質，能夠給古人帶來心靈慰藉的，能夠滿足魏晉人長生成仙願望的玉石，均是本章討論的範疇。

2. 食玉的種類與方式

葛洪在《抱朴子》裡引《玉經》曰：“玉，玄真者，玉之別名也。服之，令人身飛輕舉，故曰，服玄真者，其命不極。”⁵⁷ 李時珍在《本草綱目》中，將“玄真”歸為“石之二”類，⁵⁸ 共詳細記錄了十四種玉類，這裡主要介紹可入藥食用的玉屑、玉泉和白玉髓三種。

1) 玉屑

玉屑，就是把玉搗磨成細小的碎屑，呈顆粒狀，這是文獻中最常見的食玉種類。按《周禮·天官·王府》記載：“王齊，則共食玉。”玉是陽精之純者，食之以禦水氣，鄭玄註：“王齊當食玉屑。”賈公彥疏：“其玉屑研之乃可食。”⁵⁹《楚辭·離騷》云：“折瓊枝以爲羞兮，精瓊醴以爲粢。”王逸註：“精，鑿也；醴，

⁵⁷ 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4。

⁵⁸ 用明代的文獻去解釋魏晉時期醫藥中“玉”的問題，這種方式是否妥當，本人也做過考慮。考察李時珍的《本草綱目》，鴻篇巨制，考證翔實，是歷代本草醫書的集粹，其中包括漢代、六朝的各類醫書文獻，故其對三種食用玉類的描述和記錄亦可作參考，下文所引相關文獻均採自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4，頁498-501），不再贅註。

⁵⁹ 鄭玄註，賈公彥疏：《周禮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156。

屑也；粳，乾糧。”⁶⁰ 碾玉爲屑作儲糧，是屈原想像中神仙的美食。

李時珍《本草綱目》中記載的“玉屑”條爲：氣味甘、平，無毒。主治除胃中熱，喘息煩懣，止渴。屑如麻豆，服之，久服輕身長年。助聲喉，滋毛髮，滋養五臟。止煩躁，宜共金銀、麥門冬等同煎服有益。可見，玉屑能取玉之精潤，服用後五臟六腑的滓穢都可以排泄出來，藥效非常顯著。

孫思邈《丹經要訣》中有一方“太一玉粉丹法”，提到原料爲玉粉 (Jade Powder) 十兩和朱砂 (Cinnabar)、雄黃 (Realgar) 各一錢，另外還有磁石粉 (Powdered Magnetite)、紫石英 (Amethyst)、白石英 (Quartz)、銀粉 (Silver Powder) 等數十種原料。其中註釋玉粉極硬，難搗，但以生鐵臼搗之，以輕疏綃羅（一種絹）（篩）之，再度（篩二次），即得入用。可見，整個玉屑的製作需要經歷搗、研、令細、絹篩等步驟。⁶¹

將玉搗磨成玉屑，是對玉進行的第一步加工，即原料準備。第二步是將玉屑與各種液體調和服用，如《抱朴子·仙藥》提到玉屑可以與水共服，“玉屑服之與水餌之，俱令人不死。”⁶² 最負盛名的是漢武帝的例子，據史書記載，漢武帝爲求長生專門建造甘泉通天臺，並鑄銅人手托承露盤，用承接來的甘露與玉屑和而服用。⁶³ 考古方面，西漢早期廣州南越王墓出土的一套造型特別的銅承盤

⁶⁰ 王逸章句，洪興祖補註：《楚辭》，上海：世界書局，1936，頁 24。

⁶¹ Nathan Sivin (席文) 著，李煥燊譯：《伏煉試探》，臺北：國立編譯館，1973，頁 137。

⁶² 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⁶³ 同本章註 24。

高足玉杯（圖 4.1），⁶⁴ 被認為就是具有此類功能的器物組合。⁶⁵

2) 玉泉

玉泉是一種液體，玉之泉液，質色明澈，故又名玉液、玉漿、玉醴。陶弘景曰：“此當是玉之精華者，質色明澈，可消之為水，故名玉泉。”⁶⁶《抱朴子·仙藥》中記載了盲人飲用玉泉之後，十日就能雙目復明，⁶⁷ 並介紹了一種玉醴的做法：“朱草狀似小棗，栽長三四尺，枝葉皆赤，莖如珊瑚，喜生名山岩石之下，刻之汁流如血，以玉及八石金銀投其中，立便可丸如泥，久則成水，以金投之，名為金漿，以玉投之，名為玉醴，服之皆長生。”⁶⁸ 這種紅色植物一般生長在野郊山中，道士們常不涉千里外出採藥，文獻中便有很多這樣的記載。⁶⁹

李時珍《本草綱目》中的“玉泉”條解釋為：氣味甘、平，無毒。主治五臟百病，柔筋強骨，安魂魄，長肌肉，益氣，利血脈，久服耐寒暑，不饑渴，不老神仙，臨死服五斤，三年色不變。療婦人帶下十二病，除氣癰，明耳目，久服輕身長年。治血塊。此外，亦記載了玉漿的做法，是由玉屑化來的：玉屑一升，地榆草一升，稻米一升，取白露二升，銅器中煮，米熟絞汁，玉屑化為水，以藥納入，所謂神仙玉漿也。《藏器》曰：以玉殺朱草汁，化成醴。朱草，瑞草

⁶⁴ 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等：《西漢南越王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203，圖 一三二，彩版十七：1。

⁶⁵ 楊泓：《漢玉新風》，載楊泓、孫機：《尋常的精緻》（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6），頁 147。

⁶⁶ 陶弘景編，尚志鈞等輯校：《本草經集註（輯校本）》，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4，頁 128。

⁶⁷ “董君異嘗以玉醴與盲人服之，目旬日而愈。”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⁶⁸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9。

⁶⁹ 如東晉著名書法家王羲之信奉道教，“與道士許邁共修服食，採藥石不遠千里，徧游東中諸郡，窮諸名山，泛滄海。”見房玄齡等：《晉書·王羲之傳》（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2101。竹林七賢之一的嵇康，“常修養性服食之事……嘗採藥游山澤，會其得意，忽焉忘反，時有樵蘇者遇之，咸謂之神。”見房玄齡等：《晉書·嵇康傳》（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1369-1370。

也。術家取蟾蜍膏，軟玉如泥，以苦酒消之成水。據葛洪記錄，玉之泉液的味道十分美味，“夫飲玉粘則知漿苻之薄味，睹昆侖則覺丘垤之至卑。”⁷⁰

“玉泉”漢代的銅鏡中常鑄有“飲玉泉”的銘文（圖 4.2），如洛陽出土的漢鏡銘文：“尚方作鏡真大巧，上有仙人不知老，渴飲玉泉饑食棗，壽而金石天之保兮。”⁷¹ 傳世文物“趙詡子產印信”中也有類似的文字（圖 4.3）：“趙詡子產印信。福祿進，日以前，乘浮雲，上華山，飲玉英，飲醴泉，服名藥，就神仙。”⁷² 類似載有“玉泉”、“玉英”字眼的文物很多，或許這些名稱有著更寬泛的含義，如文人普遍喜歡用“瓊漿玉液”來指代一些美味的液體，但其最初的含義應來自於仙人用以服食的玉之泉液。

3) 白玉髓

白玉髓，又名玉脂、玉膏，是一種呈濃稠狀的液體。《山海經·西山經》記載：“丹水出焉，西流注於稷澤，其中多白玉，是有玉膏，其源沸沸湯湯，黃帝是食是饗。……黃帝乃取密山之玉榮而投之鍾山之陽，瑾瑜之玉為良。堅粟精密，濁澤而有光，五色發作，以和柔剛。天地鬼神是食是饗，君子服之，以禦不祥。”⁷³

葛洪《抱朴子》錄：“（玉脂芝）生於玉之山，常居懸危之處，玉膏流出，萬年已上，則凝而成芝，有似鳥獸之形，色無常彩，率多似山玄水蒼玉也。亦

⁷⁰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1。

⁷¹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洛陽燒溝漢墓》，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頁 166。

⁷²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編：《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古璽印選》，北京：文物出版社，1997，頁 107。

⁷³ 郭璞傳，郝懿行箋疏：《山海經箋疏》，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第二，頁一四、十五。

鮮明如水精，得而未之，以無心草汁和之，須與成水，服一升，得一千歲也。”⁷⁴ 李時珍《本草綱目》中的“白玉髓”條下為：氣味甘、平，無毒。主治婦人無子，不老，延年。《十洲記》曰：“瀛洲有玉膏如酒，名曰玉酒。飲數升輒醉，令人長生。”郭璞註引《河圖玉版》也說：“少室山，其上有百玉膏，一服即仙矣。”張華《博物志》：“名山大川，孔穴相內，和氣所出，則生樹脂、玉膏，食之不死。”

食玉的方式多種多樣，葛洪在《抱朴子》中記載有四種方式。其一，“可以烏米酒及地榆酒化之為水”；其二，“可以蔥漿消之為粘”；其三，“可餌以為丸”，其四，“可燒以為粉”。在服食藥方中，玉還可以作為伴藥，與其他藥物合用，如和雲母搭配，“服五雲之法，或以桂蔥水玉化之以為水……服之一年，則百病除，三年久服，老公反成童子，五年不闕，可役使鬼神，入火不燒，入水不濡，踐棘而不傷膚，與仙人相見。”⁷⁵ 還可以與真珠（珍珠）配，“（真珠）以玉水合服之，九蟲悉下，惡血從鼻去，一年六甲行廚至也。”⁷⁶

3. 玉材的選擇與費用

就食玉的原料來源，葛洪在《抱朴子·仙藥》中總結經驗，認為三處的玉料是上乘之選：“得于闐國白玉尤善。其次有南陽徐善亭部界中玉及日南盧容水中玉亦佳。”⁷⁷ 于闐，即今新疆的和田地區，中國之玉多在山，于闐之玉則在河中，

⁷⁴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198。

⁷⁵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3。

⁷⁶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4-205。

⁷⁷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4。

被稱爲“水玉”。⁷⁸ 于闐白玉潔白如豬膏、溫潤有澤，叩之鳴者，稱“羊脂白玉”，是中國古玉史中上等的優良玉材。⁷⁹ 食玉對玉材比較講究。首先是玉色。李時珍指出“然服食者惟貴純白，他色亦不取焉”，⁸⁰ 但他並沒有說明具體的原因。食玉作爲道士祈求長生不死，修道成仙的方式，是一種莊嚴、神聖的宗教行爲，純白無瑕的玉能代表純淨、美好的心願，可以輔助人們實現某種宗教情懷。因其符合玉色的“白”，成爲道士們食用的首選玉料，也是在情理之中。其次的南陽玉，屬河南南陽地區，也是中國重要的產玉地區之一。

葛洪提到的第三類日南盧容水中玉，並不爲人熟悉。魏晉時期的日南郡，在漢武帝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已設置，轄境相當於安南（今越南）中南部，盧容指越南順化城，在越南南境。⁸¹ 按《水經註》引《扶南記》曰：“從林邑至日南盧容浦口，可二百餘里。從口南發往扶南諸國，常從此口出也。”⁸² 可見，盧容地區是一個港口，葛洪曾在附近發船前往扶南（今柬埔寨）。⁸³ 所以可以推測，葛洪前往印支地區的時候，曾在盧容逗留過一段時間，因而才知道盧容水中產玉，甚至採集後服食過，覺得效果頗佳，便記錄下來以示後人。葛洪爲訪道求仙而四處行走採藥，這種精神在他的書中亦有提及：“余少好方術，負步請問，不憚險遠。每有異聞，則以爲喜。雖見毀笑，不以爲戚。焉知來者之不如

⁷⁸ “晉鴻臚卿張匡鄴使于闐，曾作行程記載，于闐國採玉地方有三處：白玉河、綠玉河和烏玉河。每歲五六月大水暴漲則玉隨流而至，玉之多寡由水之大小。七八月水退乃可取彼，人謂之撈玉。”見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4），頁 498。

⁷⁹ 楊伯達：《中國和田玉玉文化敘要》，《中國歷史文物》2002 年第 6 期，頁 67-73。

⁸⁰ 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4，頁 498。

⁸¹ 臧勵蘇等編：《中國古今地名大辭典》，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頁 156、1230。

⁸² 酈道元：《水經註·溫水》，北京：商務印書館，1958，頁 52。

⁸³ 《太清金液神丹經》中葛洪自述曰：“余少欲學道，志遊遐外，昔以少暇，因旅南行，初謂觀交嶺而已。有緣之便，遂到扶南。扶南者，地方千余里，眾以億計。”載《正統道藏》，第 31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頁 523。其中的“扶南”即今柬埔寨，據學者考證，葛洪去過越南和柬埔寨，見馮漢鏞：《葛洪曾去印支考》，《文史》第三十九輯，北京：中華書局，1995，頁 59-69。

今，是以著此以示識者。”⁸⁴ 年邁時他甚至因交趾郡（今越南河內一帶）出上好的丹砂，而要求調去做縣令，最後在廣州的羅浮山安居下來煉丹，成爲了道士執著求道的一個美談（圖 4.4）。⁸⁵

這裡有必要探討食玉的費用問題。魏晉時期由於戰亂不已，交通受阻，玉石的採集、運輸極爲不便，世又“以于闐玉爲貴”，魏晉道士欲用以服食，必定耗資巨大，連葛洪也承受較重的經濟負擔：“玉亦仙藥，但難得耳”⁸⁶，“然余受之已二十餘年矣，資無擔石，無以爲之，但有長歎耳。”⁸⁷ 考察之前提及的藥方，要真正通過食玉得道成仙，需要經歷一個漫長的過程，除了劑量很大，“其道遲成，服一二百斤，乃可知耳”，且必須服用一年以上，才能達到“入水不濡，入火不灼，刃之不傷，百毒不犯”的境界。⁸⁸ 可見，無論從玉材、玉質還是用量上分析，食玉成仙要耗費大量的錢財，一般的清貧道士無法承受和堅持。或許正因爲這個原因，有些煉丹家甚至會製造出一些人工的“玉”，用以服餌。⁸⁹

古代中國社會中的宗教現象，就其組成而言，可分爲官方的、智識分子的（知識階層），以及通俗的（民間）三方面。⁹⁰ 將玉作爲仙藥之一，用以長生不老的

⁸⁴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2-73。

⁸⁵ 《晉書·葛洪傳》：“聞交趾出丹，求爲句扁令。帝以洪資高，不許。洪曰：‘非欲爲榮，以有丹耳。’帝從之。洪遂將子姪俱行，至廣州，刺史鄧嶽留不聽去，洪乃止羅浮山煉丹。”（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1911。）

⁸⁶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⁸⁷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1。

⁸⁸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⁸⁹ 孫思邈的《丹經要訣》中有“造白玉法”：取大蛤蒲（Clamshells）搗爲末，細研之。取一斤，內（納）竹筒中，復內（納）消石（Epsom salts），密固之。內（納）左味中（浸入濃醋中）。二十日成水（經二十日則蛤殼液化）。復取白石英（Quartz）半斤，搗爲末，投筒中，即凝。出之，好炭火之令赤，即成白玉，亦服餌之也。見 Nathan Sivin（席文）著，李煥桑譯：《伏煉試探》（臺北：國立編譯館，1973），頁 171。

⁹⁰ 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 3。

追求，不能歸入任何一個社會階層中去。我們也不作這樣的判斷，因為玉是一種珍貴的原料，所以它只屬於統治階級或者是社會等級較高的士族階層，而不屬於普通的老百姓。原因很簡單，食玉成仙是一種普世的信仰而非等級森嚴的社會權利，一些在外採藥的人，有機會採集到玉料，他們也可以用來服食。當然，為了能夠保證定量定時的服用，具有一定的經濟基礎是前提保障。如果從這個角度考慮，那麼佔有社會資源較多的統治階級和上層士族自然比普通民眾多些機會進行服食吃玉這種追求自身福祉的行為。值得注意的是，在這項行為中，各個階層的人對於藥物原料——玉的嚮往和追求都懷著同樣的情感。

4. 禁忌及其他

食玉成仙不僅對玉料有較高標準，對食玉行為也有嚴苛要求，要提倡“事必精”，不然違反了規定，“不但無益，乃幾作禍也。”⁹¹

首先，酒、色是大忌。《魏書》記載了一個令人印象深刻的例子：曾任北魏征西大將軍長史的李預，因羨慕古人“餐玉”（即食玉）而親自去藍田挖掘，“得若環、璧雜器形者大小百餘枚，稍得粗黑者，亦篋盛以還，而至家觀之，皆光潤可玩。”李預將其中七十枚敲碎為屑，每天服用，堅持多年，自覺有效驗，但最終還是患病。然而，他將病因歸結於自己未曾遵守食玉的禁忌，而非玉藥不靈：“服玉屏居山林，排棄嗜欲，或當大有神力，而吾酒色不絕，自致於死，非藥過也。”雖然食玉成仙的夢想破滅了，但李預堅信自己食玉多年，必有藥

⁹¹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4。

效，遺囑曰：“然吾屍體必當有異，勿便速殯，令後人知餐服之妙。”果然，去世“時七月中旬，長安毒熱，預停屍四宿，而體色不變。”李預死後，其家人將遺留的數斗玉屑悉數盛納棺中。⁹² 從這個故事的前後部分相互矛盾可以看出魏晉人對食玉有異效的事實還是深信不疑的。

其次，對食玉原料也有嚴格規定。葛洪提醒“不可用已成之器，傷人無益，當得璞玉，乃可用也”，並記錄了一個未用璞玉的反面例子：一位名叫吳延稚的人，不諳食玉的具體藥方，將成品的玉器珪、璋、環、璧搗成玉丸服用，其中很多都是劍飾，這犯了食玉的禁忌，服用之後當然沒有甚麼起色。⁹³ 雖然道家食玉提倡的是璞玉，不能用成器之玉或塚中之玉，但一般人並不知悉，而通常會道聽途說，在一知半解的情況下就去操作了。所以，像吳姓這樣的服玉者應不在少數，他們往往可能將身邊獲得的傳世古玉或者挖掘的塚中玉，直接送入杵臼中研為玉屑食用。

5. 食玉與食散

食玉的行爲讓我們很容易聯想到魏晉時期另一個特殊的服食現象——被魯迅名爲魏晉風度的“五石散”。⁹⁴ 玉石本同類，那麼五石散中有沒有玉的成分呢？兩者之間是否具有著某種內在聯繫？

⁹² 魏收：《魏書·李預傳》，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791。

⁹³ 《抱朴子·仙藥》：“有吳延稚者，志欲服玉，得玉經方不具，了不知其節度禁忌，乃招合得珪璋環璧，及校劍所用甚多，欲餌治服之，後餘爲說此不中用，乃歎息曰：‘事不可不精，不但無益，乃幾作禍也。’”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04。

⁹⁴ 魯迅：《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載氏著：《魏晉風度及其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185-198。

爲魏晉名士熱衷服用而名噪一時的五石散，據當時的醫學家皇甫謐記錄，最早的方子應源於東漢名醫張仲景的侯氏黑散及紫石英方，後由魏晉名士何晏增減其方，廣泛流行於魏晉南北朝時期，並延續到了唐代。⁹⁵ 關於其配方究竟是哪些藥物？歷代學者和醫學家均有不同記錄。葛洪認爲“五石者，丹砂、雄黃、白礬、曾青、慈石也”，⁹⁶ 魯迅認爲主要成分石鐘乳、石硫黃、白石英、紫石英、赤石脂外，還配些其他的藥。⁹⁷ 王奎克考證出“五石”之中含有毒性的物質是礬石，即今之砷黃鐵礦（FeAsS）。它是一種含砷礦物，初服散時可促進消化機能，改善血象，強健神經等有益作用，故古人才對它產生迷信心理，以爲服用愈多藥力愈顯，結果是造成慢性的砷中毒。⁹⁸ 並且，這種含砷的礦物，也是導致食用五石散後出現身體煩熱不安，發熱不止的症狀，必須“寒衣”、“寒飲”、“寒食”、“寒臥”，因而，五石散又名“寒食散”。⁹⁹

道教典籍中將五石散認爲是煉丹術與漢代五行思想結合的產物，製成五石丹方，保留於後世的道教外丹術中。¹⁰⁰ 考古發現早在西漢早期類似的藥物配方已經出現，廣州西漢南越王墓西耳室內發現了一堆五色藥石，分別爲硫磺、雄黃、紫水晶、赭石和綠松石（圖 4.5），並伴有兩套搗藥的杵臼工具（圖 4.6）。¹⁰¹ 而

⁹⁵ 關於魏晉南北朝人服散的故事，見余嘉錫：《寒食散考》，載氏著：《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嶽麓書社，1997），頁 166-209。除名士何晏外，王羲之也有服用，並書寫《五色石膏散帖》，記載“五石散”的藥效，其文字五行，首句云：“服足下五色石膏散，身輕行動如飛也”。見李敏君：《王羲之的〈五色石膏散帖〉》，《文物天地》1987年第5期，頁 32。

⁹⁶ 葛洪：《抱朴子·金丹》，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8。

⁹⁷ 魯迅：《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載氏著：《魏晉風度及其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 190。

⁹⁸ 王奎克：《五石散新考》，《科技史文集》第 14 輯，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5，頁 151-154。

⁹⁹ “凡是五石散，先名寒食散者，言此散宜寒食，冷水洗取寒，惟酒欲清，熱飲之，不爾，即百病生焉。服寒食散但冷將息。”載孫思邈：《千金翼方》，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55，頁 265。

¹⁰⁰ 《太清石壁記》錄：“五石者是五星之精。丹砂，太陽熒惑之精；礬石，太陰辰星之精；曾青，少陽歲星之精；雄黃，后土鎮星之精；礬石，少陰太白之精。右以此五星之精，其藥能令人長生不死。”載《正統道藏》，第 31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5，頁 538。

¹⁰¹ 五色藥石的重量分別爲：紫水晶 173.5 克，硫磺 193.4 克，雄黃 1130 克，赭石 219.5 克，綠

近年陝西咸陽出土的東漢明帝永平三年（60）朱書陶瓶文字中，記錄了詳細的五石之藥，其中有含砷礦物成分的礬石。“……慈、礬、雄黃、曾青、丹砂（砂），五石會精，眾藥輔神……”（圖 4.7）。¹⁰² 出土時瓶內尚有米白色砂質石條，黃色砂質小石塊，三顆藍色、青灰色小顆粒，應是鎮墓文中提到的五石之藥，可惜沒有相應的出土藥物鑒定報告。¹⁰³ 此外，考古發現的東漢鎮墓瓶中，時常提到“神藥”、“丹砂”、“雄黃”等朱書文字，有時器物內會伴出相應的實物。¹⁰⁴

從上述學者考證及考古出土的實物看，五石散中並沒有“玉”的成分。但葛洪《抱朴子》中記錄了食玉之後出現的症狀：“所以為不及金者，令人數數發熱，似寒食散狀也。若服玉屑者，宜十日輒一服雄黃丹砂各一刀圭，散髮洗沐寒水，迎風而行，則不發熱也。”¹⁰⁵ 服玉後“數數發熱”，須“洗沐寒水，迎風而行”的藥物反應，與魏晉名士服用五石散後的症狀非常接近。因而可以判斷，食“玉”與食“散”的原料之間，可能共有著某些石性相同或相近的礦物，這些成分被服用後均能使人體產生發熱喜寒的症狀，只是程度上有輕重之別。

將食玉與食散現象比較分析後得出結論，一方面支持了之前提出的關於魏晉人食玉之“玉”的寬泛定義，另一方面為我們思考食玉動因提供了思路。魏晉

松石 287.5 克。此外，在藥杵臼旁還發現了數百顆鉛丸和覆在器物表層的丹砂，被懷疑與道教煉丹服食有關。南越國王趙佗係河北真定人，處於齊、燕方士活動頻繁的中心區域，或受神仙思想的影響，將服食求仙的觀念帶到南方。見王芳：《從南越王墓看西漢南越國的醫療觀念》，《文物春秋》2007 年第 2 期，頁 10-14。

¹⁰² 朱書陶瓶口徑 10、肩徑 14、底徑 8.5、高 25.2 厘米。見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教育學院漢墓清理簡報》，載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文物考古論集：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成立十周年紀念》（西安：三秦出版社，2000），頁 229、232，圖四：3，圖六。

¹⁰³ 有文章提到其為雄黃和曾青，但沒有提供具體的鑒定依據。見劉衛鵬：《漢代鎮墓瓶所見“神藥”考》，《宗教學研究》2009 年第 3 期，頁 1。

¹⁰⁴ 劉昭瑞對這類鎮墓瓶做了整理，共有 18 件，見劉昭瑞：《考古發現與早期道教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頁 279-296。

¹⁰⁵ 葛洪：《抱朴子·仙藥》，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04。

南北朝開始將玉當作一種服食養生的礦物質藥物來對待，除了神話傳說、道教思想以及長久以來人們對玉的崇拜心理外，另一個原因或許正是受到了漢代以來服五石散的影響。由於五石散的風靡，魏晉的道士們開始研究如何把玉當作一種特殊的藥石，開發其醫學、養生、甚至是求仙方面的功能，卻不知不覺改變了傳統以來人們對玉的態度，使得中國玉器發展出現的一些極為特殊的變化。

第二節 考古中的證據

一、丹藥的發現

考古發現表明，漢代初期已有服煉仙丹的行爲。研究人員對 1973 年出土於湖南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的古屍進行了化驗，發現屍體組織內鉛、汞的含量大大超過正常人的水準，爲常人的數十倍至數百倍之多，認爲“口服仙丹之類的藥物可能是古屍體內高鉛汞量的主要來源。”¹⁰⁶ 山東巨野紅土山西漢墓的銅鼎內出土紅色丸狀藥物，報告者曾推測“很可能是丹藥或即五石散”，¹⁰⁷ 但經測定只是一種普通治病強身的礦物性藥品，與古代煉丹術無直接關係。¹⁰⁸ 迄今發現最早的煉丹實物爲四川綿陽雙包山 2 號西漢墓出土的一塊銀白色膏狀金屬，主要由液態汞和金汞合金顆粒組成，可能是方士煉製金粉過程中的半成品。¹⁰⁹

¹⁰⁶ 《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古屍研究》編輯委員會、湖南醫學院主編：《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古屍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224。

¹⁰⁷ 山東省菏澤地區漢墓發掘小組：《巨野紅土山西漢墓》，《考古學報》1983 年第 4 期，頁 496。

¹⁰⁸ 因五石散的主要元素應爲鈣、鋁、矽、硫等，而巨野漢墓丸狀物測試出來是以鐵、鋁爲主的矽酸鹽物質，同時又排除了其爲殉葬而製作的冥藥。見李敏生：《山東巨野縣西漢墓出土丸狀物的屬性問題》，《考古》1983 年第 12 期，頁 1137-1138。

¹⁰⁹ 何志國等：《我國最早的道教煉丹實物——綿陽雙包山漢墓出土金汞合金的初步研究》，《自然科學史研究》2007 年第 1 期，頁 44-50。

目前考古發現藥物，並經鑒定證實為丹藥的例子是江蘇南京象山東晉時期的王丹虎墓，墓葬下限為升平三年（359）。丹藥出土在棺內前部，共 200 餘粒，部分已成粉末。完整的顆粒呈丸狀，朱紅色，直徑 0.4-0.6 厘米左右，每粒重量不一，大者 0.468 克，小者 0.275 克，平均每粒約 0.372 克（圖 4.8）。丹藥原置於圓形漆盒內，漆盒已腐，從殘痕度量之，漆盒直徑約 10 厘米。¹¹⁰ 王丹虎為女性，據出土墓誌記載，她是東晉都亭肅侯王彬的長女，東晉世家豪族之一的琅琊王氏家族成員。¹¹¹ 王丹虎生於永寧二年（302），死於升平三年（359），她所處的時代，正是著名煉丹家葛洪（約 281-340 或 281-361）的時期，與道教有密切關係的煉丹術此時得到了很大的發展。六朝時期，吃服丹藥成了社會風氣，而王氏家族成員中就有不少人信奉道教，如王羲之、王獻之等。¹¹² 南京藥學院對王丹虎墓所出紅色藥丸進行化驗分析測試，結果表明這些丸劑主要成份為硫化汞（HgS），其中硫佔 13%，汞佔 60.9%。從比例來看，是丹砂的成分和含量，這些丸劑可能就是古人服食的丹丸。¹¹³

同時，六朝考古中發現放置丹藥的盛器也不少，曹操之子曹植墓就出土了 5 件“丹藥”罐，灰色陶質，直口方唇，斜肩鼓腹，平底，有平頂圓蓋，肩上對稱印有兩個篆體陽文“丹藥”的戳記（圖 4.9）。¹¹⁴ 陶罐通高 19.8、口徑 4.5 厘米，這樣較大體積的罐應不是放置成藥丸劑，而可能是放置丹藥原料的。曹植

¹¹⁰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象山東晉王丹虎墓和二、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65 年第 10 期，頁 33，圖二六。

¹¹¹ 按古代的禮教和習俗，出嫁的女子一般都隨同夫家合葬，而王丹虎卻葬在祖墳地，並在其父王彬之旁，該墓又為單人葬，由此看來，王丹虎很可能未曾出嫁。見上註，頁 38。

¹¹² 《晉書·王羲之傳》：“羲之既去官，與東土人士盡山水之游，弋釣為娛。又與道士許邁共修服食，採藥石不遠千里，游東中諸郡，窮諸名山，泛滄海，歎曰：‘我卒當以樂死。’”（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2101。）

¹¹³ 見南京藥學院的《紅色藥丸分析報告》和《對東晉王丹虎墓出土的“紅色丸劑”的初步意見》，《文物》1965 年第 10 期，頁 39-40。

¹¹⁴ 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10。

追隨其父，亦信仰神仙方術，還曾問道於當時的著名方士甘始，“甘始孝（老）而少容，曹子建（植）密問其所行，始言本師姓韓字世雄，嘗與師於南海作金。”¹¹⁵

此外，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夫婦墓（M6）出土一件帶蓋鑲金銅鼎，口徑 2.3、通高 2.7、蓋高 1.1 厘米。¹¹⁶ 蓋頂有環鈕，飾柿蒂紋。鼎直口，鼓腹，圓底，三獸蹄形足，肩置對稱豎方耳，腹飾弦紋四道並貼三銜環鋪首（圖 4.10）。鼎器形雖小，但製作頗為精巧，是這一時期同類遺物的首次發現。值得注意的是，鼎內殘存少量細碎雲母片，雲母在葛洪所列的仙藥中排名僅次於玉，亦是令人長生久視的上品藥物。¹¹⁷ 這件小鼎的外底線刻“第五”的字樣，可能是該器編號，表明這樣盛裝藥物的容器應有數件，並且是成套的。且小鼎附近的一件殘漆盒內就發現有丹丸，也能證明墓主雅好服食。¹¹⁸ 這類造型小巧精緻的鼎在唐代金銀器中多有發現，也應是盛放珍貴藥物之用，如唐代何家村窖藏發現的銀盒，外面已經完全氧化成黑色，但是打開盒蓋卻發現內部仍通體銀亮，這說明小盒子的密封性非常好，非常適宜保存一些珍貴的藥物。

二、 煉丹器具的發現？

目前考古很少發現明確的煉丹器具，值得一提的是近年陝西西安張家堡新莽墓出土的一套特殊銅器，由筒形器、鍍、蓋三部分組成，出土時鍍置於筒形器

¹¹⁵ 張華撰，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 62。

¹¹⁶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8，圖六〇。

¹¹⁷ 葛洪《抱朴子·仙藥》：“仙藥至上者丹砂，次則黃金，次則白銀，次則諸芝，次則五玉，次則雲母……”；“他物理之即朽，著火即焦，而五雲以納猛火中，經時終不然，埋之永不腐敗，故能令人長生也。”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196。

¹¹⁸ 王志高等：《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文物的初步認識》，《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7-88。

內，蓋置於鍍上，構成了一個密封嚴實的整體（圖 4.11a）。¹¹⁹ 蓋的形制較特殊，整體形似一燈，上部呈淺盤形，平沿外折，下部底座呈覆鉢形，中間的實心柱柄分兩段，以榫卯結構相接（圖 4.11b）。這樣的設計使得蓋置於鍍上時，下部為鍍蓋，上部為筒形器蓋，從而形成一個封閉的空間。筒形器的底邊一側有一小而短的管狀流，底中心中空，上置一米格孔形算（圖 4.11c）。鍍的中部出簷，簷上翹與腹壁形成一圈凹槽，一側有一流口（圖 4.11d）。整套器具造型複雜，應是為某種特殊功能而設計。

馬承源先生專門研究過上海博物館藏的一具青銅蒸餾器，並進行種種實驗操作，分析其蒸餾的工作原理和具體過程。¹²⁰ 這套蒸餾器整體形象和通常所見的漢代釜甑組成的甗相似，只是上方的甑有專門收集蒸餾液的流管，下方的釜有加注被蒸餾液料的流管（圖 4.12）。實驗證明其符合蒸餾器的作用，且用途是多方面的，既可以蒸餾酒，又可以提取花露或蒸取某種藥物的有效成分。

張家堡墓出土的青銅設備與此相近，各器物為普通的青銅器皿，但整體組合形式很少見，同時鍍簷及筒形器上各有流管設計。筒形器通高 35 厘米，底下外凸一圈足，上有一周凸棱（圖 4.11c），說明此設備並不完整，應與其他器物套和使用，故完整的高度可與上海博物館的甗釜合體相近（後者通高 44.5 厘米）。體型和組合上的相似說明張家堡的蒸餾器亦具有相同的用途和功能，即可用於蒸餾酒或者藥物。上海博物館蒸餾器的反應過程是在甑內部進行的，其上應還

¹¹⁹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張家堡新莽墓發掘簡報》，《文物》2009 年第 5 期，頁 14，圖六：4-7，圖二二-二五。

¹²⁰ 馬承源：《漢代青銅蒸餾器的考古考察和實驗》，載氏著：《中國青銅器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 547-559。

有一個蓋，甌體高 21-22 厘米，下方的釜上口至甌的口部為凝露室，容積約為 7500 毫升。釜體高 26.2 厘米，注液管下端至底部的空間即原料室，實測容積 10500 毫升，因而整個蒸餾反應的空間比較大。相對而言，張家堡的蒸餾器設計上更為複雜和巧妙，其凝露室和原料室均在筒形器內部完成，原料室應為鍍形器，腹徑 16.4、通高 9.6 厘米，空間比上海博物館的釜體小很多。因此，張家堡的這套青銅器應是更為珍貴物質的蒸餾裝置，推測其為與養生製藥的器具亦有一定可能性。

三、 何家村窖藏——食玉的考古學證據？

1970 年 10 月，陝西西安南郊何家村唐代長安城興化坊區域內發現了一處窖藏，出土了兩個陶甕和一個提梁銀罐，內裝珍貴文物一千多件，有金銀玉石、錢幣、藥材等，這就是震驚中外的何家村遺寶。¹²¹ 其中有一批文物非常特殊，根據墨書題記及所盛之物的觀察，是一套較為完整的唐代服食煉丹的器具，其中包括盛藥器、製藥器和服藥器。¹²²

器蓋（面或底）或器底有墨書題記，詳細記錄了器物所盛之物的名稱、重量

¹²¹ 何家村的正式考古報告還未出，簡報見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革委會寫作小組：《西安南郊何家村發現唐代窖藏文物》，《文物》1972 年第 1 期，頁 30-42；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鑽探組：《唐長安城興化坊遺址鑽探簡報》，《文物》1972 年第 1 期，頁 43-46。從考古發現至今四十年間，關於何家村窖藏的埋藏地點、年代、性質以及金銀器、玉石、錢幣、醫藥物品等出土物，及其反映的中西文化交流等問題的研究很多。比較權威性的代表著作見齊東方、申秦雁主編：《花舞大唐春——何家村遺寶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著錄中有較為完備的關於何家村窖藏各個方面的研究文章出處。本文涉及的主要是何家村出土的藥物及藥具部分。

¹²² 筆者於 2007 年 10 月前往陝西歷史博物館進行題為“‘何家村模式’與道教煉丹養生”的研究調查，對何家村窖藏出土的 20 餘件與煉丹服食有關的器物上手觀察，並於 2008 年 1 月在夏威夷召開的“第七屆藝術與人文國際學術會議”上宣讀題為“The Gold and Silver Vessels from Hejiacun Hoard: Quest for Immortality and the Arts of Taoism”的論文。文章對盛藥器、製藥器、服藥器的分類均是筆者通過觀察分析窖藏文物後的歸納總結。

等信息，計有各類丹砂（光明砂、次光明砂、光明紫砂、光明碎紅砂、紅光丹砂、溪州井砂）、石鐘乳（上上乳、次上乳、次乳）、紫石英（紫英）、白石英（白英）、金屑（黃粉、麩金）、琥珀（虎魄）、玻璃（頗黎）、珊瑚等（圖 4.13），¹²³ 這些都是唐代煉丹服食的藥物原料。同時窖藏還出土了金、銀鑊（煮藥器），銀鍋（熬藥器），金銚（暖藥器，內底有“舊涇用 十七兩 暖藥”墨書），石榴罐（蒸餾器）、玉杵和瑪瑙臼（研磨器）等製藥工具（圖 4.14）。根據藥物的種類和藥具的組合情況可以確定，這批出土物和唐代盛行的道教煉丹養生的實踐活動息息相關。¹²⁴ 這也是目前為止僅見，名稱與實物，實物與功能一一對應的唐代藥具及藥物的一次重要考古發現。

古代的藥物、藥具能保存至今，實屬罕見。日本正倉院藏有唐代由中國傳輸過去的一批中藥，保存完好。但正倉院盛放藥品的器物多為陶、木、錫所製，或直接用麻絹織物簡易包裝（圖 4.15）。¹²⁵ 而何家村的盛放器均為材質矜貴，製作精巧的金銀容器，這從另一方面也反映出這批藥物非同一般中草藥的特殊性功能。唐代金銀器是中國古代金銀藝術發展最成熟的時期，其中又以飲食器為多，考證其思想意識方面的原因，應是受道教黃白煉丹術的影響。道士們推

¹²³ 括號內的名稱是墨書記載的名稱。

¹²⁴ 關於這些藥材原料的醫藥功效，見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寫作小組：《從西安南郊出土的醫藥文物看唐代醫藥的發展》，《文物》1972年第6期，頁52-55。耿鑿庭：《西安南郊唐代窖藏裡的醫藥文物》，《文物》1972年第6期，頁56-60。吳德鐸：《何家村出土醫藥文物補證》，《考古》1982年第5期，頁528-531。關於煉丹器具的功能考察，除上述三篇醫藥文章已有涉及之外，另見沈睿文：《何家村窖藏的煉丹器具》，《文物天地》2005年第1期，頁70-73；沈睿文：《何家村窖藏再認識——從考古學的功能研究談起》，《華林》第三卷，北京：中華書局，2003，頁249-264。甚至有學者根據出土器物不同功能的組合，直接論證何家村窖藏屬性是一處與道教有關的遺存，見沈睿文：《寶光下的道蹤》，《讀書》2004年第5期，頁144-151。筆者並不贊同將何家村所有的出土物歸於一種文化屬性。

¹²⁵ 如用麻絹類包裹丹砂，用釉陶壺盛放植物類藥材等，也有錫製的藥壺。分別見朝比奈泰彥編修：《正倉院藥物》，大阪：植物文獻刊行會，1955，圖37、41、42。

崇“金銀爲食器，可得不死”，“黃金可成，以爲飲食器則益壽”。¹²⁶ 皇帝賜給臣下藥物時，通常是將它置於金、銀製造的盒子裡一併賜予。唐代社會上普遍流行的道教養生思想，亦波及佛寺之中，僧人團體中也盛行著吃各種丸藥、乳藥、石藥和藥酒的行爲實踐活動。¹²⁷ 同時，河南洛陽伊川唐齊國太夫人墓中出土一批精美金銀器，其中有長柄單流帶蓋銀鑊、提梁銀鍋、玉碗等飲食器具，與何家村的部分組合接近，亦應與服食養生有關。¹²⁸

何家村窖藏出土的藥具與藥物之間，有著內在的聯繫，即每一件金銀器皿及其內部盛裝的煉丹藥材之間是一個既定的組合關係，共處於一個封閉的出土環境，是穩固的，未被擾亂的。每一件金銀藥盒的器蓋內（若素面則器蓋上亦有一份相似的記錄）或者器底用墨書端正、清晰、詳細地記錄著每一份盛裝物的名稱，重量，品質等信息，這些信息與實物對照後是一一對應的。據此可以判斷，這批藥具和藥材並非匆忙組合而成的，而是事先可能就已經存在著這種相對固定的安置關係。既然都是煉丹、養生之物，那麼物以類聚，相近相輔的藥材按照習慣會放置在一起。研究這批醫藥文物的學者，羅列的服食煉丹原料有丹砂、石鐘乳、紫石英、白石英、金屑、珊瑚、虎魄、頗黎計八種，¹²⁹ 甚至把

¹²⁶ 這是一種對金銀器的崇拜。“武德中，方術人師市奴合金銀並成，上（李淵）異之，以示侍臣。封德彝進曰：‘漢代方士及劉安等皆學術，唯苦黃白不成，金銀爲食器可得不死。’”（《太平御覽》卷八一二）“臣又聞前代帝王，雖好方士，未有服其藥者。故《漢書》稱黃金可成，以爲飲食器則益壽。”（《舊唐書·李德裕傳》）轉引自齊東方：《唐代金銀器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頁 261。

¹²⁷ 劉淑芬：《戒律與養生之間——唐宋寺院中的丸藥、乳藥和藥酒》，《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7 本第 3 分（2006），頁 357-400。

¹²⁸ 這些器具除銀鑊的長柄底面鑿刻“四兩二分宅”5 字之外，其他均無墨書題記或銘文，用途不能確定，但銀鑊、提梁銀鍋以及有使用痕跡的玉碗等器具與何家村有相近之處，故作此推測。考古報告見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伊川鴉嶺唐齊國太夫人墓》，《文物》1995 年第 11 期，頁 24-44。

¹²⁹ 見註 103。還有一種藥物是密陀僧，即覆蓋在陶甕（W2）上的金屬渣塊，認爲是煉取鉛精所得之鉛丹，是進一步合煉長生不死之藥金的重要原料。但是因其不在盛放器內，屬半成品，故筆者並不將其列入原料之中。

“真黃錢”（“開元通寶”金錢）也納入其中。¹³⁰ 但是，卻沒有學者考慮過與丹砂盛放在一起的玉器，是否也是煉丹的原料之一？

我們來考察一些這些玉器的盛放位置，共分 5 組：

1. “大粒光明砂”銀藥盒內裝有“大粒光明砂一大斤”、“白馬腦鉸具一十五事失玦”、“真黃錢卅”、“黃小合子一內有麩（金）三兩”（圖 4.16）。這個組合就是光明砂，白瑪瑙帶具，黃金錢幣，裝麩金的小金盒。
2. “次光明砂”銀藥盒內裝“光明沙廿一兩”、“虎魄十段”（圖 4.17）。這個組合是光明砂和琥珀。
3. “光明紫砂”銀藥盒內裝“光明紫砂一大斤 上上”、“碾文白玉一具純方胯十六事並玦”、“班玉一具、白玉有孔一具各十五事並玦”（圖 4.18）。這個組合是光明紫砂與三具玉帶。
4. “光明碎紅砂”銀藥盒內裝“光明碎紅砂一大斤四兩”、“白玉純方胯十五事失玦”、“骨咄玉一具、深斑玉一具各十五事並玦”（圖 4.19）。這個組合是光明碎紅砂與三具玉帶。
5. “紅光丹砂”銀藥盒內裝“紅光丹沙二大斤”、“碾文白玉帶一具十六事失玦”、“更白玉一具數次前”（圖 4.20）。這個組合紅光丹砂和兩具玉帶。

何家村窖藏有墨書記載的盛藥器皿一共有 9 個盒子，除了以上提到盛裝玉器和丹砂組合的 5 個素面銀盒之外，有 3 個專門盛裝石鐘乳的素面銀盒（圖 4.21）

¹³⁰ 沈睿文：《何家村窖藏再認識——從考古學的功能研究談起》，《華林》第三卷，北京：中華書局，2003，頁 255。

以及 1 個裝溪州井砂和金屑（黃粉）組合的鍍金石榴花紋銀盒（圖 4.22）。此外，還有一個鍍金鸚鵡紋提梁銀罐專門用來盛放紫石英和白石英（圖 4.23）。從中我們可以看到，有些器皿只裝一種藥物（如石鐘乳，石英），但大部分的銀盒都裝兩種或兩種以上的藥物組合。

何家村窖藏共出土 10 副玉石腰帶（其中一副為瑪瑙質），分別是不同的玉質、不同紋飾和形制。除 1 副之外，¹³¹ 其餘 9 副均與煉丹用的各類丹砂放在同一盛器內。¹³² 觀察這 9 副玉腰帶，形制組合上基本完整（圖 4.24）：有的帶銜背後有牛鼻穿孔；有的腰帶淺浮雕紋飾；有完整的帶銜、銜尾部分，有的還附帶扣。到目前為止的所有圖錄和文章中，均是將這批玉腰帶當作精美工藝品來研究。¹³³ 的確，它們原本是具有實用功能的腰帶，這從做工精細、構件完整的組合中可以判定。但是令人困惑的是：為何這批玉腰帶不與同窖藏出土的其它已成之器，如瑪瑙長杯、金玉臂環、白玉忍冬紋八曲長杯，鑲金獸首瑪瑙杯等盛放於蓮瓣紋提梁銀罐內（圖 4.25），而是與煉丹的原料放在一起？並且，它們在墨書題記中用“事”（即“塊”）這個計量詞來表達，強調單獨的個體而非成套的整體概念。同時，它們與各類不同等級和品種的丹砂（光明砂、次光明砂、

¹³¹ 另一副玉腰帶為九環鞞蹀玉帶，共二十五件組成，與北周若干雲墓出土的八環鞞蹀玉帶十分相似，應是從北朝玉腰帶發展而來的。它的具體出土位置不詳，但可以肯定不是出於裝丹砂的銀盒內，亦未有墨書記載。其相關介紹見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76，圖 T111-114。

¹³² 丹砂是煉丹中的重要原料。抱朴子曰：“余考覽養生之書，鳩集久視之方，曾所涉篇卷，以千計矣，莫不皆以還丹金液為大要者焉。然則此二事，蓋仙道之極也。服此而不仙，則古來無仙矣。”見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70。

¹³³ 如韓偉：《唐代革帶考》，《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2 年第 3 期，頁 100-105；楊建芳：《略談唐宋玉帶飾》，《中國文物世界》第 36 期（1988），頁 106-116。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5-21，圖 T116-163。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北京大學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編著：《花舞大唐春——何家村遺寶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206-213。劉雲輝：《唐代玉帶考》，載上海博物館編：《中國隋唐至清代玉器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 140-153。

光明紫砂、光明碎紅砂、紅光丹砂) 混合盛放在不同的銀藥盒裡，這樣的組合方式在其它考古出土中未曾見到，或許提醒我們：這一塊塊獨立的玉器，可能已非原本的裝飾之用，而是配合丹砂及其它藥物，煉製長生不老的仙藥。¹³⁴

我們來分析一下這批藥盒內腰帶構件的數目和組合。

組別	藥盒	墨書記載	腰帶裝飾	記載數目	實際數目	資料出處 ¹³⁵
1	“大粒光明砂”銀藥盒	“白馬腦鉸具一十五事失玦”	素面	15	完整	圖 T163
3	“光明紫砂”銀藥盒	“碾文白玉一具純方胯十六事並玦”	浮雕獅紋	17	缺方形帶銜 1	圖 T116
		“班玉一具十五事並玦”	素面	16	完整	圖 T135
		“白玉有孔一具十五事並玦”	素面有孔	16	完整	圖 T136
4	“光明碎紅砂”銀藥盒	“白玉純方胯十五事失玦”	素面	15	完整	圖 T158
		“骨咄玉一具十五事並玦”	素面	16	完整	圖 T159 圖 T160
		“深斑玉一具十五事並玦”	素面	16	完整	圖 T161
5	“紅光丹砂”銀藥盒	“碾文白玉帶一具十六事失玦”	淺浮雕伎樂獅紋	16	完整	圖 T138
		“更白玉一具數次前” ¹³⁶	素面	15	完整	圖 T156

從整理的表格可知，這 9 副玉石腰帶分別盛裝在 4 個銀藥盒內，造型可分為兩類，一類素面無紋，另一類有碾文圖案。完整的一套玉腰帶包括玦（即帶扣）、銜尾和不同造型的銜組成，數目是不同的，素面應為“十五事並玦”（即 16 件），碾文腰帶則“十六事並玦”（即 17 件）。有趣的是，“光明紫砂”銀藥盒墨書題寫了“碾文白玉一具純方胯十六事並玦”，總數應是 17 件才對，但出土實物中

¹³⁴ 如孫思邈的《丹經要訣》記有“太一玉粉丹法”，原料為玉粉、朱砂、雄黃、磁石粉、紫石英、白石英和銀粉等數十種。見 Nathan Sivin (席文) 著，李煥燊譯：《伏煉試探》，臺北：國立編譯館，1973，頁 137。

¹³⁵ 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

¹³⁶ “數次前”的意思是比另一副玉腰帶少一件，即比同盒出土的“碾文白玉帶”少一件。

少了 1 枚方鈔，學者將其歸於物帳不符的現象。¹³⁷ 而同盒內的另 2 副腰帶，即斑玉帶、白玉有孔帶的數目與墨書均是相符的，包括其他銀盒內的 6 副帶具數目亦是完整的，這又應作何解釋？若這些玉石是作為藥物原料的，屬於消耗品，那麼它們的缺失完全有可能，並在情理之中。同樣的，通過比較墨書記載和實際的出土數量，銀盒內的其他藥料，如丹砂、石鐘乳也有明顯的減少，亦存在著實際重量與墨書不符的情況。¹³⁸ 這也就是說，“光明紫砂”銀藥盒內缺失的方鈔，甚至其他三個藥盒內缺失的“玦”，都有可能被當作煉丹仙藥的原料而消費掉。¹³⁹

如果說宗教信仰是一種活生生的力量，可以影響活生生的人群，那麼我們無可避免地需要探究人們是如何去體驗宗教。¹⁴⁰ 上文討論的魏晉食玉風氣和現象，從文獻上可以找到相關描述和證據，卻一直未有直接、相應的考古實物資料加以證明。在相隔數百年後的唐代何家村窖藏中發現了玉與丹砂存放於同一盛器，並與石鐘乳、紫石英、白石英等藥物相伴共出，還有成套系列的煉丹、盛藥器具，這些與唐代煉丹養生密切相關遺物的出土，是否可視作魏晉食玉思想影響力的輻射和延伸？或者說從一個側面證實了人們為了追求一己之福，曾將玉作為一種具有特殊療效的藥物用以服食這一事實的存在？

¹³⁷ 碾文白玉腰帶有方鈔 13，圓首矩形鈔 1，鉞尾 1，玉玦（即帶扣）1，其中的方鈔共有 6 對，每對造型相同，方向相反。落單的 1 件為蹲式獅形，抬右前肢。見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80-88。

¹³⁸ 如大粒光明砂、光明紫砂和光明碎紅砂，均是原作一大斤，實測下來分別為 746 克，660 克和 852 克，推測應也是缺失的情況。其重量資料見齊東方、申秦雁主編：《花舞大唐春——何家村遺寶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150。

¹³⁹ 藥盒組別 1，4，5 中的玉腰帶存在“失玦”的現象，這在墨書中已經提及，所以它們不能構成一套實用的玉腰帶。因而，這些已失去的玦亦存在被消費的可能性。

¹⁴⁰ 蒲慕州：《循理以明情：中國宗教研究管窺》，頁 1，香港中文大學文化與宗教研究系主辦“首屆華人學者宗教研究論壇”，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09 年 1 月 21 日-23 日。

第五章 總結

第一節 六朝玉器為何這般少？

公元 3 世紀前，玉器與墓葬之間有著密切的聯繫，特別是漢代，“金玉在九竅，人爲之不朽”，玉器在高等級墓中扮演著主要及重要的隨葬品角色。¹ 然而，公元 3 世紀後的魏晉南北朝時期，墓葬中的出土玉器相對非常地少。西方學者 Albert E. Dien 對 1800 座大中型墓葬統計後發現，埋葬玉器的只有 53 座，僅佔 2.9%。² 箇中的原因或許是多樣的，但這一資料至少說明一點，玉器與墓葬的關係大不如從前那麼密切了。出土玉器的稀少是漢唐間玉器一個明顯的特質，故論文的結論部分首先對這一原因進行探討分析。

一、 葬俗之變化

漢人受靈魂不死觀念的影響，多“死乃崇喪”、“事死如生”，力圖將現實世界的社會地位和財富重現於地下墓葬。³ 而魏晉南北朝開始，中國的社會和宗教進入了一個變動時代，這一時期的葬俗即發生了巨大改變，最大特點是薄葬

¹ 漢代墓葬出土很多玉器，相關研究亦非常豐富，主要有夏鼐：《漢代的玉器——漢代玉器中傳統的延續和變化》，《考古學報》1983 年第 2 期，頁 125-145。楊伯達：《漢代玉器藝術》，《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十五卷（1984），頁 217-240。盧兆蔭：《試論兩漢的玉衣》，《考古》1981 年第 1 期，頁 51-58；《再論兩漢的玉衣》，《文物》1989 年第 10 期，頁 60-67。盧兆蔭：《略論漢代喪葬用玉的發展與演變》，載鄧聰主編《東亞玉器 II》（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1998），頁 158-164；徐琳：《漢代王侯墓葬出土玉器研究》，南京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2006。

² Albert E. Dien, *Six Dynasties Civiliza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7), 273.

³ 關於漢代墓葬與文化宗教關係之探討，可參考蒲慕州：《墓葬與生死：中國古代宗教之省思》，北京：中華書局，2008。關於漢代人們的生死觀，可參考余英時著、侯旭東等譯：《東漢生死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Michael Loewe, *Chinese Ideas of Life and Death: Faith, Myth and Reason in the Han Period (220B.C.-A.D.220)* (London: Allen & Unwin, 1982).

之風的盛行。薄葬的概念早在東漢時期已被提出，⁴ 但歷史上真正開始倡導並身體力行的第一位統治者是三國時期的曹操。東漢建安十年(205)曹操曾下令：“民不得復私仇，禁厚葬，皆一之於法。”⁵ 可見，當時薄葬的提倡是用一種法令的方式加以貫徹執行的，違反者將被繩之以法。曹操臨終前又頒佈遺令曰：“天下尙未安定，未得遵古也。葬畢，皆除服。其將兵屯戍者，皆不得離屯部。有司各率乃職。斂以時服，無藏金玉珍寶。”⁶ 河南安陽西高穴村考古發現的墓葬在2009年末被公佈為魏武帝曹操的高陵。⁷ 從墓葬無封土和出土器物看，曹操的安葬嚴格遵照了他“不封不樹”，“無藏金玉珍寶”的要求，開創了魏晉南北朝薄葬制度的先河。就玉器而言，未發現東漢流行的殮屍玉衣，只出土數件小玉器，包括一件透雕螭虎紋觶形佩，若干玉珠、瑪瑙珠及一片圓形瑪瑙片（圖 5.1）。並且，墓中所用的圭、璧等禮器，均非玉質，而以青石代替（圖 5.2）。

形成鮮明對比的是，位於今安徽亳州的一批東漢晚期墓葬卻出土了豐富的玉器遺存，該墓葬群被認定為曹操的宗族墓地。目前刊佈資料的6座墓中就有4座出土玉器，種類有玉剛卯、玉豬（圖 5.3）、玉枕等，其中董園村一號墓和二號墓分別出土了完整的銀縷玉衣和銅縷玉衣（圖 5.4）。⁸ 這一情況表明曹操還在用舊有傳統的葬俗，即大量玉器厚葬其父輩，但輪到他自己的時候卻開始力

⁴ 如漢光武帝建武七年(31)曾下詔曰：“世以厚葬為德，薄終為鄙，至於富者奢僭，貧者單財，法令不能禁，禮義不能止，倉卒乃知其咎。其佈告天下，令知忠臣、孝子、慈兄、悌弟薄葬送終之義。”見范曄：《後漢書·光武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65，頁51。

⁵ 陳壽：《三國志·魏書·武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27。

⁶ 陳壽：《三國志·魏書·武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53。

⁷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安陽西高穴曹操高陵發掘獲重要成果》，《中國文物報》，2010年1月8日，第5版。

⁸ 其中董園村一號墓出土銀縷玉衣1件，銅縷玉衣1件；董園村二號墓出土銅縷玉衣殘片數百片。考古報告見安徽省亳縣博物館：《亳縣曹操宗族墓葬》，《文物》1978年第8期，頁32-45。相關研究見魏彤、古方：《亳州曹操宗族墓地出土玉器研究》，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續編》（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4），頁209-219。

主薄葬，不帶或盡量少帶玉器入葬。

曹操的薄葬主張被其繼任者魏文帝曹丕秉承下來，他臨終前效法其父，作終制曰：“無施葦炭，無藏金銀銅鐵，一以瓦器，合古塗車、芻靈之義。棺但漆際會三過，飯含無以珠玉，無施珠襦玉匣，諸愚俗所爲也。”⁹ 他對薄葬法令的執行更爲嚴厲，並規定“若違今詔，妄有所變改造施，吾爲戮屍地下，戮而重戮，死而重死。”¹⁰ 雖然曹丕的墓葬至今未發現以資證明，但其弟曹植的墓在山東東阿發現，也是一座極其簡單的磚室墓。¹¹ 同時有研究指出，以都城洛陽地區爲例，曹魏時期的墓葬較之於東漢時期，有了諸多的簡化，應是受到“明令節葬”歷史背景影響。¹²

曹魏開創的薄葬之風在魏晉南北朝流傳有序地繼承下來。西晉帝陵均“不墳不樹”，相關文獻記載極其簡略，而考古工作者對帝陵勘察後得出結論，西晉文帝司馬昭的崇陽陵和武帝司馬炎的峻陽陵都是土洞墓，試掘的兩座墓只出土了一些陶器、石器和小銅件。¹³ 魏晉人將薄葬當作一種節儉樸素的美德，到南北朝時期還在被執行和宣揚。南齊武帝蕭蹟臨崩下詔曰：“珠玉玩好，傷俗尤重，嚴加禁絕。”¹⁴ 北齊的顏之推在《顏氏家訓》中告誡子孫操辦後事要一切從簡：“一日放臂，沐浴而已，不勞復魄，殮以常衣。……至於蠟弩牙、玉豚、錫人之

⁹ 陳壽：《三國志·魏書·文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81。

¹⁰ 陳壽：《三國志·魏書·文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82。

¹¹ 全面積40多平方；單棺；隨葬的132件器物中大都爲製作粗糙的陶器，數件石器、料器和小銅件；禮儀類的隨葬品，如圭、璧等器，均以石代玉。見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年第1期，頁7-17。

¹² 徐殿魁：《試述洛陽地區曹魏墓的分期問題》，《中原文物》1988年第4期，頁31。

¹³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漢魏故城工作隊：《西晉帝陵勘察記》，《考古》1984年第12期，頁1096-1107。

¹⁴ 李延壽：《南史·齊武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126。

屬，並須停省。”¹⁵

薄葬是魏晉南北朝倡導的葬俗風氣，即以盡量簡單和少量的隨葬品入葬，雖然並不一定在任何一個時期，任何一個地區都嚴加執行，¹⁶ 但這一時期的墓葬普遍不事奢華，這是一個客觀、大體的趨勢。作為貴重物品的金玉之器，一向是薄葬言論中嚴加杜絕，排斥在外的隨葬品種類，因而這一時期玉器出土數量的稀少自然與葬俗的變更有著緊密的關連。

二、 盜墓之興盛

探究曹操力主薄葬的原因，很重要的一點是盜墓現象的興盛。從文獻材料看，魏晉南北朝時期各種盜掘和破壞古墓的現象層出不窮，南北方地區均是如此。¹⁷ 各類荒誕離奇“發塚取物”的人或事，甚至被演繹成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中的故事題材。¹⁸ 兵荒馬亂的時代，盜墓以攫取隨葬之物成爲了當時迅速致富的方法和手段，不僅個人使用，連當政者也需要依靠這種途徑充盈府庫，增加財力。《晉書·孝愍帝紀》中記載：“（建興三年）六月，盜發漢霸、杜二陵

¹⁵ 莊輝明、章義和撰：《顏氏家訓譯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頁362。

¹⁶ 薄葬風俗下，仍然存在著一些厚葬現象，如三國時期東吳地區的朱然墓。相關研究可參考陳穎：《三國時期的薄葬與厚葬》，《成都大學學報（社科版）》2009年第6期，頁81-85。

¹⁷ 南方地區，如《南史·王玄謨傳》載：“玄謨從弟玄象，位下邳太守。好發塚，地無完槨。人間垣內有小塚，墳上殆平，每朝日初升，見一女子立塚上，近視則亡。或以告玄象，便命發之。有一棺尚全，有金蠶、銅人以百數，剖棺見一女子，年可二十，姿質若生，臥而言曰：‘我東海王家女，應生，資財相奉，幸勿見害。’女臂有玉釧，破塚者斬臂取之，於是女復死。”《南史·齊本紀》：“文惠太子鎮雍州，有盜發古塚者，相傳云是楚王塚，大獲寶物：玉履、玉屏風、竹簡書、青絲綸。”分別見李延壽：《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468、602。北方地區如《晉書·石季龍載記》：“勒及季龍並貪而無禮，既王有十州之地，金帛珠玉及外國珍奇異貨不可勝紀，而猶以爲不足，曩代帝王及先賢陵墓靡不發掘，而取其寶貨焉。”見房玄齡等：《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781-2782。

¹⁸ 袁武：《魏晉南北朝小說中的盜墓者》，《西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3期，頁47-49。

及薄太后陵，太后面如生，得金玉綵帛不可勝記。時以朝廷草創，服章多闕，敕收其餘，以實內府。”¹⁹

曹操軍隊即是採用盜墓方式大量斂取軍餉，曹操本人甚至親自組織和指揮過東漢梁孝王陵的盜掘。爲此，“建安七子”之一的陳琳在《爲袁紹檄豫州》中嚴厲指責這一行爲：“梁孝王，先帝母昆，墳陵尊顯，桑梓松柏，猶宜肅恭。而操帥將吏士，親臨發掘，破棺裸屍，掠取金寶。至令聖朝流涕，士民傷懷！”²⁰ 甚至於，曹操還創置了“發丘中郎將”、“摸金校尉”之類的職位，專門從事盜墓發塚，掘土挖金，“所過墮突，無骸不露”。²¹ 正因爲曹操親歷過盜墓，目睹過狼藉一片的現場，所以他不願意死後自己的墳墓被人挖掘，因而提倡薄葬，不封不樹，也是在情理之中。他的兒子曹丕曾一針見血指出盜墓活動均禍起於封樹厚葬：“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亦無不掘之墓也。喪亂以來，漢氏諸陵無不發掘，至乃燒取玉匣金縷，骸骨並盡，是焚如之刑，豈不重痛哉！禍由乎厚葬封樹。”²²

金銀玉器作爲貴重物品，自然是盜墓者主要的掠奪對象。西晉皇甫謐將盜取墓葬金玉的情形描述得令人心驚：“或剖破棺槨，或牽曳形骸，或剝臂捥金環，或捫腸求珠玉。焚如之刑，不痛於是！”²³ 考古證明，六朝時期一些地位較高的豪門家族墓中，都隨葬有代表身份的金、玉類葬品，只是由於絕大部分墓葬都

¹⁹ 房玄齡等：《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129。

²⁰ 蕭統編，李善註：《文選》中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617。

²¹ “發丘”的“丘”是指墓葬的封土，一般有封土的墓葬級別比較高。“摸金”的“金”泛指金銀財寶。同上註。

²² 陳壽：《三國志·魏書·文帝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頁82。

²³ 房玄齡等：《晉書·皇甫謐傳》，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1417。

遭不同程度的盜掘，原有的隨葬品因而流失。²⁴ 考古人員在南京附近清理的幾座大墓，如西善橋、富貴山兩處、丹陽三處，無不盜掘一空，墓室被毀壞殆盡，都是一些蓄意、惡性破壞活動。²⁵ 考察這一時期的墓葬保存情況，可以用“十墓九盜”一詞來形容。Albert E. Dien搜集近兩千座墓葬資料來分析這一時期物質文明的各個方面，他作過專門統計，這些墓絕大部分受到過擾動，很少保存完整，構成了魏晉南北朝考古中一個非常鮮明的特點。²⁶ 筆者則對這一時期出土玉器的墓葬做過整理，計有 73 處，其中除西晉劉弘墓、湖北襄樊菜越墓、東晉高崧家族墓及北朝的馮素弗墓、呂思禮墓、王士良墓及若干雲墓保存完好外，其他墓葬幾乎都被不同程度的人為擾動過，擾動比例高達近 90%。²⁷

三、 工料之不足

玉器作為一門奢侈性手工業，與政權的穩定，經濟的興盛息息相關。考古發現，政權分立的朝代出土玉器很少。如三國時期，除了曹植墓玉佩，正始紀年墓玉杯及東吳個別墓葬出土零星玉劍飾之外，尚無其他發現；²⁸ 十六國的玉器，迄今僅為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的一件玉盞和玉劍首。²⁹ 而幾批重要的考古玉器均出自於西晉、東晉、北朝這幾個相對政權穩定，統一時間長的朝代。並且，大

²⁴ 如 1998 年南京市博物館在仙鶴觀發現的高崧家族墓中的 2 號墓和 6 號墓，因未遭盜掘，出土了大量的金器和玉器。其中出土玉器的數量達 33 件，幾乎超過了南京市六朝玉器以往幾十年的出土量的總和。出土的金器數量眾多，共有 124 件。見華國榮：《南京六朝的王氏、謝氏、高氏家族》，載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289。

²⁵ 南京博物院：《江蘇丹陽胡橋南朝大墓及磚刻壁畫》，《文物》1974 年第 2 期，頁 46。

²⁶ Albert E. Dien, *Six Dynasties Civiliza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reface.

²⁷ 每一座出土玉器墓葬的保存情況可參見論文附表“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一覽表”。

²⁸ 見論文第一章第一節內容。

²⁹ 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 年第 3 期，頁 21，圖二四；頁 22，圖三四：1。

部分玉器集中出土在東晉都城南京及周邊地區，以及北朝都城的長安附近。³⁰ 可見，玉器代表的財富和社會顯貴主要集中在這兩個重要都城。

魏晉南北朝三百多年的歷史中，先後存在過 30 餘個政權，當時的富庶之地往往成了戰爭激烈的地方，經過長年鏖戰，“名都空而不居，百里絕而無民者，不可勝數”，³¹ 這樣的社會背景必然客觀上影響、限制了玉器的生產。總體而言，這一時期的玉器發展面臨兩個最重要的困難：玉工和玉料的匱乏。

連年的戰爭使得手工從業者不能安身立命，玉工人力資源的緊缺直接限制了玉器的產量和工藝進步。《宋書·禮志》中記載：“吳無刻玉工，以金爲璽。孫皓造金璽六枚是也。”³² “璽”即指印，秦漢以來帝王均用玉璽。³³ 公元 3 世紀的吳國因爲沒有能刻玉的工匠，國君孫皓（264-280 在位）只有六權金印，並無玉璽。而從考古資料看，漢唐之間僅晉室南渡後南京郭家山東晉墓出土了兩枚及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出土一枚，且這三枚玉印的形制各有不同，其中郭家山墓爲龜鈕印及螭虎鈕印（玉劍璣改製），何山墓爲橋鈕印。³⁴ 三枚玉印形制間的較大差異亦從一個側面說明這一時期的玉印製作比較零星，不成系統，其餘在

³⁰ 西晉有湖南安鄉的劉弘墓，東晉有南京的王氏家族墓、高崧家族墓，北周有武帝孝陵、若千雲、王士良等大臣墓。見論文第一章內容。

³¹ 這是東漢末年混戰時的場景描寫，但仍適用於社會形態與之相差無幾的整個漢唐之間長期分裂、混戰的歷史時期。見王仲犛：《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頁 23。

³² 沈約：《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506。

³³ “璽，印也。自秦以前，臣下皆以金玉爲印，龍虎紐，唯所好。秦以來，以璽爲稱，又獨以玉，臣下莫得用。”同上註。

³⁴ 三枚玉印考古簡報見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1 第 12 期，頁 3，圖八、九。南京博物院：《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考古》1987 年第 3 期，頁 205，圖四：3。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據稱出土了一枚有雙面印文的玉印，見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3。筆者 2009 年 8 月去常德市博物館考察的時候，當地保管人員告知，這枚印並非玉質，實爲銅印，經實際觀摩亦確認爲銅質。

各地大量出土的均為風格較統一的金、銅質地。³⁵

這一時期的文獻並沒有關於玉手工業制度的專門記載，但有提及其可能的製作機構，都設立在宮廷官府。一是“尚方”，承漢制而設，是漢唐之間專門營造宮廷“玩弄之物”的地方。六朝史書文獻中提及帝王提倡節儉之道時，往往需要裁減這一部門。如《宋書·孝武帝紀》：“詔曰：‘可省細作並尚方，雕文靡巧，金銀塗飾，事不關實，嚴為之禁。’”³⁶《南史·齊高帝紀》：“大明、泰始以來，相承奢侈，百姓成俗。及高帝輔政，奏罷御府，省二尚方諸飾玩。至是，又上表禁人間華僞雜物，凡十七條。”³⁷ 第二個機構是“細作署”，專門司管精細類手工業，並沿用到隋代。隋朝時掌管細作署的何稠，其父親何通在南北朝時期便是一名琢玉高手。³⁸ 而上海博物館藏的帶銘白玉“鮮卑頭”中提到了“御府”一詞，這也是當時宮廷打造金銀細巧的衙署，玉器製作屬於其下。³⁹

玉器的生產除受制於玉工外，也受限於玉料的來源。文獻中記載這一時期優質玉料出於西域的于闐國和渴盤陁國，這些都是遠離中原的西北邊緣地區。⁴⁰ 由

³⁵ 金印如西晉劉弘墓出土了兩枚，分別為“宣成公章”和“鎮南將軍章”，見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年第11期，頁3，圖三、四；北燕馮素弗墓出土了一枚“范陽公章”，見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頁9，圖版三：2。另有“關中侯”的金印實物，以及魏晉王朝對內遷的少數民族採取招撫政策，封授呂君，給王、侯頒賜金印，相關內容見王人聰“中國古代金印”論文，宣讀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文物館館友會合辦“中國金工藝藝術研討會”，香港：香港藝術館，2006年11月9日-10日。銅印的資料非常多，見王人聰編：《新出歷代璽印集錄》，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1982，頁28-31。

³⁶ 沈約：《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112。

³⁷ 李延壽：《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5，頁103。

³⁸ 《北史·何稠傳》：“何稠字桂林，國子祭酒妥之兒子也。父通，善琢玉。稠年十餘，遇江陵平，隨妥入長安。仕周，御飾下士。及隋文帝為丞相，召補參軍，兼掌細作署。”見李延壽：《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2985。

³⁹ 參考論文第三章“馬背民族的玉帶飾”內容。

⁴⁰ 《北史·西域傳》記載：“于闐國，在且末西北，蔥嶺之北二百餘里……于闐城東三十里有自拔河，中出玉石。”見李延壽：《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3209。《梁書·諸夷傳》：

於連年戰爭和動亂，或因交通斷絕，使得玉石之路受阻，昆侖玉不能達至中原，原料既缺少，日常用玉便成了無源之水。⁴¹ 這一時期的玉器生產數量欠豐，質量不甚理想，因而，出土了大量的滑石、漢白玉製作的佩、豬、蟬等隨葬玉的石類替代品，尤其是滑石豬，廣泛分佈於六朝時期各個地區的墓葬。⁴²

值得注意的是，除了用類玉石替代外，其他物質亦逐漸取代了玉器在墓中的隨葬地位。如這一時期新興發展起來的青瓷器成了重要隨葬品，其數量的多寡和材質的精粗成爲衡量墓主社會地位等級的標準。⁴³ 而這種衡量標準並不僅限於一種物質，其他類器物存在與否或數量規模，亦可判別墓主的等級或經濟能力。如安徽馬鞍山東吳永安侯朱然墓，未出土一件玉器，但其隨葬的大量精美漆器獨步六朝，亦能充分說明墓主超然的社會地位。⁴⁴ 因此，從邏輯學上說，玉器是衡量墓主身份地位的充分條件，而非必要條件。也就是說，六朝時期的人們，會借助隨葬其他種類的器物來體現其高等級的社會地位和財富，而非僅限於玉器。比如，陶器類有穀倉罐、陶牛車、醬釉罐，還有青瓷、漆器、金銀器、玻璃器，甚至是一些特殊的物品，如金鑑、金剛石戒指等。⁴⁵ 此外，六朝墓葬中流行一些新興的特殊隨葬儀具，如四件一套以龍首、虎首爲裝飾的陶質

“渴盤陶國，于闐西小國也……風俗與于闐相類……出好璽、金、玉。”見姚思廉：《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頁 8140。

⁴¹ 張兆和主編：《沈從文全集 28·物質文化史》，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2002，頁 29。

⁴² 滑石組佩的出土可見論文第二章內容。滑石、類玉的出土材料可參考趙朝洪主編：《中國古玉研究文獻指南》，北京：科學出版社，2004，頁 167-180。一般滑石豬的形象都非常逼真，可能與材料容易加工有關，相關的專門研究不多，可參考李珍：《廣西古代滑石器研究》，《廣西民族研究》2001 年第 1 期，頁 80-85。六朝時期廣泛運用滑石代替玉器的做法，甚至影響到唐代。見趙育：《淺議唐代以石代玉現象》，《文博》2008 年第 4 期，頁 88-91。

⁴³ 謝明良：《江蘇六朝墓出土陶瓷組合特徵及其有關問題》，《故宮學術季刊》第八卷第一期（1990），頁 95-145；第八卷第二期（1990），頁 41-110。

⁴⁴ 報告見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馬鞍山市文化局：《安徽馬鞍山東吳朱然墓發掘簡報》，《文物》1986 年第 3 期，頁 1-15。相關分析見楊泓：《三國考古的新發現——讀朱然墓簡報劄記》，同刊，頁 16-24。

⁴⁵ 謝明良：《從階級的角度看六朝墓葬器物》，《美術史研究集刊》1998 年第 5 期，頁 1-40。

帷帳座，位於墓室的四隅，是東晉帝陵才能使用的隨葬器，在其他東晉大中型墓中絕少發現。⁴⁶

四、 信仰之轉向

有學者將公元 220 年（魏晉南北朝的開始）作為中國玉器史的分界線，這之前，人們死後通常會陪葬數量可觀的玉器，死者社會地位越高，隨葬的玉器數量越多；而這之後，用玉殮葬的傳統突然消失了，除特殊的情況外，人們寧願把玉留給子孫而不帶到墓裡。⁴⁷ 雖然這條分界線並不十分準確，因為考古資料顯示西晉劉弘墓、東晉高崧家族墓中的玉器無論品質還是數量上仍然相當可觀，而且佔據了隨葬品的重要部分。但整體而論，出現在漢代以後玉器與墓葬之間的這種關係變化和趨勢十分明顯。

漢唐之間玉器在墓葬功能中的變化，不能簡單地歸因於戰爭因素，時代變遷或者經濟的衰退。因為任何一個朝代的更替都會面臨同樣的問題，然而卻沒有一個時代的玉器會發生如此徹底、根本性的轉變。⁴⁸ 因而，要探求其深層次的原因，需要分析人們對玉器的信仰變化及與死後世界的考慮。玉器在任何一個時代都是珍貴的美物，得到人們的喜愛和尊崇，這一點魏晉南北朝並無例外。

⁴⁶ 蔣贊初：《南京東晉帝陵考》，《東南文化》1992 年第 3、4 期合刊，頁 99。關於帷帳座的作用，可參考盧兆蔭：《略論兩漢魏晉的帷帳》，《考古》1984 年第 5 期，頁 454-467。

⁴⁷ 劉明倩著，張弛譯：《英國國立維多利亞阿爾伯特博物院中國古玉藏珍》，南寧：廣西美術出版社，2006，頁 8。

⁴⁸ 例如西周分裂，玉器在東周時期照樣使用；秦代滅亡，隨後的漢代玉器發展得很好。魏晉南北朝之後的唐代，尤其是唐早期的玉器，亦是一個繁榮期。對於古人重要的墓葬文化來說，任何時期的任何階段，都不會捨棄一些重要的東西。筆者譯自羅森的觀點。見 Jessica Rawson, *Chinese Jade from the Neolithic to the Qing* (London: British Museum Press, 1995), 75.

史書中可經常看到有人掘地挖到玉器，便進奉給帝王，史官會將此事當作一種祥瑞徵兆記錄在官方文獻中。⁴⁹ 但可以肯定的是，公元 3 世紀開始人們漸漸地不再將玉器與死後生活緊密聯繫起來。也就是說，以往人們崇拜玉器，將其墓葬中擔當的重要/主要隨葬功能逐漸消退，其服務於死後世界的禮儀性、宗教性作用也日趨淡化。這些變化直接影響了玉器在六朝時期的使用、保存和流傳。

與此同時，魏晉時期道教深入人心的羽化登仙、長生久視的思想，影響到了部分人對玉器的認識。他們從“金玉在九竅，人爲之不朽”的玉殮葬觀念中得到啓發，進一步推想若將玉“納之於己”，便可長生。有學者提出，魏晉時期當人們得到一件舊玉或者玉料，不是考慮如何藏之深閣或雕琢成稀世珍寶，而是想方設法磨成粉末吃下肚去。⁵⁰ 玉的神秘性與道教服食思想結合而誕生了食玉的宗教式行爲，這一行爲今天看來雖然有些荒誕，但也是人們在審思生命本質過程中的一種嘗試。這個時候，玉器於他們而言，用作現世生活中一帖成仙之藥的吸引力遠遠大於用於死後世界的靈魂庇護。也就是說，人們對玉的期望從寄托在後世轉向了現世，這是玉在功能和宗教信仰上發生的一次重要轉變，也是爲何今日很少在墓葬中看到玉器保存與流傳的原因之一。

第二節 六朝玉器的歷史定位

以往學者的研究對魏晉南北朝玉器抱有比較消極和悲觀的態度，認爲它是

⁴⁹ 如《晉書·王騰傳》“初，騰發并州，次於真定。值大雪，平地數尺，營門前方數丈雪融不積，騰怪而掘之，得玉馬，高尺許，表獻之。”見房玄齡等：《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頁 1096。

⁵⁰ 殷志強：《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0，頁 292。

“中國歷史上玉事最爲低迷凋零、萎靡不堪的年代”，⁵¹ 甚至將其中個別製作精美的玉器認作是出土在晉墓中的漢代遺物。⁵² 這些傾向表明學者對這一時期的玉器發展並不看好。本研究通過系統整理魏晉南北朝墓葬中的出土玉器，尤其是近年的考古新材料，對這些出土標本物進行實物觀察和分析，明確其時代特徵和風格，並借此辨別確認了一部分傳世的館藏玉器及出土於後期墓葬中的六朝玉器。通過這樣一系列對魏晉南北朝玉器的認知過程，並在此基礎上，考慮社會背景、民族差異、信仰變遷等一系列影響人們保存和使用玉器的因素。可以肯定，這一時期的玉器面貌不再模糊不清，它有著自身的特徵和規律，並在漢唐玉器的銜接中承擔著一個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首先，它是漢唐玉器之間的橋樑，起著承漢啓唐的作用。如第三章內容所述，魏晉南北朝玉器中繼承了一系列漢代玉器的種類，有組玉佩、雞心佩、帶鉤、玉豬、劍具、容器等，它們的形制、裝飾及埋葬方式都是在漢玉傳統上發展起來，並與之保持較爲統一的風格，如帶鉤束在腰間，玉豬握在手中。而保存這些漢玉傳統的六朝人，爲三國—西晉—東晉—南朝以來繼承中原漢文化的士族，他們隨著王朝的遷徙從中原移至南方，隨之也將用玉傳統帶到長江流域，使得玉文化在空間上發生了第一次由北向南的轉移。同時，魏晉南北朝存在著一部分玉器，集中出土在北朝境內。它們是由原本沒有用玉傳統的北方少數民族借鑒了漢玉文化，或是留守在異族統治下的漢人士族融合了馬背民族的文化

⁵¹ 張明華：《中國古玉：發現與研究 100 年》，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頁 126。類似的看法很多，可參考緒論部分。

⁵² 如西晉劉弘墓出土的玉樽 1993 年參加上海博物館舉辦的“中國文物精華”展覽，被定爲東漢，見《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編：《中國文物精華（1993）》，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圖 65。劉弘墓的玉卮亦被認爲是漢代遺物，見盧兆蔭：《玉卮漫談》，《文物天地》1998 年第 3 期，頁 10；殷志強：《晉墓出土的漢玉龍鳳紋玉卮》，《中國文物報》2001 年 6 月 3 日，第 8 版。

特徵，創造出的一些新種類和裝飾上的新風格，從而構成了隋唐玉器的前兆和起源。如第二章內容中論述的隋唐時期組玉佩形制和排列方式直接繼承了北朝組玉佩，而與中原創造的王粲系列組玉佩較為不同。又如，北周若干雲墓的玉腰帶除了品種的一大創新外，其裝飾上的新興因素亦啓發隋唐玉器的發展，如玉與金的組合方式影響到了隋代李靜訓墓中的白玉杯（圖 5.5）、⁵³ 唐代長安大明宮含元殿遺址的鑲嵌金絲的花朵形玉牌（圖 5.6），⁵⁴ 以及竇噉墓的玉框鑲嵌黃金珠寶鞞鞞帶（圖 5.7）；⁵⁵ 又如腰帶玉片上透雕的寫實花卉紋樣或許是之後玉器花草主題紋樣的源起。因而可以說，公元 3 至 6 世紀的玉器發展有著兩條脈絡，一條是傳統的用玉方式，隨著三國、兩晉，一直延續保存到南朝，並逐漸衰退⁵⁶；另一條脈絡發生在北朝境內，融合了非漢民族文化因素而創立的北朝玉器成爲了開啓隋唐玉器風格的主體。

其次，玉的功能發生了變化。漢和唐均爲中國歷史上的極盛之世，兩者的玉器面貌卻有著明顯差異。⁵⁷ 這種差異是如何形成的？玉器在功能上的變革或許是促進這種變化最重要的動力。魏晉南北朝玉器不多見於墓葬，當然與盜墓、薄葬風氣有關，但從保存完好的墓葬看，玉器並不作爲一種佔據主流地位的隨葬品入葬。這說明人們對玉器崇拜和信仰的態度已經發生了變化，玉器從祭壇與墓葬的神秘性中走出來，而漸漸融入現世社會，成爲一種與漆器、青瓷、金

⁵³ 唐金裕：《西安西郊隋李靜訓墓發掘簡報》，《考古》1959年第9期，圖版三：12。

⁵⁴ 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37，圖T40-T41。

⁵⁵ 玉表框在唐代文獻中稱爲“玉梁”，框內爲“金筐寶鈿真珠裝”，故此又稱爲“玉梁金筐寶鈿真珠裝”鞞鞞帶。見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12，圖T1。

⁵⁶ 如魏晉時期組玉佩的形制和式樣影響到了隋唐時期，經歷過宋元的空白後，明代的組玉佩亦受到它的啓發，可參見本文第二章內容。

⁵⁷ 漢代玉器以隨葬用玉爲主，相關研究可參考本章註釋1。唐代玉器的綜述性研究可參考劉慶柱：《唐代玉器的考古與發現》，載鄧聰主編：《東亞玉器II》（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1998），頁165-179。

銀器同地位的珍貴實用物品。這一時期的禮儀和喪葬用玉在數量和種類上大減少，取而代之的是具有觀賞性的生活用具逐漸增多，如西晉劉弘墓的玉樽、玉卮，⁵⁸ 江蘇丹陽胡橋南朝大墓的玉棋子，⁵⁹ 及北周大臣若千雲墓的玉鞞蹀躞帶等。⁶⁰ 至此，新石器時代以來盛行的以禮儀和喪葬用玉為主體的中國傳統玉器文化發生轉向，伴隨著玉器神秘感和神聖性的消失，其觀賞和裝飾性的功能逐漸突出，從而開創了公元 6 世紀以後玉器實用主義的風格。這是中國玉器史上發生的一個重要轉折，影響至遠，而魏晉南北朝正是醞釀這一重大變革的時期。同時，在這一轉向過程中，受當時道教盛行的服食成仙思想影響，出現了以玉入藥，食玉求仙的現象，這也是玉器發展中與宗教信仰結合的一個產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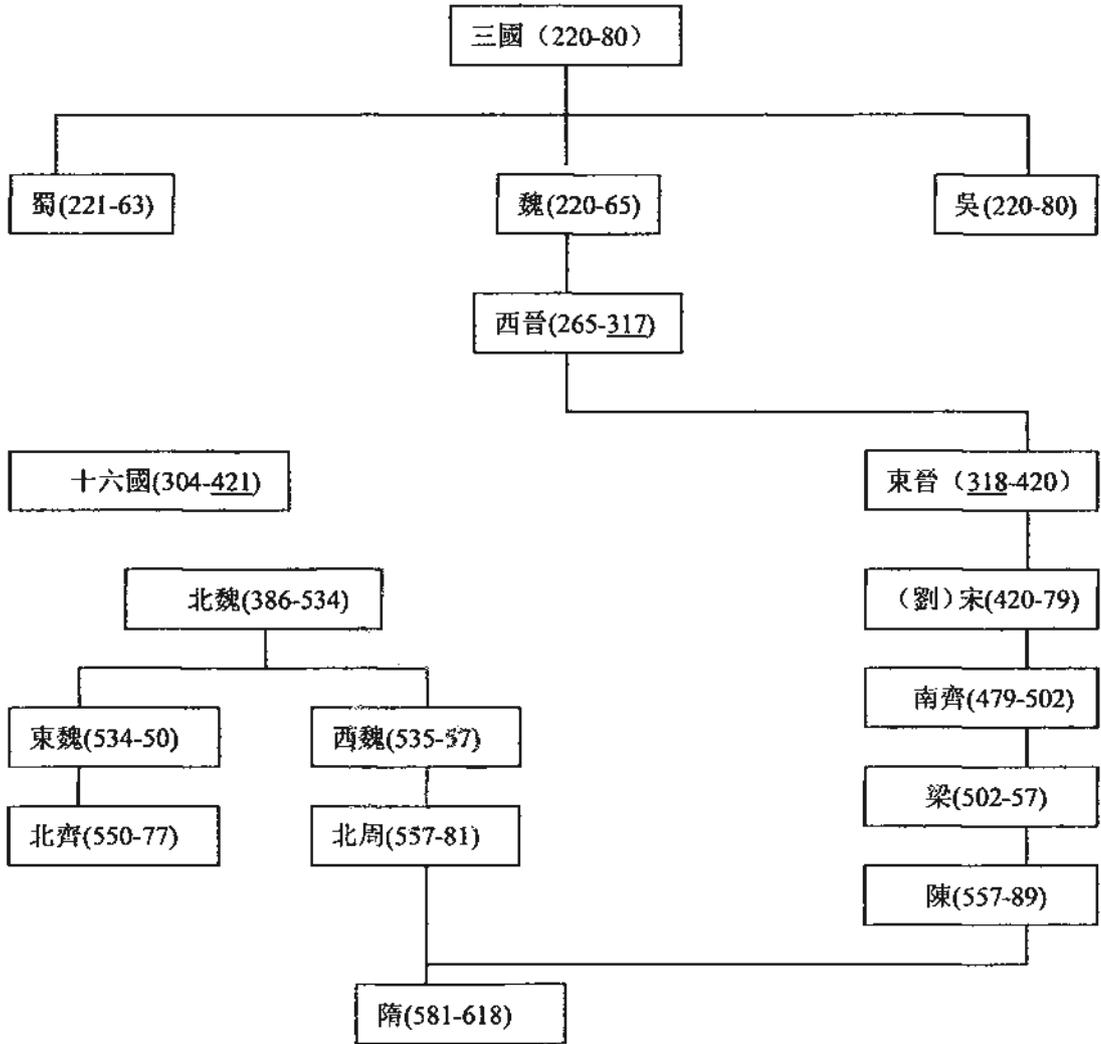
當然，至今所見魏晉南北朝的出土玉器，不可避免帶有一定程度上的考古偶然性。即便在某一地域內，某個時期有較密集的分佈，但要將其串連，恢復歷史中的原貌，仍是一項困難的工作。更何況由於葬俗改變、盜墓興盛，以及人們對玉的信仰觀念的改變，保存下來的這些玉器並非全部的事實和真相。論文在現有材料的基礎上，盡可能地去揭示這一時期玉器發展的若干側面和不同層次，豐富我們對它的認識，為這一相對薄弱的研究課題做些實際的探索。但同時也深切明白，囿於學術和研究水準的限制，這些探索工作離事實的真相還有距離。因而希望藉此機會引發相關研究，帶動不同研究者的參與，這也是本研究的最初動因和意義所在。

⁵⁸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彩色插頁貳：1，彩色插頁貳：2。

⁵⁹ 南京博物院：《江蘇丹陽胡橋南朝大墓及磚刻壁畫》，《文物》1974 年第 2 期，頁 47-48。

⁶⁰ 賈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60-76。

附表 1 魏晉南北朝朝代



註：有下劃線的表明該年份在歷史學中存在爭議。

附表 2 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一覽

時代	下葬年代	出土時間	出土地點	墓葬情況	出土玉器及數目	資料來源	收藏地點	圖片來源
三國	曹魏 青龍元年 (233)	1951	山東省聊城市 東阿縣	曹植墓； 早期被擾	青玉璜 2、青玉珩 2、青玉珠 1	郝萍：《曹植墓》，《中國文物報》 1993 年 12 月 19 日；劉玉新：《山 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 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7-17；張潤平：《曹植墓出土的 組玉佩》，《文物天地》2007 年第 7 期，頁 71-73。	國家博物館	《中國國家 博物館館藏 文物研究叢 書：玉器卷》 圖 161
	曹魏 正始八年 (247)	1956	河南省洛陽市 澗西區	大曹魏紀年 墓；被擾	白玉杯 1	李宗道、趙國璧：《洛陽 16 工區 曹魏墓清理》，《考古通訊》1958 年第 7 期，頁 51-53；洛陽市文 物工作隊：《洛陽曹魏正始八年 墓發掘報告》，《考古》1989 年第 4 期，頁 314-313。	洛陽市博物館	《洛陽古玉 圖譜》圖 111
	東吳	1984	江蘇省鎮江市 丹徒區葛村	丹 1 號墓； 磚室墓；殘	白玉劍璣 1	鎮江博物館：《鎮江東吳西晉 墓》，《考古》1984 年第 6 期，頁 528-545。		同資料來源
	東吳	1970	湖北省宜昌市 一中	磚室墓； 保存完整	玉劍璣 1	湖北省博物館：《宜昌市一中三 國吳墓清理簡報》，《江漢考古》 1983 年第 2 期，頁 44-50。		同資料來源
	漢末 魏晉初		青海大通上孫 家寨	乙 V1 磚室墓； 被擾	玉劍璣 1	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上孫 家寨漢晉墓》（北京：文物出版 社，1993），頁 70。		同資料來源

西晉	元康三年 (293)	1963	陝西省岐山周公廟北墻	裴祇墓；受擾	銅質鑲玉腰帶一根	黃明蘭：《西晉裴祇和北魏元暉兩墓拾零》，《文物》1982年第1期，頁70-73。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板橋鎮石闌湖晉墓清理簡報》，《文物》1965年第6期，頁37-44。	被販賣，現下落不明。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中國玉器全集4：秦·漢—南北朝》圖286
	永寧二年 (302)	1964	江蘇省南京市中華門外板橋石闌湖	磚室墓；保存完整	玉劍璣2	雷明、雷芬：《安鄉清理西晉劉弘墓》，《中國文物報》1991年8月18日1版；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年第11期，頁1-12。	湖南省博物館；常德市博物館。	部分載《中國出土玉器全集10》頁237-240
	光緒元年 (306)	1991	湖南省常德市安鄉縣	劉弘墓；甲字形穹窿頂單室磚墓；未擾	玉印1、玉樽1、玉卮1、玉璧4、玉雞心佩2、玉璜1、玉珩3、玉豬1、玉帶鈎2、玉劍璣1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洛陽華山路西晉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年第12期，頁18-31。 310國道孟津考古隊：《洛陽孟津三十里鋪西晉墓發掘報告》，《華夏考古》1993年第1期，頁30-41。	洛陽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西晉早期	2004	河南省洛陽市澗西區華山路	暗券單室磚室墓；早期被擾	透雕玉璜佩1			同資料來源
	西晉中晚期	1991	河南省洛陽市孟津縣送莊鄉三十里鋪	120號墓：單室磚室墓；受自然破壞	玉璜1、玉珩1、玉殘片1、玉珠2			同資料來源
	西晉晚期	2003	山東省臨沂市洗砚池	1號墓：磚石結構雙室券頂墓；保存完整	玉劍璣1、玉珠2、炭精獸3、琥珀獸3	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臨沂市文化局：《山東臨沂洗砚池晉墓》，《文物》2005年第7期，頁4-37；國家文物局主編：《2003中國重要考古發現》（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109-114。		同資料來源

西晉	西晉晚期	1965	湖北省漢陽縣蔡甸	1號墓	玉帶鈎 1	湖北省博物館：《湖北漢陽蔡甸一號墓清理》，《考古》1966年第4期，頁193-196。	湖北省博物館	《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圖 287
	西晉晚期	1985	甘肅省敦煌祁家灣	208號墓	玉珠 6，與金屬珠配成項鍊	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敦煌祁家灣——西晉十六國墓葬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4），頁141。		同資料來源
東晉	西晉		江蘇省鎮江市磚瓦廠	3號磚室墓	玉璧 1	鎮江博物館：《鎮江東吳西晉墓》，《考古》1984年第6期，頁528-545。		同資料來源
	西晉	1980	河北省邯鄲市永年縣樓山村		玉珩 2、玉璜 2	邯鄲市文物研究所：《邯鄲文物精華》（文物出版社，2005），圖38。	邯鄲市文物保護研究所	同資料來源
東晉	東晉早期	1986	江蘇省南京市下關區郭家山	長方形短甬道單室穹隆頂中型磚墓；早年被盜	玉珩 2、玉璜 1、玉珠 2、玉豬 1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北郊郭家山五號墓清理簡報》，《考古》1989年第7期，頁603-606。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東晉早期	1970	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象山	王氏家族 7號墓（疑是王廩）；保存完整；凸字形穹隆頂磚墓	玉璽 1、浮雕鳳鳥紋玉帶鈎 1、琥珀辟邪及珠 3、水晶珠 2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象山 5、6、7號墓清理簡報》，《文物》1972年第11期，頁23-36。	南京市博物館	《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圖 203、204
	東晉早期	2001	江蘇省南京市下關區郭家山	溫氏家族 10號墓（溫嶠墓）；凸字形單室穹	玉珩 2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年第6期，頁3-25。《南京郭家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東晉							
東晉早期	1997	江蘇省南京市 富貴山	皇室成員或重 臣之墓；均保 存尚可	隆頂磚墓；早 期受擾	2號墓：玉劍璣1 (連劍鞘) 4號墓：玉劍璣1 玉豬2、玉帶鈎 2、玉心形佩1、 玉環1、玉珩3、 玉璜2、玉珠2、 玉柄飾1、玉劍首 1、玉劍格1、玉 劍璣1、玉劍秘1	南京市博物館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同資料來源
東晉早期	1998	江蘇省南京市 仙鶴觀	6號墓(高崧父 母高祖夫婦 墓)；保存完整		2號墓：蟬形玉珪 1。1號墓：玉珩 1；玉雙螭虎佩1； 玉印2；玉辟邪飾 1；琥珀辟邪飾1； 玉豬5。	南京市博物館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2號墓： 咸和元年 (326)； 1號墓： 永和三年 (347)		江蘇省南京市 下關區郭家山	長方形短甬道 單室穹隆頂中 型磚墓		玉璜1	南京市博物館 安徽省馬鞍山市 博物館	《中國出土 玉器全集6》 頁165 同資料來源
建元二年 (344)		安徽省馬鞍山 市慈湖鄉林里 村	嚴重被擾		玉璜1	安徽省馬鞍山市 博物館	《中國出土 玉器全集6》 頁165 同資料來源
永和四年 (348)	1953 以後	南京中華門外 建寧磚瓦廠	2號墓：帶甬道 的長方形拱頂		玉璜1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 中華門外晉墓清理》、《考古》	同資料來源

永和十二年 (356)	1998	江蘇省南京市 仙鶴觀	單室墓；未擾 2號墓(高崧夫 婦合葬墓)；保 存完好。	玉豬2、玉帶鈎 2、玉珩3、玉璜 2、玉珠2、玉心 形佩2、玉司南佩 1、玉辟邪形飾1	1961年第6期，頁339-340。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 觀東晉墓》，《文物》，2001年第 3期，頁4-40；南京市博物館： 《六朝家族墓地考古有重大收 獲》，《中國文物報》1999年1 月17日；施博：《記南京東晉高 崧家族墓出土文物》，《文物天 地》2000年第1期頁11-13。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咸安二年 (372)	1998	江蘇省南京市 棲霞區象山	王氏家族9號 墓(王建之夫 婦合葬墓)；保 存完好	玉帶鈎1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象山8、9、 10號墓發掘簡報》，《文物》2000 年第7期，頁4-20。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寧康三年 (375)	1955	湖南省長沙市 南郊	磚室墓	玉珠1	湖南省文物管理委員會：《長沙 南郊爛泥沖晉墓清理簡報》，《文 物參考資料》1955年第11期， 頁19-23。		同資料來源
東晉中期		江蘇省鎮江市 四擺渡慧觀研究 所	3號墓； 券頂磚室墓	玉劍璣1	劉建國：《鎮江東晉墓》，《文物 資料叢刊》第8輯(北京：文物 出版社，1983)，頁16-28。		同資料來源
隆安二年 (398)		江蘇省鎮江市 畜牧場二七六 隊	2號墓； 穹窿頂磚室墓	工字形玉飾1	劉建國：《鎮江東晉墓》，《文物 資料叢刊》第8輯(北京：文物 出版社，1983)，頁16-28。		同資料來源
東晉中晚期	1981	江蘇省南京市 北郊	凸字形券頂磚 室墓；多次被 擾；疑為晉穆	白玉飾1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東晉 墓發掘簡報》，《考古》1983年第 4期，頁315-322。		同資料來源

東 晉

東 晉						
東晉中晚期		陝西省華陰縣晉墓	帝司馬聃的陵寢 1號墓；顯要貴族；被擾	玉鐲1、玉器口沿殘片1、長方形玉飾2、葉形玉飾2 玉珩1	夏振英：《陝西華陰縣晉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1984年第3期，頁36-42。 南京博物院：《南京富貴山東晉墓發掘報告》，《考古》1966年第4期，頁197-204。	同資料來源
東晉晚期	1964	江蘇省南京市富貴山	大型墓；嚴重被擾	玉龍鳳形佩1	南京博物院：《南京鄧府山古殘墓二次至四次清理簡介》，《文物參考資料》1955年第11期，頁24-30。	《古玉菁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圖149
東晉	1951	江蘇省南京市鄧府山	3號墓；嚴重被擾	玉璧1	姜林海、顧蘇寧：《江蘇南京市五臺山東晉墓出土玉璧》，《考古》1998年第8期，頁30。	《古玉菁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圖182
東晉	1997	江蘇省南京市五臺山	帶市道券頂磚室墓；基建破壞嚴重	玉印1	南京博物院：《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考古》1987年第3期，頁203-206。	同資料來源
東晉	1953	南京西善橋東晉墓		玉豬1	南京市博物館：《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圖179。	南京博物院展覽廳

東晉	2005	安徽省當塗縣 青山西麓	23號磚室墓； 受擾	玉帶鈎1、玉璜 2、玉珩1、玉豬 1、琥珀辟邪飾1、 飾金瑪瑙球1	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 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年第 7期，頁60-65。	安徽省文物考古 研究所	《中國出土 玉器全集6》 頁158-164
前燕	1989	遼寧朝陽縣西 營子鄉田草溝	1號墓：鮮卑 墓；石室墓	嵌玉管狀飾1	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遼 寧朝陽田草溝晉墓》，《文物》 1997年第11期，頁33-41。		同資料來源
北燕太平七 年(415)	1965	遼寧省北票縣 西官營子	馮素弗墓；石 槨墓；保存完 好	玉盞1、玉劍首1	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 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 年第3期，頁2-19。	遼寧省博物館	《中國玉器 全集4·秦·漢 —南北朝》圖 294、295
前涼		甘肅省武威市 靈均臺遺址		玉臥羊1		甘肅省博物館	《絲綢之路 甘肅文物精 華》圖93
	1957	遼寧省北票縣 房身村	2號墓； 石板砌筑	月牙形嵌玉金飾1	陳大為：《遼寧北票房身村晉墓 發掘簡報》，《考古》1960年第1 期，頁24-26。		同資料來源
	1956	遼寧省北票縣	鮮卑墓	嵌玉金飾	王金鐘：《遼寧省1956年出土文 物》，《文物參考資料》1958年第 6期，頁73。		同資料來源
南齊	1965	江蘇省丹陽市 胡橋	可能為南齊景 帝白道生夫婦 合葬陵墓；早 年受嚴重擾	白玉棋子36、玉 小方牌8、玉扣 1、玉泡4、紅白 瑪瑙珠2	南京博物院：《江蘇丹陽胡橋南 朝大墓及磚刻壁畫》，《文物》 1974年第2期，頁44-56。		同資料來源

十六國

南朝

南朝早期	1954	江蘇省南京市 幕府山南麓朱 家山	1號墓： 保存尚好	玉琮1、 滑石組佩10、 滑石豬4	華東文物工作隊：《南京幕府山 六朝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 料》1956年第6期，頁29-32。	南京博物院	玉琮見：《中 國玉器全集 4：秦·漢— 南北朝》圖 279
南朝早期	1955	江蘇省南京市 光華門	磚室墓， 早年受擾	玉馬頭飾1、玉蟬 1、玉璧1	李鑑昭、屠思華：《南京石門坎 鄉六朝墓清理記》，《考古通訊》 1958年第9期，頁66-69。	南京博物院	《古玉菁華： 南京博物院 玉器館展品 選萃》圖150
南朝早期	1960	江蘇省南京市 西善橋	單室磚砌券頂 墓；被盜；塌 陷	玉環1	南京博物院、南京市文物保管委 員會：《南京西善橋南朝墓及其 磚刻壁畫》，《文物》1960年第8、 9期，頁37-42。		同資料來源
南朝中晚期	1996	江蘇省南京市 花神廟	M1：帶甬道的 單室券頂磚室 墓；受擾	玉人1、玉御飾件 1、玉豬1	南京市博物館等：《江蘇南京市 花神廟南朝墓發掘簡報》，《考 古》1998年第8期，頁53-59。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玉人見《六朝 風采》圖246
南朝晚期	1958 以後	南京甘家巷蔡 家塘	1號墓：穹隆頂 磚室墓；早年 被擾	玉環2	金琦：《南京甘家巷和董家山六 朝墓》，《考古》1963年第6期， 頁303-307，318。		同資料來源
南朝晚期	1960	南京西善橋油 坊村羅子山北 麓	某帝王陵；嚴 重被擾	玉玦1	羅宗真：《南京西善橋油坊村南 朝大墓的發掘》，《考古》1963 年第6期，頁291-300，290。		同資料來源
南朝	1962	南京蔡家塘南 朝墓		玉環1	南京市博物館：《六朝風采》（北 京：文物出版社，2004），圖176。	南京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南朝	1960 -1961	江西省南昌市 郊京山	1號墓；雙室 墓，其中一室	玉帶鈎1、玉璜 2、玉珩2、玉環	江西省博物館考古隊：《江西南 昌市郊南朝墓發掘簡報》，《考	江西省博物館	《中國出土 玉器全集9》

南朝

南朝	南朝	安徽省蕪湖市 月牙山	3號墓	2、玉璫1(?)、 水晶球1、琥珀辟 邪獸1 玉耳杯1	古》1962年第4期,頁193-195。 史樹青主編:《中國文物精華大 全·金銀玉石卷》(香港:商務 印書館;上海:上海辭書出版 社,1994),頁59,圖182。 貴州省博物館考古組:《貴州平 壩馬場東晉南朝墓發掘簡報》, 《考古》1973年第6期,頁 345-355。 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廣州 六朝磚室墓清理簡報》,《考古通 訊》1956年第3期,頁29-34。	安徽省博物館	頁83-88 《中國出土 玉器全集6》 頁166
	南朝	貴州省平壩縣 馬場	37號墓;凸字 形券頂石墓	玉飾(珩)1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河北省滄州地區文化館:《河北 省吳橋四座北朝墓葬》,《文物》 1984年第9期,頁23-32。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北朝	廣東省廣州市 北郊建設新村	3號墓;受擾	玉豬2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北朝	北朝早期	陝西省咸陽師 範專科學校	5號墓;帶斜坡 的土洞墓;未 擾	玉圭1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北魏	陝西省延安市 出土	不詳	玉辟邪1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東魏	河北省滄州市 吳橋縣	2號墓;磚室 墓;殘	玉珩1、 玉珠1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西魏	陝西省西安市 長安區	呂忠禮墓; 保存完整	玉珩2、玉環2、 玉璜3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 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 博》1998年第6期,頁3-21。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 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 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頁42-43。	陝西歷史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咸陽市底張鎮	北周武帝陵； 嚴重受擾	漢白玉珩 2、漢白玉璜 2、青玉嵌珠 4、漢白石璧 1	《文物》2004 年第 6 期，頁 21-30。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咸陽市考古研究所：《北周武帝陵發掘簡報》，《考古與文物》1997 年第 2 期，頁 8-28。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咸陽國際機場	若干雲墓； 保存完好； 斜坡式長墓道 土洞墓	九玉蹀躞帶 1	賈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60-76。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咸陽國際機場	王士良墓； 保存完好； 豎穴式的土洞墓	玉環 1、玉璜 2、 玉珩 4、玉釵 1、 玉佩飾 1	賈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109-130。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咸陽國際機場	宇文儉墓； 斜坡式帶天井 土洞墓；頂部 塌陷	玉璧 2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北周宇文儉墓清理發掘簡報》，《考古與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27-40。	同資料來源
北周	寧夏自治區固原縣	李賢夫婦墓； 早年被擾	玉璜 1、玉珩 2	寧夏回族自治區博物館等：《寧夏固原北周李賢夫婦墓發掘簡報》，《文物》1985 年第 11 期，頁 1-20。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西安市南郊小寨		玉珩 3	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 211，圖 296。	同資料來源
北周	陝西省長安縣	韋孝寬墓	青玉古紋璧 1（漢）	劉雲輝編著：《北周隋唐京畿玉	同資料來源

北朝

北朝		章曲	墓葬：被擾	玉帶鈎 2	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1	同資料來源
北齊 天寶七年 (556)	陝西省太原市 南郊	磚砌墓：被擾	玉帶鈎 2	王玉山：《太原市南郊清理北齊墓葬一座》，《文物》1963 年第 6 期，頁 48-49。	同資料來源	
北齊 河清元年 (562)	山西省壽陽縣 賈家莊	北齊貴族庫狄迴洛墓：土塚 磚室墓；墓頂塌陷	玉珩 1、玉璜 2	王克林：《北齊庫狄迴洛墓》，《考古學報》1979 年第 3 期，頁 377-401。	《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3》 頁 393	
北齊 武平元年 (570)	山西省太原市 南郊	墓室墓：被擾	玉璜 12、玉珩 14、 玉筭 3、串珠 1 組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 考古研究所：《北齊東安王婁睿 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山西考古所：《太原市北齊婁叡 墓發掘簡報》，《文物》1983 年第 10 期，頁 1-23。	同資料來源	
北齊	河北省磁縣灣 潭村	某北齊帝陵	虎形玉佩 2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鄴 城考古工作隊等：《河北磁縣灣 漳北朝墓》，《考古》1990 年第 7 期，頁 601-607；古方：《冰清玉 潔：中國古代玉文化》(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2004)，頁 137。	同資料來源	
北齊	河南省安陽縣 許家溝	北齊高洋(文 宣帝)妃顏氏 之墓	長方形玉片 2	安陽縣文教局：《河南安陽縣清 理一座北齊墓》，《考古》1973 年第 2 期，頁 90-91。	同資料來源	
北周(6、7)	陝西省西安市	6 號墓、7 號	6 號墓：玉垂飾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西安洪慶	同資料來源	

北朝	號墓)； 北周末期 (8號墓)		瀾橋區洪慶	墓、8號墓；保 存完好	1組 7號墓：玉佩飾 5 8號墓：玉指環 1	北朝、隋家族遷葬墓地)；《文物》 2005年第10期，頁47-67。		
	北朝	1985	青海西寧市磚 瓦廠	豎穴土坑； 墓室一角坍塌	白玉簪 1	盧耀光等：《青海西寧市發現一 座北朝墓》，《考古》1989年第6 期，頁570-573。		同資料來源
其他			北京市昌平區 清河絨毯場外 窯堆		玉幣 1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 頁25。	北京首都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河南省偃師市 山化鄉玉稻村		瑪瑙璧 1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5》(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 頁234。	洛陽市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貴州省平爐縣		項飾 1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2》(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 頁222。	貴州省博物館	同資料來源

附表 3 魏晉南北朝組玉佩出土一覽

出土墓葬	珩佩	璜佩	珠佩	其它	墓葬情況	質地	墓主身份	下葬年份	資料來源
曹魏									
山東聊城東阿曹植墓	2	2	1		早年被盜	青玉	曹操之子、 陳思王	青龍元年 (233)	1
湖南安鄉黃山頭劉弘墓	3	1	0		保存完好， 自然坍塌	青玉受沁	宣成公、 鎮南將軍	光熙元年 (306)	2
河南洛陽孟津墓 (120 號墓)	1	1	2		大型單室磚券 墓；被盜	青玉	不詳	西晉中晚期	3
河北邯鄲永年墓	2	2	不詳		不詳	青玉	不詳	不詳	4
江蘇南京 仙鶴觀墓	3	2	2		保存完好	青白玉	丹陽尹、 光祿大夫	東晉早期	5
江蘇南京郭家山 溫嶠墓 (郭家山 10 號墓)	3	2	2		保存完好	青白玉	侍中、騎車尉、 鎮西長史	永和十二年 (356)	
江蘇南京郭家山 1 號墓	2	0	0		早年被盜	青玉	安郡公溫嶠	東晉早期	6
江蘇南京郭家山 1 號墓	1	0	0		不詳	青玉	王氏家族成員	東晉早期	7

1 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7-17。

2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 年第 11 期，頁 1-12。

3 310 國道孟津考古隊：《洛陽孟津三十里鋪西晉墓發掘報告》，《華夏考古》1993 年第 1 期，頁 30-41。

4 邯鄲市文物研究所：《邯鄲文物精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圖 38。

5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4-40。

6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3-25。

7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發掘簡報》，《文物》1981 年第 12 期，頁 1-5。

		2	1	2		早年被盜	青白玉	王氏家族成員	東晉早期	8
東晉	江蘇南京郭家山5號墓	1	0	2		早年被盜	滑石	不詳	東晉中晚期	9
	江蘇南京邁皋橋墓	1	0	0		嚴重被盜	青玉	不詳	東晉晚期	10
	江蘇南京富貴山墓	0	1	0		嚴重被盜	不詳	不詳	建元二年 (344)	11
	安徽馬鞍山林裡墓	1	2	0		被盜	白玉， 有刻紋	不詳	東晉晚期	12
南朝	安徽馬鞍山當塗墓 (23號墓)	2	1	2		早期被盜	滑石	不詳	南朝早期	13
	江西南昌京山1號墓 1號墓	2	2		環佩2	被盜	白玉	不詳	南朝早期	14
	河北吳橋東魏墓	1	0	1	瑪瑙珠5	夫妻合葬，被盜	不詳	不詳	不詳	15
北朝	陝西西安西魏呂思禮墓	2	3	0	四孔環佩2	夫妻合葬， 保存完好	青玉， 漢白玉	七兵侍書， 平陸縣伯	大同四年 (538)	16
	山西壽陽賈莊北齊	1	2	2	瑪瑙珠、綠	墓頂坍塌，盜洞未	青玉	定州刺史，	河清元年	17

8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北郊郭家山五號墓清理簡報》，《考古》1989年第7期，頁603-606，597。

9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邁皋橋小營村發現東晉墓》，《考古》1991年第6期，頁566-568，545。

10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玄武區文化局：《江蘇南京市富貴山六朝墓地發掘簡報》，《考古》1998年第8期，頁35-47。

11 馬鞍山市文物管理所：《馬鞍山林裡東晉紀年墓發掘簡報》，《東南文化》2004年第5期，頁8-12。

12 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年第7期，頁60-65。

13 華東文物工作隊：《南京幕府山六朝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1956年第6期，頁29-32。

14 江西省博物館考古隊：《江西南昌市郊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62年第4期，頁193-195。

15 河北省滄州地區文化館：《河北省吳橋四座北朝墓葬》，《文物》1984年第9期，頁23-32。

16 墓誌記載呂思禮在西魏大統四年(557)去世，直到隋末大業十二年(616)遷葬於高陽原(今陝西西安)。其墓制、陶俑、盜器等是隋代的風格，但是隨葬的組玉佩，從形制和組合來看，屬北朝時期的風格，故筆者將此材料劃入六朝時期討論。見陝西省考古研究所：《隋呂思禮夫婦合葬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4年第6期，頁21-30。

17 王克林：《北齊庫狄迴洛墓》，《考古學報》1979年第3期，頁377-401。

庫狄迴洛墓		14		12		不詳		松石珠		通入室內		太尉公		(562)		18	
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		14		12		不詳		料珠、瑪瑙、粗玉珠		被盜		北齊東安王		武平元年 (570)		18	
寧夏固原北周李賢墓		2		1		4		料珠、琥珀珠、瑪瑙珠		嚴重被盜		北周柱國大將軍 大都督		天和四年 (569)		19	
寧夏固原北周田弘墓		4		4		0		玉環 1		不詳		北周驃騎大將軍 襄州刺史		建德四年 (575)		20	
陝西西北周武帝孝陵		2		2		0				多次被盜		北周武帝宇文邕		宣政元年 (578年)		21	
陝西咸陽隋初王士良墓		4		2		0		四孔環佩 1, 瑪瑙珠, 水晶珠		保存完好		北周大將軍、 廣昌郡公		開皇三年 (583)		22	
陝西西安小寨南遺址		3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不詳		23	
陝西西安洪慶北周墓 (7號墓)		1		1		0		不規則玉佩 1, 錐形珠 1		保存完好		不詳		北周末年		24	

註：1. 此統計均為考古出土資料，傳世品不在列。2. 資料統計時期截至 2009 年 12 月。3. 本表格的統計以朝代/地區/年份依次排列。

¹⁸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齊東安王婁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頁 146-150。

¹⁹ 寧夏回族自治區博物館等：《寧夏固原北周李賢夫婦墓發掘簡報》，《文物》1985 年第 11 期，頁 1-20。

²⁰ 原州聯合考古隊：《北周田弘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轉引自華璽榮：《南京六朝的王氏、謝氏、高氏家族》，載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 306，圖 12。

²¹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咸陽市考古研究所：《北周武帝孝陵發掘簡報》，《考古與文物》1997 年第 2 期，頁 8-28。

²² 負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頁 109-130。

²³ 劉雲輝：《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頁 5-6。

²⁴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西安洪慶北朝、隋家旋遷葬墓地》，《文物》2005 年第 10 期，頁 47-67。

參考文獻

中文

1. 《正統道藏》。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
2. 310 國道孟津考古隊：《洛陽孟津三十里鋪西晉墓發掘報告》，《華夏考古》1993 年第 1 期，頁 30-41。
3. 九州國立博物館：《中國☆美の十字路展》。東京：印象社，2005。
4. 上海博物館編：《中國古代玉器館》。上海：上海博物館。
5. 上海博物館編：《中國隋唐至清代玉器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6. 上海博物館藏寶錄編輯委員會：《上海博物館藏寶錄》。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
7. 于平主編：《北京文物精粹大系·玉器卷》。北京：北京出版社，2002。
8. 大同市考古研究所：《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壁畫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0 期，頁 4-24。
9. 大阪市立美術館編：《六朝の美術》東京：平凡社，1976。
10.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大同市博物館：《大同南郊北魏墓葬群發掘簡報》，《文物》1992 年第 8 期，頁 1-11。
11.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齊東安王婁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12.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太原晉國趙卿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13. 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臨沂市文化局：《山東臨沂洗砚池晉墓》，《文物》2005 年第 7 期，頁 4-37。
14. 山東省荷澤地區漢墓發掘小組：《巨野紅土山西漢墓》，《考古學報》1983 年第 4 期，頁 471-499。
15. 山東鄒城市文物局：《山東鄒城西晉劉寶墓》，《文物》2005 年第 1 期，頁 4-26。
16. 中國文物精華編輯委員會編：《中國文物精華 1993》。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
17.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河北省文物管理處：《滿城漢墓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18.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唐長安城郊隋唐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19.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漢魏故城工作隊：《西晉帝陵勘察記》，《考古》1984 年第 12 期，頁 1096-1107。
20.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鄴城考古工作隊等：《河北磁縣灣漳北朝墓》，《考古》1990 年第 7 期，頁 601-607。
21.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輝縣發掘報告》。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
22.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洛陽燒溝漢墓》。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
23.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澧西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62。
24. 中國國家博物館、徐州博物館編：《大漢楚王：徐州西漢楚王陵墓文物輯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25. 中國國家博物館、雲南省文化廳編：《雲南文明之光：滇王國文物精品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
26. 中國壁畫全集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壁畫全集：敦煌（9）》。瀋陽：遼寧美術出版社，1990。
27. 天長市文物管理所、天長市博物館：《安徽天長西漢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 11 期，頁 4-21。
28.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編：《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古璽印選》。北京：文物出版社，1997。
 29.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編：《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北京：文物出版社；香港：兩木出版社，1993。
 30. 孔令忠、侯晉剛：《記新發現的嘉峪關毛莊子魏晉墓木板畫》，《文物》2006 年第 11 期，頁 75-85。
 31. 尤仁德：《古代玉器通論》。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
 32. 文物出版社編輯部：《文物與考古論集：文物出版社成立三十周年紀念》。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
 33. 王人聰編：《新出歷代璽印集錄》。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1982。
 34. 王仁湘：《帶扣略論》，《考古》1986 年第 1 期，頁 65-75。
 35. 王正書：《上博玉雕精品鮮卑頭銘文補釋》，《文物》1999 年第 4 期，頁 50-53。
 36. 王正書：《漢晉、南北朝及隋代玉（石）雕龍紋鑒定》。載《上海博物館集刊》第 8 期（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頁 571-587。
 37. 王永紅：《滇國佩飾》，《中國歷史文物》2004 年第 1 期，頁 52-56。
 38. 王玉山：《太原市南郊清理北齊墓葬一座》，《文物》1963 年第 6 期，頁 48-49。
 39. 王仲殊：《日本三角緣神獸鏡綜論》，《考古》，1984 年第 5 期，頁 468-479。
 40. 王仲筭：《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41. 王克林：《北齊庫狄迴洛墓》，《考古學報》1979 年第 3 期，頁 377-401。
 42. 王志友：《商周時期的腰坑葬俗》，《華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 年第 6 期，頁 79-83，120。
 43. 王志高、周裕興、華國榮：《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文物的初步認識》，《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0-91。
 44. 王志高：《關於東晉帝陵的兩個問題》，《東南文化》2001 年第 1 期，頁 39-45。
 45. 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5。
 46. 王明編：《太平經合校》。北京：中華書局，1960。
 47. 王芳：《從南越王墓看西漢南越國的醫療觀念》，《文物春秋》2007 年第 2 期，頁 10-14。
 48. 王金鐘：《遼寧省 1956 年出土文物》，《文物參考資料》1958 年第 6 期，頁 73。
 49. 王長啓主編：《中華國寶：陝西珍貴文物集成·玉器卷》。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
 50. 王奎克：《五石散新考》。載中國科學院自然科學史研究所主編：《科技史文集》第 14 輯（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5），頁 151-154。
 51. 王峰：《當塗六朝家族墓出土珍貴青瓷》，《文物天地》2004 年第 7 期，頁 60-65。
 52. 王振鐸：《論漢代飲食器中的卮和甗》，《文物》1964 年第 4 期，頁 1-12。
 53. 王國維：《觀堂集林》。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
 54. 王逸章句，洪興祖補註：《楚辭》。上海：世界書局，1936。
 55. 王濤：《漢畫像石墓祥瑞圖像研究》。載南京市博物館編：《南京文物考古新發現：南京歷史文化新探二》（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 175-186。
 56. 古方：《三國兩晉南北朝玉器初探》。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考古求知集：'96 考古研究所中青年學術討論會》（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 412-423。
 57. 古方：《冰清玉潔：中國古代玉文化》。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4。
 58. 古方：《曹魏王粲所創玉佩樣式及佩法》，《中國歷史文物》2005 年第 3 期，頁 27-32。
 59. 古方主編：《中國出土玉器全集》。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
 60. 史樹青主編：《中國文物精華大全·金銀玉石卷》。香港：商務印書館；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4。

61. 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諸子集成補編》。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
62. 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崇慶縣文化館：《四川崇慶縣五道渠蜀漢墓》，《文物》1984年第8期，頁46-48。
63. 左駿：《魏晉南北朝玉佩研究》，《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年第6期，頁52-67。
64. 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敦煌祁家灣——西晉十六國墓葬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4。
65. 甘肅省文物局編：《甘肅文物菁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66. 甘肅博物館編：《絲綢之路甘肅文物精華》。蘭州：甘肅博物館，1994。
67. 田立坤：《朝陽前燕奉車都尉墓》，《文物》1994年第11期，頁33-37。
68. 田廣金、郭素新編著：《鄂爾多斯式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
69. 田廣金：《近年來內蒙古地區的匈奴考古》，《考古學報》1983年第1期，頁7-24。
70. 田廣金：《桃紅巴拉的匈奴墓》，《考古學報》1976年第1期，頁131-143。
71. 申秦雁主編：《金銀器：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2003。
72. 任江：《略論唐宋玉冊官制度——以碑誌資料為中心》，《四川文物》2007年第6期，頁45-60。
73. 安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文物》1993年第11期，頁1-12。
74. 安陽縣文教科：《河南安陽縣清理一座北齊墓》，《考古》1973年第2期，頁90-91。
75. 安徽省文物工作隊、阜陽地區博物館、阜陽縣文化局：《阜陽雙古堆西漢汝陰侯墓發掘簡報》，《文物》1978年第8期，頁12-31。
76. 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馬鞍山市文化局：《安徽馬鞍山東吳朱然墓發掘簡報》，《文物》1986年第3期，頁1-15。
77. 安徽省亳縣博物館：《亳縣曹操宗族墓葬》，《文物》1978年第8期，頁32-45。
78. 朴淳發：《漢城時期（早期）百濟與中國交往之一例——對夢村土城出土金屬帶飾的考察》。載南京師範大學文博系編：《東亞古物（B卷）》（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頁241-248。
79. 江西省博物館考古隊：《江西南昌市郊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62年第4期，頁193-195。
80. 江榮宗：《從“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出土之心形佩論玉韞、韞形佩之正名與形制演變》。載楊建芳師生古玉研究會編著：《玉文化論叢 1》（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眾志美術出版社，2006），頁238-250。
81. 江蘇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南京六朝墓出土文物選集》。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57。
82. 江蘇省美術館編：《六朝藝術》。南京：江蘇美術出版社，1996。
83. 江蘇博物院：《江蘇漣水三里墩西漢墓》，《考古》1973年第2期，頁80-87，89。
84. 牟永抗：《試論中國古玉的考古學研究》。載楊伯達主編：《出土玉器鑒定與研究》（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1），頁57-90。
85. 西安市文物局：《西安北郊出土北周白石觀音造像》，《文物》1997年第11期，頁78-79。
86.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三國曹魏紀年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7年第2期，頁21-29。
87.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東郊西漢竇氏墓（M3）發掘報告》，《文物》2004年第6期，頁4-21。
88.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張家堡新莽墓發掘簡報》，《文物》2009年第5期，頁4-20。
89. 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編：《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珍品圖錄》。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90. 何志國、孫淑雲、梁宏剛：《我國最早的道教煉丹寶物——綿陽雙包山漢墓出土金汞合

- 金的初步研究》，《自然科學史研究》2007年第1期，頁44-50。
91. 余英時著、侯旭東等譯：《東漢生死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92. 余嘉錫：《寒食散考》。載《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嶽麓書社，1997），頁166-209。
 93. 吳德鋒：《何家村出土醫藥文物補證》，《考古》1982年第5期，頁528-531。
 94. 呂大臨：《考古圖》。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1。
 95. 巫鴻主編：《漢唐之間文化藝術的互動與交融》。北京：文物出版社，2001。
 96. 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宗教藝術與考古》。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97. 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98. 李小光：《道教神仙思想的心理學分析》，《中國道教》1998年第3期，頁28-30。
 99. 李宗道、趙國璧：《洛陽16工區曹魏墓清理》，《考古通訊》1958年第7期，頁51-53。
 100. 李延壽：《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
 101. 李延壽：《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5。
 102. 李南：《淺談影響魏晉南北朝玉器發展的因素》，《藝術市場》2006年第8期，頁70-71。
 103. 李珍：《廣西古代滑石器研究》，《廣西民族研究》2001年第1期，頁80-85。
 104. 李時珍：《本草綱目》。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4。
 105. 李海：《鮮于樞的收藏及其藝術觀》，《收藏家》2002年第4期，頁51-53。
 106. 李海主編：《杭州古玉》。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107. 李敏生：《山東巨野縣西漢墓出土丸狀物的屬性問題》，《考古》1983年第12期，頁1137-1138。
 108. 李敏君：《王羲之的〈五色石膏散帖〉》，《文物天地》1987年第5期，頁32。
 109. 李凱、王建玲：《話說玉耳杯——“觴”、“羽觴”、“耳杯”的關聯》，《文博》2007年第5期，頁34-37。
 110. 李零：《入山與出塞》。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111. 李鑑昭、屠思華：《南京石門坎鄉六朝墓清理記》，《考古通訊》1958年第9期，頁66-69。
 112. 沈括著，胡道靜校註：《夢溪筆談校證》。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頁23。
 113. 沈約：《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114. 沈睿文：《何家村窖藏再認識——從考古學的功能研究談起》，《華林》第3卷，北京：中華書局，2003，頁249-264。
 115. 沈睿文：《何家村窖藏的煉丹器具》，《文物天地》2005年第1期，頁70-73。
 116. 沈睿文：《寶光下的道蹤》，《讀書》2004年第5期，頁144-151。
 117. 汪瑗撰，董洪利點校：《楚辭集解》。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
 118. 阮國林、王暉：《從南京出土墓誌看東晉、南朝書體之特點》。載南京市博物館編：《南京文物考古新發現：南京歷史文化新探二》（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209-213。
 119. 和清：《論魏晉南北朝時期藝術形象的發展》，《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2期，頁78-82。
 120. 周一良：《怎樣研究魏晉南北朝史》，《文史知識》1982年第7期，頁3-4。
 121. 周南泉主編：《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40：玉器（上）》。香港：商務印書館，1995。
 122. 宗白華：《美學散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
 123. 定縣博物館：《河北定縣43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3年第11期，頁8-20。
 124. 房玄齡等：《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125. 承名世：《孫位和他的〈高逸圖〉》。載上海博物館編：《上海博物館藏寶錄》（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9），頁145-147。
 126. 東阿文化館：《山東東阿縣魚山曹植墓發現一銘文磚》，《文物》1979年第5期，頁91-92。
 127. 林梅村：《美國的中國藝術史研究——海外中國藝術史研究調查之一》，《中國文化》2006年第1期，頁122-137。
 128. 林富士：《東漢晚期的疾疫與宗教》，《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66本第3

- 分(1995),頁695-745。
129.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厝墓——戰國中山國國王之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130. 河北省滄州地區文化館:《河北省吳橋四座北朝墓葬》,《文物》1984年第9期,頁23-32。
 131.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鄧縣彩色畫象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58。
 132.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第二隊:《洛陽晉墓的發掘》,《考古學報》1957年第1期,頁169-186。
 133.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門峽市文物工作隊:《三門峽虢國墓(上)》。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134.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安陽西高穴曹操高陵發掘獲重要成果》,《中國文物報》,2010年1月8日,第5版。
 135. 金琦:《南京甘家巷和董家山六朝墓》,《考古》1963年第6期,頁303-307。
 136. 長沙市文化局文物組:《長沙咸家湖西漢曹嬭墓》,《文物》1979年第3期,頁1-7。
 137. 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古屍研究編輯委員會、湖南醫學院主編:《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古屍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138. 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上孫家寨漢晉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
 139. 邯鄲市文物研究所:《邯鄲文物精華》。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
 140.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人臺山東晉興之夫婦墓發掘報告》,《文物》1965年第6期,頁26-33。
 141.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中華門外晉墓清理》,《考古》1961年第6期,頁339-340。
 142.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老虎山晉墓》,《考古》1959年6期,頁288-295。
 143.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板橋鎮石閘湖晉墓清理簡報》,《文物》1965年第6期,頁37-44。
 144. 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象山東晉王丹虎墓和二、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65年第10期,頁29-40。
 145. 南京市博物館、江寧區博物館:《南京江寧區周崗鎮尚義採石場西晉紀年墓》。載南京市博物館編:《南京文物考古新發現:南京歷史文化新探二》(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頁83-93。
 146.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玄武區文化局:《江蘇南京市富貴山六朝墓地發掘簡報》,《考古》,1998年第8期,頁35-47。
 147.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雨花臺區文管會:《江蘇南京市花神廟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98年第8期,頁53-59。
 148. 南京市博物館:《六朝風采》。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149. 南京市博物館:《六朝家族墓地考古有重大收穫》,《中國文物報》1999年1月17日。
 150.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墓》,《文物》2001年第3期,頁4-40。
 151. 南京市博物館:《江蘇南京北郊郭家山五號墓清理簡報》,《考古》1989年第7期,頁603-606,597。
 152.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發掘簡報》,《文物》2008年第3期,頁4-15。
 153.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東晉墓發掘簡報》,《考古》1983年第4期,頁315-322。
 154.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北郊郭家山東晉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1年第12期,頁1-5。
 155.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市郭家山東晉溫氏家族墓》,《考古》2008年第6期,頁3-25。
 156.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象山5號、6號、7號墓清理簡報》,《文物》1972年第11期,頁23-36。
 157.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象山8號、9號、10號墓發掘簡報》,《文物》2000年第7期,頁4-20。
 158.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象山東晉王丹虎墓和二、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65年第

- 10 期，頁 29-45。
159. 南京市博物館：《南京邁皋橋小營村發現東晉墓》，《考古》1991 年第 6 期，頁 566-568，545。
160. 南京博物院、江蘇省考古研究所、無錫市錫山區文物管理委員會編著：《鴻山越墓出土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161. 南京博物院、南京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南京西善橋南朝墓及其磚刻壁畫》，《文物》1960 年第 8、9 期，頁 37-42。
162. 南京博物院：《江蘇丹陽胡橋南朝大墓及磚刻壁畫》，《文物》1974 年第 2 期，頁 44-56。
163. 南京博物院：《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考古》1987 年第 3 期，頁 203-206，202。
164. 南京博物院：《江蘇盱眙東陽漢墓》，《考古》1979 年第 5 期，頁 412-426。
165. 南京博物院：《南京鄧府山古殘墓二次至四次清理簡介》，《文物參考資料》1955 年第 11 期，頁 24-30。
166.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師專西晉北朝墓清理簡報》，《文博》1998 年第 6 期，頁 3-21。
167. 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咸陽教育學院漢墓清理簡報》。載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編：《文物考古論集：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成立十周年紀念》（西安：三秦出版社，2000），頁 227-235。
168. 咸陽市博物館：《陝西咸陽馬泉西漢墓》，《考古》1979 年第 2 期，頁 125-135。
169. 姜生、湯偉俠主編：《中國道教科學技術史·漢魏兩晉卷》。北京：科學出版社，2002。
170. 姜林海、顧蘇寧：《江蘇南京市五臺山東晉墓出土玉璧》，《考古》1998 年第 8 期，頁 30。
171. 姜濤、劉雲輝編著：《熙坪藏玉》。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172. 姚思廉：《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
173. 姚遷、古兵編著：《六朝藝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1。
174. 施博：《記南京東晉高崧家族墓出土文物》，《文物天地》2000 年第 1 期，頁 11-13。
175. 昭陵文物管理所：《唐越王李貞墓發掘簡報》，《文物》1977 年第 10 期，頁 41-49。
176. 柯嘉豪 (John Kieschnick)：《“少欲知足”、“一切皆空”及“莊嚴具足”：中國佛教的物質觀》。載胡素馨主編：《佛教物質文化：寺院財富與世俗供養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3），頁 35-47。
177. 段清波主編：《中國古金銀器》。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01。
178. 津田左右吉：《神仙思想に關する二三の考察》，《滿鮮地理歷史研究報告》第 3 冊（1924），頁 195-464。
179. 洛陽文物精粹編輯委員會編：《洛陽文物精粹》。鄭州：河南美術出版社，2001。
180. 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東關夾馬營路東漢墓》，《中原文物》1984 年第 3 期，頁 43-49。
181. 洛陽市文物工作隊：《洛陽曹魏正始八年墓發掘報告》，《考古》1989 年第 4 期，頁 314-318，313。
182.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伊川鴉嶺唐齊國太夫人墓》，《文物》1995 年第 11 期，頁 24-44。
183. 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洛陽華山路西晉墓發掘簡報》，《文物》2006 年第 12 期，頁 18-31。
184. 洛陽師範學院、洛陽市文物局編：《洛陽古玉圖譜》。鄭州：河南美術出版社，2004。
185. 胡孚琛、呂錫琛：《道學通論——道家·道教·仙學》。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
186. 胡孚琛：《魏晉神仙道教：抱朴子內篇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
187. 胡阿祥：《東晉南朝的守國形勢——兼說中國歷史上的南北對立》，《江海學刊》1998

年第4期，頁113-117。

188. 范子燁：《“清談”考釋》，《北方論叢》1995年第6期，頁73-76。
189. 范子燁：《說麈尾——六朝的名流雅器》，《中國文化》2001年第Z1期，頁133-146。
190. 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191. 韋正：《東漢、六朝的朝服葬》，《文物》2002年第3期，頁72-78。
192. 俞安志編著：《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3。
193. 香港文化博物館：《走向盛唐：文化交流與融合》。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005。
194. 倪潤安：《論兩漢四靈的源流》，《中原文物》1999年第1期，頁83-91。
195. 唐金裕：《西安西郊隋李靜訓墓發掘簡報》，《考古》1959年第9期，頁471-472。
196. 夏振英：《陝西華陰縣晉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1984年第3期，頁36-42。
197. 夏鼐：《有關安陽殷墟玉器的幾個問題》。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2），頁1-7。
198. 夏鼐：《晉周處墓出土的金屬帶飾的重新鑒定》，《考古》1972年第4期，頁34-39。
199. 夏鼐：《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中的考古新發現》，《考古》1972年第1期，頁29-42。
200. 夏鼐：《漢代的玉器——漢代玉器中傳統的延續和變化》，《考古學報》1983年第2期，頁125-145。
201. 孫仲匯：《南朝宋文帝白玉哀帶鮮卑頭考證》。載《上海博物館集刊》第3期（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頁95-98。
202. 孫詒讓：《周禮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
203. 孫機：《玉具劍與 璣式佩劍法》，《考古》1985年第1期，頁48-60。
204. 孫機：《先秦、漢、晉腰帶用金銀帶扣》，《文物》1994年第1期，頁50-64。
205. 孫機：《羽扇綸巾》，《文物》1980年第3期，頁83-85。
206. 孫機：《我國古代的革帶》。載文物出版社編輯部編：《文物與考古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297-321。
207. 孫機：《周代的組玉佩》，《文物》1998年第4期，頁4-14。
208. 孫機：《幾種漢代的圖案紋飾》，《文物》1982年第3期，頁63-69。
209. 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增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210. 孫機：《螭體玉龍》，《文物》2001年第3期，頁69-76。
211. 孫機：《諸葛亮拿的是“羽扇”嗎？》，《文物天地》1987年第4期，頁11-13。
212. 孫機：《釋“清白各異樽”》，《文物天地》1987年第2期，頁28-29。
213. 席文（Nathan Sivin）著，李煥燊譯：《伏煉試探》。臺北：國立編譯館，1973。
214. 徐連達主編：《中國歷代官制詞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
215. 徐琳：《漢代王侯墓葬出土玉器研究》。南京大學歷史系博士論文，2006。
216. 徐殿魁：《試述洛陽地區曹魏墓的分期問題》，《中原文物》1988年第4期，頁30-33，45。
217. 殷志強：《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0。
218. 殷志強：《古玉研究二千五百年》，《中國文物世界》1991年3月，頁57-67。
219. 殷志強：《晉墓出土的漢玉龍鳳紋玉卮》，《中國文物報》2001年6月3日，第8版。
220. 殷志強編著：《古玉菁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南京：南京博物院，2000。
221.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雷峰塔遺址》。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
222. 烏恩：《中國北方青銅透雕帶飾》，《考古學報》1983年第1期，頁25-36。
223.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224. 翁雪花：《戰國、秦漢帶銘玉器初步研究》。載于明主編：《如玉人生——慶祝楊伯達先生八十華誕文集》（北京：科學出版社，2006），頁110-125。
225. 耿鑒庭：《西西南郊唐代窖藏裡的醫藥文物》，《文物》1972年第6期，頁56-60。

226. 袁武：《魏晉南北朝小說中的盜墓者》，《西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年9月，頁47-49。
227. 郡萍：《曹植墓》，《中國文物報》1993年12月19日。
228.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西安郭家灘隋姬威墓清理簡報》，《文物》1959年第8期，頁4-7。
229. 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寫作小組：《從西安南郊出土的醫藥文物看唐代醫藥的發展》，《文物》1972年第6期，頁52-55。
230. 馬承源：《中國青銅器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231. 馬承源：《漢代青銅蒸餾器的考古考察和實驗》。載氏著：《中國青銅器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547-559。
232. 馬鞍山市文物管理所：《馬鞍山林里東晉紀年墓發掘簡報》，《東南文化》2004年第5期，頁8-12。
233. 高雪：《淺談古玉中的鹿紋》，《收藏家》2007年第7期，頁29-34。
234.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唐永泰公主墓發掘簡報》，《文物》1964年第1期，頁7-18。
235.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咸陽市考古研究所：《北周武帝孝陵發掘簡報》，《考古與文物》1997年第2期，頁8-28。
236.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北周宇文儉墓清理發掘簡報》，《考古與文物》2001年第3期，頁27-40。
237.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西安洪慶北朝、隋家族遷葬墓地》，《文物》2005年第10期，頁47-67。
238.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隋呂思禮夫婦合葬墓清理簡報》，《考古與文物》2004年第6期，頁21-30。
239. 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革委會寫作小組：《西安南郊何家村發現唐代窖藏文物》，《文物》1972年第1期，頁30-38。
240. 陝西省博物館、文管會鉗探組：《唐長安城興化坊遺址鉗探簡報》，《文物》1972年第1期，頁43-46。
241. 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玉器選萃》。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0。
242. 國立歷史博物館：《西漢南越王墓文物特展圖錄》。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1998。
243. 國家文物局主編：《2001中國重要考古發現》。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
244. 國家文物局主編：《2003年中國重要考古發現》。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245. 張小舟：《北方地區魏晉十六國墓葬的分區與分期》，《考古學報》1987年第1期，頁19-43。
246. 張玉蘭：《杭州市發現元代鮮于樞墓》，《文物》1990年第9期，頁22-25。
247. 張兆和主編：《沈從文全集 28·物質文化史》。太原：北嶽文藝出版社，2002。
248. 張希舜主編：《山西文物館藏珍品·青銅器》。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5。
249. 張叔寧：《魏晉清談論略》，《南京理工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4年第4期，頁22-30。
250. 張明華：《中國古玉：發現與研究100年》。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
251. 張柏主編：《中國出土瓷器全集 6》。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
252. 張尉：《白玉袞帶鮮卑頭製作年代辨正》。載氏著：《上海博物館藏品研究大系：中國古代玉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頁176-182。
253. 張尉主編：《新見古玉真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254. 張華撰，范寧校證：《博物志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0。
255. 張潤平：《從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看古代組玉佩制度的演變》。載中國國家博物館編：《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361-368。
256. 張潤平：《曹植墓出土的組玉佩》，《文物天地》2007年第7期，頁71-73。

257. 曹楠：《歐美所藏中國古代玉器》。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 135-154。
258. 梁啓雄著：《荀子簡釋》。香港：中華書局，1974。
259. 梅原末治編：《洛陽金村古墓聚英》。京都：小林出版社，1943。
260. 莊輝明、章義和撰：《顏氏家訓譯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261. 許倬雲：《我者與他者：中國歷史上的內外分際》。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2009。
262. 許慎撰，段玉裁註：《說文解字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263. 許曉東：《契丹琥珀藝術研究》。香港中文大學藝術系博士論文，2005。
264. 郭勇：《山西省右玉縣出土的西漢銅器》，《文物》1963年第11期，頁4-12。
265. 郭璞傳，郝懿行箋疏：《山海經箋疏》。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
266. 陳大年：《古玉無文字之故》。載氏著《中國古玉之研究初集》，手抄本，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資料室藏。
267. 陳大為：《遼寧北票房身村晉墓發掘簡報》，《考古》1960年第1期，頁24-26。
268. 陳定榮：《酒樽考略》，《南方文物》1989年第1期，頁84-87，53，48。
269. 陳直校證：《三輔黃圖校證》。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0。
270. 陳壽：《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59。
271. 陳曉：《試論“取類比象”及其局限性》，《上海中醫藥大學學報》2000年第1期，頁10-12。
272. 陳穎：《三國時期的薄葬與厚葬》，《成都大學學報(社科版)》2009年第6期，頁81-85。
273. 陶弘景：《本草經集注》。上海：羣聯出版社1955。
274. 章鴻釗：《石雅》，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275. 傅忠謨：《古玉精英》。香港：中華書局，1989。
276. 傅芸子：《正倉院考古記》。東京：文求堂，1941。
277. 傅勤家：《中國道教史》。商務印書館，1998。
278. 傅熹年：《古玉掇英》。香港：中華書局，1995。
279. 嵇康撰，魯迅輯校：《嵇康集》。香港：中華書局，1974。
280. 揚州市博物館：《揚州西漢“妾莫書”木槨墓》，《文物》1980年第12期，頁1-6。
281. 揚州博物館、天長市博物館編：《漢廣陵國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282. 敦煌文物研究所考古組：《敦煌晉墓》，《考古》1974年第3期，頁191-199。
283. 朝比奈泰彥編修：《正倉院藥物》。大阪：植物文獻刊行會，1955。
284.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江陵望山沙塚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285. 湖北省荆沙鐵路考古隊：《包山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
286. 湖北省博物館：《宜昌市一中三國吳墓清理簡報》，《江漢考古》1983年第2期，頁44-50。
287. 湖北省博物館：《湖北漢陽蔡甸一號墓清理》，《考古》1966年第4期，頁193-196。
288. 湖南省文物管理委員會：《長沙南郊爛泥沖晉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1955年第11期，頁19-23。
289. 湖南省博物館：《長沙五里牌古墓清理簡報》，《文物》1960年第3期，頁39-46。
290. 華東文物工作隊：《南京幕府山六朝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1956年第6期，頁29-32。
291. 華國榮：《南京六朝的王氏、謝氏、高氏家族》。載巫鴻主編：《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頁283-293。
292. 貴州省博物館考古組：《貴州平壩馬場東晉南朝墓發掘簡報》，《考古》1973年第6期，頁345-355。
293. 鄂爾多斯博物館編：《鄂爾多斯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294. 集安縣文物保管所：《集安高句麗墓發掘簡報》，《考古》1983年第4期，頁301-307。
295. 雲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昆明市博物館、官渡區博物館編著：《昆明羊甫頭墓地》。北

- 京：科學出版社，2005。
296. 雲南省博物館編：《雲南晉寧石寨山古墓群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59。
297. 馮漢鏞：《葛洪曾去印支考》，《文史》第三十九輯（北京：中華書局，1995），頁 59-69。
298. 馮漢鏞：《王建墓內出土“大帶”考》，《考古》1959年第8期，頁 436-439。
299. 馮漢鏞：《前蜀王建墓發掘報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64。
300. 黃仁宇：《赫遜河畔談中國歷史》。北京：三聯書店，1997。
301. 黃明蘭：《西晉裴祗和北魏元暉兩墓拾零》，《文物》1982年第1期，頁 70-73。
302. 黃雪寅：《從噶仙洞到龍門石窟——鮮卑族的南遷與漢化》，《走向盛唐：文化交流與融合》（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005），頁 12-20。
303. 黃景賢：《簡談中醫學的取類比象法》，《國醫論壇》1989年第6期，頁 15-16。
304. 黃維、吳小紅等：《張家川馬家原墓地出土金管飾的研究》，《文物》2009年第10期，頁 78-84，87。
305. 黃翠梅、李建緯：《金玉同盟——東周金器和玉器之裝飾風格與角色演變》，《中原文物》2007年第1期，頁 42-58。
306. 業露華：《中國佛教圖像解說》。香港：中華書局，1993。
307. 楊小林：《中國細金工藝與文物》。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
308. 楊伯達：《中國古代玉器發展歷程》。載楊氏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頁 1-25。
309. 楊伯達：《中國和田玉玉文化敘要》，《中國歷史文物》2002年第6期，頁 67-73。
310. 楊伯達：《古玉考》。香港：徐氏藝術基金，1992。
311. 楊伯達：《漢代玉器藝術》，《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十五卷（1984），頁 217-240。
312. 楊伯達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9：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
313. 楊泓：《三國考古的新發現——讀朱然墓簡報剖記》，《文物》1986年第3期，頁 16-24。
314. 楊泓：《絲綢之路由中國向日本的延伸》。載楊泓、孫機：《尋常的精緻》（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6），頁 254-261。
315. 楊建芳：《近三十年中國古玉之發現與研究》。載《文物考古論叢：敏求精舍三十周年紀念論文集》（香港：敏求精舍，兩木出版社，1995），頁 177-200。
316. 楊建芳：《略談唐宋玉帶飾》，《中國文物世界》第36期（1988），頁 106-116。
317. 楊建芳：《論三件玉杯的年代、產地及其他相關問題》，《故宮文物月刊》第306期（2008年），頁 76-83。
318. 楊銜之：《洛陽伽藍記》。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
319. 楊晶：《長江下游三角洲地區史前玉璜研究》，《考古與文物》2004年第5期，頁 27-37。
320. 楊森：《敦煌壁畫中的麀尾圖像研究》，《敦煌研究》2007年第6期，頁 37-46。
321. 楊鴻：《劍和刀》。載氏著：《中國古兵器論叢》（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頁 115-130。
322. 獅子山楚王陵考古發掘隊：《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發掘簡報》，《文物》1998年第8期，頁 4-33。
323. 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講演錄》。合肥：黃山書社，1999。
324. 葛兆光：《中國思想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8。
325. 葛兆光：《道教與中國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326. 鄒厚本、韋正：《徐州獅子山西漢墓的金扣腰帶》，《文物》1998年第8期，頁 37-43。
327. 鄒紀新：《絢麗晶瑩：淘石齋所藏中國古代水晶瑪瑙器》。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2000。
328. 雷明、雷芬：《安鄉清理西晉劉弘墓》，《中國文物報》，1991年8月18日。
329. 寧夏回族自治區博物館、寧夏固原博物館：《寧夏固原北周李賢夫婦墓發掘簡報》，《文物》1985年第11期，頁 1-20。

330. 寧夏固原博物館編：《固原北魏墓漆棺畫》。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88。
331. 閻一多：《神仙考》。載氏著：《閻一多全集》第一冊（北京：三聯書店，1982），頁 153-180。
332. 閻廣：《辨玉》，《文物》1992 年第 7 期，頁 75-80。
333. 臧勵蘇等編：《中國古今地名大辭典》。上海：商務印書館，1931。
334. 蒲慕州：《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335. 蒲慕州：《墓葬與生死：中國古代宗教之省思》。北京：中華書局，2008。
336. 褚馨：《〈高逸圖〉與竹林七賢分析》，《松江文博》第二卷第 1 輯（2006），頁 71-76。
337. 褚馨：《戰國 S 形龍佩的再思考》，《中國歷史文物》2010 年第 2 期，頁 34-41。
338. 趙青：《淺議唐代以石代玉現象》，《文博》2008 年第 4 期，頁 88-91。
339. 趙朝洪主編：《中國古玉研究文獻指南》。北京：科學出版社，2004。
340. 趙擘：《吳越春秋》。臺北：世界書局，1967。
341. 趙翼著，王樹民校證：《廿二史劄記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4。
342. 齊東方、申秦雁主編：《花舞大唐春——何家村遺寶精粹》。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343. 齊東方：《三國兩晉南北朝時期的金銀器》，《北方文物》2000 年第 1 期，21-26。
344. 齊東方：《中國早期金銀工藝初論》，《文物季刊》1998 年第 2 期，頁 66-67。
345. 齊東方：《唐代金銀器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9。
346. 劉玉新：《山東省東阿縣曹植墓的發掘》，《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頁 7-17。
347. 劉明倩著，張弛譯：《英國國立維多利亞阿爾伯特博物院中國古玉藏珍》。南寧：廣西美術出版社，2006。
348. 劉建國：《鎮江東晉墓》，《文物資料叢刊》第 8 輯（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頁 16-28。
349. 劉昭瑞：《考古發現與早期道教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
350. 劉昫等：《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351. 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352. 劉淑芬：《戒律與養生之間——唐宋寺院中的丸藥、乳藥和藥酒》，《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7 本第 3 分（2006），頁 357-400。
353. 劉森森：《湖北漢陽出土的晉代鑲金銅帶 鈎》，《考古》1994 年第 10 期，頁 954-956。
354. 劉雲輝：《西安漢墓出土傳世玉器的特徵與意義》。載楊建芳師生古玉研究會編著：《玉文化論叢 3》（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眾志美術出版社，2009），頁 213-219。
355. 劉雲輝：《唐代玉帶考》。載上海博物館編：《中國隋唐至清代玉器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 140-153。
356. 劉雲輝編著：《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重慶：重慶出版社，2000。
357. 劉雲輝編著：《陝西出土東周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眾志美術出版社，2006。
358. 劉雲輝編著：《陝西出土漢代玉器》。北京：文物出版社；臺北：眾志美術出版社，2009。
359. 劉義慶著，張搗之譯註：《世說新語譯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
360. 劉慶柱：《唐代玉器的考古與發現》，載鄧聰主編：《東亞玉器 II》（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1998），頁 165-179。
361. 劉衛鵬：《漢代鎮墓瓶所見“神藥”考》，《宗教學研究》2009 年第 3 期，頁 1-7。
362. 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廣東省博物館：《西漢南越王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
363. 廣州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廣州六朝磚室墓清理簡報》，《考古通訊》1956 年第 3 期，頁 29-34。
364. 廣西壯族自治區文物工作隊：《廣西貴縣羅泊灣一號墓發掘簡報》，《文物》1978 年第 9 期，頁 25-34，54。
365. 廣東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華南師範學院歷史系：《唐代張九齡墓發掘簡報》，《文物》1961 年第 6 期，頁 45-51。
366. 潘守永：《先秦玉器發現與研究的回顧》，《文博·玉器研究專刊》，1993，頁 8-16。

367. 潘守永：《海外收藏中國古玉及研究情況概述》，《文物春秋》1993年第3期，頁33-37。
368. 蔣贊初：《南京東晉帝陵考》，《東南文化》1992年第3、4期合刊，頁98-106。
369. 衛文選：《中國歷代官制簡表》。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
370. 鄭玄註，賈公彥疏：《周禮註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
371. 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鞏義市文物保護管理所：《河南鞏義站街晉墓》，《文物》2004年第11期，頁碼39-53。
372. 鄧聰：《玉器起源的一點認識》。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195-216。
373. 魯迅：《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載氏著：《魏晉風度及其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185-198。
374. 黎毓馨：《杭州雷峰塔地宮出土玉器總述》。載上海博物館編：《中國隋唐至清代玉器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9-13。
375. 黎瑤渤：《遼寧北票縣西官營子北燕馮素弗墓》，《文物》1973年第3期，頁2-19。
376. 冀東山主編：《神韻與輝煌——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器卷》。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377. 盧兆蔭：《玉卮漫談》，《文物天地》1998年第3期，頁8-11。
378. 盧兆蔭：《再論兩漢的玉衣》，《文物》1989年第10期，頁60-67。
379. 盧兆蔭：《秦·漢—南北朝玉器述要》。載盧氏主編：《中國玉器全集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頁1-23。
380. 盧兆蔭：《略論兩漢魏晉的帷帳》，《考古》1984年第5期，頁454-467。
381. 盧兆蔭：《略論漢代表葬用玉的發展與演變》。載鄧聰主編《東亞玉器II》（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1998），頁158-164。
382. 盧兆蔭：《試論兩漢的玉衣》，《考古》1981年第1期，頁51-58。
383. 盧兆蔭主編：《中國玉器全集4：秦·漢—南北朝》。石家莊：河北美術出版社，1993。
384. 盧善煥：《曹植墓銘磚釋讀淺議》，《文物》1996年第10期，頁93。
385. 盧耀光等：《青海西寧市發現一座北朝墓》，《考古》1989年第6期，頁570-573。
386. 蕭統編，李善註：《文選》。北京：中華書局，1977。
387. 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朝陽市博物館、朝陽縣文物管理所：《遼寧朝陽田草溝晉墓》，《文物》1997年第11期，頁33-41。
388. 遼寧省博物館文物隊、朝陽地區博物館文物隊、朝陽縣文化館：《朝陽袁臺子東晉壁畫墓》，《文物》1984年第6期，頁29-45。
389. 錢伊平：《漢玉杯》，《故宮文物月刊》第100期（1991），頁28。
390. 戴春陽：《禮縣大堡子山秦公墓地及有關問題》，《文物》2000年第5期，頁74-80。
391. 謝明良：《江蘇六朝墓出土陶瓷組合特徵及其有關問題》，《故宮學術季刊》第八卷第一期（1990），頁95-145；第八卷第二期（1990），頁41-110。
392. 謝明良：《從階級的角度看六朝墓葬器物》，《美術史研究集刊》1998年第5期，頁1-40。
393. 韓孔樂、羅豐：《固原北魏墓漆棺的發現》，《美術研究》1984年第2期，頁3-11。
394. 韓偉：《唐代革帶考》，《西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2年第3期，頁100-105。
395. 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樂浪》。首爾：國立中央博物館，2001。
396. 韓翔：《焉耆國都、焉耆都督府治所與焉耆鎮城——柏格達沁古城調查》，《文物》1982年第4期，頁8-12。
397. 鮮仲文：《歷代玉器紋飾之異同》，《東南文化》2005年第2期，頁84-86。
398. 聶偉：《小議取類比象思維方法在認識中藥功效中的應用》，《長春中醫藥大學學報》2007年第3期，頁28。
399. 鎮江博物館：《鎮江東吳西晉墓》，《考古》1984年第6期，頁528-545，514。
400. 魏收：《魏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401. 魏彪、古方：《亳州曹操宗族墓地出土玉器研究》。載楊伯達主編：《中國玉文化玉學論叢續編》（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4），頁 209-219。
402. 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
403. 羅宗真、王志高：《六朝文物》。南京：南京出版社，2004。
404. 羅宗真：《江蘇宜興晉墓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7年第4期，頁 83-106。
405. 羅宗真：《南京西善橋油坊村南朝大墓的發掘》，《考古》1963年第6期，頁 291-300，290。
406. 羅宗真：《魏晉南北朝出土玉器研究》。載錢憲和主編：《海峽兩岸古玉學會議論文專輯 II》（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地質科學系，2001），頁 891-903。
407. 羅宗真著，住谷孝之（日）譯：《魏 晉南北朝：融合する文明》。大阪：創元社，2005。
408. 譚其驤：《晉永嘉喪亂後之民族遷徙》，《燕京學報》第十五期（1934），頁 51-76。
409. 蘇天鈞：《北京西郊小西天清代墓葬清理簡報》，《文物》1963年第1期，頁 50-58。
410. 蘇啓明：《魏晉南北朝文化與藝術》。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06。

英文

1. Dien, Albert. *Six Dynasties Civiliza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7.
2. Eskenazi Ltd.,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and Gilt Bronzes from the Wessén and Other Collections, 1 July-25 July, 1980*, London: Eskenazi, 1980.
3. *Fine Chinese Ceramics, Jades and Works of Art*. London: Christie's, 2009
4. *Fine Chinese Ceramics, Jades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2007.
5. Fong, Wen, and James Watt eds. *Possessing the Past: Treasures from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Taipei*.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distributed by H.N. Abrams, 1996.
6. Fontein, Jan, and Tung Wu. *Unearthing China's Past*. Boston: Museum of Fine Arts; distributed by New York Graphic Society, Greenwich, Conn., 1973.
7. Hansford, Howard. *Jade; Essence of Hills and Streams: the Von Oertzen Collection of Chinese and Indian Jades*. Cape Town: Purnell, 1969.
8. Kuwayama, George. *Chinese Jade from Southern California Collections: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Los Angeles: Far Eastern Art Council of the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1976.
9. Lagerway, John, and Lü, Pengzhi eds. *Early Chinese Religion Part Two: The Period of Division (220-589 A.D.)*, Boston: Brill, 2010.
10. Laufer, Berthold. *Jade: A study in Chinese Archaeology and Religion*. Chicago: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1912.
11. Little, Stephen, and Shawn Eichman. *Taoism and the Arts of China*. Chicago: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2000.
12. Loehr, Max. "The Bronze Styles of the Anyang Period." *Archives of the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 7 (1953):42-53.
13. Loehr, Max. *Ancient Chinese Jades from the Grenville L. Winthrop Collection in the Fogg Art Museum, Harvard University*. Cambridge, Mass.: Fogg Art Museum,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14. Loewe, Michael. *Chinese Ideas of Life and Death: Faith, Myth and Reason in the Han Period (220B.C.-A.D.220)*. London: Allen & Unwin, 1982.
15. Poo, Mu-chou. "A Taste of Happiness: Contextualizing Elixirs in Baopuzi." In *Of Tripod and Palate: Food, Politics and Religion in Traditional China*, edited by Roel Sterckx.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123-139.
16. Rawson, Jessica, and John Ayers. *Chinese Jade throughout the Ages: An Exhibition Organized by the Arts Council of Great Britain and the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st May-22nd June 1975,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London: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975.
17. Rawson, Jessica. "Commanding the Sprits: Control through Bronze and Jade," In *Chinese Bronzes: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 Hong Kong: Orientations Magazine Ltd., 2001, 288-300.
18. Rawson, Jessica. "Jade and Gold: Some Sources of Ancient Chinese Jade Design," In *Chinese Jade: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1996*. Hong Kong: Orientations Magazine, 1997, 149-160.
19. Rawson, Jessica. *Chinese Jade from the Neolithic to the Qing*. London: British Museum

Press, 1995.

20. Salmony, Alfred. *Archaic Chinese Jades from the Edward and Louis B. Sonnenschein Collection*. Chicago: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952.
21. Salmony, Alfred. *Carved Jade of Ancient China*. London: Han-Shan Tang, 1982.
22. Salmony, Alfred. *Chinese Jade through the Wei Dynasty*. New York: The Ronald Press Company, 1963.
23. So, Jenny, and Bunker, Emma. *Traders and Raiders on China's Northern Frontier*. Seattle: Arthur M. Sackler Gallery,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in association with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5.
24. T. T. Tsui Galleries of Chinese Art. *Royal Ontario Museum: The T. T. Tsui Galleries of Chinese Art*. Toronto, Ont.: Royal Ontario Museum, 1996.
25. Watt, James ed., *China: Dawn of a Golden Age, 200-750A.D.*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4.
26. Watt, James.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New York: Asia Society, 1980.

魏晉南北朝玉器研究

褚馨

附錄 圖版

目 錄

圖版說明	i
圖版資料	1
第一章 出土重要玉器介紹 圖版	24
第二章 組玉佩的傳承與變革 圖版	59
第三章 玉器中的南北系統 圖版	78
第四章 玉器中的信仰變遷 圖版	117
第五章 結論 圖版	131

圖版說明

- 一、 本文圖版分章編號。
- 二、 圖版資料集中羅列於前。每張圖版提供的信息有：出土地點、時期、墓葬、器物材質、名稱、尺寸、圖片出處。若有器物的明確所藏地則提供。
- 三、 器物尺寸統一以厘米為單位，並取小數點後一位，若整數則不補零。
- 四、 圖片出處中的編號採用該出版物原文的編號抄錄格式。

圖版資料

- 1.1 三國時期出土玉劍璣。
 - 1.1a 湖北宜昌一中墓無簷劍璣。長 4.5、寬 2.9、高 1.6 厘米。引自《江漢考古》1983 年第 2 期，頁 50，圖六。
 - 1.1b 青海大通上孫家寨墓雙簷劍璣。長 4.1，寬 2 厘米。引自《上孫家寨漢晉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3，頁 162，圖九六：4。
- 1.2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組玉佩。中國國家博物館藏。上珩長 8.6、寬 3.3、厚 0.5 厘米，下珩長 11.9、寬 3.6、厚 0.5 厘米，玉璜長 8.4、寬 2.5、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2007，圖 161。
- 1.3 河南洛陽魏潤西墓出土白玉杯。高 11.7、口徑 5.1、壁厚 0.4 厘米，足高 0.6、足徑 3.9 厘米。河南洛陽市博物館藏。
 - 1.3a 正面。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
 - 1.3b 底部。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
- 1.4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樽。通高 10.6、口徑 10.5、壁厚 0.4 厘米。湖南省博物館藏。
 - 1.4a 正面。引自《中國文物精華 1993》，1993，圖 65。
 - 1.4b 局部。截取自圖 1.6a。
 - 1.4c 局部。截取自圖 1.6a。
- 1.5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板飾。長 13.9、寬 3.3 厘米。引自《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1986，頁 106，圖一九四。
- 1.6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卮。通高 12.9、口徑 7.6、底徑 7.8、足高 1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
 - 1.6a 正面。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展廳，2009。
 - 1.6b 局部。截取自圖 1.6a。
- 1.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雞心佩。長 9、寬 7.5、厚 0.4 厘米。湖南省博物館藏。
 - 1.7a 正面。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0》，2005，頁 240。
 - 1.7b 局部。截取自圖 1.7a。
- 1.8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雞心佩。長 11.8、寬 8、孔徑 4.1、厚 0.5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0》，2005，頁 239。
- 1.9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帶鈎。長 8.4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

博物館展廳，2009。

- 1.10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帶鉤。長 4.1、通高 1.5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1.11 湖北漢陽西晉蔡甸 1 號墓出土玉帶鉤。長 4.8 厘米。湖北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5，圖二八七。
- 1.12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劍璣。長 8.3、寬 2、通高 2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
 - 1.12a 側面。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1.12b 正面。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1.13 江蘇南京石闌湖西晉墓出土玉劍璣。長 10.5、寬 2.1、高 1.5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2。
- 1.14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出土玉劍璣。長 7.1、寬 2.6、高 1.2 厘米。引自《文物》2005 年第 7 期，頁 26，圖六五。
- 1.15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出土銅神雀熏爐。通高 16.6、雀身長 20、寬 15、底盤徑 15.5 厘米。引自《2003 中國重要考古發現》，2004，頁 110。
- 1.16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出土青瓷胡人騎獅水注。通高 18.9、獸身長 14.2、寬 8.5 厘米。引自《2003 中國重要考古發現》，2004，頁 111。
- 1.1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透雕玉璧。外徑 7、孔徑 2.9、厚 0.4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展廳，2009。
- 1.18 河南洛陽澗西區華山路西晉墓出土透雕璜佩。長 8.1、寬 2.8、厚 0.2 厘米。河南洛陽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洛陽市文物第二文物工作隊，2009。
- 1.19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穀紋小玉璧。外徑 7.4、孔徑 2.3，厚 0.5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1.20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蒲紋玉璧。直徑 14.5、孔徑 2.4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展廳，2009。
- 1.21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豬。長 8.7、高 2.2、厚 2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1.22 湖北樊城棗越魏晉墓後室兩具棺槨出土現場。湖北襄樊市考古所劉江生先生提供，2009。
- 1.23 湖北樊城棗越魏晉墓出土圓雕白玉豬。長 9.7、高 3、寬 2.5 厘米。湖北襄樊市考古所藏。筆者攝於襄樊市考古所庫房，2009。

- 1.24 南京郭家山東晉溫嶠家族墓 M12 出土石豬線描圖。引自《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15，圖一九：1。
- 1.25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女棺出土滑石類豬。長 9.5 厘米。湖北襄樊市考古所藏。筆者攝於襄樊市考古所庫房，2009。
- 1.26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透雕雞心佩出土現場。湖北襄樊市考古所劉江生先生提供，2009。
- 1.27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出土透雕雞心佩。外徑 7-7.5、孔徑 4.1-4.2、厚 0.2 厘米。湖北襄樊市考古所藏。筆者攝於襄樊市考古所庫房，2009。
- 1.28 河南偃師山化鄉王瑤村出土西晉透雕瑪瑙璧。外徑 9.2、孔徑 2.8 厘米。河南洛陽市博物館藏。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2009。
- 1.29 南京地區六朝家族墓地分佈示意圖。引自《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2003，頁 283，圖 1。
- 1.30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具。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1。
- 1.31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首。長 3.4、寬 2、高 2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7》，2005，圖 175。
- 1.32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格。長 6、寬 1.8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7》，2005，圖 176。
- 1.33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璣。長 9.1、寬 2.1、高 1.7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截取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1。
- 1.34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珌。長 3.2、寬 2.1、高 1.9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截取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1。
- 1.35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柄首。頂徑 3.1、高 1.8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0。
- 1.36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螭虎紋玉帶鉤。長 9.5、寬 1.8、高 2.3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彩圖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7》，2005，圖 165。線圖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3，圖二三：5。
- 1.37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帶鉤。長 5.8、寬 1.5、高 1.9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3，圖二三：3。
- 1.38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組玉佩。筆者攝於南京市博物館展廳，2008。
- 1.39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雞心佩。長 9.6、寬 8.7、厚 0.3-0.4 厘米。江蘇

- 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5。
- 1.40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雞心佩。長 7.7、寬 6.3、厚 0.3-0.4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6。
- 1.41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玉帶鈎。長 6、寬 1.5、高 1.6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71。
- 1.42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玉帶鈎。長 6.5、寬 1.6、高 1.8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72。
- 1.43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玉司南佩。長 2.2、寬 1.7、高 2.8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8。
- 1.44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琥珀司南佩。長 3、寬 2.6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2。
- 1.45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玉辟邪形佩。長 2.2、寬 1.5、高 1.2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2，圖一〇六。
- 1.46 南京象山東晉王氏家族 7 號墓出土玉串飾。長 0.6-1.7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87。
- 1.47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雞心佩。長 7.1、寬 4.6、厚 0.4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4。
- 1.48 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藏東晉玉雞心佩。長 7.3、寬 4.2、厚 0.4 厘米。引自 *Chinese Jades from Han to Ch'ing*, 1980, 頁 180, 圖 156。
- 1.49 湖南長沙五里牌東漢墓出土雞心佩。寬 3.7、厚 0.5 厘米。引自《文物》1960 年第 3 期，頁 24，圖 11。
- 1.50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龜鈕玉印。通高 3.5、印面寬 2.8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 9：玉器》，1986，圖 201。
- 1.51 香港私人收藏東晉龜鈕玉印。高 3、印面寬 2.6-2.7 厘米。引自《熙墀藏玉》，2006，頁 132。
- 1.52 湖南西晉劉弘墓出土“鎮南將軍章”龜鈕金印。高 2.2，印面寬 2.5 厘米。引自《中國文物精華 1993》，1993，頁 265，圖 115。
- 1.53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螭虎鈕玉印。通高 1.7，印面長 2.6、寬 2.2、厚 0.5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7，圖 290。

- 1.54 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出土環形橋鈕玉印。通高 1.7、印面長 1.9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筆者攝於南京博物院展廳，2009。
- 1.55 南京象山東晉王氏家族 7 號墓出土玉帶鈎。長 7.5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圖 202。
- 1.56 南京幕府山南朝墓出土青玉琮。高 6.6、寬 6.8、孔徑 5.7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199，圖 279。
- 1.57 江蘇漣水三里墩西漢墓出土銀座玉琮。通高 9、琮寬 6.9、孔徑 5.5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7》，頁 83。
- 1.58 甘肅禮縣大堡子山 3 號墓（秦公夫人墓）青玉琮。高 6.1、寬 6.3 厘米。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引自《甘肅文物薈華》，2006，頁 66，圖 65。
- 1.59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馬首。長 4.7、寬 1.3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引自：《古玉薈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2000，圖 184。
- 1.60 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收藏玉馬首。長 3.8 厘米。引自 *Carved Jade of Ancient China*，1982，圖 LXIII-3。
- 1.61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蟬。長 6.4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
- 1.61a 正面。引自《古玉薈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2000，圖 183。
- 1.61b 背面。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1，圖 282。
- 1.62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環。徑 4.5 厘米。江蘇南京博物院藏。引自：《古玉薈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2000，圖 150。
- 1.63 南京六朝甘家巷蔡家塘 1 號墓出土玉環。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76。
- 1.64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1 出土玉人俑。高 5.6、寬 2.1、厚 1.1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246。
- 1.65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1 出土滑石人俑。高 6.4-6.5、寬 1.4-1.5、厚 0.5-0.6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245。
- 1.66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2 出土石女俑。高 42.8、寬 14.6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244。
- 1.67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1 出土玉人俑線描圖。玉人俑信息見圖 1.64。引自《考古》1998 年第 8 期，頁 56，圖八：4。
- 1.68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類梯形玉佩。上邊長 9.6、下邊長 11.4、寬 3.7、厚 0.4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69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璜形佩。長 7.2、寬 2.1-2.2、厚 0.4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69a 龍紋璜佩。
- 1.69b 虎紋璜佩。
- 1.69c 龍紋璜佩背面。
- 1.70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玉帶鉤。長 7.1、高 2.2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71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玉豬一對。分別長 11 及 10.5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72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琥珀蹲獸佩。長 3.7、寬 2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73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瑪瑙珠。徑 2.3 厘米。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2009。
- 1.74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盞。口徑 8.6、高 3.3 厘米。遼寧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9，圖 294。
- 1.75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琉璃盞。高 4.3、口徑 13、厚 0.2 厘米。引自《文物》，1973 年第 3 期，圖版壹：“玻璃碗”。
- 1.76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劍首。直徑 4、厚 1.4 厘米。遼寧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10，圖 295。
- 1.77 陝西西安西魏呂思禮墓出土玉組佩。引自《考古與文物》2004 年第 6 期，頁 27，圖一四。
- 1.78 山西壽陽北齊庫狄迴洛墓出土玉佩。長 9.7、寬 4.3、厚 0.4 厘米。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1.78a 彩圖。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14，圖 299。
- 1.78b 線圖。引自《考古學報》1979 年第 3 期，頁 393，圖十四。
- 1.79 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墓北壁壁畫之朱雀圖。引自《文物》2006 年第 10 期，頁 16，圖三十二。
- 1.80 山西壽陽北齊庫狄迴洛墓出土珠鏈。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3》，2005，頁 239。
- 1.81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玉璜。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1.81a 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四八：1。
- 1.81b 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四九：2。
- 1.82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一孔型玉佩。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五一。
- 1.83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四孔型玉佩。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五〇：1、2。
- 1.84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玉釵。殘長 5.2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七零。
- 1.85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四孔玉環。直徑 6.9、孔徑 2.8、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三。
- 1.86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玉璜佩。寬 3.8、徑 7.8、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四。
- 1.87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半圓形四孔玉佩。長 12.4、高 5.8、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六。
- 1.88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花朵形四孔玉佩。長 13.0、高 6.9、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八。
- 1.89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一孔型玉佩。
- 1.89a 長 14.5、高 5.2、厚 0.5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七。
- 1.89b 長 13.3、高 6、厚 0.4 厘米。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五。
- 1.90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玉柄首。上端寬 7.9、下端寬 7.4、邊寬 0.4、厚 1.5 厘米。
- 1.90a 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版二六九。
- 1.90b 引自《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圖二三九。
- 1.91 陝西西安北周若雲墓出土玉腰帶。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1.91a 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4》，2005，頁 176。
- 1.91b 扣環長 5.3、寬 3.6、厚 0.9 厘米；長方形銜長 11、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4，圖 B6。
- 1.91c 長 3.5、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1，圖 B2。
- 1.91d 方銜長 3.5、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1，圖

B3。

- 1.91e 外徑 2.9、厚 0.2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2，圖 B4。
- 1.91f 長 8.3、寬 3.1、厚 0.7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2，圖 B5。
- 1.92 甘肅武威靈均台遺址出土玉羊。長 15.1、寬 6、高 8 厘米。甘肅省博物館藏。引自《甘肅文物菁華》，2006，頁 70，圖 70。
- 1.93 河北滿城西漢劉勝墓出土青銅羊尊燈。高 18.6、長 23 厘米。引自 *Unearthing China's Past*, 1973, 頁 108，圖 49。
- 1.94 美國納爾遜藝術館收藏青銅羊尊燈。高 9.5 厘米。引自 *Unearthing China's Past*, 1973，頁 108，展品 46。
- 1.95 江蘇南京草場門墓出土三國青瓷羊尊。高 25、長 30.5、寬 11 厘米。引自《六朝風采》，2004，頁 139，圖 103。
- 1.96 江蘇南京薛秋墓出土三國木雕羊尊。殘高 49、寬 16、厚 31 厘米。引自《文物》2008 年第 3 期，頁 9，圖一二。
- 1.97 陝西延安出土北魏辟邪形玉獸。高 4.5、長 8 厘米。引自《神韻與輝煌——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器卷》，2006，圖 15。
- 1.98 河南洛陽出土辟邪形滑石雕。長 7.8、高 4.3 厘米。引自《洛陽古玉圖譜》，頁 126，圖 122。
- 2.1 魏晉南北朝組玉佩構件。筆者繪製，根據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出土組玉佩繪制。
- 2.1a 璜佩。長 6.8、寬 2.7、厚 0.4 厘米。據《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3，圖一〇七：6。
- 2.1b 珠佩。徑 2.3 厘米。據《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3，圖一〇七：7。
- 2.1c 四孔雲頭形佩。長 11.9、寬 4、厚 0.4 厘米。據《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3，圖一〇七：2。
- 2.1d 三孔雲頭形佩。長 8.0、寬 2.8、厚 0.4 厘米。據《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3，圖一〇七：5。
- 2.1e 類梯形佩。長 12.1、寬 4.1、厚 0.3 厘米。據《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33，圖一〇七：3。
- 2.2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家族墓出土組玉佩復原示意圖。
- 2.2a 高崧墓（2 號墓）組玉佩。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1，圖一。
- 2.2b 高悝墓（6 號墓）組玉佩。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82，圖二。

- 2.3 有機玻璃模擬組玉佩佩戴效果圖。攝於香港中文大學藝術系研究生辦公室，模特為王冬松，2009。
- 2.4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主棺出土遺物分佈圖。引自《文物》2001年第3期，頁8，圖九。
- 2.4a M6平面圖。
- 2.4b M6主棺圖。
- 2.5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組玉佩。引自《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2007，頁161。
- 2.6 河北定縣43號東漢墓（中山靖王劉暢墓）出土玉佩件。筆者繪製，據《文物》1973年第11期，圖版肆。
- 2.7 北朝玉珩佩的形制。筆者繪製。
- 2.7a 北周西安小寨南四孔珩佩。通長12.8、高6.3、厚0.6厘米。據《中國玉器全集4：秦·漢—南北朝》，1993，頁211，圖296。
- 2.7b 河北吳橋東魏墓的四孔珩佩。寬9.3、高6.4、厚0.5厘米。據《文物》1984年第9期，頁28，圖八三：9。
- 2.7c 西魏呂思禮墓四孔珩佩。通高6.6、邊長12.4、厚0.5厘米。據《考古與文物》2004年第6期，頁27，圖一四：3。
- 2.7d 北周王士良墓四孔珩佩。長13、高6.9、厚0.5厘米。據《中國北周珍貴文物——北周墓葬發掘報告》，1993，頁121，圖二三八。
- 2.7e 北周李賢墓的一孔珩佩。上端長12.3、下端長14.2、寬5.9厘米。據《文物》1985年第11期，頁14，圖三九：3。
- 2.8 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出土貼金箔玉珩佩。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2.8a I式佩。長9.8、寬3.9、厚0.3厘米。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五〇：1。
- 2.8b II式佩。長8.2、寬3.4、厚0.2厘米。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五〇：2。
- 2.9 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出土美石串珠。引自《北齊東安王婁睿墓》，2006，彩版一四七：2。
- 2.10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出土透雕動物紋玉珩佩。長9.6、寬2.9、厚0.4厘米。南京市博物館藏。

- 2.10a 線圖。筆者描繪，據《文物》2001年第3期，頁13，圖二三：7。
- 2.10b 彩圖。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169。
- 2.11 陝西西安東郊西漢竇氏墓（M3）出土透雕動物紋玉環。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藏。外徑8.8、內徑4.8、厚0.3厘米。引自《陝西出土漢代玉器》，2006，頁128，圖一。
- 2.12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龍紋玉璜。長7.2、寬2.1、厚0.4厘米。安徽省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考古研究所，2009。
- 2.13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虎紋玉璜。長7.2、寬2.1、厚0.3厘米。安徽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年第6期，頁63，圖十一：3。
- 2.14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玄武紋類梯形佩。上端長9.6、下端長11.4、寬3.7、厚0.4厘米。安徽省考古研究所藏。
- 2.14a 正面。引自《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年第6期，頁63，圖十一：1。
- 2.14b 背面。引自《文物天地》2004年第7期，頁63，右上。
- 2.15 山西壽陽北齊暉狄迴洛墓出土朱雀紋四孔雲頭形佩。長9.7、寬4.3、厚0.4厘米。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2.15a 彩圖。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3》，2005，頁238。
- 2.15b 正反線圖。引自《考古學報》1979年第3期，頁393，圖一四。
- 2.16 山西壽陽暉狄迴洛墓出土珠鏈。山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3》，2005，頁239。
- 2.17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朱雀紋佩。長9.6、寬3.9、厚0.3厘米。
- 2.17a 正面。引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玉器（上）》，1995，頁274，圖225上。
- 2.17b 背面。引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玉器（上）》，1995，頁274，圖225下。
- 2.18 西方私人收藏龍紋玉璜。長7.9、寬3.5、厚0.3厘米。引自 *Essence of Hills and Streams: the Von Oertzen Collection of Chinese and Indian Jades*, 1969, p.109, no. 40.
- 2.19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虎紋玉璜。長5.0、厚0.5厘米。引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玉器（上）》，1995，頁272，圖224上。
- 2.20 北京故宮玉璜與安徽當塗墓玉璜背面紋飾比較。
- 2.20a 北京故宮。引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全集：玉器（上）》，1995，頁272，圖224下。

- 2.20b 安徽當塗。筆者攝於安徽省考古研究所，2009。
- 2.21 加拿大多倫多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藏鹿紋玉珩。長 8.7 厘米。引自 *Chinese Jade throughout the Ages*, 1975, p. 77, no. 224.
- 2.22 私人收藏鹿紋玉珩。尺寸未知。引自《收藏家》2007 年第 7 期，頁 31，圖 8。
- 2.23 “五靈紋”組玉佩復原示意圖。引自《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 年第 6 期，頁 62，圖 7。
- 2.24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金扣環瑪瑙珠。徑 2.3 厘米。安徽省考古研究所藏。筆者攝於安徽省考古研究所，2009。
- 2.25 陝西興平漢武帝茂陵附近出土西漢四靈紋玉鋪首。高 34.2、寬 35.6、厚 14.7 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
- 2.25a 正面彩圖。引自《陝西出土漢代玉器》，2006，頁 130。
- 2.25b 背面線圖。引自《陝西出土漢代玉器》，2006，頁 133。
- 2.26 上海博物館藏四靈紋玉擺設。高 3.2、長 5.5、寬 2.1 厘米。上海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166，圖二二三。
- 2.27 中國早期社會組玉佩情況。
- 2.27a 河南三門峽虢國墓地 M2012 出土西周五璜聯珠組玉佩線圖。引自《三門峽虢國墓（上）》，1999，頁 276，圖二〇〇：2。
- 2.27b 山東曲阜魯國故城 M58 出土戰國組玉佩線圖。引自《古玉掇英》，1995，頁 110，插圖四十八：2。
- 2.27c 廣州南越王墓出土西漢早期組玉佩線圖。引自《古玉掇英》，1995，頁 110，插圖四十八：3。
- 2.28 江蘇南京郭家山東晉溫嶠墓出土穀紋青玉璜佩。
- 2.28a 彩圖。引自《2001 中國重要考古發現》，2002，頁 107。
- 2.28b 線圖。筆自繪製，據《考古》2008 年第 6 期，頁 10，圖九：6。
- 2.29 江蘇南京東晉幕府山 1 號墓出土滑石器。引自《文物參考資料》1956 年第 6 期，頁 35，圖十八、二十一。
- 2.30 江蘇南京東晉幕府山 1 號墓出土青玉琮。高 6.5、寬 6.8、孔徑 5.7 厘米。南京博物院藏。《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199，圖 279。
- 2.31 中原傳統組玉佩。筆者繪製。
- 2.31a 曹植墓。據《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文物研究叢書：玉器卷》，2007，頁 161。
- 2.32b 劉弘墓。據《中國歷史文物》2005 年第 3 期，頁 29，圖三。

- 2.33c 高崧墓。據《文物》2001年第3期，頁81，圖一。
- 2.34d 京山墓。據《故宮博物院院刊》2007年第6期，頁59，圖五：3。
- 2.32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組玉佩及復原圖。
- 2.32a 彩圖。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14》，2005，頁178。
- 2.32b 線圖。筆者自繪，據《中國歷史文物》2005年第3期，頁29，圖四。
- 2.33 陝西乾縣唐永泰公主墓出土四孔雲頭形玉佩。上珩通長5.4、高2.9、厚0.3厘米，下珩通長10.4、高5.0、厚0.4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故宮文物月刊》第192期（1999），頁37，圖三、四。
- 2.34 陝西西安小寨南北周遺址出土四孔雲頭形玉佩。上珩通長12.8、高6.3、厚0.6厘米。下珩通長12.8、高6.3、厚0.6厘米。陝西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藏。引自《西安文物精華：玉器》，2004，頁82。
- 2.35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藏唐代組玉佩。筆者攝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2009。
- 2.36 紐約佳士得拍賣唐代組玉佩及其復原圖。
- 2.36a 彩圖。引自 *Fine Chinese Ceramics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December 10, 1987, p. 39, lot 60.*
- 2.36b 復原示意圖。引自《古玉精英》，1989，頁192，插圖九十三：1。
- 2.37 唐越王李貞墓出土組玉佩。陝西省禮泉縣昭陵博物館藏。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33，圖33。
- 2.38 唐張九齡墓出土組玉佩。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11》，2005，頁180。
- 2.39 明益宣王朱翊鉞墓出土組玉佩。江西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9》，2005，頁151。
- 3.1 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透雕龍紋“鮮卑頭”。長9.5、寬6.5厘米。上海博物館藏。
- 3.1a 正面彩圖。引自《中國玉器全集4》，1993，頁220，圖305。
- 3.1b 線圖。改繪自《文物》1994年第1期，頁56，圖七：3。
- 3.1c 背面拓本。攝於上海博物館玉器展廳，2009。
- 3.2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龍紋玉帶。四川省博物館藏。攝於四川省博物館展廳，2009。
- 3.3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銜尾正（龍紋）、背（銘文）面拓本。長19.5、寬6.9厘米。引自《前蜀王建墓發掘報告》，1964，頁30，圖三二。
- 3.4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玉哀冊局部及拓本。引自《前蜀王建墓發掘報告》，1964，圖版陸

拾、柒拾。

- 3.5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嵌綠松石龍紋金帶扣。長 9.2、寬 5.1-6、厚約 0.3 厘米，重 50 克。湖南省博物館藏。
- 3.5a 正面。引自《中國文物精華 1993》，1993，頁 265，圖 114。
- 3.5b 線圖。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5，圖六：3。
- 3.6 新疆焉耆柏格達沁古城黑圪塔墓地出土漢代龍紋金帶扣。長 9.8、寬 6 厘米，重 48 克。引自《中國文物精華 1993》，1993，頁 264，圖 113。
- 3.7 朝鮮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漢代龍紋金帶扣。長 9.4 厘米。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藏。引自《古代東アジアの裝飾墓》，1987，口絵 3。
- 3.8 雲南晉寧石寨山 7 號墓出土漢代虎紋銀帶扣及線圖。長 10.1 厘米。彩圖引自《中國歷史文物》2004 年第 1 期，圖版三：“有翼虎紋銀帶扣”；線圖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7，圖八：2。
- 3.9 雲南昆明官渡羊甫頭墓地採集漢代龍、虎紋金帶扣及線圖。長 10.5、寬 4.5-5.5 厘米。彩圖引自《中國歷史文物》2004 年第 1 期，圖版一：“金帶扣”；線圖引自《昆明羊甫頭墓地》，2005，頁 858，圖六九五：1。
- 3.10 朝鮮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九竅塞玉及玉璧、玉豬。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藏。引自《樂浪》，2001，頁 96，圖 88。
- 3.11 雲南晉甯石寨山 6 號墓出土“滇王之印”金印。高 1.8、邊長 2.3 厘米，重 89.5 克。引自《雲南文明之光：滇王國文物精品集》，2003，頁 257。
- 3.12 江蘇徐州漢彭城王劉恭墓出土鍍金嵌寶石辟邪式硯盒。長 25、高 10.5、寬 14.8 厘米。引自 *Chinese Bronzes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2001，頁 78，圖 6。
- 3.13 河北定縣東漢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嵌寶石招絲金辟邪一對。長 5 厘米。引自《入山與出塞》，2004，彩版 14。
- 3.14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鏤雕蟬紋金璫。上寬 5.2、底寬 4.5、高 5.5 厘米。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6，圖四一。
- 3.15 河南洛陽東關夾馬營路 15 號東漢墓出土龍紋玉帶扣及線圖。長 8.5，寬 4.2-5.6 厘米。洛陽市博物館藏。
- 3.15a 正面。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
- 3.15b 線圖。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6，圖七：1。
- 3.15c 背面。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

- 3.16 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漢代玉帶扣及線圖。長 9.6、寬 6.1 厘米。彩圖引自《古代東アジアの裝飾墓》，1987，口絵 4。線圖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6，圖七：2。
- 3.17 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龍紋“鮮卑頭”復原示意圖。筆者根據圖 3.1b 加繪。
- 3.18 內蒙古桃紅巴拉匈奴墓 M2 出土春秋時期圓形銅帶扣。尺寸不詳。筆者繪製，根據《考古學報》1976 年第 1 期，頁 136，圖六：21。
- 3.19 內蒙古涼城毛慶溝匈奴墓 M43（左）、M46（右）出土腰帶圖。引自《考古學報》1983 年第 1 期，頁 11，圖三。
- 3.20 圓形銅帶扣扣結方式復原示意圖。筆者繪製，根據《考古》1986 年第 1 期，頁 72，圖九：上。
- 3.21 阿魯柴登發現的四狼噬牛紋金牌飾一對。長 12.6、寬 7.4、厚 0.2 厘米。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3，圖三：1。
- 3.22 陝西長安客省莊 140 號墓出土人馬紋透雕青銅牌。長 13.8、寬 7.1 厘米。《禮西發掘報告》，1963，頁 139，圖九三。
- 3.23 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墓出土猛獸咬鬥紋金帶扣及線圖。長 14.3、寬 6 厘米。彩圖引自《中國古金銀器》，2001，頁 86；線圖引自《文物》1998 年第 8 期，頁 39，圖二。
- 3.24 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墓出土金扣綴貝腰帶復原示意圖。長 97、寬 6 厘米。引自《文物》1998 年第 8 期，頁 38，圖一。
- 3.25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龍龜紋鑲金銅帶扣。長 8.1、寬 4.3、厚 0.4 厘米。引自《西漢南越王墓文物特展圖錄》，1998，頁 138，圖 55。
- 3.26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鑲金銅邊框鑲玻璃帶板。長 10、寬 5 厘米。引自《西漢南越王墓文物特展圖錄》，1998，頁 139，圖 56。
- 3.27 湖南長沙咸家湖曹嬭墓出土白玉獸紋帶扣一對。長 8.8、寬 4.4、厚 0.3 厘米。湖南長沙市博物館藏。彩圖為湖南長沙市博物館提供；線圖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2，圖三：4。
- 3.28 紐約大都會博物館藏動物紋牌飾模版。寬 10.2、高 7.6 厘米。引自 *Traders and Raiders on China's Northern Frontier*，1995，頁 142，圖 62。
- 3.29 江蘇邗江“妾莫書”墓出土嵌龍紋玉鑲金銅牌飾。長 8.6、寬 4.8 厘米。引自《漢廣陵國玉器》，2003，頁 120，圖 97。
- 3.30 內蒙古準格爾旗西溝畔 4 號墓出土金玉耳環及頭、項飾。
- 3.30a 頭、項飾復原圖。引自《鄂爾多斯式青銅器》，1986，頁 380，圖三。

- 3.30b 金玉耳環。長 8 厘米。引自《鄂爾多斯青銅器》，2006，頁 134。
- 3.30c 金玉耳環線圖。引自《鄂爾多斯式青銅器》，1986，頁 381，圖四。
- 3.31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銀質附環帶銜線圖。尺寸不詳。筆者繪製，據《文物》1973 年 11 期，頁 10，圖二：4。
- 3.32 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出土晉式銀帶具。引自《文物》2008 年第 3 期，頁 11，圖二〇-二三。
- 3.33 晉式帶扣舉例。
- 3.33a 南京孫吳薛秋墓出土銀帶扣。殘長 8、寬 3.8 厘米。引自《文物》2008 年第 3 期，頁 8，圖七：1，2。
- 3.33b 宜興西晉周處出土銀帶扣。長 7、寬 3.5 厘米。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8，圖九：1。
- 3.33c 朝陽袁臺子東晉墓出土鎏金銅帶扣。長 9.4、寬 4.8 厘米。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 期，頁 58，圖九：2。
- 3.33d 朝陽前燕奉車都尉墓出土鎏金銅帶扣。長 10.3、寬 5.4 厘米。引自《文物》1994 年第 11 期，頁 35，圖五。
- 3.34 晉式腰帶復原圖。引自《古代東アジアの裝飾墓》，1987，頁 54，圖 13：1。
- 3.35 荷蘭阿姆斯特丹亞洲藝術博物館藏晉式鎏金銅帶具。引自 *Unearthing China's Past*，頁 143，圖 68。
- 3.36 長安唐韋洞墓石槨線刻中佩鞞腰帶及刀子的人物。引自《文物與考古論集：文物出版社成立三十周年紀念》，1987，頁 310，圖一三：2。
- 3.37 陝西咸陽北周若千雲墓出土八環白玉鞞帶。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藏。
- 3.37a 彩圖。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4》，2005，頁 176。
- 3.37b 玉扣。扣環長 5.3、寬 3.6、厚 0.9 厘米；長方形銜長 11、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4，圖 B6。
- 3.37c 透雕方銜。長 3.5、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1，圖 B2。
- 3.37d 附環方銜。長 3.5、寬 3.4、厚 0.6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1，圖 B3。
- 3.37e 偏心孔環。外徑 2.9、厚 0.2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2，圖 B4。

- 3.37f 銚尾。長 8.3、寬 3.1、厚 0.7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2，圖 B5。
- 3.38 陝西咸陽北周若干雲墓出土鞞躡飾。長 18、大端直徑 1.6、小端直徑 1.3 厘米。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4，圖 B7。
- 3.39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白玉九環鞞躡帶。陝西歷史博物館藏。
- 3.39a 長 150 厘米。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74，圖 T111。
- 3.39b 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2000，頁 76，圖 113；頁 78，圖 T113。
- 3.40 唐永泰公主墓出土偏心孔玉環。長徑 3.2、短徑 2.8、孔徑 1、厚 0.2 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神韻與輝煌：陝西歷史博物館國寶鑒賞·玉雜器卷》，2006，頁 65 下。
- 3.41 河南洛陽澗西區華山路西晉墓出土透雕璜佩。長 8.1、寬 2.8、厚 0.2 厘米。河南洛陽市博物館藏。
- 3.41a 彩圖。筆者攝於洛陽市第二文物工作隊，2009。
- 3.41b 線圖。筆者據實物描繪。
- 3.42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出土透雕雞心佩。外徑 7-7.5、孔徑 4.1-4.2、厚 0.2 厘米。湖北襄樊市考古所藏。筆者攝於襄樊市考古所庫房，2009。
- 3.43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透雕玉環一對。直徑 4.7、孔徑 1.6 厘米。河北定縣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1》，2005，頁 209。
- 3.44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卮。通高 12.9、口徑 7.6、底徑 7.8、足高 1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展廳，2009。
- 3.45 江蘇南京東晉鄧府山 3 號墓出土玉佩。高 5.8、厚 0.4 厘米。南京博物院藏。引自《古玉菁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2000，圖 182。
- 3.46 上海博物館藏六朝玉佩。尺寸不詳。上海博物館藏。引自《上海博物館中國古代玉器館》，頁 30，上。
- 3.46a 側面龍紋佩。
- 3.46b 正面螭虎紋佩。
- 3.4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玉樽側面龍紋形象。
- 3.48 江蘇南京東晉富貴山 2 號墓出土玉劍璏。長 7.9、寬 2.4、高 1.3 厘米。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考古》1998 年第 8 期，圖版肆：5。
- 3.49 江蘇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雞心佩。長 7.1、寬 4.6、厚 0.4 厘米。江蘇南京市

- 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64。
- 3.50 河北趙縣隋安濟橋石欄板。長 212、高 84.5 厘米。中國國家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國家寶藏：中國國家博物館典藏精品展》，深圳，2009。
- 3.51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劍璣。長 4.7、寬 2.7、厚 2.2 厘米。杭州歷史博物館藏。
- 3.51a 彩圖。引自《杭州古玉》，2003，頁 99，圖 97。
- 3.51b 拓片。引自《文物》1990 年第 9 期，頁 24，圖一〇。
- 3.52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環一對。徑 3.9、厚 0.7 厘米。杭州歷史博物館藏。引自《杭州古玉》，2003，頁 130，圖 142。
- 3.53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劍格。長 5、寬 2.7、厚 0.9 厘米。杭州歷史博物館藏。引自《杭州古玉》，2003，頁 101，圖 101。
- 3.54 江蘇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印”。通高 1.7，印面長 2.6、寬 2.2、厚 0.5 厘米。江蘇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7，圖 290。
- 3.55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劍璣。長 8.3、寬 2、通高 2 厘米。湖南常德市博物館藏。筆者攝於常德市博物館庫房，2009。
- 3.56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樽。通高 10.6、口徑 10.5、壁厚 0.4 厘米。湖南博物館藏。引自《中國文物精華 1993》，1993，圖 65。
- 3.57 山西右玉縣出土漢代銅“溫酒樽”。通高 25、口徑 23 厘米。山西省博物館藏。引自《文物》1963 年第 11 期，頁 6，圖四。
- 3.58 湖北江陵望山 2 號墓出土錯金銀龍鳳紋銅樽。通高 17.1、口徑 24.7 厘米。引自《江陵望山沙塚楚墓》，1996，頁 135，圖九十一。
- 3.59 美國哈佛大學溫索浦玉器收藏金玉樽。通高 7.7、口徑 11.2 厘米。哈佛大學福格美術館藏。筆者攝於福格美術館展廳，2008。
- 3.60 朝鮮樂浪郡出土銅樽。高 20.8、徑 24 厘米。韓國國立中央博物館藏。引自《樂浪》，2001，頁 110，圖 99。
- 3.61 宴飲場景示意圖。引自《樂浪》，2001，頁 111。
- 3.62 西晉劉弘墓玉樽器表局部。引自 *Chinese Bronze: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 2001, p. 299, fig. 17a.
- 3.63 西晉劉弘墓玉樽之熊足。引自 *Chinese Bronze: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 2001, p. 299, fig. 17.

- 3.64 河北邯鄲東漢建武廿三年（47）墓出土鑲金銅樽。樽口徑 35，高 28.2 厘米；盤口徑 48.2，高 8.5 厘米。引自《邯鄲文物精華》，2000，圖 90。
- 3.65 鑲金銅熊。高 7.6 厘米。引自 *Fine Chinese Ceramics, Jades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September 19, 2007, p. 226, lot. 217.
- 3.66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玉座屏。河北定州市博物館藏。高 16.5、長 15.3 厘米。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1993，頁 185，圖 257。
- 3.67 甘肅嘉峪關毛莊子魏晉墓木質奩盒彩繪圖。尺寸不詳。引自《文物》2006 年第 11 期，頁 80，圖一〇。
- 3.68 安徽阜陽西漢汝陰侯夏侯灶夫人墓出土彩繪卮。高 11，徑 12 厘米。引自《文物》1978 年第 8 期，頁 16，圖七：3。
- 3.69 河北滿城 1 號漢墓出土銅卮燈。通高 10.6、徑 7.1 厘米。引自《滿城漢墓發掘報告(上)》，1980，頁 72，圖四九：1。
- 3.70 清黑舍里氏出土明“子剛”款玉卮。高 10.5，口徑 5.8 厘米。首都博物館藏。引自《北京文物精粹大系·玉器卷》，2002，頁 154，圖 159。
- 3.71 加拿大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藏玉卮。高 9.1 厘米。引自 *Royal Ontario Museum: The T.T. Tsui Galleries of Chinese Art*, 1996, no. 81.
- 3.72 玉卮足部比較圖。
- 3.72a 西晉劉弘墓玉樽足部。
- 3.72b 加拿大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玉卮足部。
- 3.73 河南洛陽魏澗西墓出土白玉深腹杯。高 11.7、口徑 5.1、壁厚 0.4 厘米，足高 0.6、足徑 3.9 厘米。河南洛陽市博物館藏。洛陽市博物館高西省先生提供圖片。
- 3.74 秦漢各地出土深腹玉杯。
- 3.74a 陝西西安秦阿房宮遺址出土深腹玉杯。高 14.5、口徑 6.4、足徑 4.5 厘米。西安市文物管理委員會藏。引自《中華國寶：陝西珍貴文物集成·玉器卷》，1999，頁 255。
- 3.74b 江蘇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出土深腹玉杯。高 11.7 厘米。南京博物院藏。引自《古玉菁華：南京博物院玉器館展品選萃》，2000，圖 203。
- 3.74c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銅盛盤深腹玉杯。通高 17 厘米。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藏。引自《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珍品圖錄》，2007，頁 50。
- 3.74d 廣西貴縣羅泊灣西漢墓 M1 出土深腹玉杯。高 11.3、口徑 4.5 厘米。引自《故

宮文物月刊》，第 306 期（2008），頁 76，圖三。

- 3.75 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深腹玉杯。高 11.1、口徑 5.4 厘米。臺北故宮博物院藏。引自《故宮文物月刊》，第 306 期（2008），頁 82，圖 17。
- 3.76 西方私人收藏深腹玉杯。高 16 厘米。引自 *Fine Chinese Ceramic and Works of Art*, New York: Christie's, September 19, 2006, p. 159.
- 3.77 江蘇盱眙東陽西漢墓 M7 出土彩繪深腹漆杯。通高 18.8、口徑 7、足徑 5.8 厘米。引自《考古》1979 年第 5 期，頁 417，圖五：5。
- 3.78 陝西咸陽西郊馬泉西漢墓出土深腹玉杯。高 9.5，口徑 6.3 厘米。咸陽市博物館藏。引自《陝西出土漢代玉器》，2009，頁 256，圖版 233。
- 3.79 西方博物館藏玉耳杯。
- 3.79a. 哈佛大學溫索浦玉器收藏耳杯。長 13.5、寬 9.8、厚 0.3 厘米。美國哈佛大學美術館藏。引自美國哈佛大學美術館網站。
- 3.79b. 美國弗利爾美術館藏耳杯。長 13.2、寬 10.6、高 4.5 厘米。美國華盛頓弗利爾美術館藏。引自《洛陽金村古墓聚英》，1943，圖 102 下。
- 3.80 陝西西安三道巷出土玉耳杯。長 10.1、寬 8.6、高 3.4 厘米。
- 3.80a 長側面。引自《文博》2007 年第 5 期，頁 34，圖 1.1。
- 3.80b 短側面。引自《文博》2007 年第 5 期，頁 36，圖 1.2。
- 3.81 江蘇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出土玉耳杯。口徑 11.1-14.3、高 3.8 厘米。徐州博物館藏。引自《大漢楚王：徐州西漢楚王陵墓文物輯萃》，2005，頁 213。
- 3.82 六朝出土獸銜耳杯雕塑。
- 3.82a 山東鄒城西晉劉寶墓出土釉陶獸銜耳杯雕塑。高 5 厘米。鄒城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瓷器全集 6》，2008，頁 11。
- 3.82b 江蘇南京高埋墓出土鑲金銅銜耳杯。長 16.6、寬 7.2、高 6.4 厘米。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六朝風采》，2004，圖 134。
- 3.83 安徽蕪湖南朝月牙山 3 號墓出土玉耳杯。長徑 17、短徑 9.8、寬 13、高 4.8、壁厚 0.2 厘米。安徽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 6》，2005，頁 166。
- 3.84 五世紀高句麗古墓出土玉耳杯。長 13、寬 9.5、高 3.2 厘米。引自《魏晉南北朝：融合する文明》，2005，頁 236，圖 385。
- 3.85 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盞。口徑 8.6、高 3.3 厘米。遼寧省博物館藏。引自《中國玉器全集 4：秦·漢—南北朝》，1991，頁 209，圖 294。

- 3.86 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琉璃盞。高 4.3、口徑 13、厚 0.2 厘米。引自《文物》，1973 年第 3 期，圖版壹：“玻璃碗”。
- 3.87 日本正倉院藏柿柄麿尾。全長 61 厘米。日本奈良正倉院藏。引自《正倉院考古記》，1941，圖版二八。
- 3.88 河北鄧縣南北朝墓畫像磚中的麿尾圖像。
- 3.88a 侍從畫像磚。長 38、寬 19、厚 6 厘米。引自《鄧縣彩色畫象磚墓》，1958，頁 18，圖一六。
- 3.88b 麿尾線描圖。引自《古玉掇英》，1995，頁 192，插圖八十一：2。
- 3.89 唐孫位《高逸圖》局部。絹本設色。縱 45.2、橫 168.7 厘米。上海博物館藏。引自《上海博物館藏寶錄》，1989，頁 44。
- 3.90 唐青玉人物紋鉞尾。長 10.5、寬 5.3 厘米。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引自《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1993，圖 168。
- 3.91 寧夏固原北魏墓漆棺畫局部。引自《美術研究》1984 年第 2 期，頁 9。
- 3.92 維摩詰菩薩像。引自《中國佛教圖像解說》，1993，頁 53。
- 3.93 敦煌第九十八窟“維摩詰經變”圖。引自《中國壁畫全集：敦煌（9）》，1990，頁 8。
- 4.1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銅承盤深腹玉杯。通高 17 厘米。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藏。
- 4.1a 彩圖。引自《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珍品圖錄》，2007，頁 50。
- 4.1b 線圖。引自《西漢南越王墓（上）》，1991，頁 203，圖一三二。
- 4.1c 玉杯分解圖。出處同 4.1b。
- 4.2 東漢尚方四神規矩紋銅鏡。直徑 16.8、厚 0.5 厘米。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引自《書齋與道場》，2008，頁 49，展品 1:03。
- 4.3 漢“趙詡子產”銅印及印文。縱 2.9、橫 1.2 厘米。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引自《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古璽印選》，1997，頁 107。
- 4.4 王蒙《葛稚川移居圖》。縱 139.5、橫 58 厘米。北京故宮博物院藏。引自 *Taoism and the Arts of China*, 2000, p. 43, fig. 3.
- 4.5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五色藥石。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藏。引自《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珍品圖錄》，2007，頁 103。
- 4.6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銅杵和銅臼。杵長 35.5、臼高 13.5 厘米。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博物館藏。引自《西漢南越王墓珍品圖錄》，2007，頁 102。
- 4.7 陝西咸陽東漢墓出土朱書陶瓶。口徑 10、肩徑 14、底徑 8.5、高 25.2 厘米。引自《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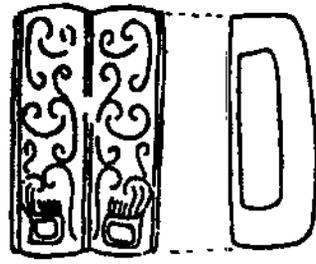
- 物考古論集：咸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成立十周年紀念》，2000。
- 4.7a 陶瓶線圖。頁 231，圖四：3。
- 4.7b 朱書文字。頁 233，圖六。
- 4.8 東晉南京象山王丹虎墓出土丹藥。
- 4.8a 南京市博物館藏。引自《文物》1965 年第 10 期，頁 33，圖二六。
- 4.8b 上海中醫藥大學博物館藏。引自上海中醫藥大學博物館網站。
<http://www.shutcm.edu.cn/shutcm/bowuguan/bcjh/ywbb/7073.shtml>
- 4.9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丹藥”罐。通高 19.5、口徑 4.5 厘米。引自《華夏考古》1999 年第 1 期，圖五：1，圖四：9。
- 4.10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夫婦墓出土貼鋪首帶蓋鑲金鼎。通高 2.7、蓋高 1.1 厘米。引自《文物》2001 年第 3 期，頁 19，圖六〇。
- 4.11 陝西西安張家堡新莽墓出土銅蒸餾器具。
- 4.11a 銅蒸餾器組合線圖。引自《文物》，2009 年第 5 期，頁 8，圖六：4。
- 4.11b 器蓋。引自《文物》，2009 年第 5 期，頁 15，圖二三。
- 4.11c 筒形器。引自《文物》，2009 年第 5 期，頁 15，圖二四。
- 4.11d 鍍器。引自《文物》，2009 年第 5 期，頁 15，圖二五。
- 4.12 上海博物館藏青銅器蒸餾器具示意圖。引自《中國青銅器研究》，2002，頁 550。
- 4.13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煉丹原料及容器。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文物》1972 年第 1 期，頁 42，圖三七。
- 4.14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煉丹工具（部分）
- 4.14a 素面長柄三足銀鑊。通長 28.5、口徑 10.5、壁厚 0.2 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62 下。
- 4.14b 素面短柄三足銀鑊。高 4.2、鈎 10.5-10.6 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65 上。
- 4.14c 素面“暖藥”金銚。高 5、口徑 14.5-14.9、壁厚 0.2 厘米。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59 上，頁 160 上。
- 4.14d 石榴罐。高 9.3、外經 3.1、口高 1.5 厘米，重 845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50-151。
- 4.15 日本奈良正倉院藥物盛器。
- 4.15a 丹藥袋。引自《正倉院藥物》，1955，Pl.37-B。

- 4.15b 釉陶藥罐。引自《正倉院藥物》，1955，Pl.41-C。
- 4.16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大粒光明砂”銀藥盒。盒徑 17.9、高 6.5 厘米，重 660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53。
- 4.17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次光明砂”銀藥盒。高 6.7、直徑 15.6 厘米，重 1500 克，內裝朱砂 444 克，琥珀 211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88，圖 82。
- 4.18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紫砂”銀藥盒。高 6.5、直徑 17 厘米，重 648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1，圖 85。
- 4.19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碎紅砂”銀藥盒。高 6.3、直徑 17 厘米，重 668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0，圖 84。
- 4.20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紅光丹砂”銀藥盒。高 6.7、直徑 17.4 厘米，重 674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89，圖 83。
- 4.21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裝石鐘乳銀藥盒。陝西歷史博物館藏。
- 4.21a “上上乳”銀藥盒。高 6、直徑 17.9 厘米，盒重 692 克。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2，圖 86。
- 4.21b “次上乳”銀藥盒。高 6.5、直徑 17.4 厘米，重 675 克。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2，圖 87。
- 4.21c “次乳”銀藥盒。高 6.5、直徑 17.9 厘米，重 655 克。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3，圖 88B。
- 4.22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出土鑲金石榴花紋銀藥盒。高 6.6、口徑 12.8 厘米，重 414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187，188 上。
- 4.23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出土鑲金鸚鵡紋提梁銀罐。通高 24.1、口徑 12、底徑 14.4 厘米，重 1879 克。陝西歷史博物館藏。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270，271 下。
- 4.24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紫砂”銀藥盒及“碾文白玉純方鍔”組合。陝西歷史博物館藏。銀盒引自《陝西歷史博物館珍藏金銀器》，2003，頁 91，圖 85；白玉腰帶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207。
- 4.25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蓮瓣紋提梁銀罐及其部分盛放物。陝西歷史博物館藏。銀罐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215 上；玉杯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99；瑪瑙杯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95；金玉鐲引自《花舞大唐春》，2003，頁 219。
- 5.1 河南安陽西高穴墓出土玉石器。引自《中國文物報》，2010 年 1 月 8 日，第 5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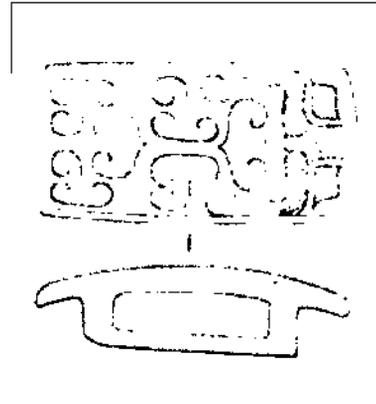
- 5.2 河南安陽西高穴墓出土青石圭、璧。引自《中國文物報》，2010年1月8日，第5版。
- 5.3 安徽亳州東漢董園1號墓出土玉豬。長10、高3.3厘米。亳州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6》，頁153。
- 5.4 安徽亳州東漢董園1號墓出土銀縷玉衣。長188、肩寬59、厚25厘米。亳州市博物館藏。引自《中國出土玉器全集6》，頁152。
- 5.5 隋李靜訓墓出土白玉杯。口徑5.6、高4.1厘米。中國國家博物館藏。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頁20，圖S25。
- 5.6 唐長安大明宮含元殿遺址出土鑲嵌金絲的花朵形玉牌。底邊長4.8、高4.5、厚0.3厘米。陝西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藏。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頁37，圖T40-41。
- 5.7 唐寶墩墓出土玉框鑲嵌黃金珠寶蹀躞帶。長度150厘米。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藏。引自《北周隋唐京畿玉器》，頁21，圖T1。

第一章 出土重要玉器介紹

圖版



a. 湖北宜昌一中墓



b. 青海大通上孫家寨墓

圖 1.1 三國時期出土玉劍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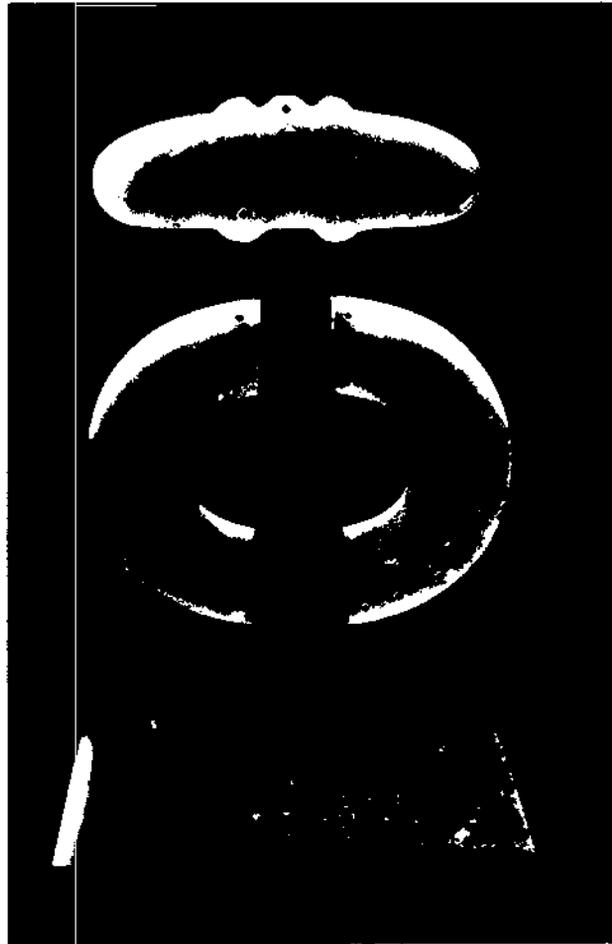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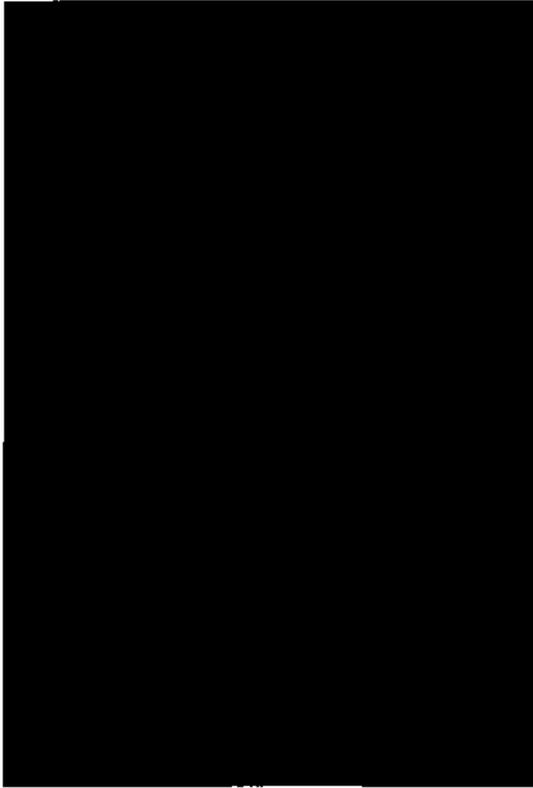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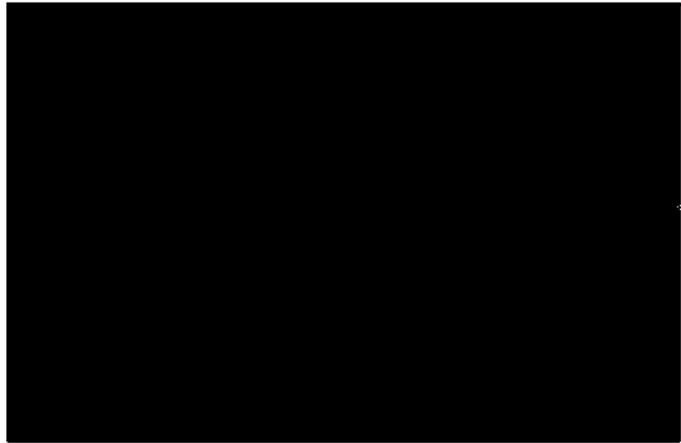


圖 1.2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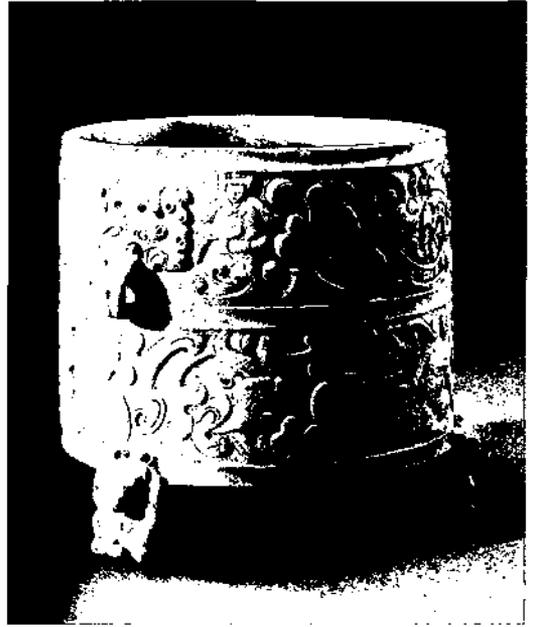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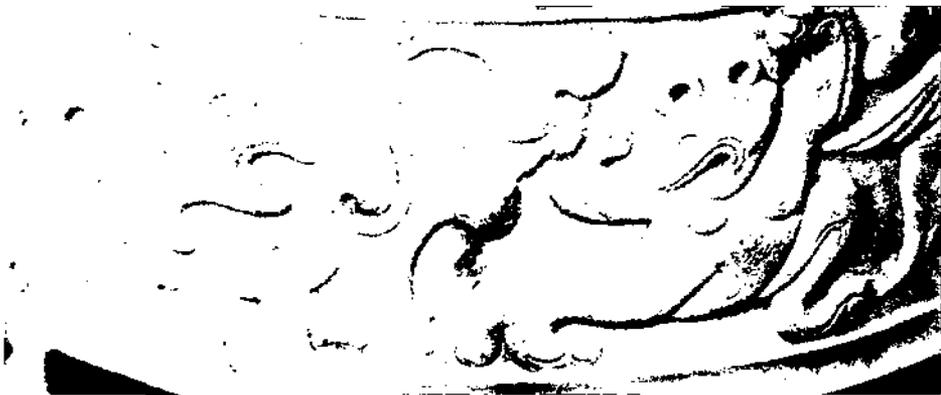
圖 1.3 河南洛陽魏澗西墓出土白玉杯



a



b



c

圖 1.4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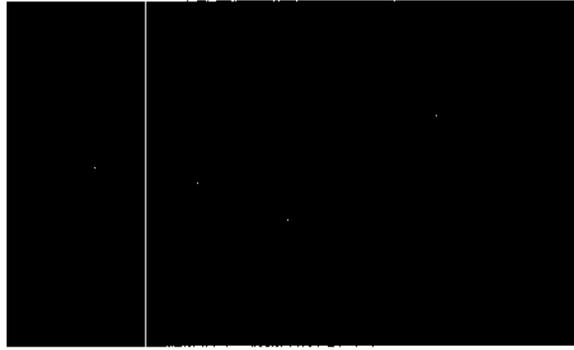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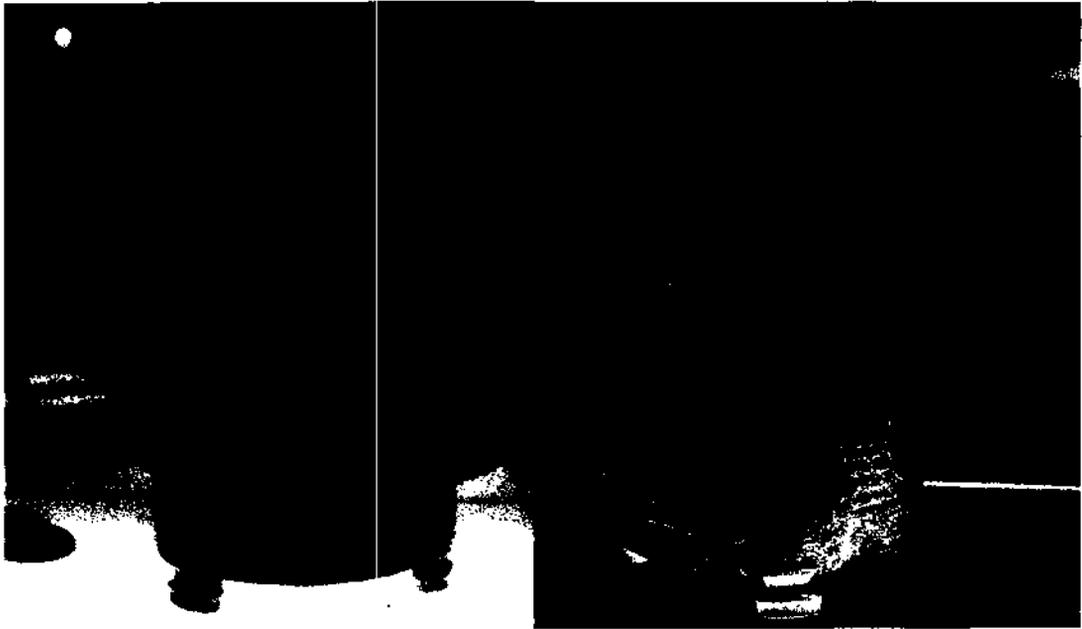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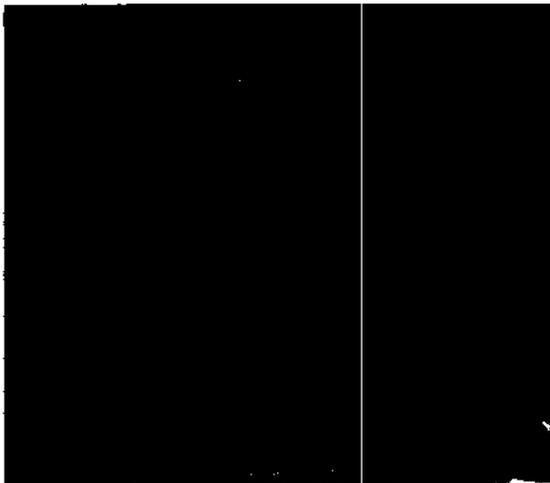


圖 1.5 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玉板飾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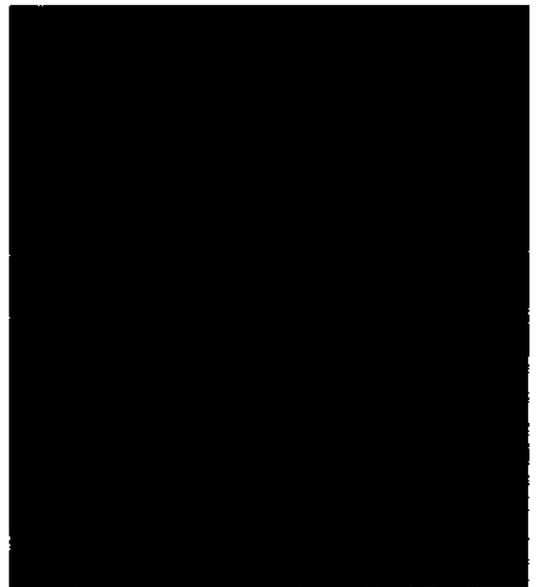


圖 1.6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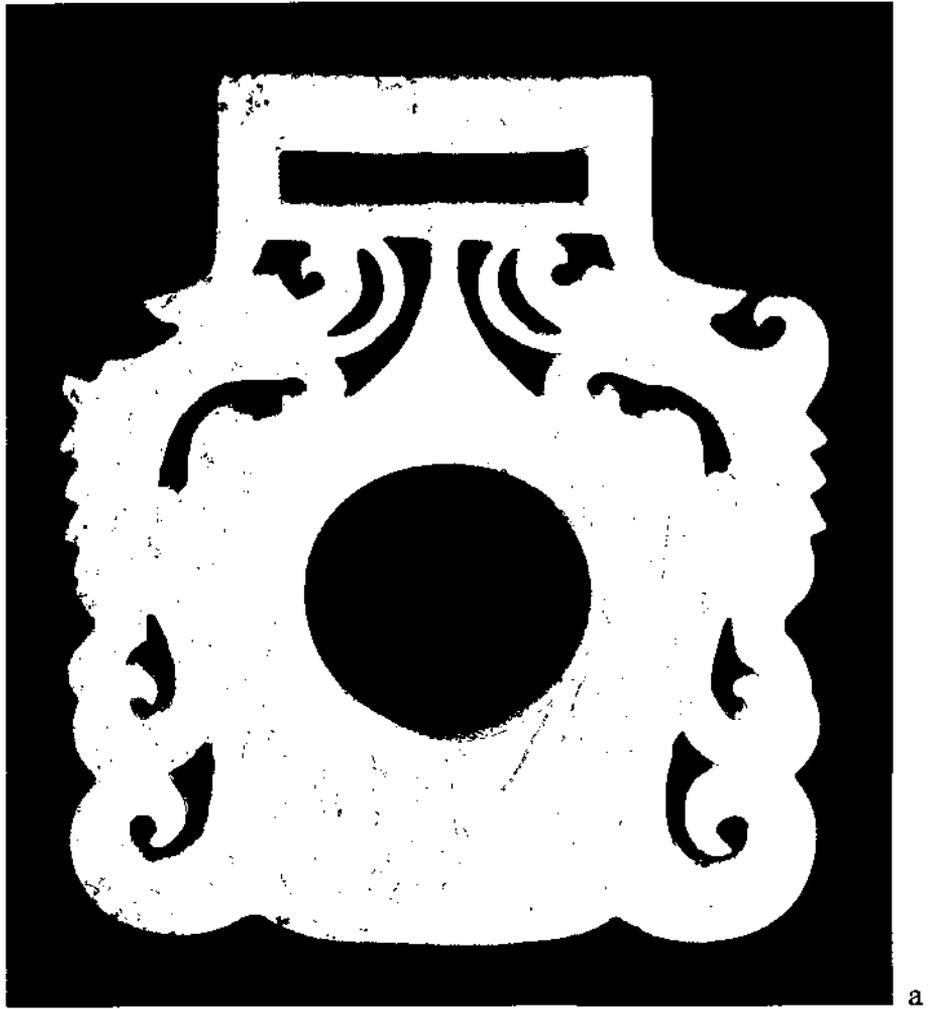


圖 1.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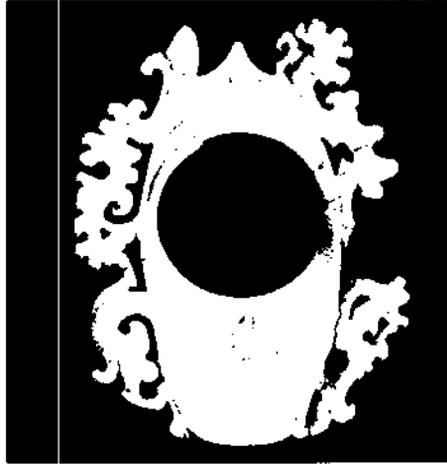


圖 1.8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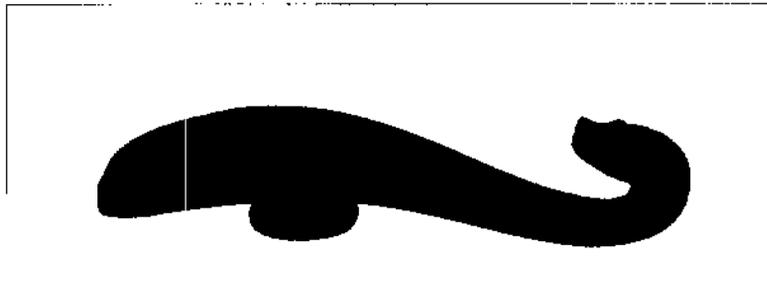


圖 1.9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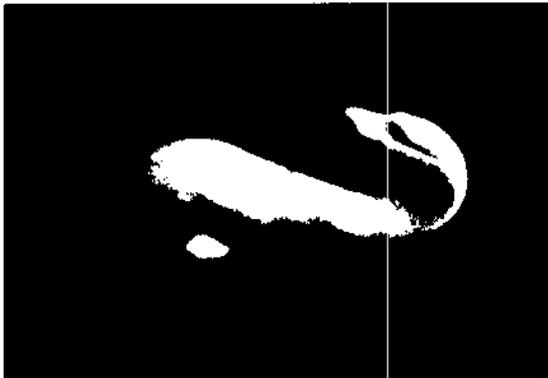


圖 1.10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帶鉤



圖 1.11 湖北漢陽西晉蔡甸 1 號墓出土

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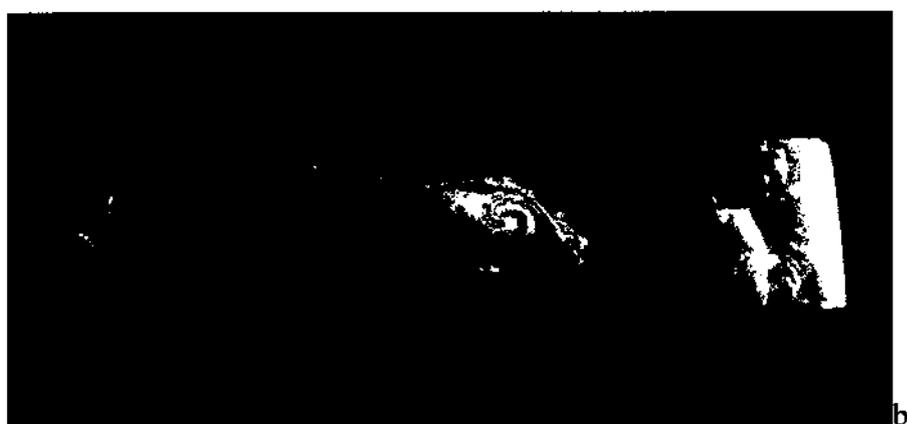


圖 1.12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劍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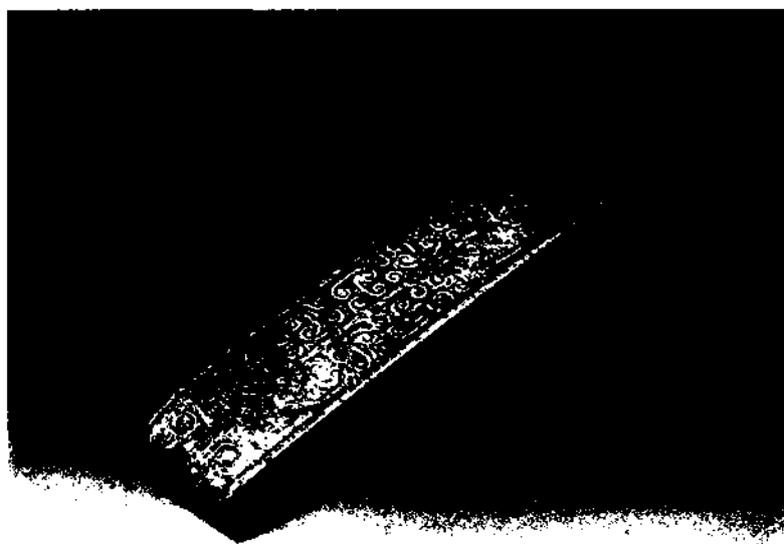


圖 1.13 江蘇南京石闡湖西晉墓出土玉劍璏



圖 1.14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出土玉劍璣



圖 1.15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

出土銅神雀熏爐



圖 1.16 山東臨沂西晉洗硯池 1 號墓出土

青瓷胡人騎獅水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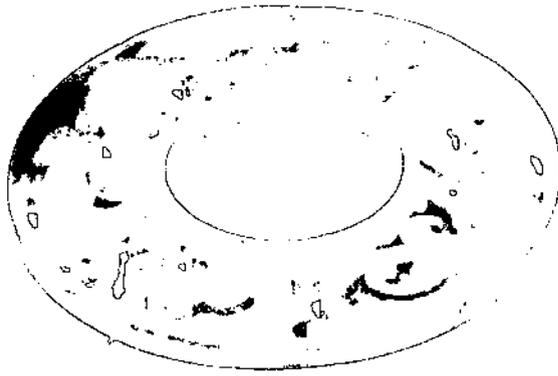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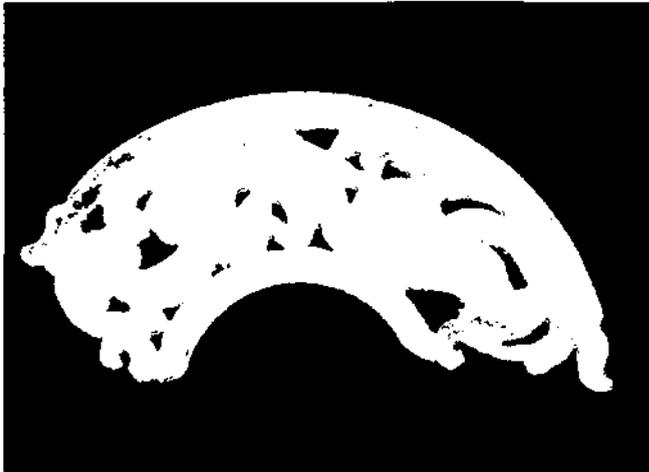


圖 1.1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透雕玉璧



a



b

圖 1.18 河南洛陽澗西區華山路西晉墓出土透雕璜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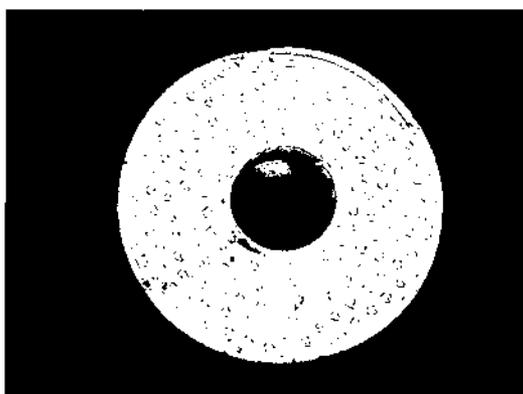


圖 1.19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穀紋小玉璧



圖 1.20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蒲紋玉璧



圖 1.21 湖南安西晉鄉劉弘墓出土玉豬



圖 1.22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後室兩具棺槨出土現場



a



b

圖 1.23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出土圓雕白玉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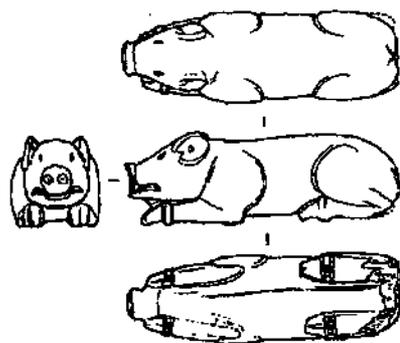


圖 1.24 南京郭家山東晉溫嶠家族墓

M12 出土石豬線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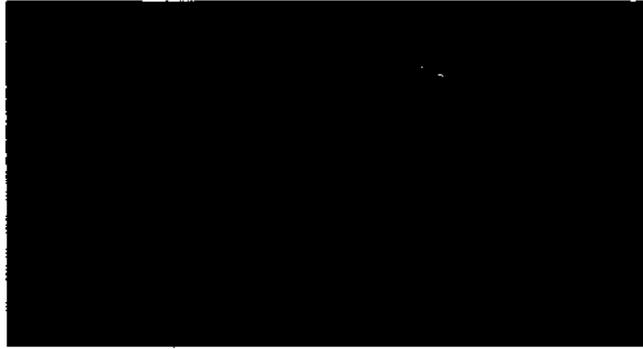


圖 1.25 湖北樊城茱越魏晉墓女棺出土滑石類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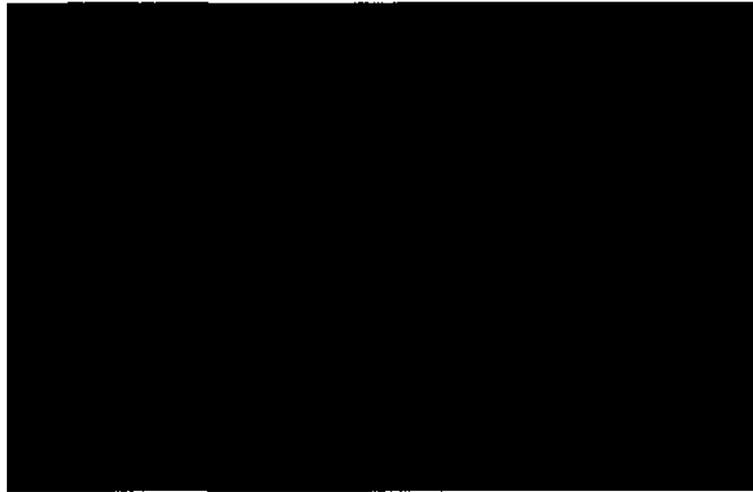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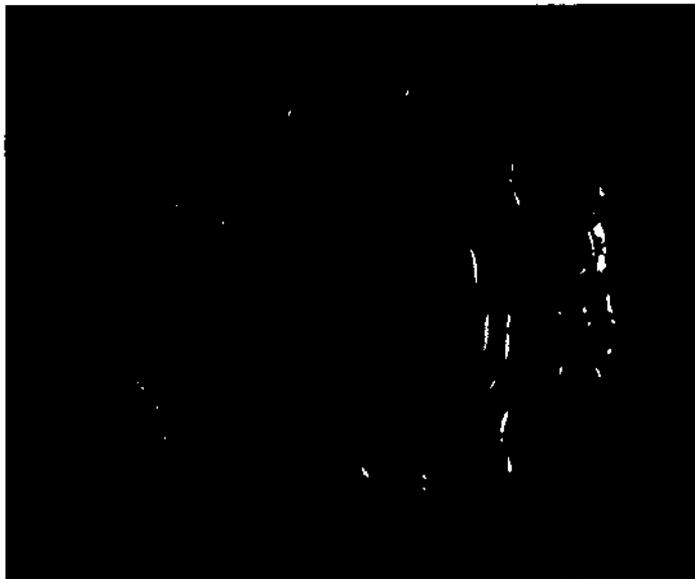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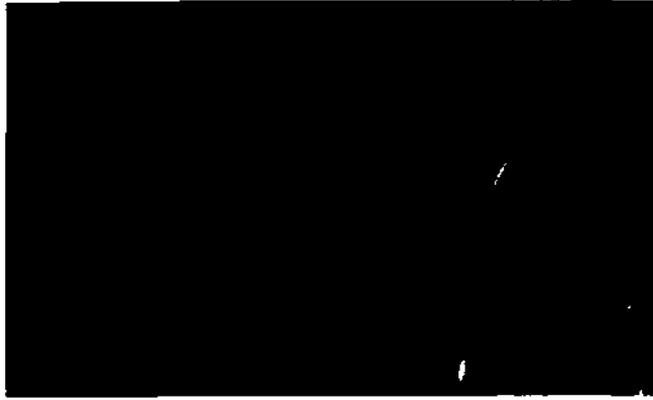


圖 1.26 湖北樊城茱越魏晉墓透雕雞心佩出土現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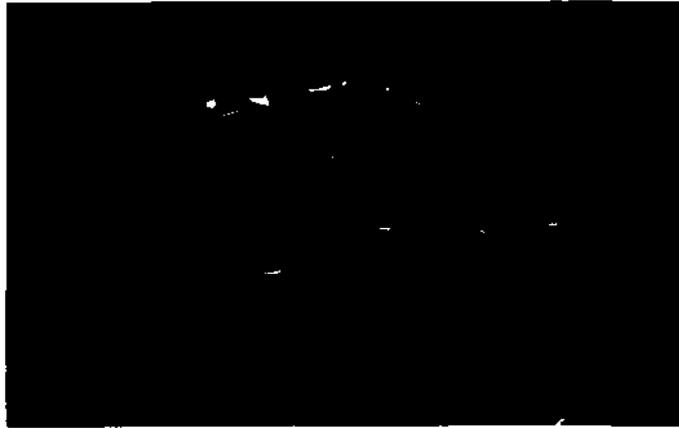


a

圖 1.27 湖北樊城茱越魏晉墓出土透雕雞心佩



b



c

圖 1.27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出土透雕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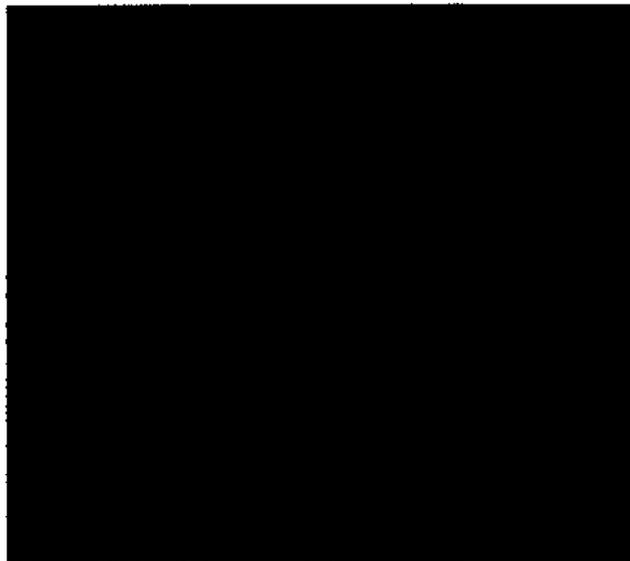


圖 1.28 河南偃師山化鄉王瑤村出土西晉透雕瑪瑙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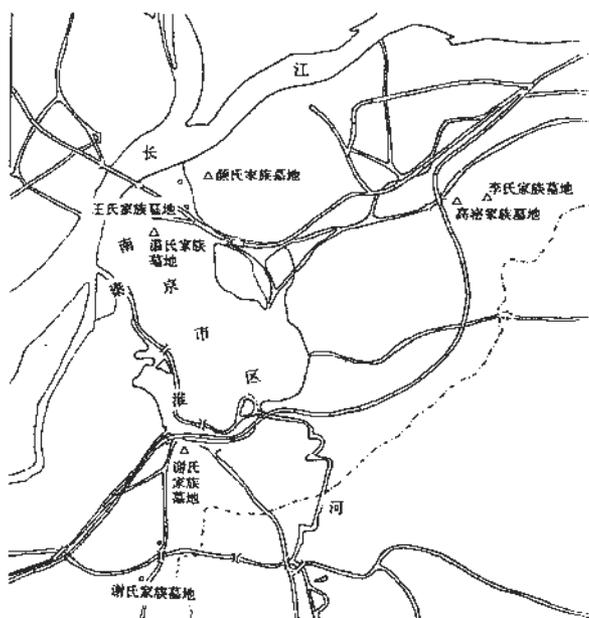


圖 1.29 南京地區六朝家族墓地分佈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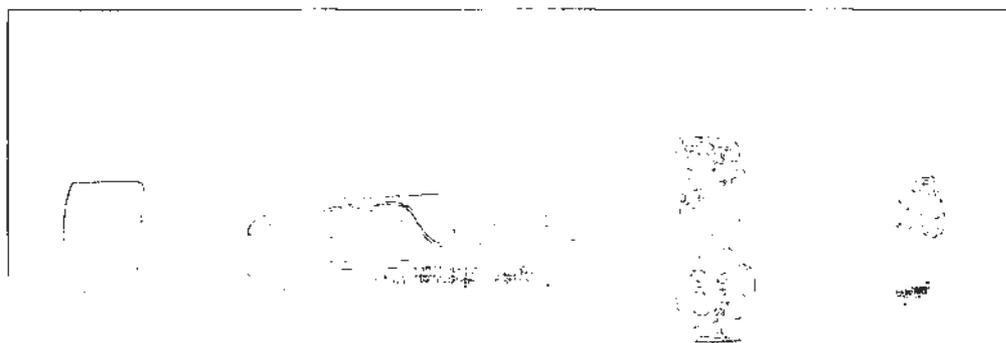


圖 1.30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劍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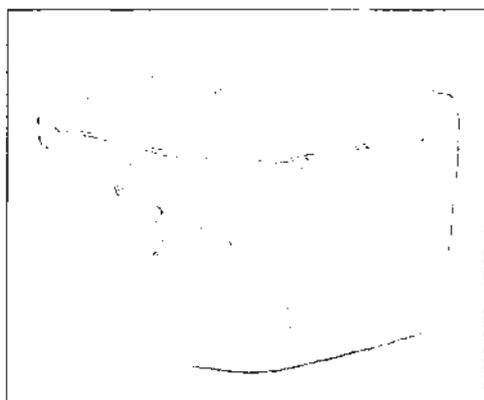


圖 1.31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出土玉劍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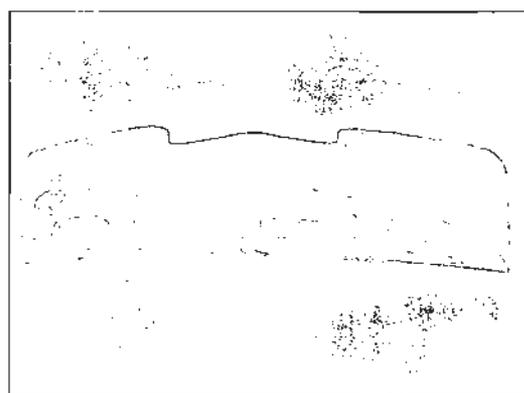


圖 1.32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出土玉劍格



圖 1.33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 出土玉劍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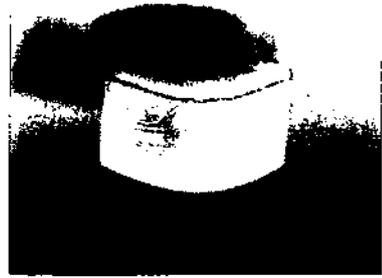


圖 1.34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 出土玉劍秘



圖 1.35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 出土玉柄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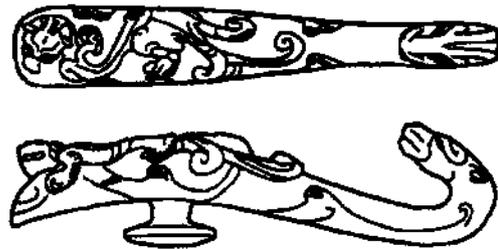


圖 1.36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 (6 號墓) 出土螭虎紋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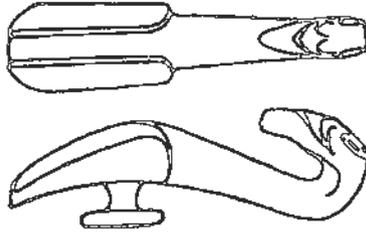


圖 1.37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號墓）出土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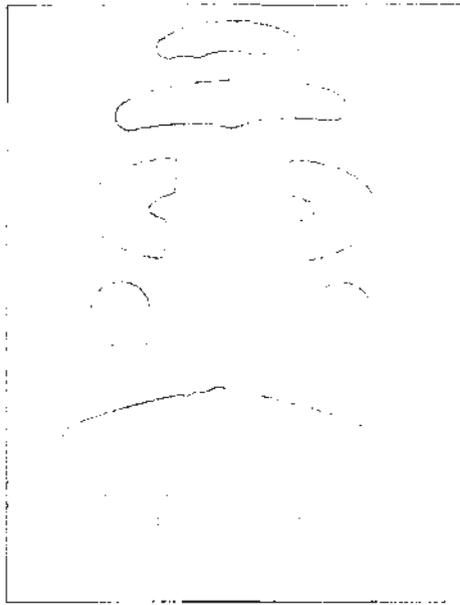


圖 1.38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2 號墓）出土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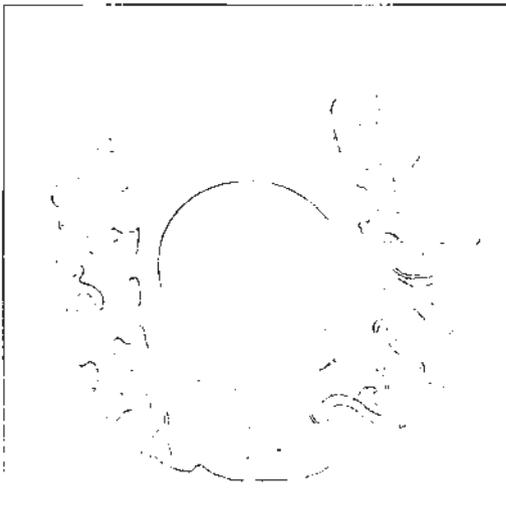


圖 1.39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出土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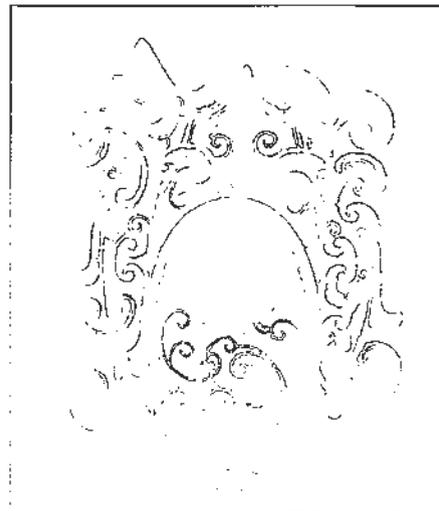


圖 1.40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出土雞心佩



圖 1.41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 出土玉帶鉤



圖 1.42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 出土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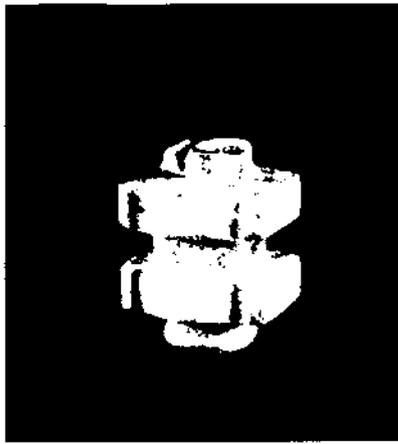


圖 1.43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 出土玉司南佩



圖 1.44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 出土琥珀司南佩



圖 1.45 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
(2 號墓) 出土玉辟邪形佩



圖 1.46 南京象山東晉王氏家族 7 號墓
出土東晉玉串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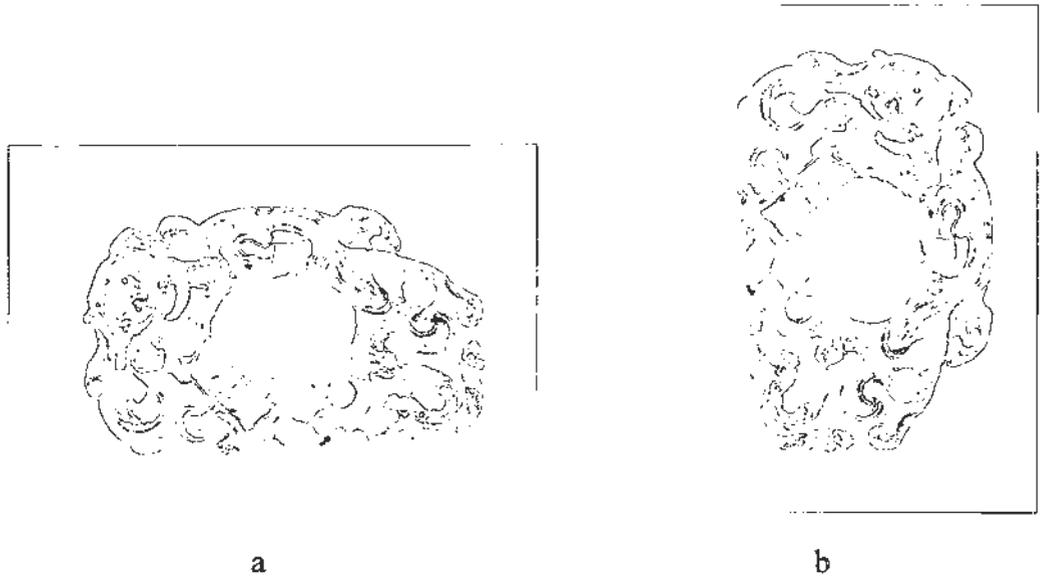


圖 1.47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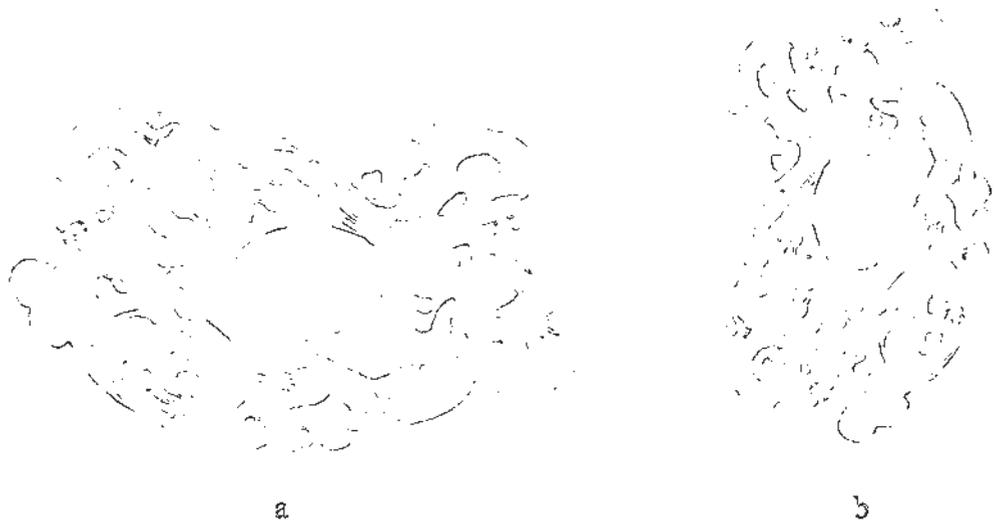


圖 1.48 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藏東晉玉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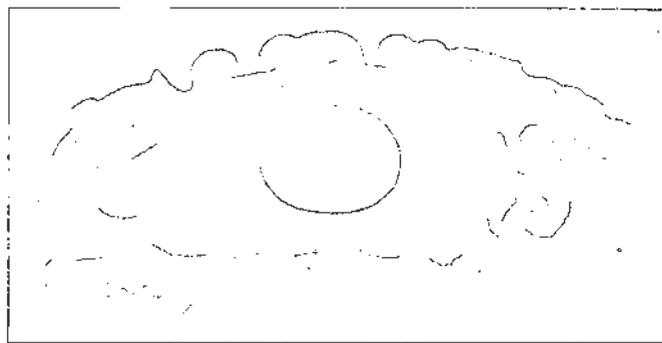


圖 1.49 湖南長沙五里牌東漢墓出土雞心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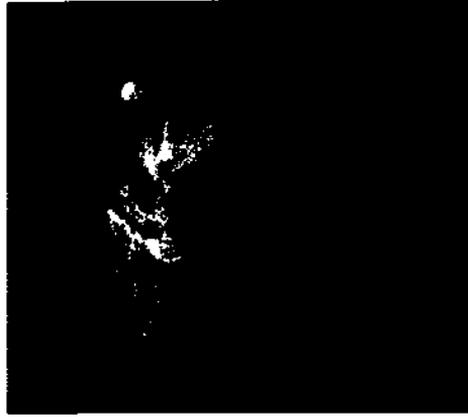


圖 1.50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
出土龜鈕玉印



圖 1.51 香港私人收藏東晉龜鈕玉印



圖 1.52 湖南西晉劉弘墓出土“鎮南將軍章”龜鈕金印



圖 1.53 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
螭虎鈕玉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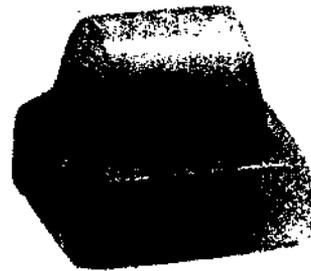


圖 1.54 江蘇吳縣何山東晉墓出土
環形橋鈕玉印



圖 1.55 南京象山東晉王氏家族 7 號墓出土玉帶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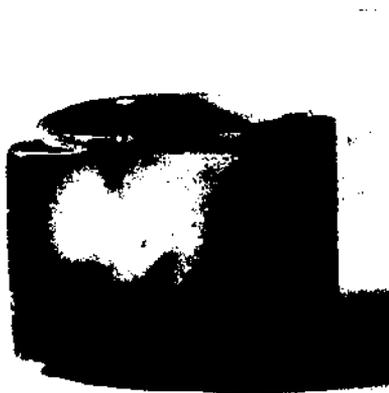


圖 1.56 南京幕府山南朝墓出土青玉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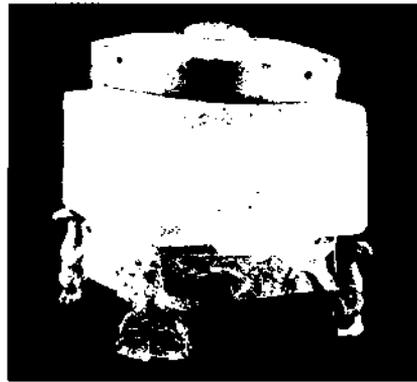


圖 1.57 江蘇漣水三里墩西漢墓出土

銀座玉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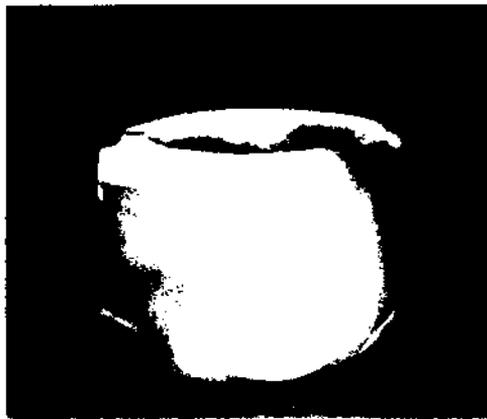


圖 1.58 甘肅禮縣大堡子山 3 號墓（秦公夫人墓）青玉琮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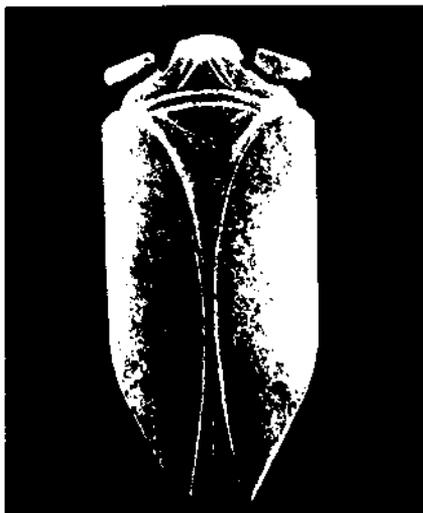


b

圖 1.59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馬首



圖 1.60 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收藏玉馬首



a



b

圖 1.61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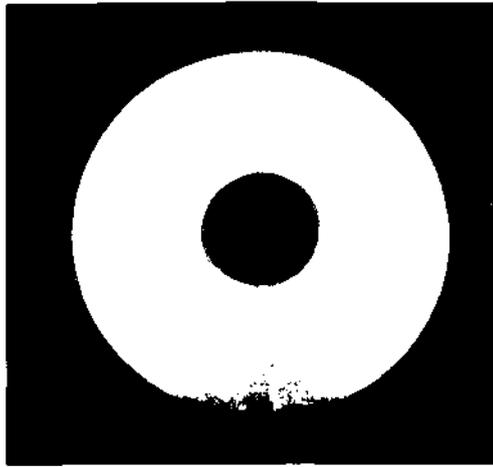


圖 1.62 南京石門檻南朝墓出土玉環



圖 1.63 南京六朝甘家巷蔡家塘
1 號墓出土玉環



圖 1.64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1 出土玉人俑



圖 1.65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墓
M1 出土滑石人俑



圖 1.66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
南朝墓 M2 出土石女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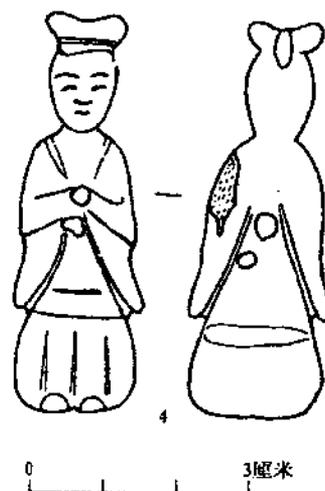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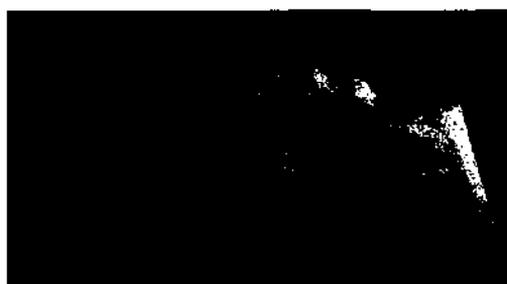


圖 1.67 南京雨花臺花神廟村南朝
墓 M1 出土玉人俑線描圖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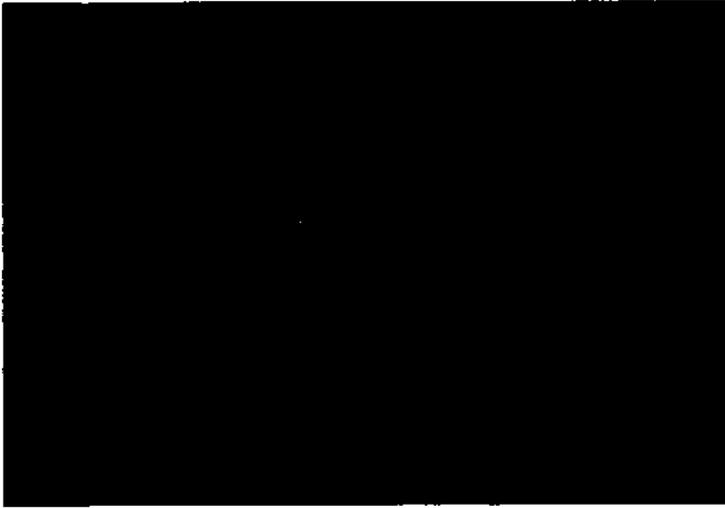


c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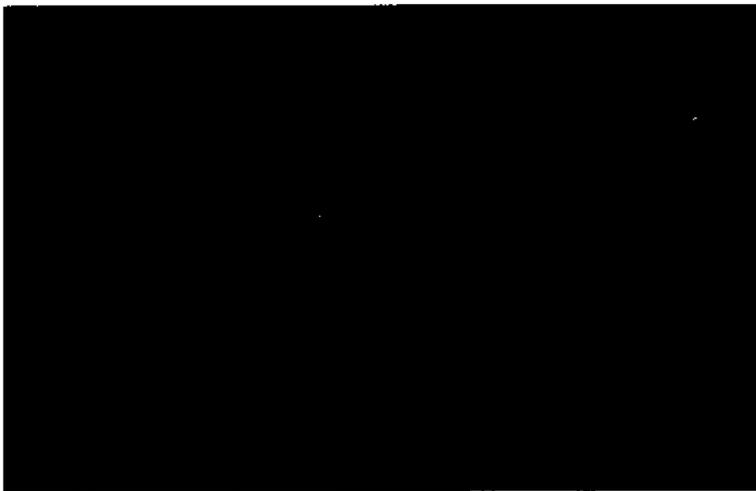
圖 1.68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類梯形玉佩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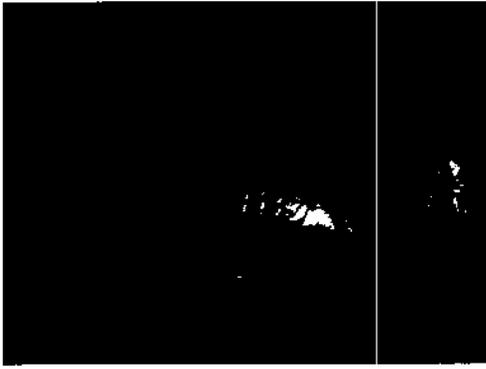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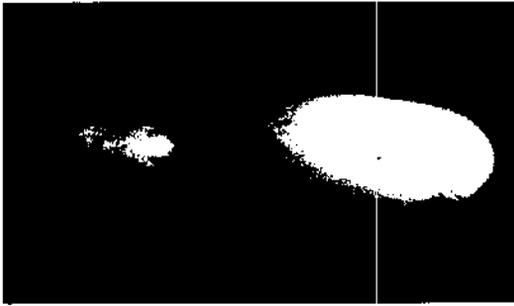
圖 1.69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璜形佩



a



b



c



d

圖 1.70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玉帶鉤



圖 1.71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

出土玉豬一對



圖 1.72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

出土琥珀蹲獸佩



圖 1.73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瑪瑙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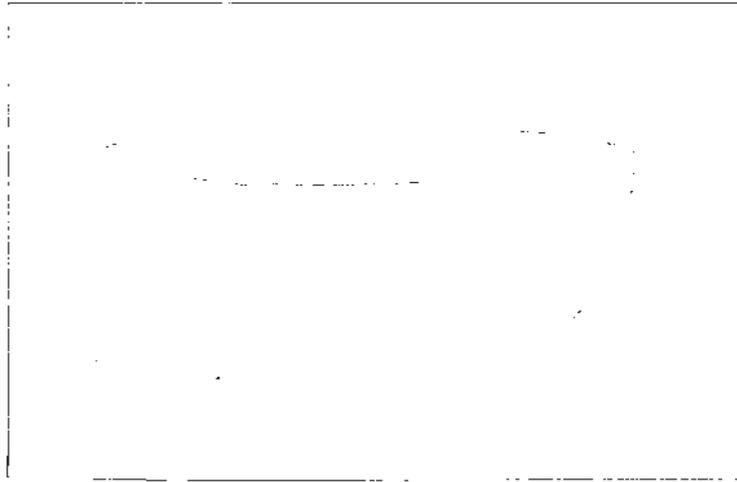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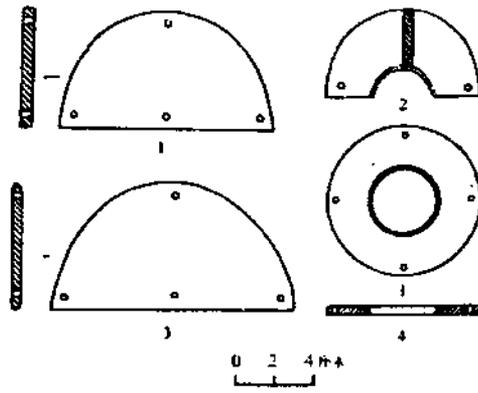


圖 1.74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盞



圖 1.75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琉璃盞

圖 1.76 遼寧北票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劍首



图四 玉器 (1/4)

1. 3. 半圆形玉饰 (M2:66, M2:67)
2. 玉璜 (M2:64) 4. 玉环 (M2:61)

圖 1.77 陝西西安西魏呂思禮墓出土玉組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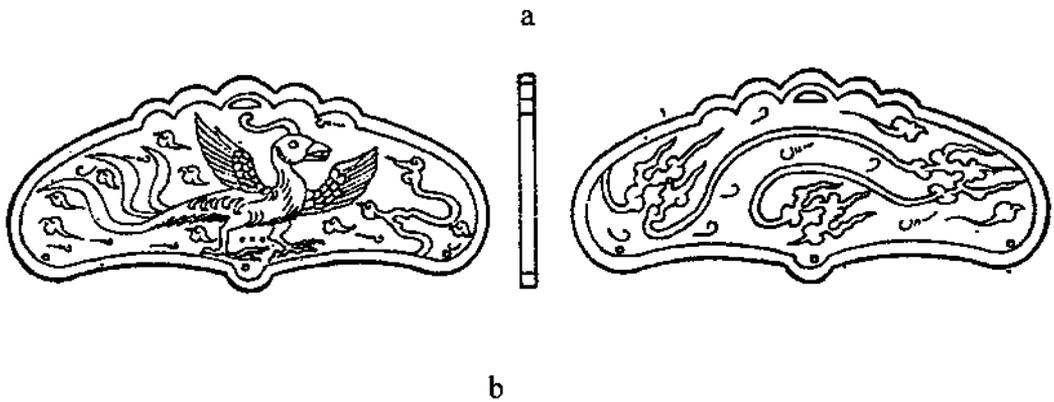


圖 1.78 山西壽陽庫狄迴洛墓出土北齊玉佩



圖 1.79 山西大同沙嶺北魏墓北壁壁畫之朱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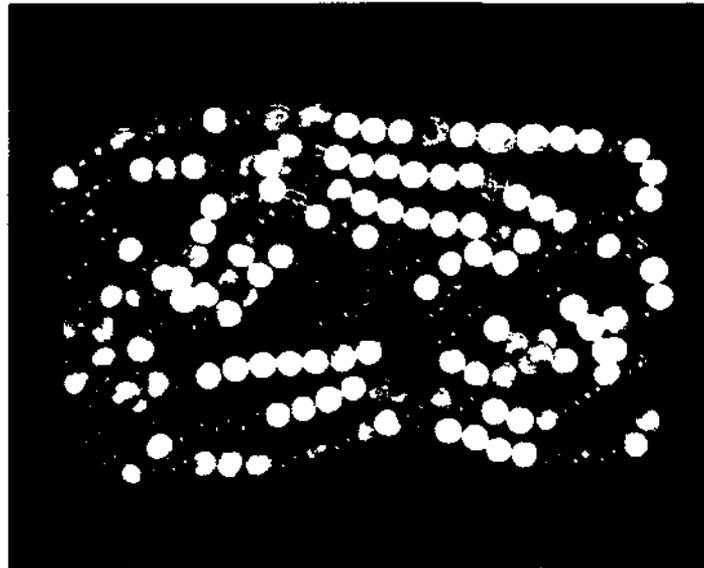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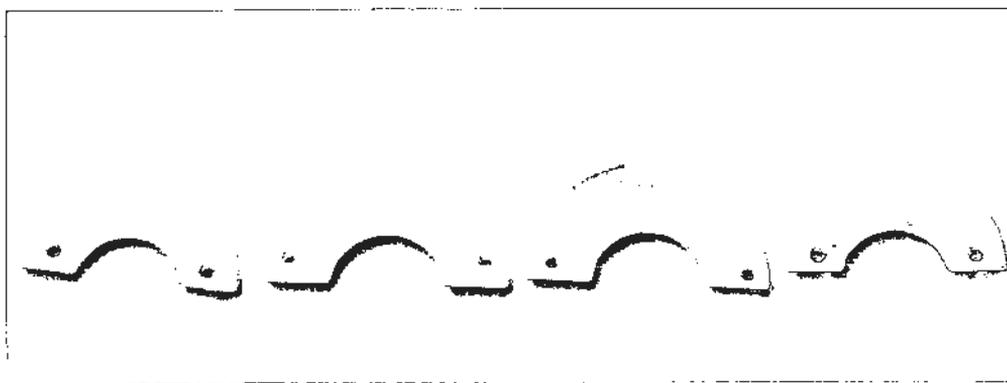


圖 1.80 山西壽陽羣狄迴洛墓出土珠鏈



a

圖 1.81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玉璜



b

圖 1.81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玉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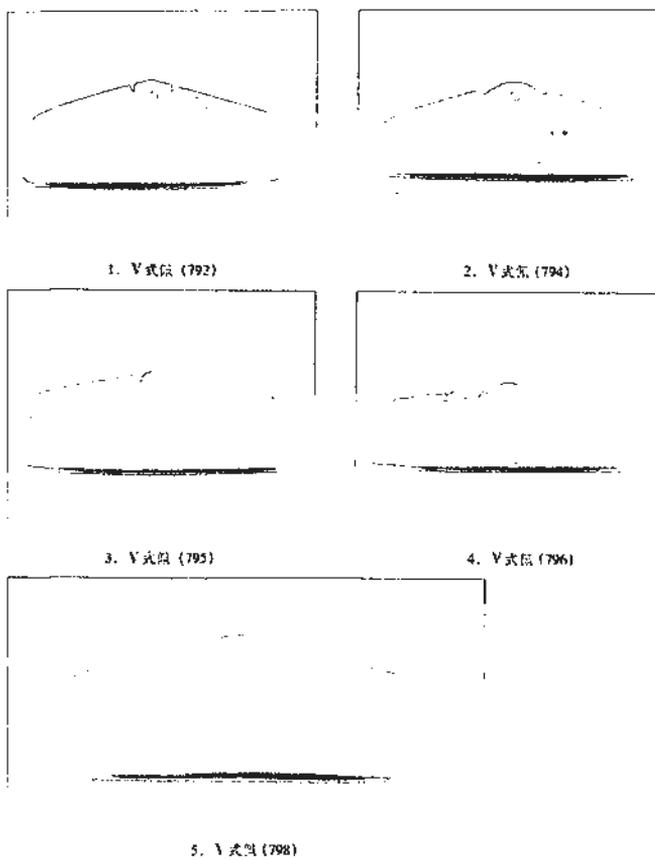


圖 1.82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一孔型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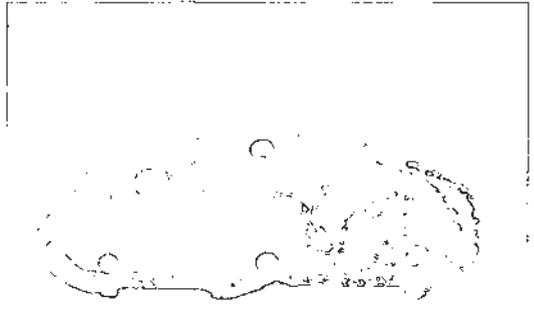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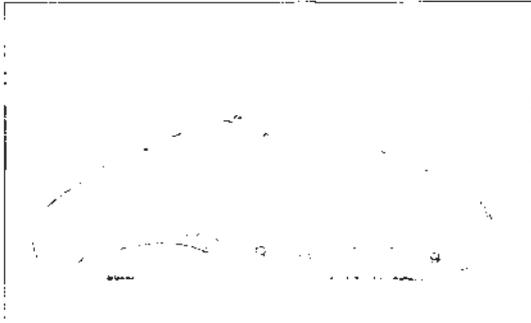


圖 1.83 山西太原婁睿墓出土鑲金箔邊四孔型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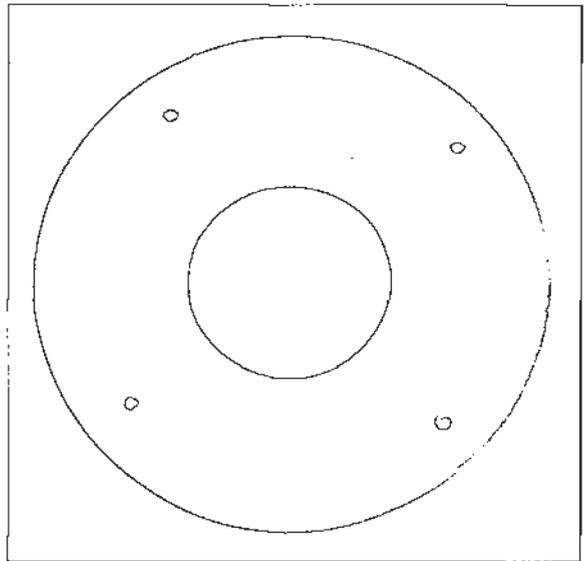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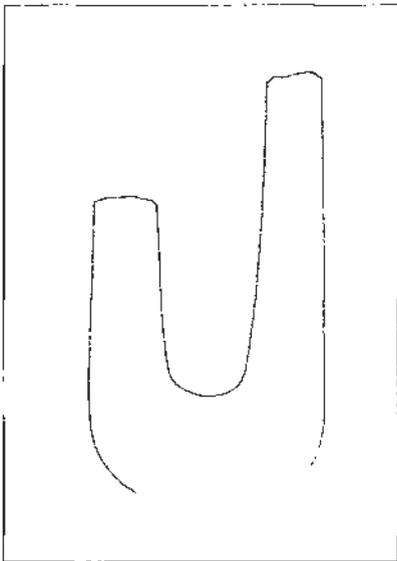


圖 1.84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

圖 1.85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四孔

出土玉釵

玉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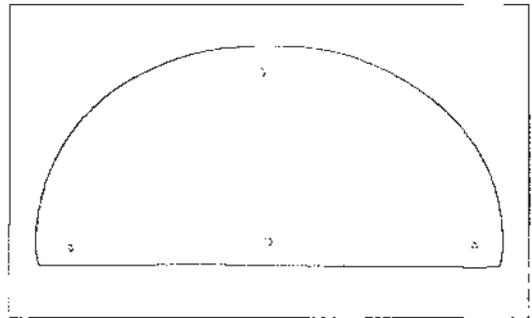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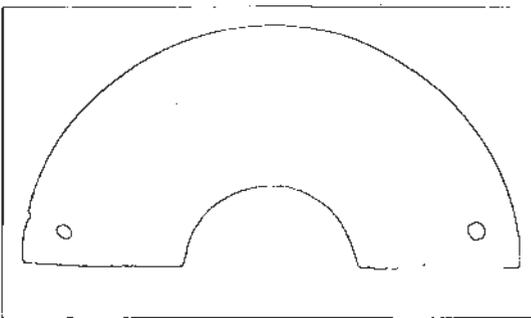


圖 1.86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

圖 1.87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

玉璜佩

半圓形四孔玉佩



圖 1.88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花朵形四孔玉佩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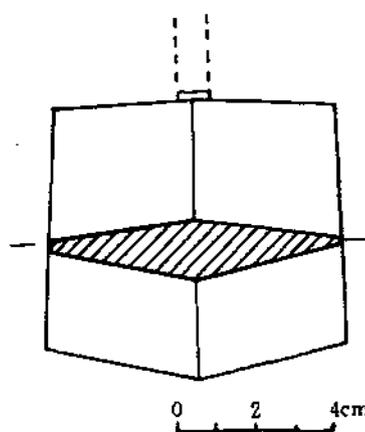


b

圖 1.89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一孔型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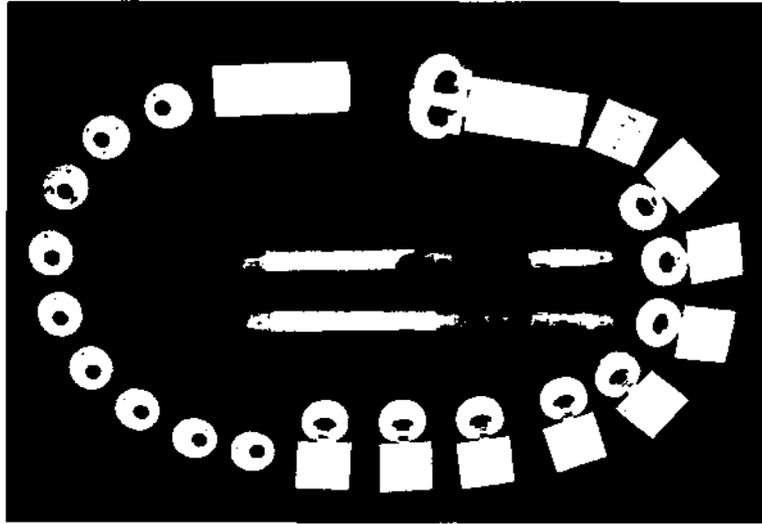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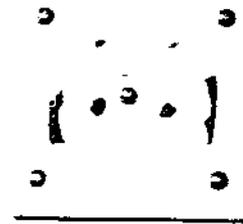
圖 1.90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玉柄首



a



b



c



d



e



f

圖 1.91 陝西西安北周若干雲墓出土玉腰帶



圖 1.92 甘肅武威靈均台遺址出土玉羊



圖 1.93 河北滿城西漢劉勝墓出土
青銅羊尊燈



圖 1.94 美國納爾遜藝術館收藏青銅
羊尊燈



圖 1.95 江蘇南京草場門墓出土三國
青瓷羊尊



圖 1.96 江蘇南京薛秋墓出土三國
木雕羊尊



圖 1.97 陝西延安出土北魏辟邪形玉獸



圖 1.98 河南洛陽出土辟邪形滑石雕

第二章 組玉佩的傳承與變革

圖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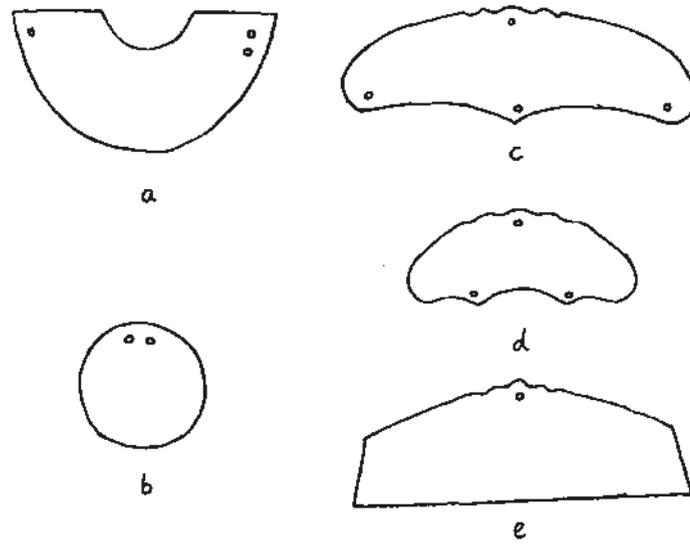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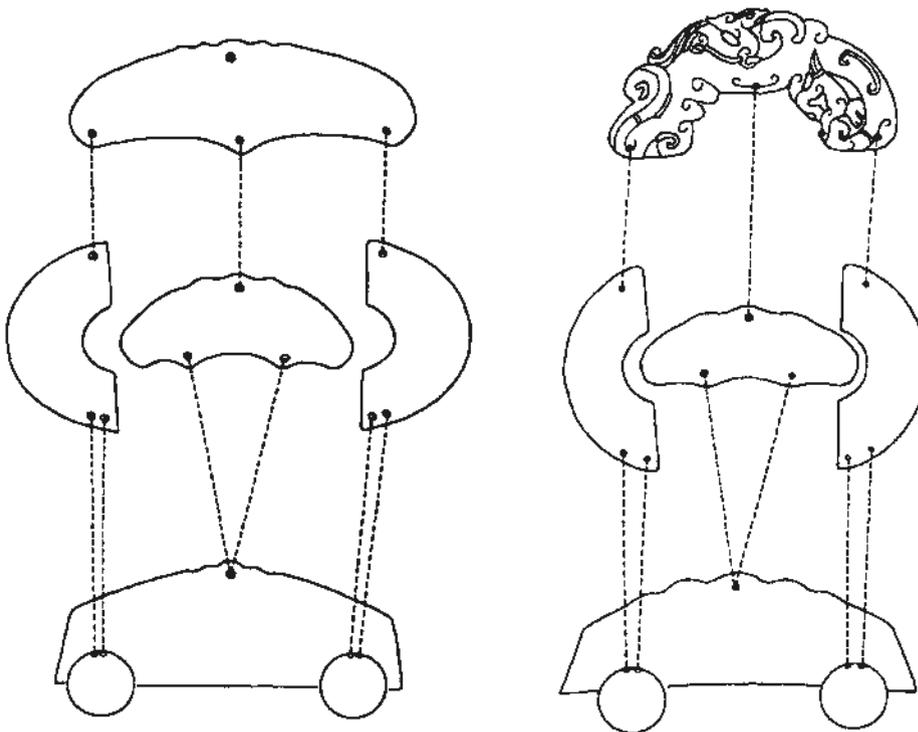


圖 2.1 魏晉南北朝組玉佩構件(據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出土組玉佩繪制)

- a. 璜佩
- b. 珠佩
- c. 四孔雲頭形佩
- d. 三孔雲頭形佩
- e. 類梯形佩



a. 高崧墓(2號墓)組玉佩

b. 高俚墓(6號墓)組玉佩

圖 2.2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家族墓出土組玉佩復原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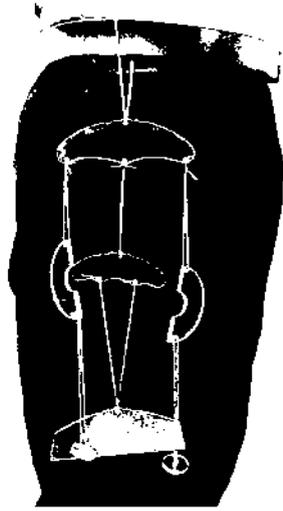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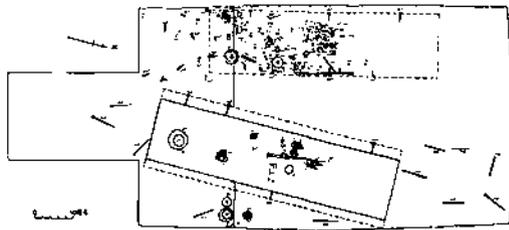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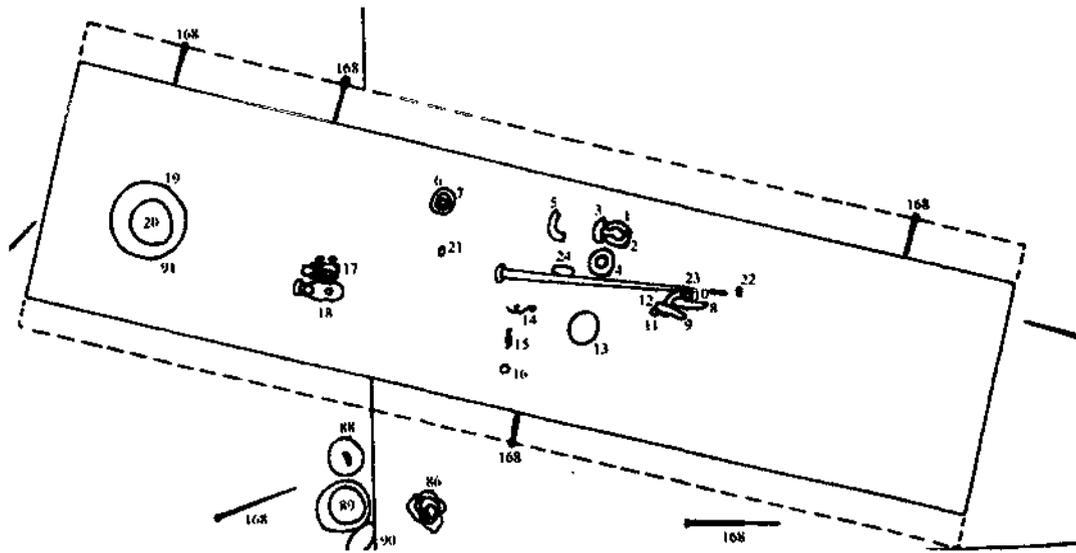


圖 2.3 有機玻璃模擬組玉佩佩戴效果圖

(據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出土組玉佩製作)



a. M6 平面圖



b. M6 主棺圖

圖 2.4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崧墓主棺出土遺物分佈圖



圖 2.5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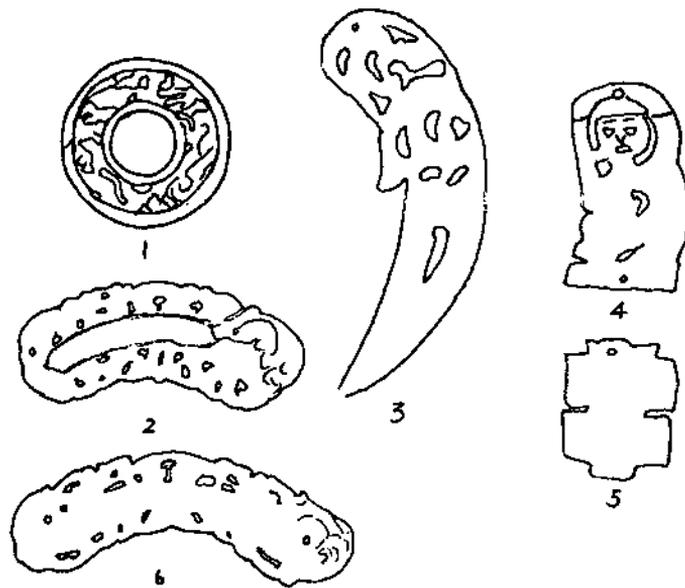


圖 2.6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靖王劉暢墓）出土玉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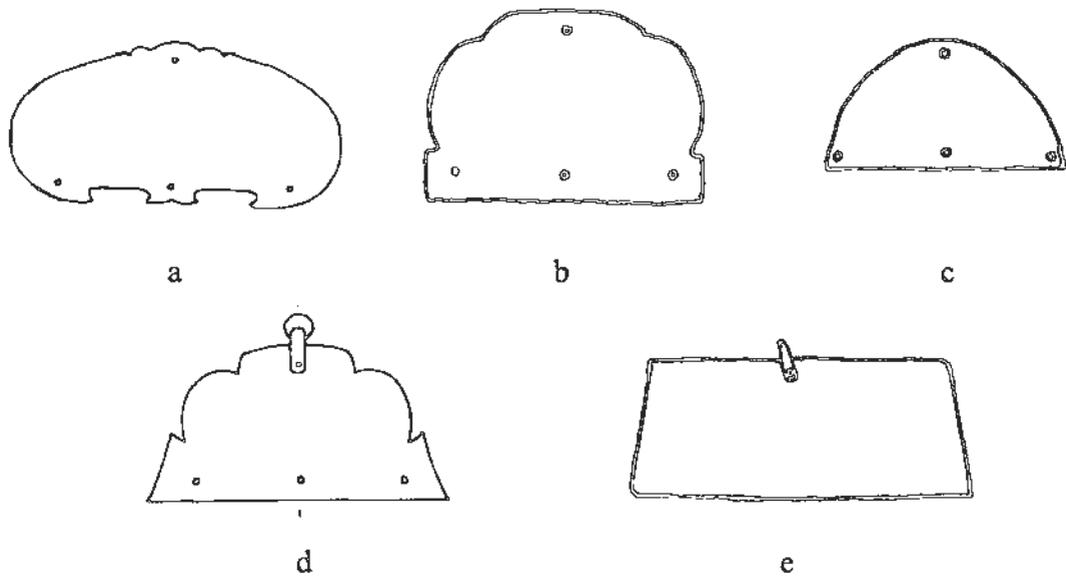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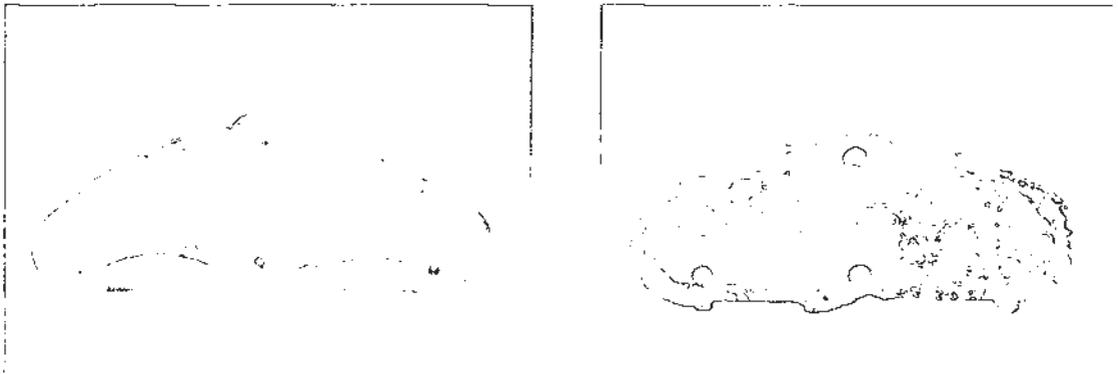


圖 2.7 北朝玉珩佩的形制

- a. 西安小寨南 b. 河北吳橋 c. 呂思禮墓
 d. 王士良墓 e. 李賢墓



a. I 式佩

b. II 式佩

圖 2.8 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出土貼金箔玉珩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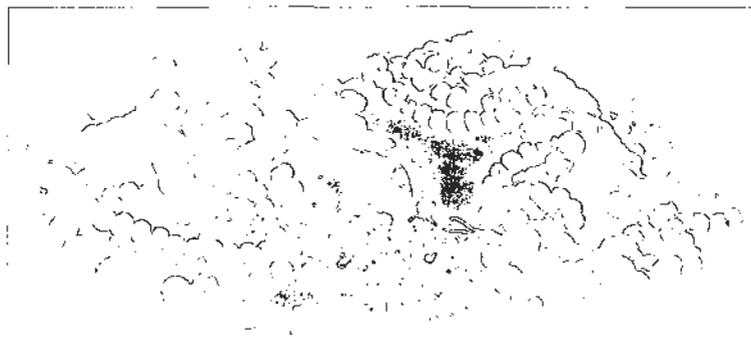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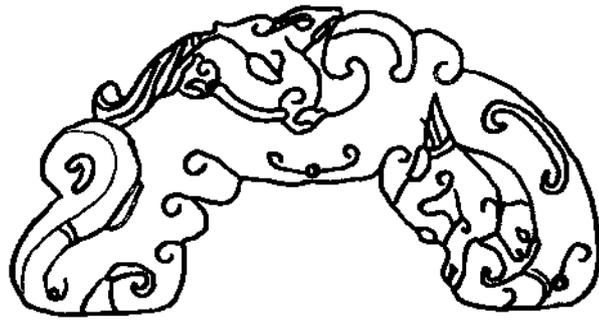


圖 2.9 山西太原北齊婁睿墓出土美石串珠



a. 線圖



b. 彩圖

圖 2.10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出土透雕動物紋玉珩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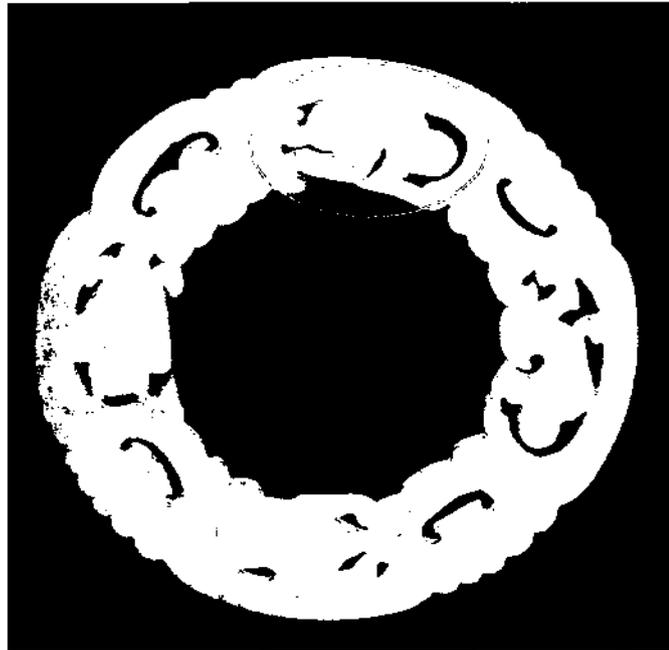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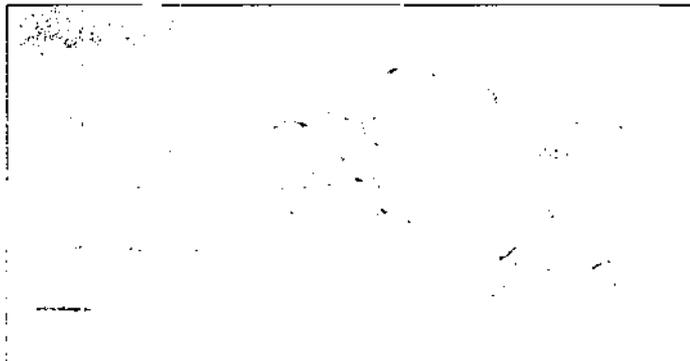
圖 2.11 陝西西安東郊西漢竇氏墓（M3）出土透雕動物紋玉環



圖 2.12 安徽馬鞍山當塗東晉墓出土龍紋玉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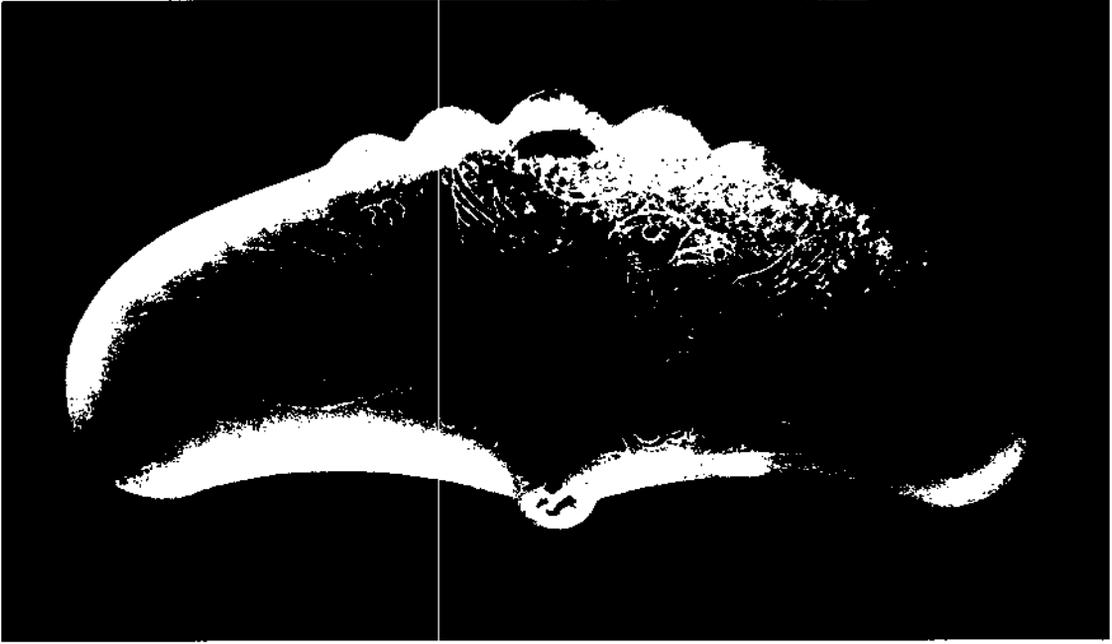
圖 2.13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虎紋玉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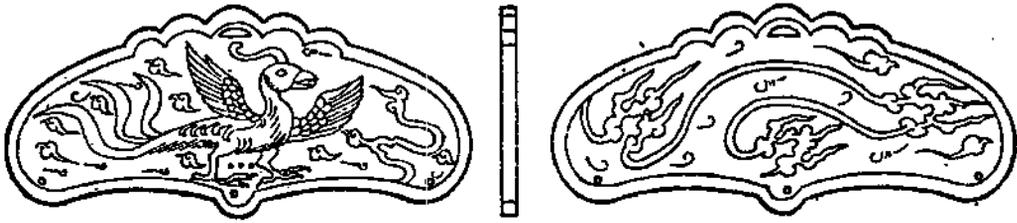
a. 正面

b. 背面

圖 2.14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玄武紋類梯形佩



a. 彩圖



b. 正反線圖

圖 2.15 山西壽陽北齊軍狄迴洛墓出土朱雀紋四孔雲頭形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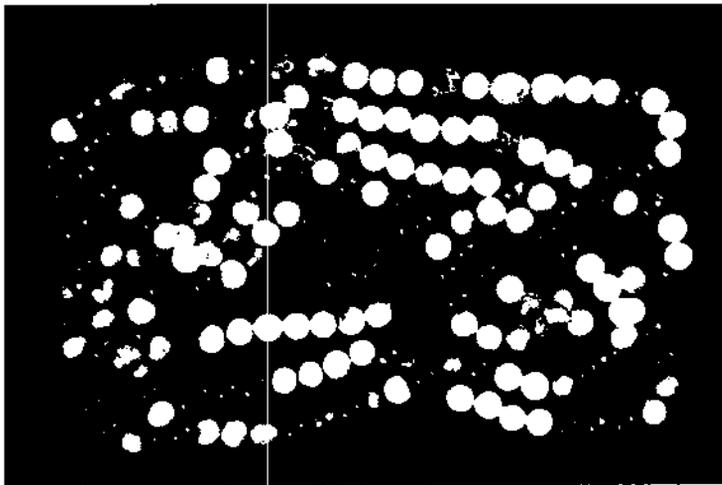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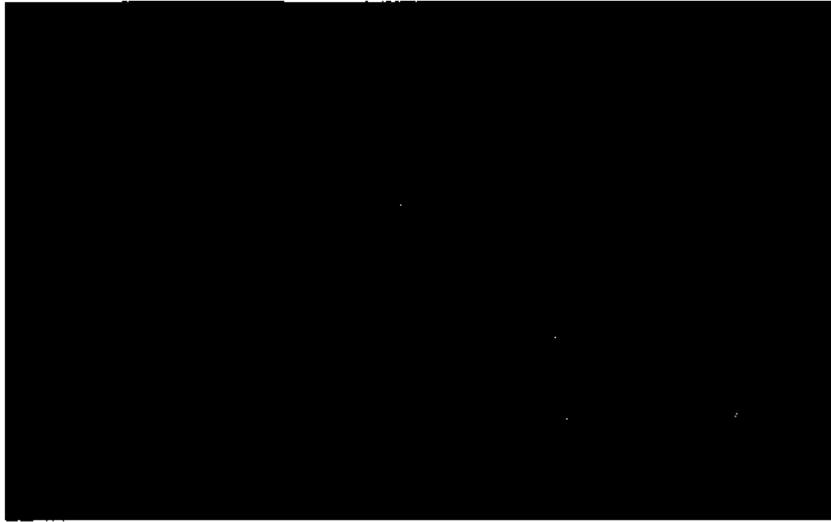


圖 2.16 山西壽陽北齊軍狄迴洛墓出土珠鏈



a. 正面



b. 背面

圖 2.17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朱雀紋佩



圖 2.18 西方私人收藏龍紋玉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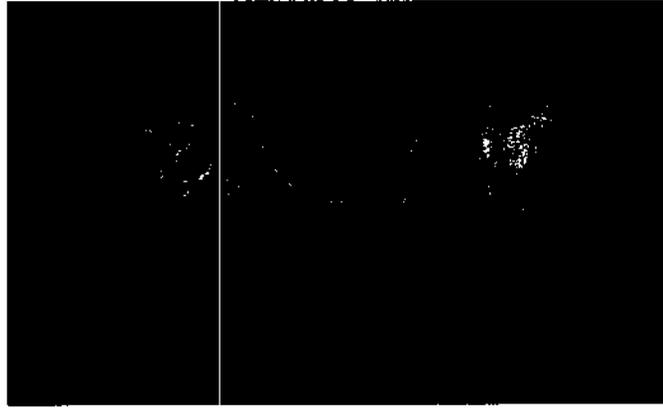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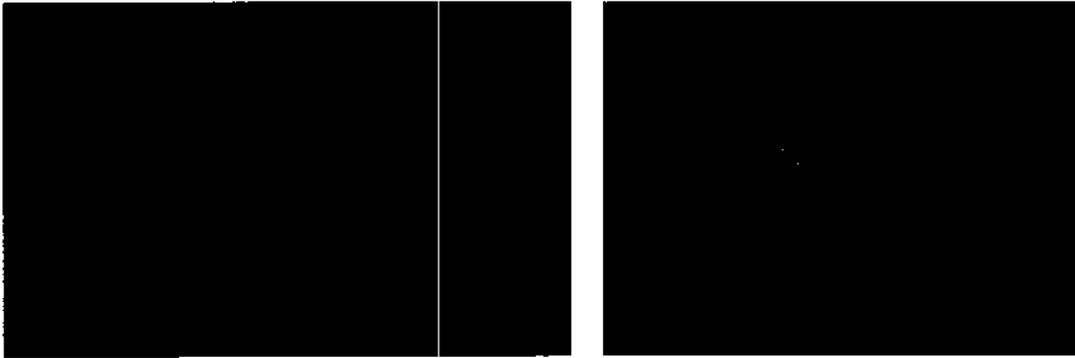


圖 2.19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虎紋玉璜



a. 北京故宮

b. 安徽當塗

圖 2.20 北京故宮玉璜與安徽當塗墓玉璜背面紋飾比較



圖 2.21 加拿大多倫多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藏鹿紋玉玦

圖 2.22 私人收藏鹿紋玉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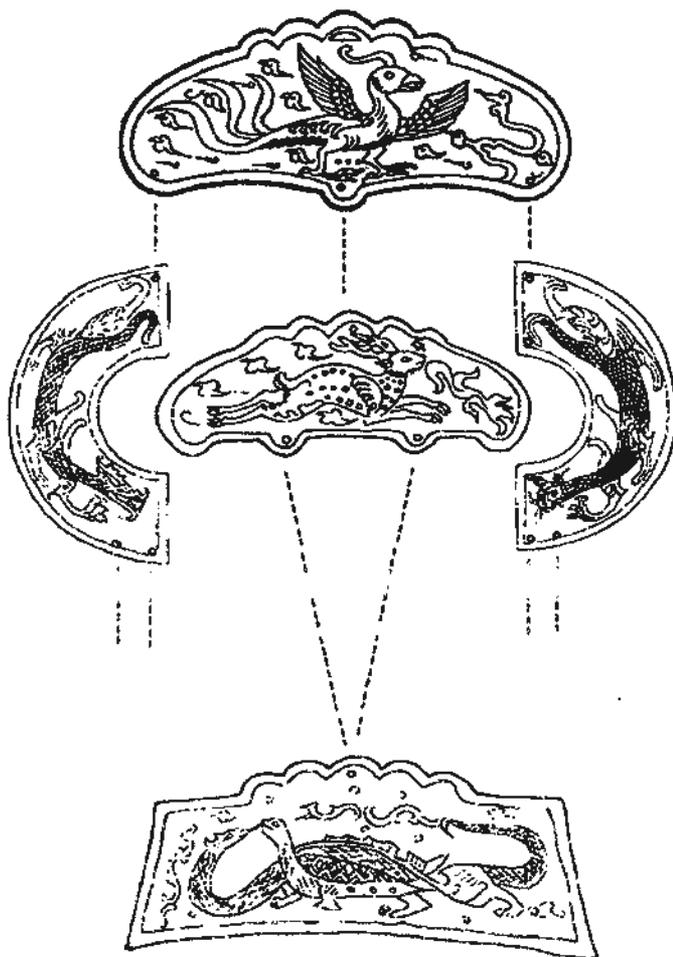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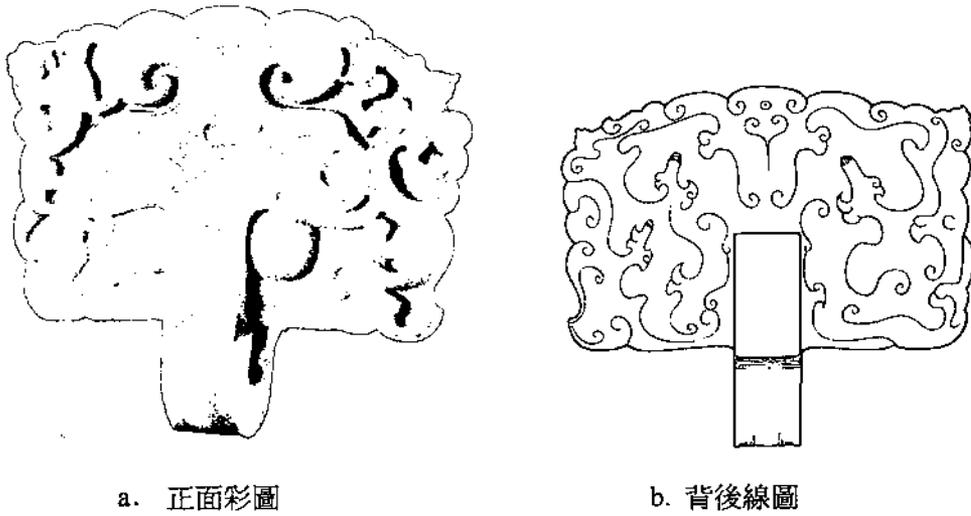


圖 2.23 “五靈紋”組玉佩復原示意圖



圖 2.24 安徽當塗青山東晉墓出土金扣環瑪瑙珠



a. 正面彩圖

b. 背後線圖

圖 2.25 陝西興平漢武帝茂陵附近出土西漢四靈紋玉鋪首



圖 2.26 上海博物館藏四靈紋玉擺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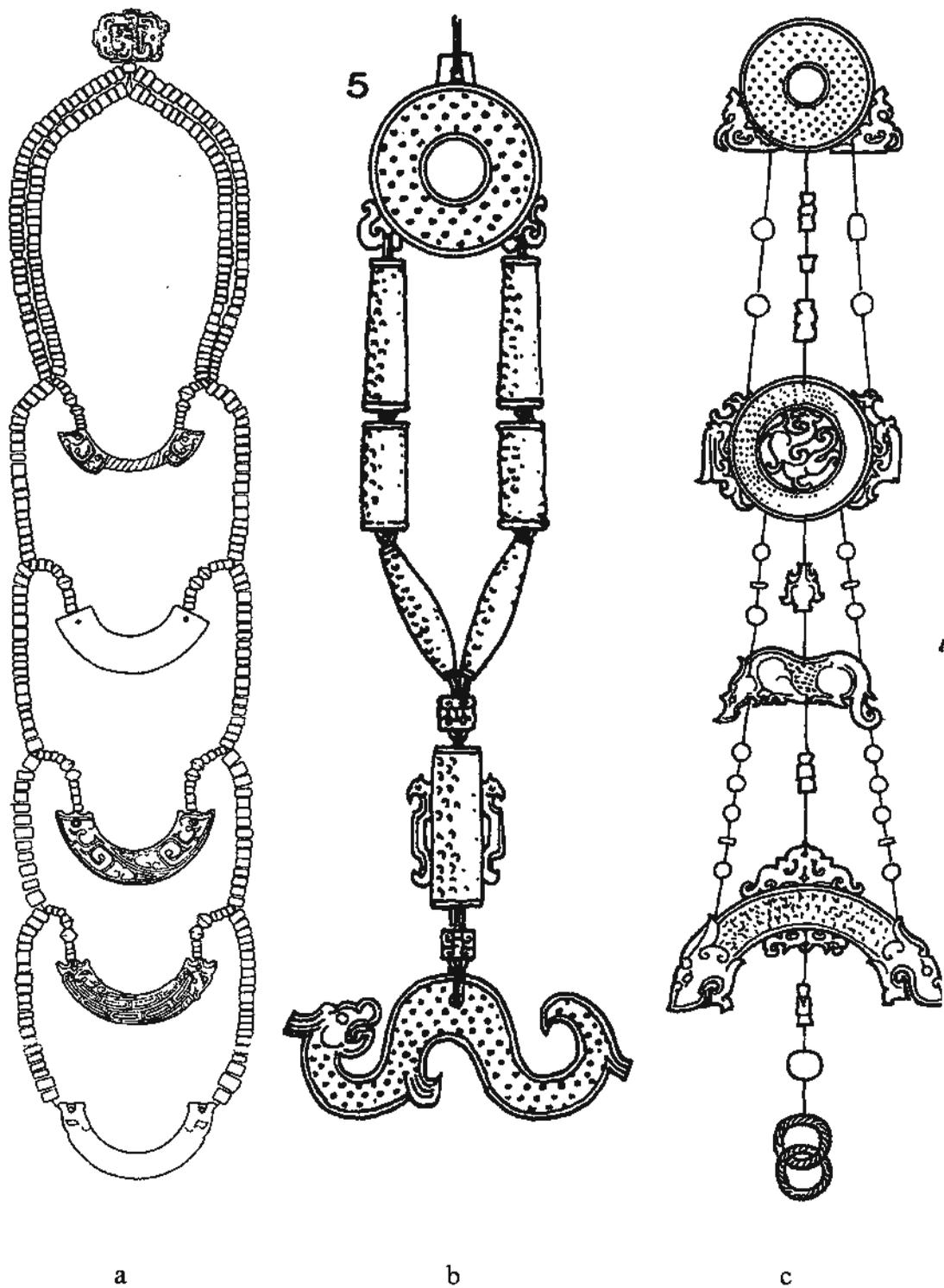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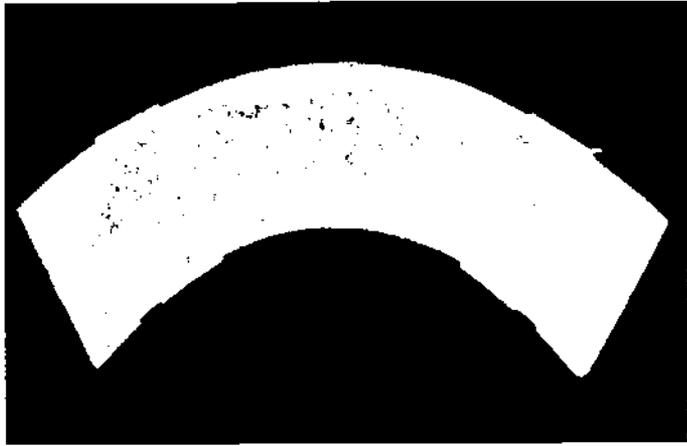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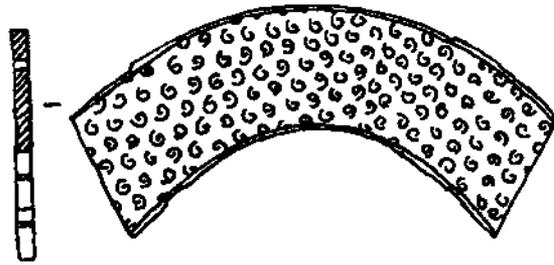


圖 2.27 中國早期社會組玉佩情況

- a. 河南三門峽虢國墓地 M2012 出土西周五璜聯珠組玉佩線圖
- b. 山東曲阜魯國故城 M58 出土戰國組玉佩線圖
- c. 廣州南越王墓出土西漢早期組玉佩線圖



a. 彩圖



b. 線圖

圖 2.28 江蘇南京郭家山東晉濫橋墓出土穀紋青玉璜佩



圖二八 1 號墓出土的滑石器件

圖二九 1 號墓出土的滑石飾

圖 2.29 江蘇南京東晉幕府山 1 號墓出土滑石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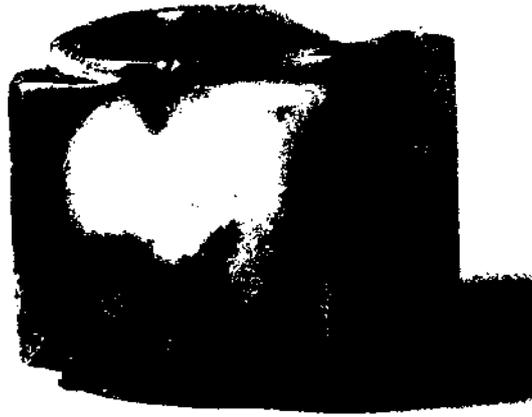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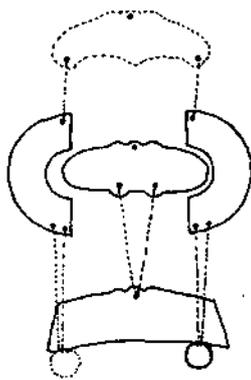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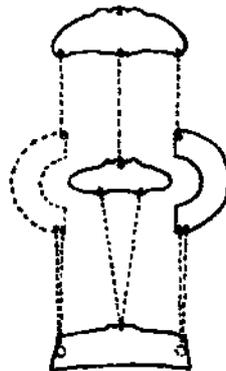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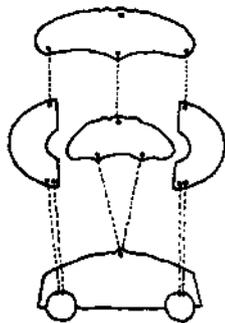
圖 2.30 江蘇南京東晉墓府山 1 號墓出土青玉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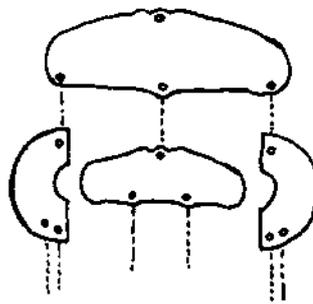
a. 曹植墓



b. 劉弘墓



c. 高崧墓



d. 京山墓

圖 2.31 中原傳統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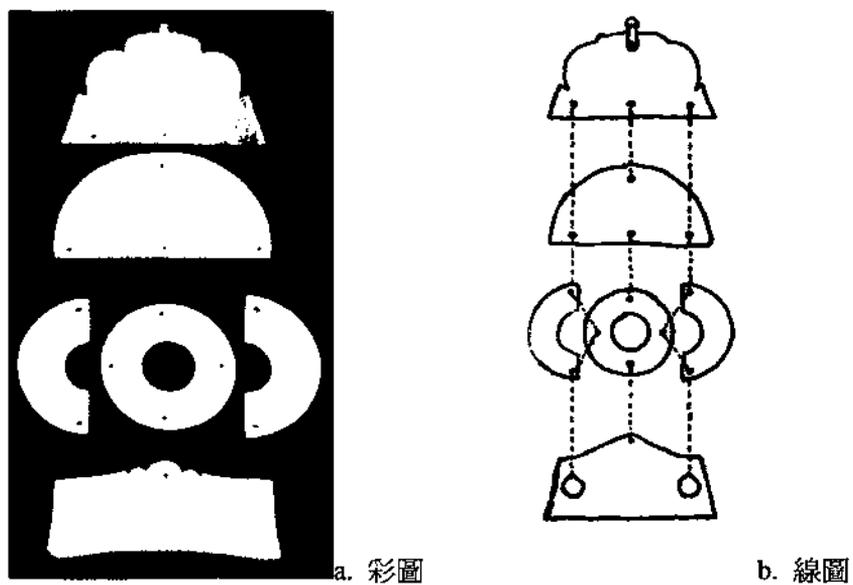


圖 2.32 陝西西安北周王士良墓出土組玉佩及復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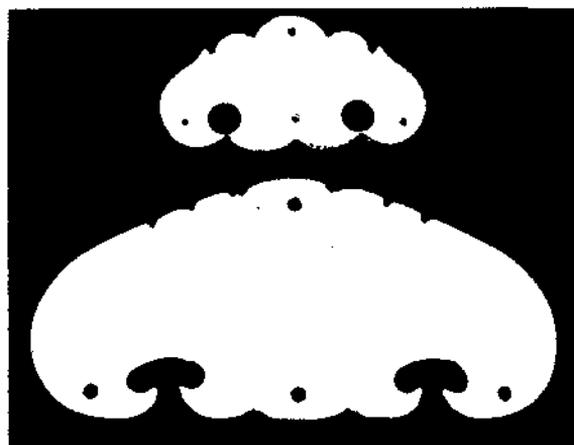


圖 2.33 陝西乾縣唐永泰公主墓出土四孔雲頭形玉佩



圖 2.34 陝西西安小寨南北周遺址出土四孔雲頭形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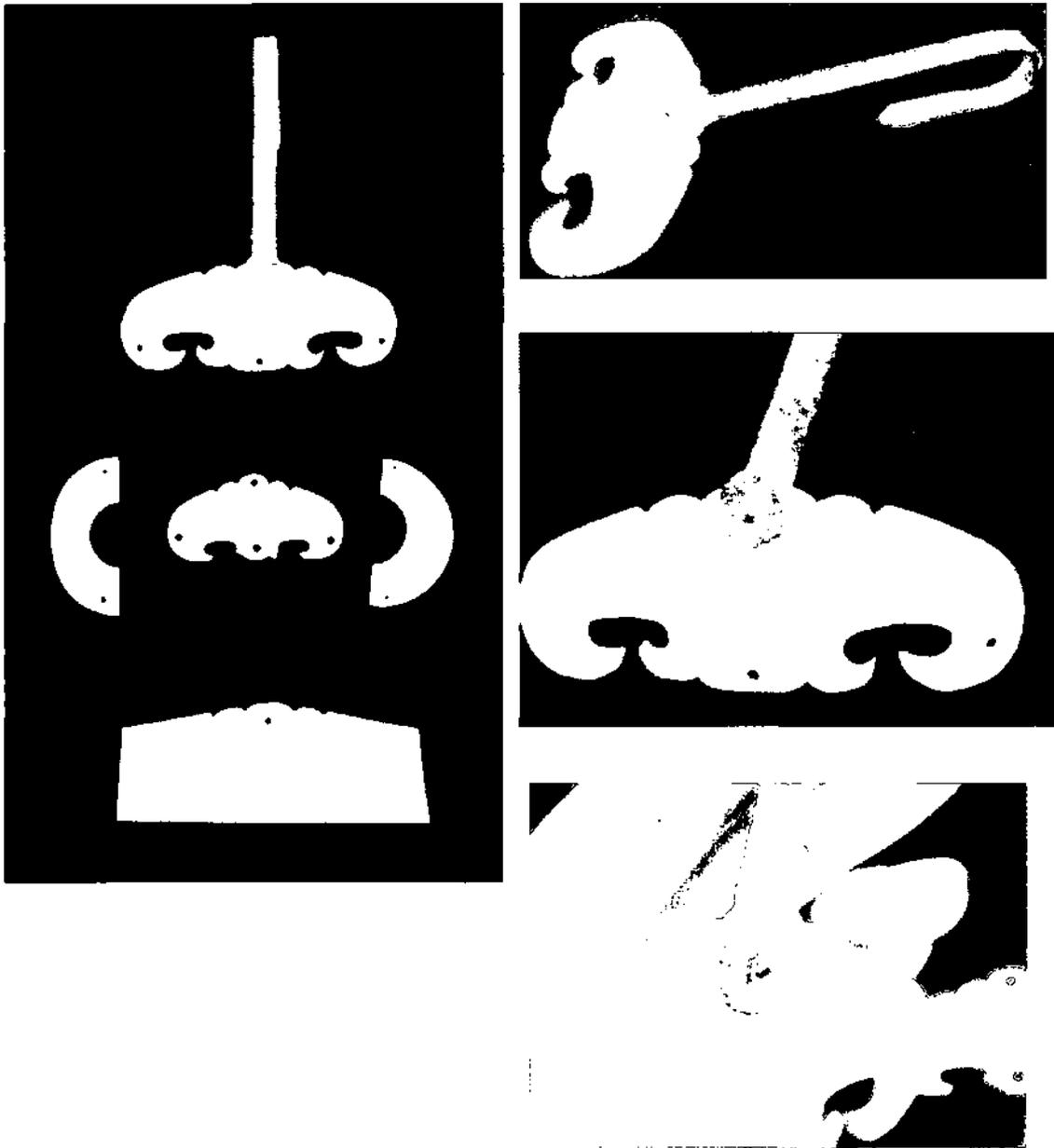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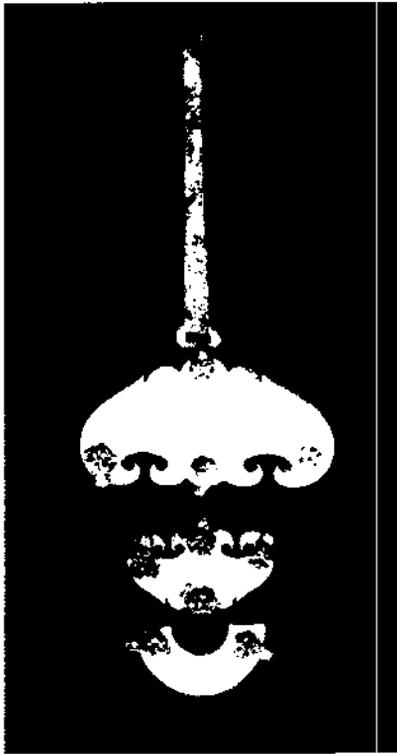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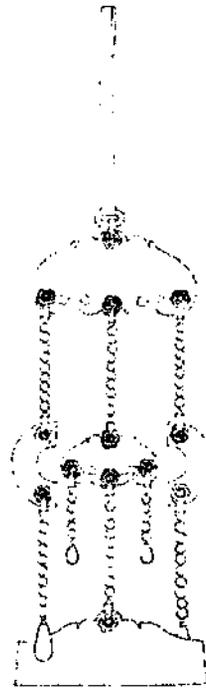


圖 2.35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文物館藏唐代組玉佩



a. 彩圖



b. 復原示意圖

圖 2.36 紐約佳士得拍賣唐代組玉佩及其復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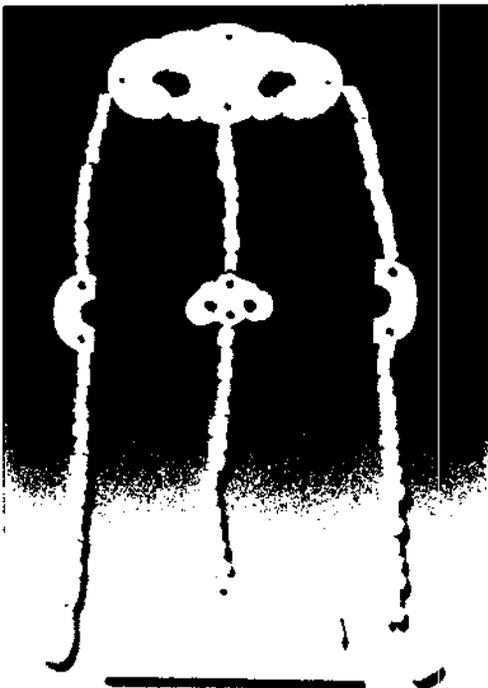


圖 2.37 唐越王李貞墓出土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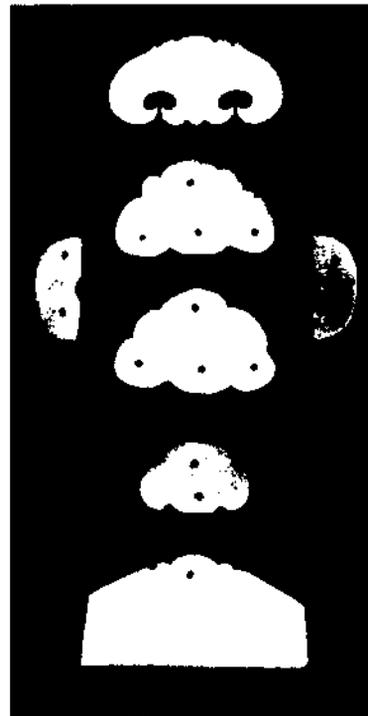


圖 2.38 唐張九齡墓出土組玉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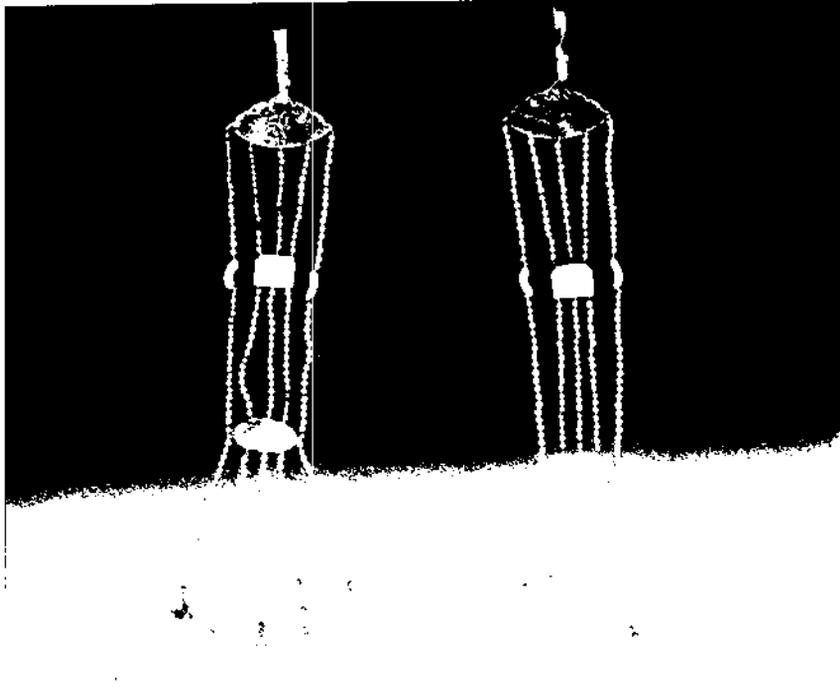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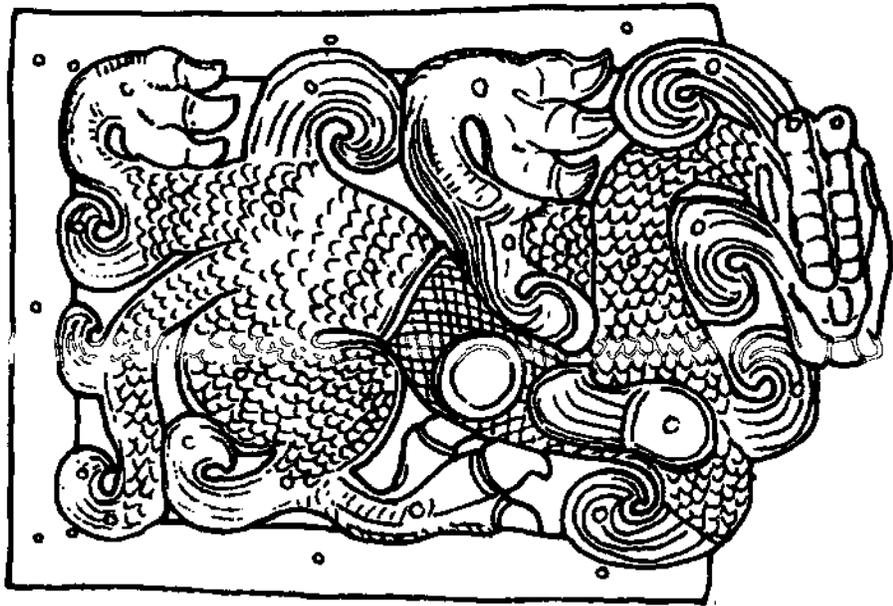
圖 2.39 明益宣王朱翊鉞墓出土組玉佩

第三章 玉器中的南北系統

圖版



a. 正面彩圖



b. 線圖

圖 3.1 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透雕龍紋“鮮卑頭”

將臣范許奉車都尉臣程涇令奉車都尉關內侯臣張餘



庚午御府造白玉袞帶鮮卑頭其年十二月丙辰就用工七百

c. 背面拓本

圖 3.1 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透雕龍紋“鮮卑頭”



圖 3.2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龍紋玉帶



圖 3.3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銳尾正（龍紋）、背（銘文）面拓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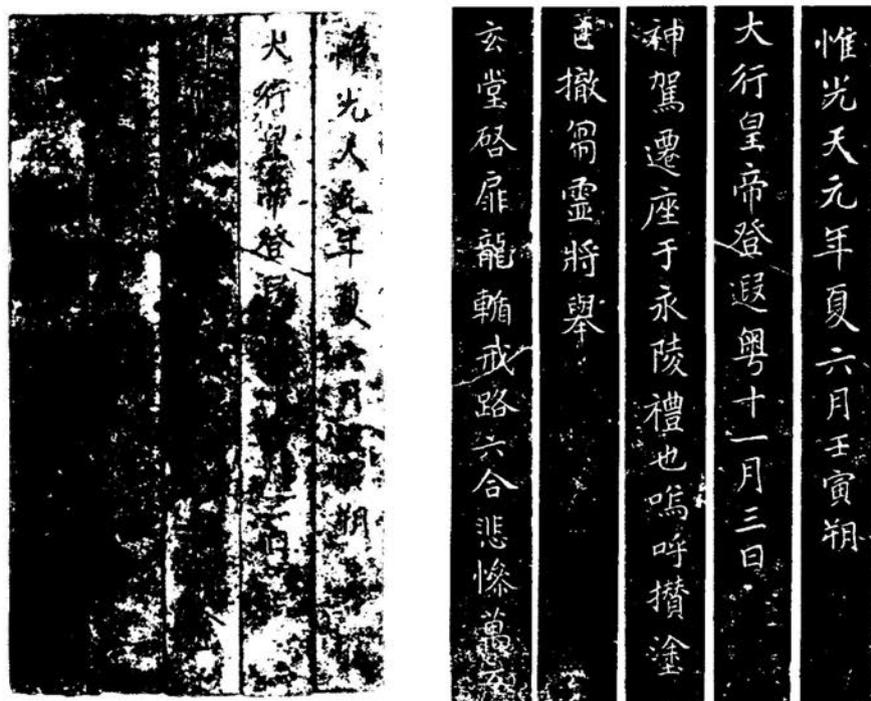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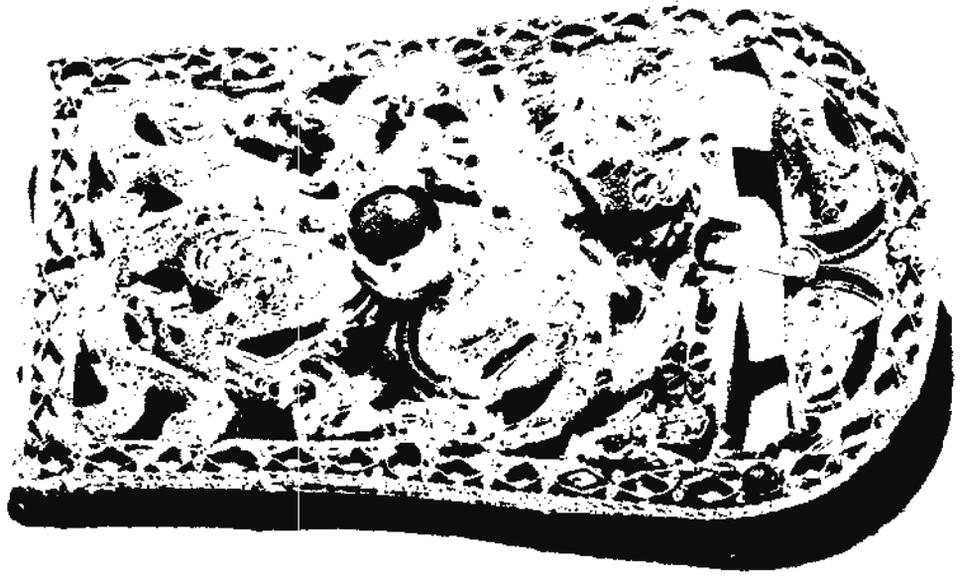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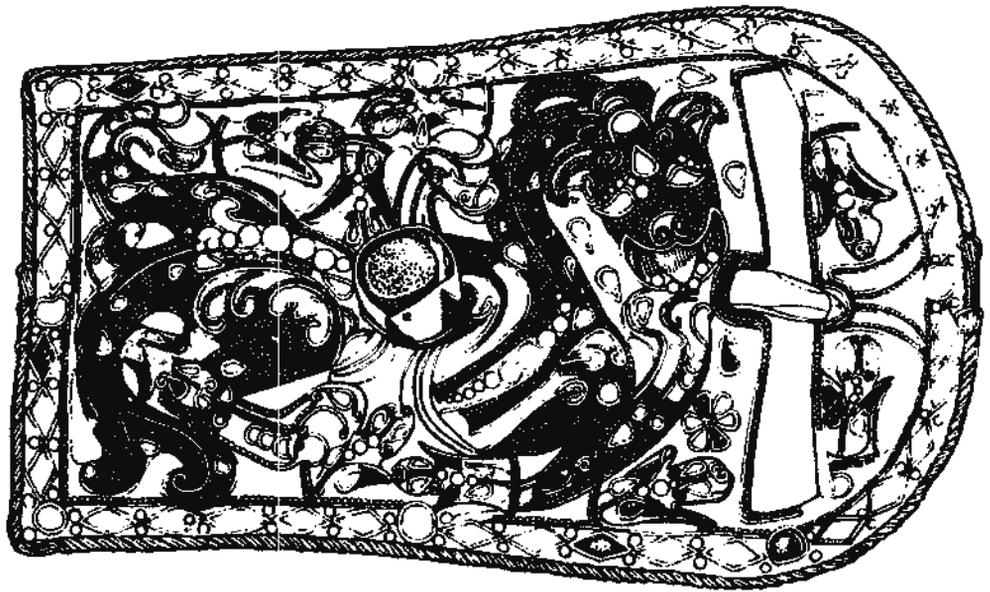


圖 3.4 四川前蜀王建墓出土玉哀冊局部及拓本



a. 正面



b. 線圖

圖 3.5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嵌綠松石龍紋金帶扣



圖 3.6 新疆焉耆柏格達沁古城黑圪達墓地出土漢代龍紋金帶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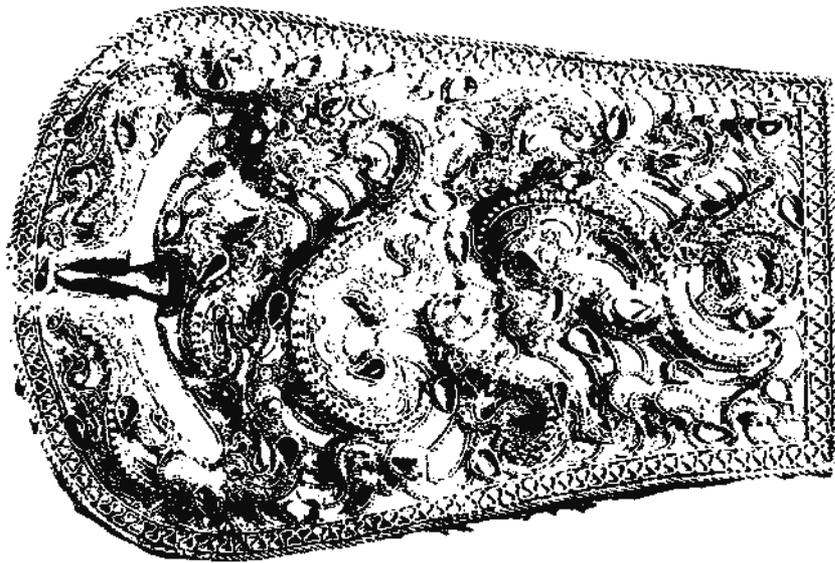


圖 3.7 朝鮮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漢代龍紋金帶扣



圖 3.8

雲南晉寧石寨山 7 號墓出土
漢代虎紋銀帶扣及線圖



圖 3.9

雲南昆明官渡羊甫頭墓地採集
漢代龍、虎紋金帶扣及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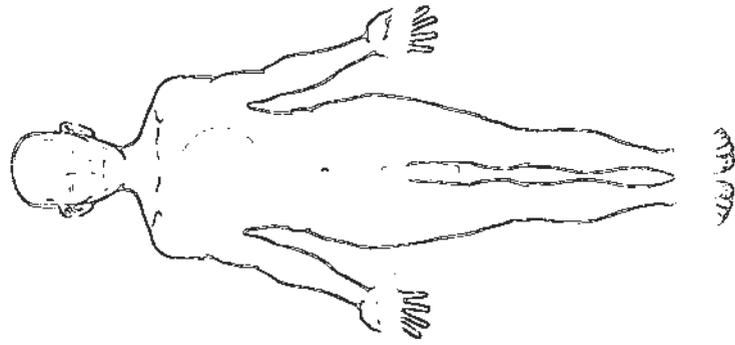


圖 3.10 朝鮮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九竅塞玉及玉璧、玉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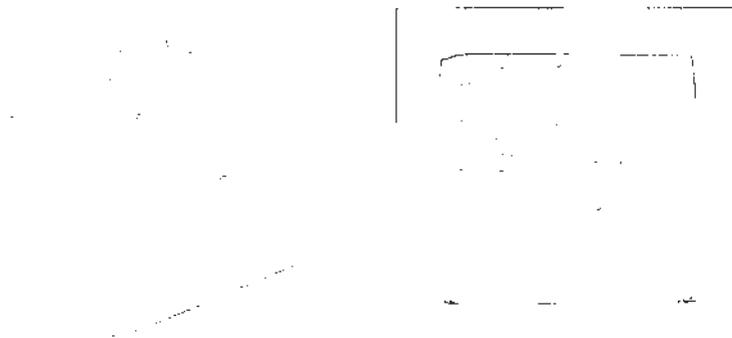


圖 3.11 雲南晉甯石寨山 6 號墓出土“滇王之印”金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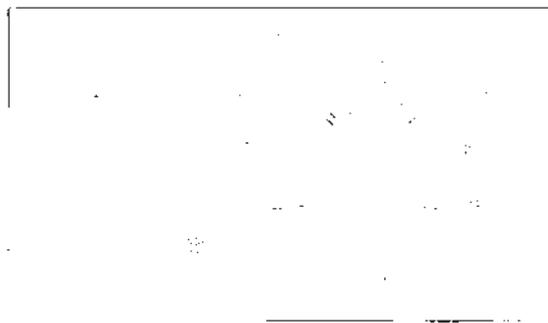


圖 3.12

江蘇徐州漢彭城王劉恭墓出土

鑲金嵌寶石辟邪式硯盒



圖 3.13 河北定縣東漢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嵌寶石掐絲金辟邪一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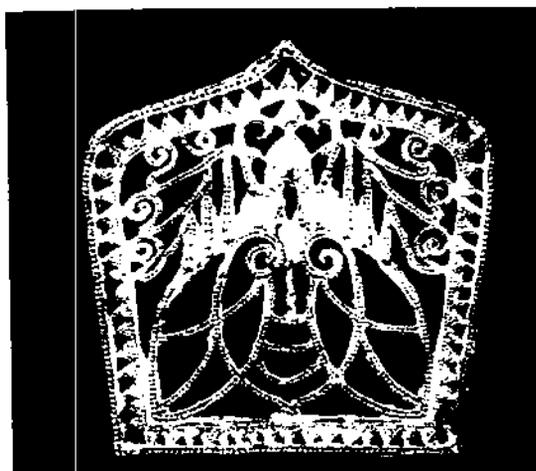


圖 3.14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墓（6 号墓）出土鏤雕蟬紋金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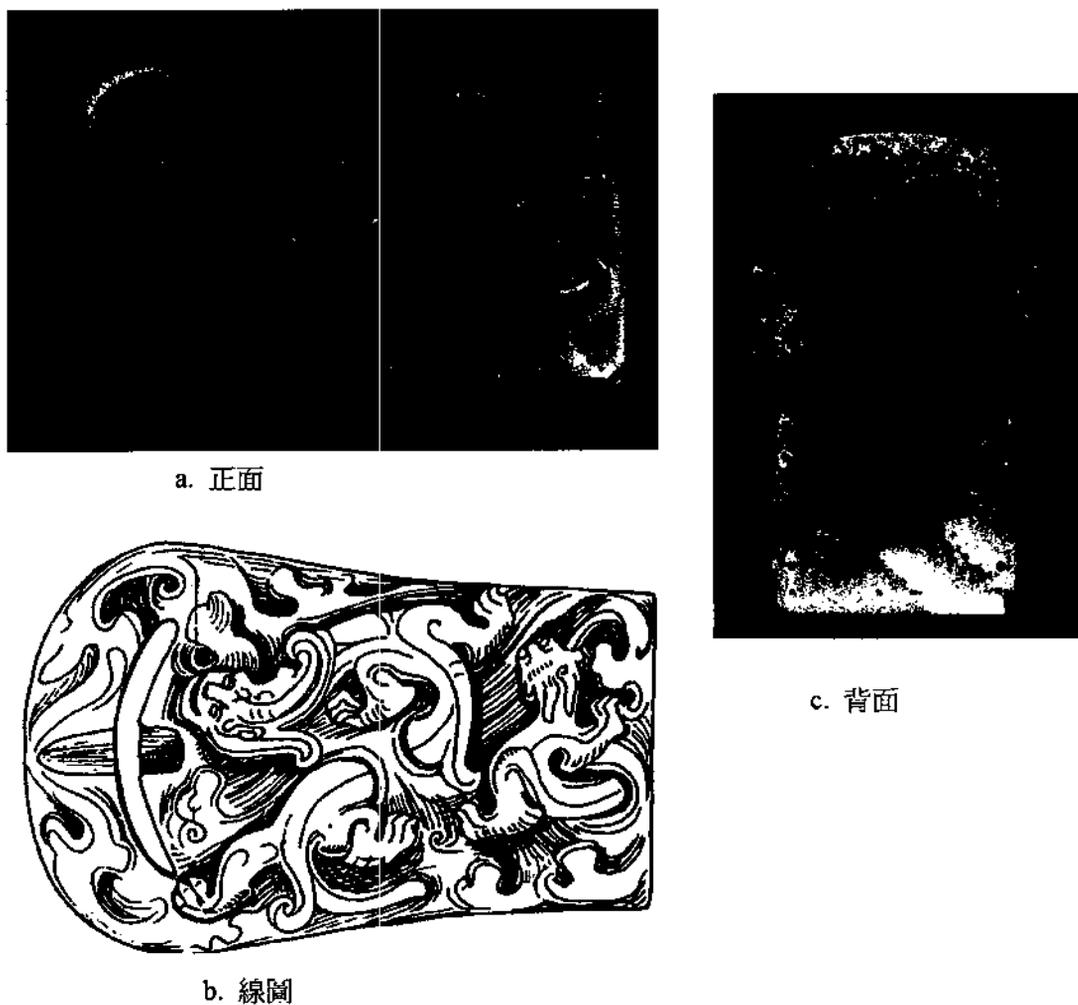


圖 3.15 河南洛陽東關夾馬營路 15 號東漢墓出土龍紋玉帶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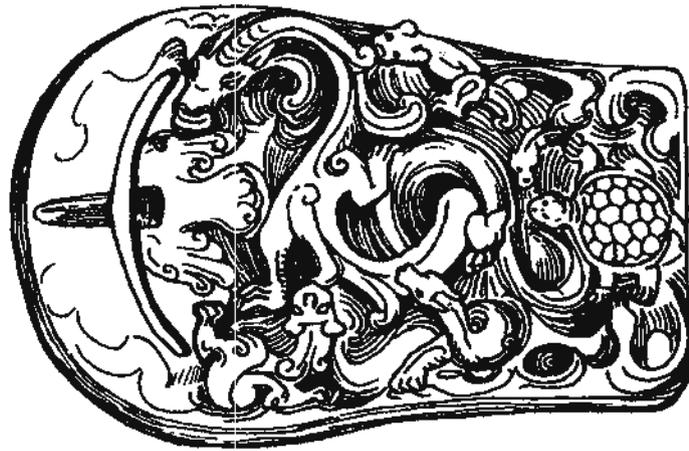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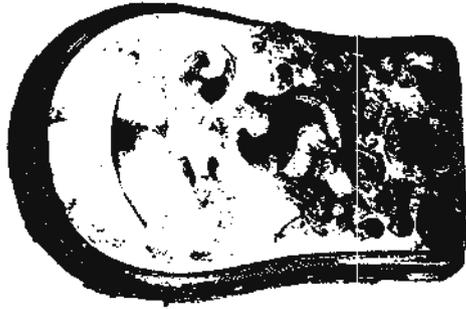


圖 3.16 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漢代玉帶扣及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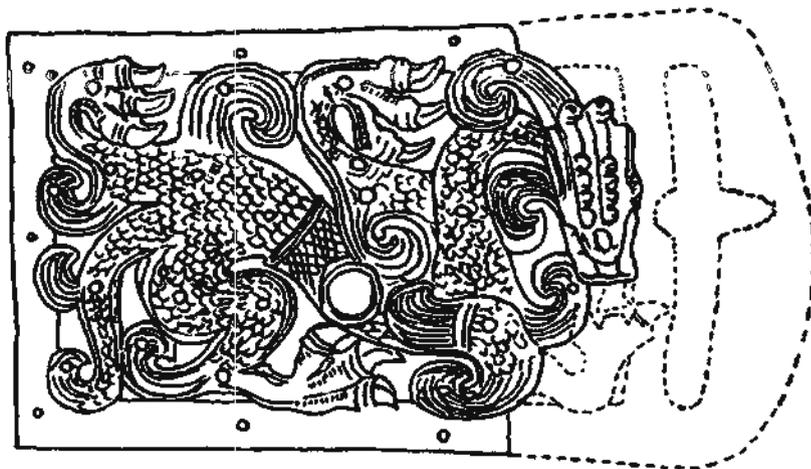


圖 3.17 上海博物館藏白玉龍紋“鮮卑頭”復原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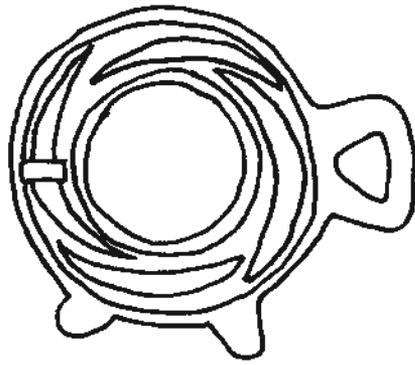


圖 3.18

內蒙古桃紅巴拉匈奴墓 M2

出土春秋時期圓形銅帶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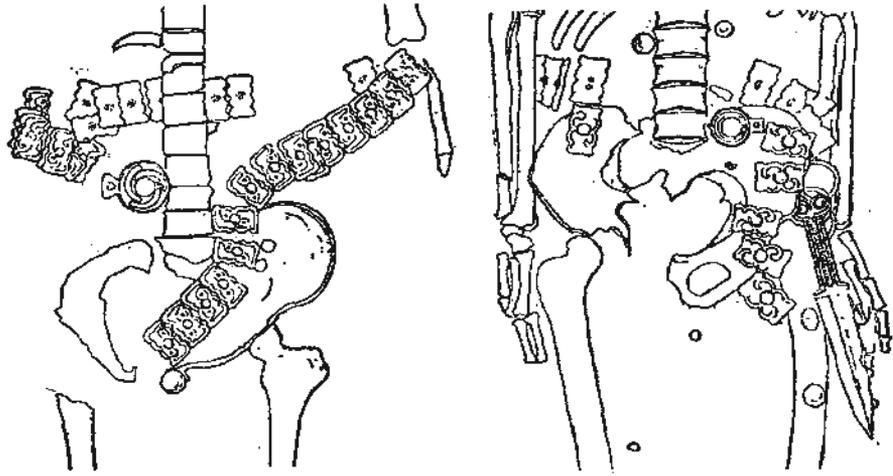


圖 3.19 內蒙古涼城毛慶溝匈奴墓 M43 (左)·M46 (右) 出土腰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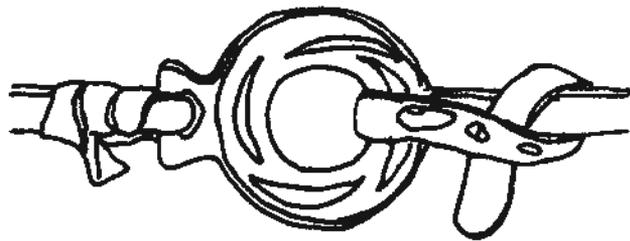


圖 3.20 圓形銅帶扣扣結方式復原示意圖



圖 3.21 阿魯柴登發現的四狼噬牛紋金牌飾一對



圖 3.22 陝西長安客省莊 140 號墓出土人馬紋透雕青銅牌



圖 3.23 徐州獅子山楚王墓出土猛獸咬鬥紋金帶扣及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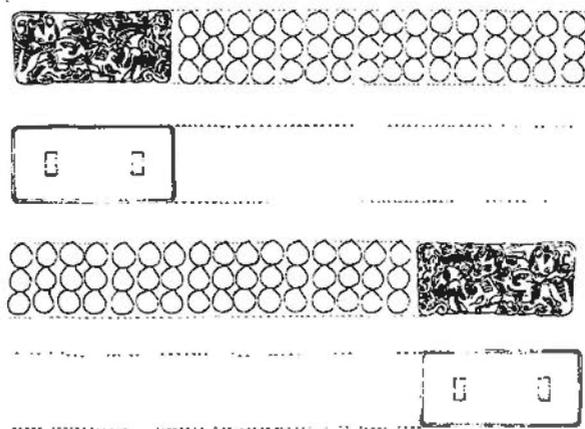


圖 3.24 徐州獅子山楚王墓出土金扣綴貝腰帶復原示意圖



圖 3.25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龍龜紋鎏金銅帶扣



圖 3.26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鎏金銅邊框鑲玻璃帶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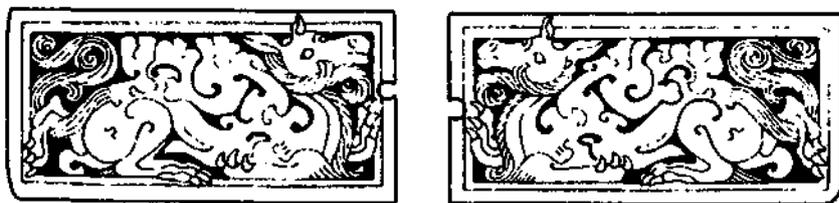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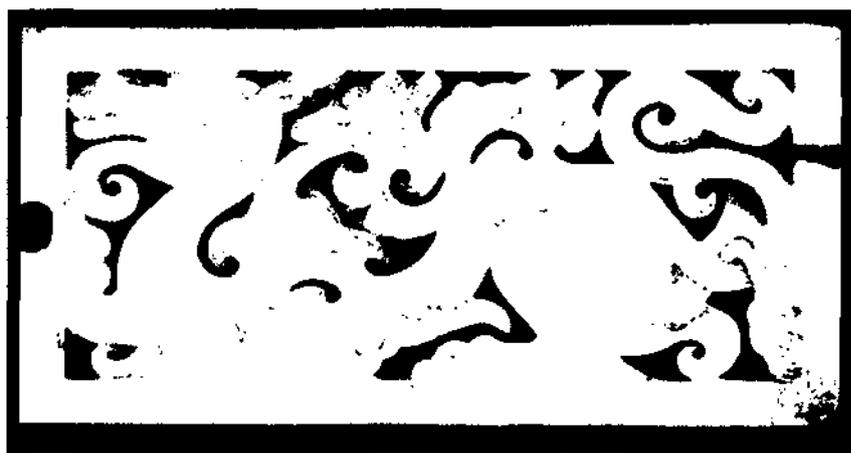


圖 3.27 湖南長沙曹孺墓出土白玉雲駝紋帶扣及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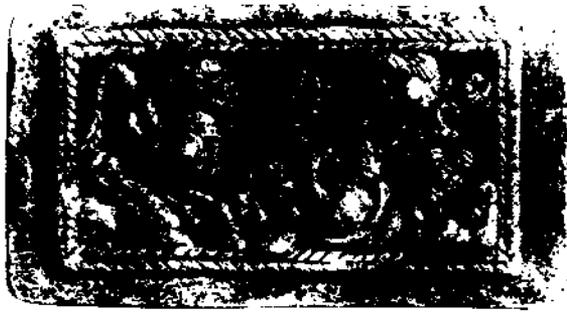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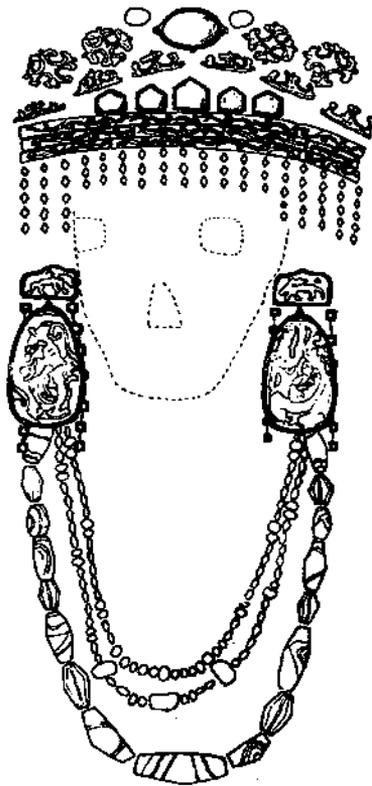
圖 3.28

紐約大都會博物館藏

動物紋牌飾模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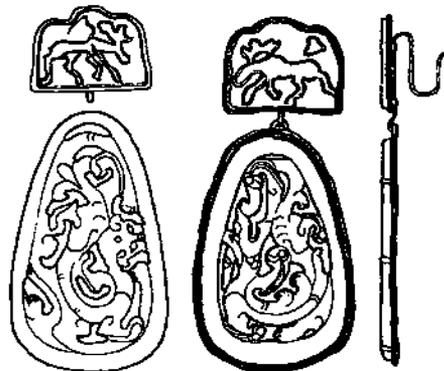
圖 3.29 江蘇邗江“妾莫書”墓出土嵌龍紋玉鑲金銅牌飾



a. 頭、項飾線圖



b. 耳環彩圖



c. 耳環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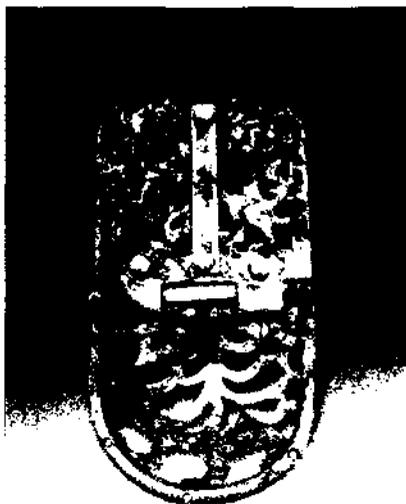
圖 3.30 內蒙古準格爾旗西溝畔 4 號墓出土金玉耳環及頭、項飾



圖 3.31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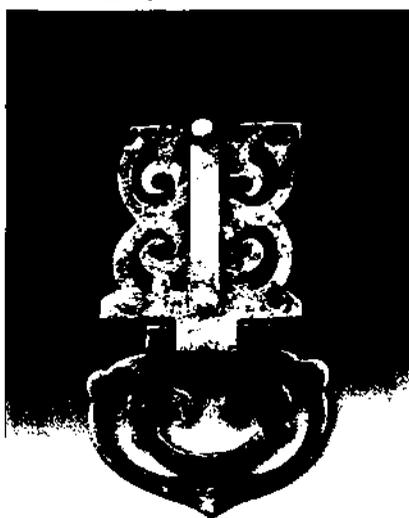
出土銀質附環帶鈎線圖



圖二〇 銀匙圓角方牌之鈎



圖二一 銀匙圓角方牌之鈎



圖二二 銀匙心形牌之鈎



圖二三 銀匙心形牌之鈎

圖 3.32 南京大光路孫吳薛秋墓出土晉式銀帶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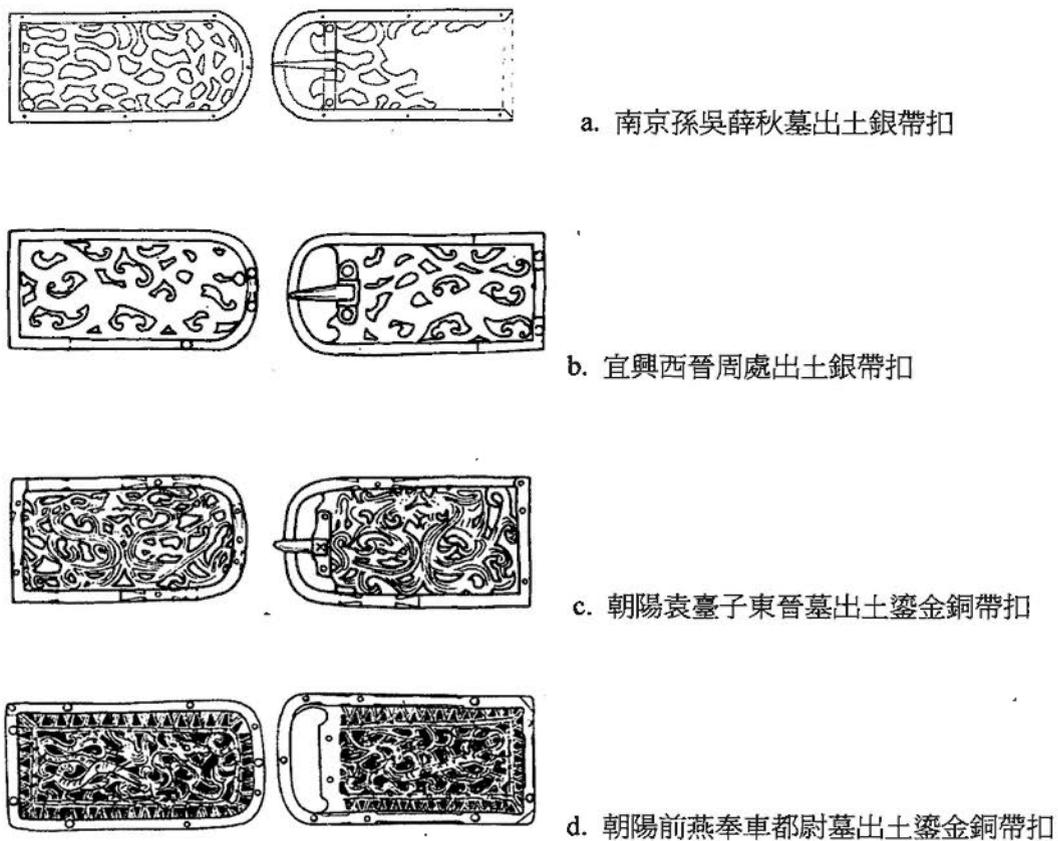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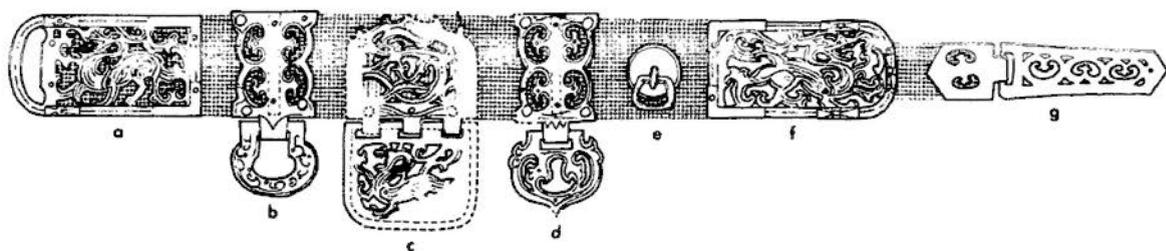


圖 3.33 晉式帶扣舉例



- a,b,e,f 日本奈良柔佛巴魯古墳出土
 c,d 中國出土，日本東京大學藏
 g 宜興西晉周處墓出土

圖 3.34 晉式腰帶復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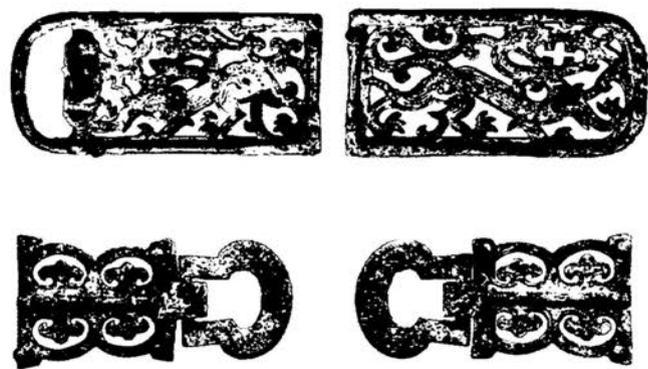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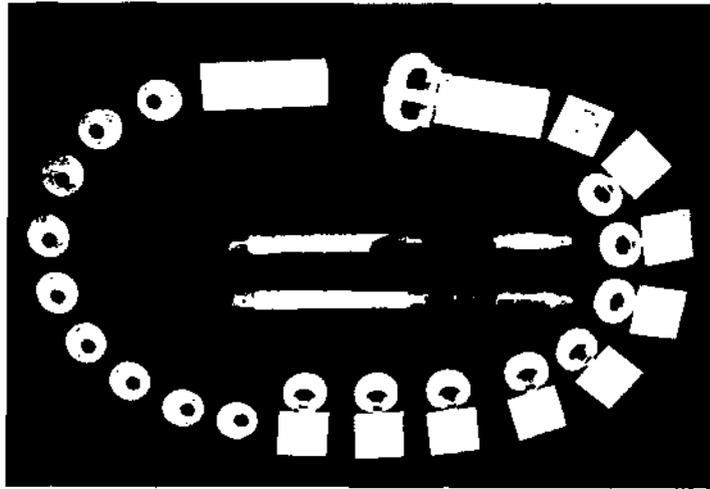


圖 3.35 荷蘭阿姆斯特丹亞洲藝術博物館藏晉式鍍金銅帶具



圖 3.36 長安唐韋洞墓石槨線刻中佩鞞蹀腰帶及刀子的人物



a. 彩圖



b. 玉扣



c. 透雕方鐙



d. 附環方鐙



e. 偏心孔環



f. 銚尾

圖 3.37 陝西咸陽北周若干雲墓出土八環白玉鞞鞞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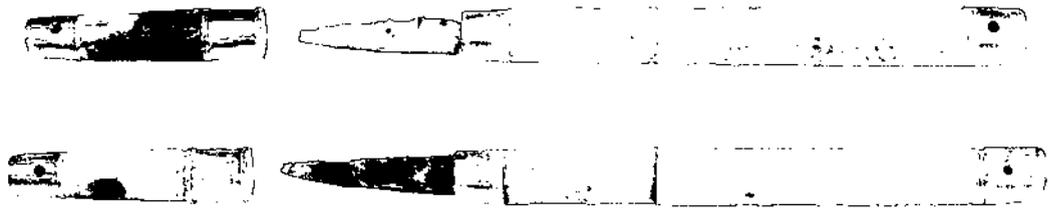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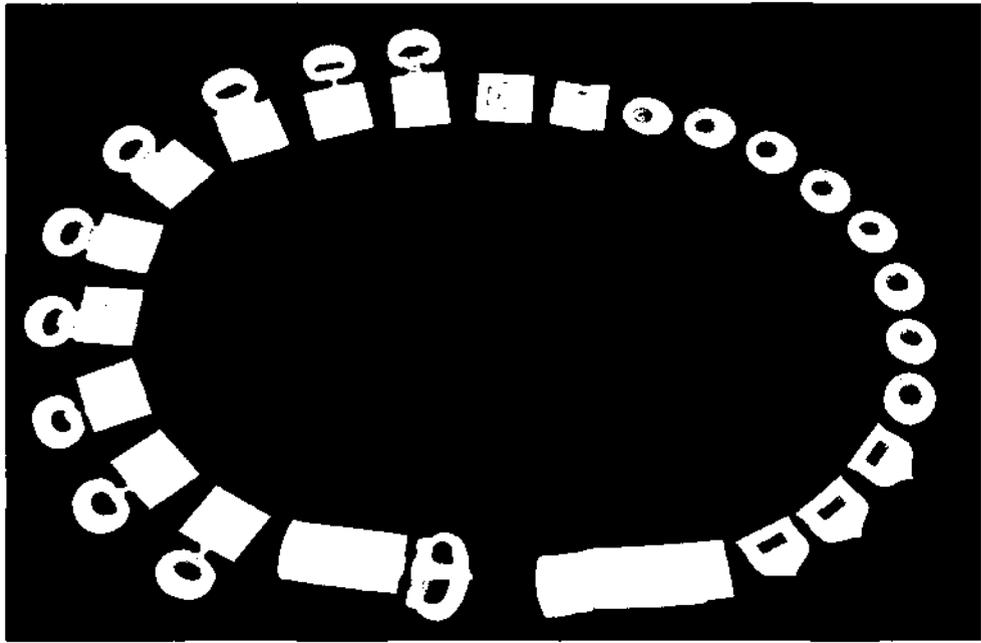


圖 3.38 陝西咸陽北周若干雲墓出土鞞躡飾



a. 彩圖



b. 細部圖

圖 3.39 陝西西安唐何家村窖藏出土白玉九環鞞躡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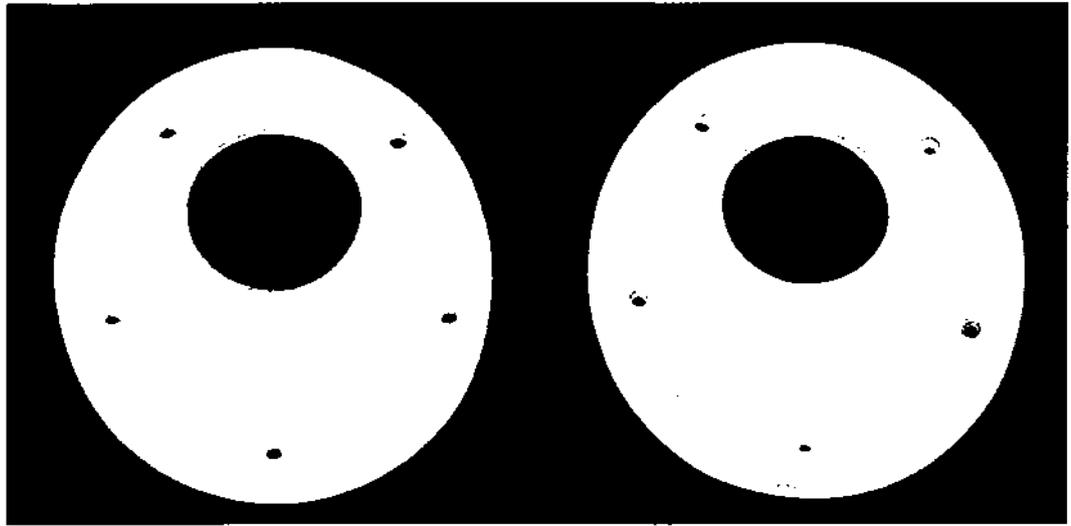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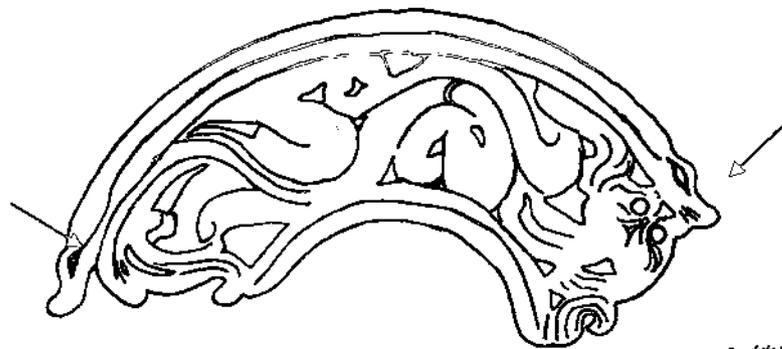


圖 3.40 唐永泰公主墓出土偏心孔玉環



a. 彩圖



b. 線圖

圖 3.41 河南洛陽澗西區華山路西晉墓出土透雕璜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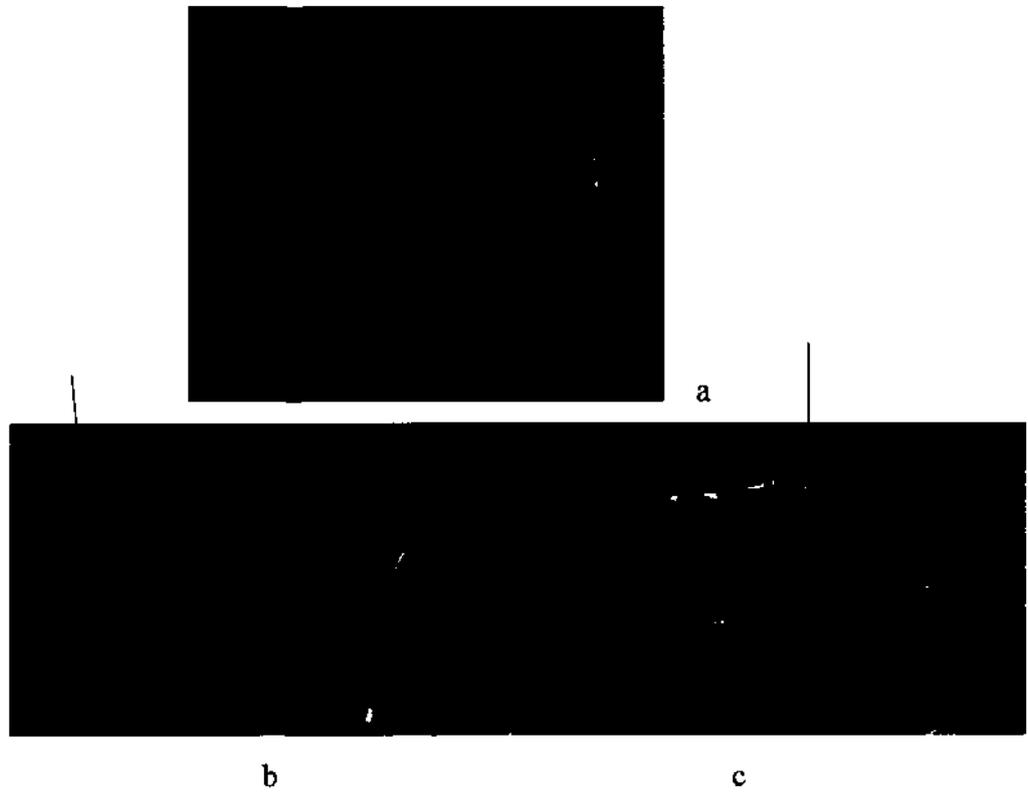


圖 3.42 湖北樊城菜越魏晉墓出土透雕雞心佩



圖 3.43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透雕玉環一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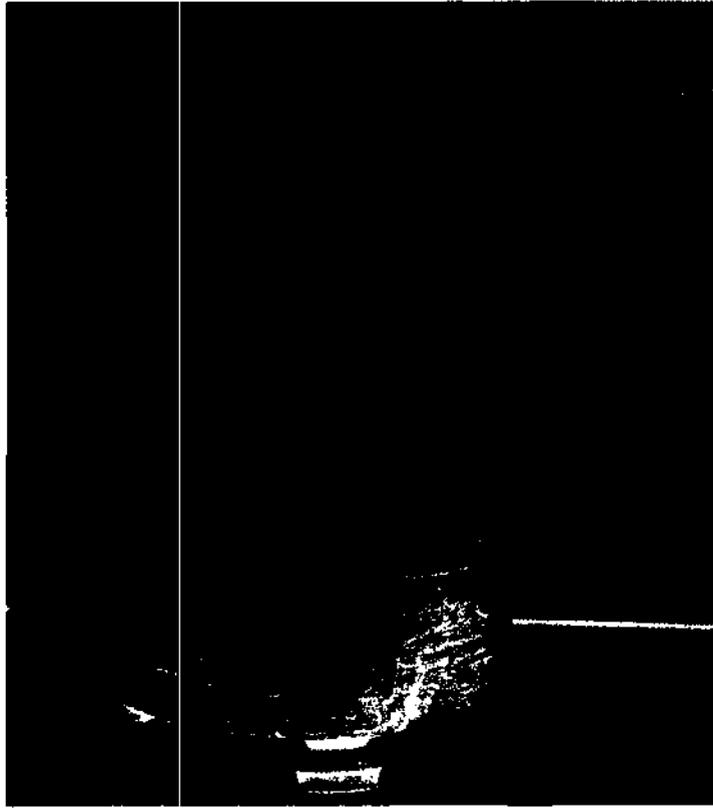


圖 3.44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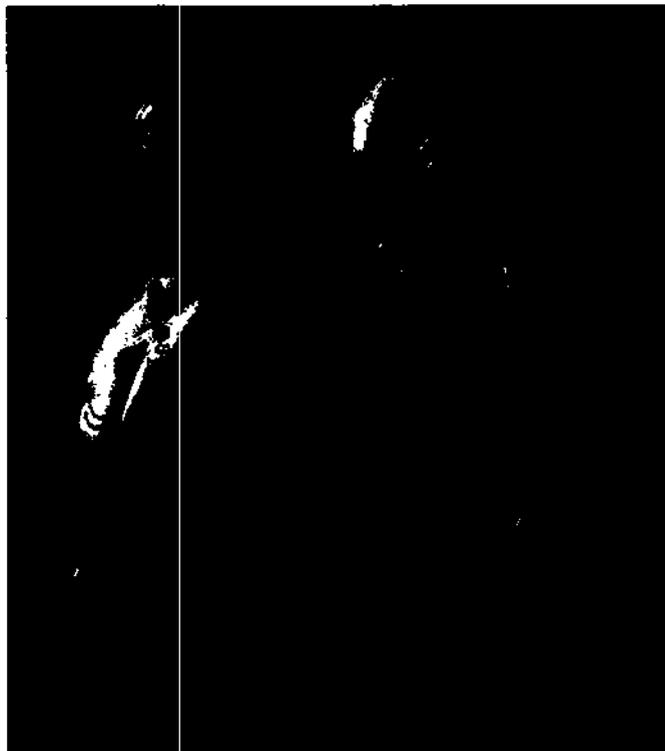


圖 3.45 江蘇南京東晉鄧府山 3 號墓出土玉佩



a. 側面龍紋佩



b. 正面螭虎佩

圖 3.46 上海博物館藏六朝玉佩



圖 3.47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玉樽側面龍紋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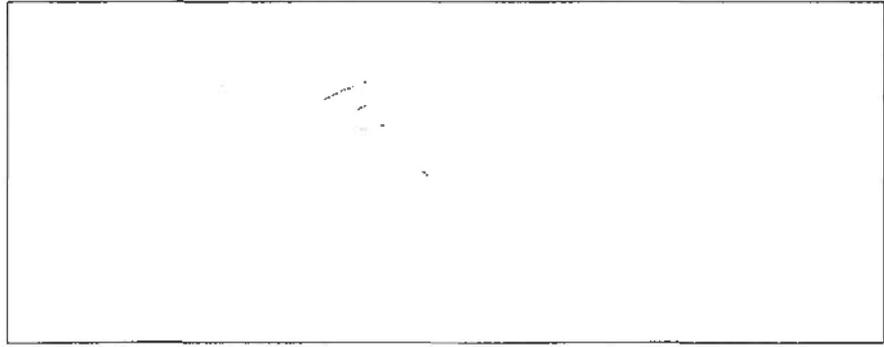


圖 3.48 江蘇南京東晉富貴山 2 號墓出土玉劍璣



圖 3.49 江蘇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雞心佩



圖 3.50 河北趙縣隋安濟橋石欄板



a. 彩圖



b. 拓片

圖 3.51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劍璣



圖 3.52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環一對



圖 3.53 浙江杭州元鮮于樞墓出土玉劍格



圖 3.54 江蘇南京東晉郭家山 1 號墓出土“玉印”



圖 3.55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出土玉劍璣



圖 3.56 湖南安鄉西晉劉弘墓
出土玉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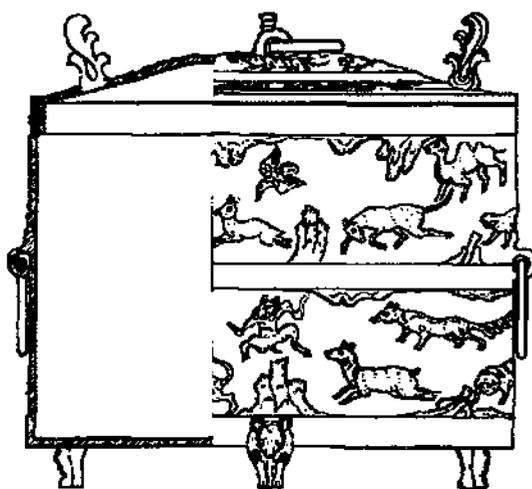


圖 3.57 山西右玉縣出土漢代銅“溫酒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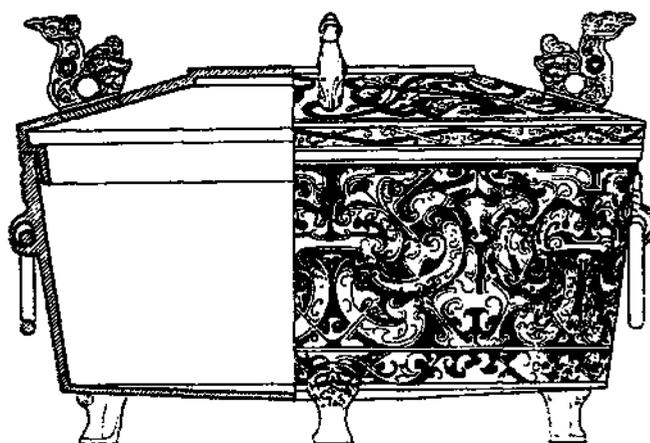


圖 3.58 湖北江陵望山 2 號墓出土錯金銀龍鳳紋銅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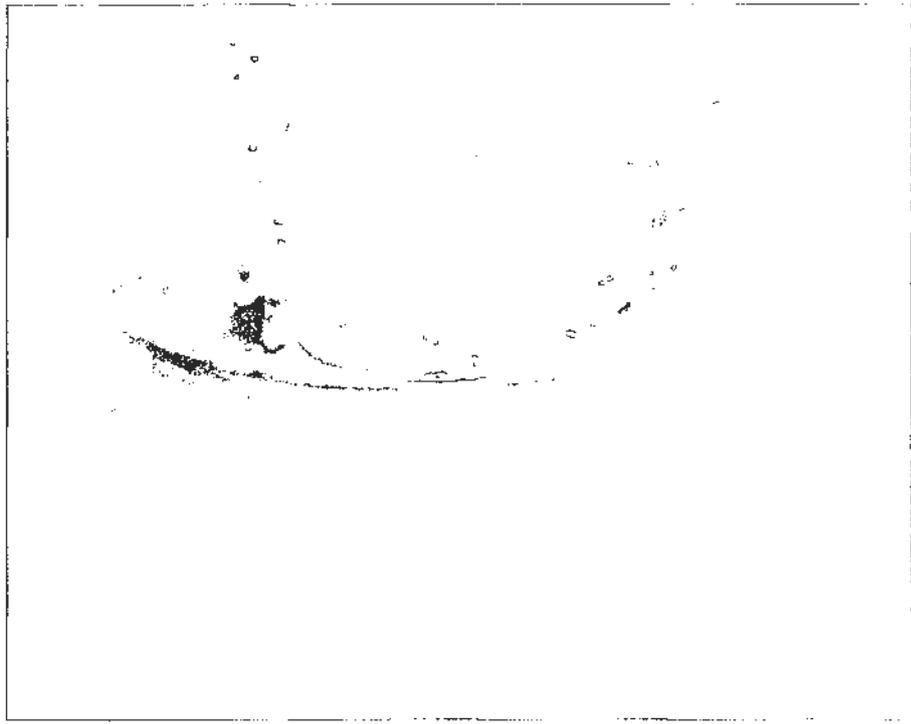


圖 3.59 美國哈佛大學溫索浦玉器收藏金玉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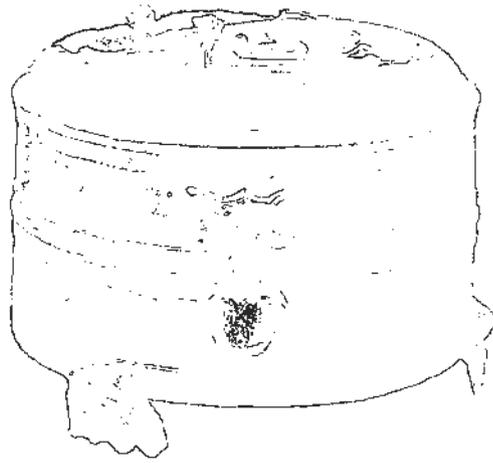


圖 3.60 漢代樂浪石巖里 9 號墓出土銅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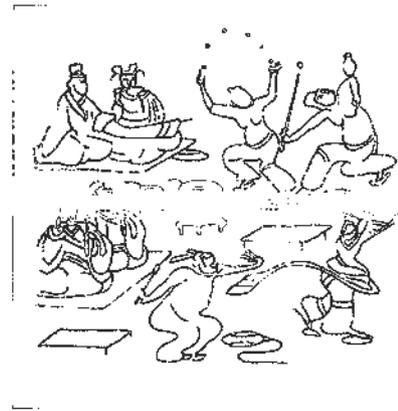


圖 3.61 宴飲場景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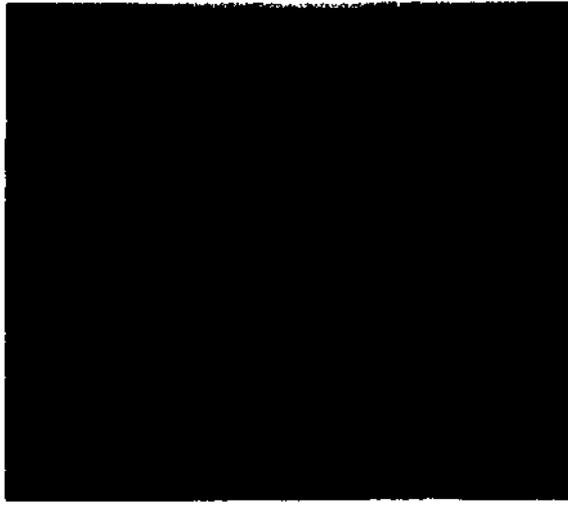


圖 3.62 西晉劉弘墓玉樽器表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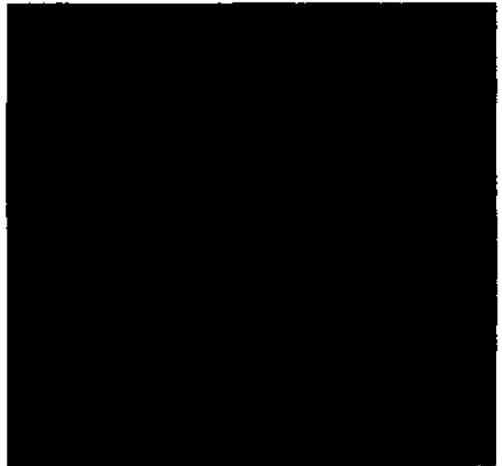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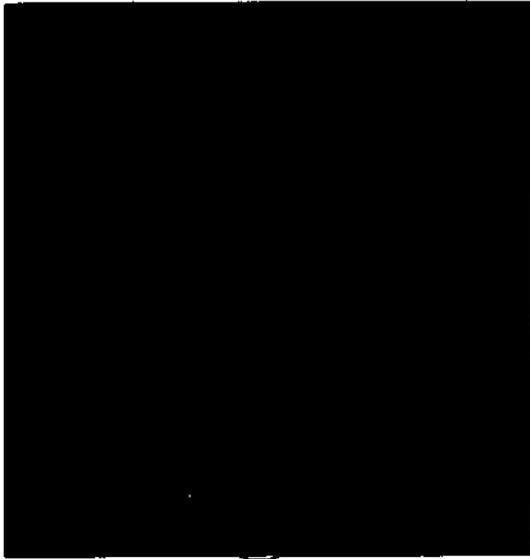


圖 3.63 西晉劉弘墓玉樽熊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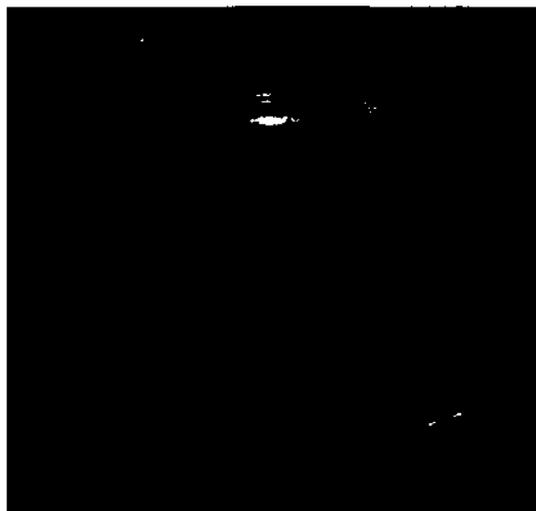


圖 3.64 河北邯鄲東漢建武廿三年（47）墓出土鑲金銅樽



圖 3.65 鑲金銅熊



圖 3.66 河北定縣 43 號東漢墓（中山穆王劉暢墓）出土的玉座屏



圖 3.67 甘肅嘉峪關毛莊子魏晉墓木質奩盒彩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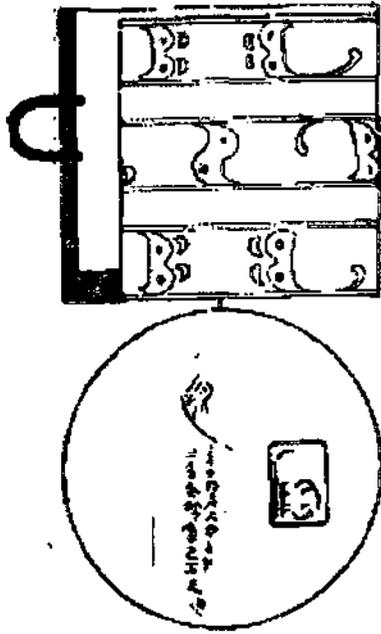


圖 3.68 安徽阜陽西漢汝陰侯夏侯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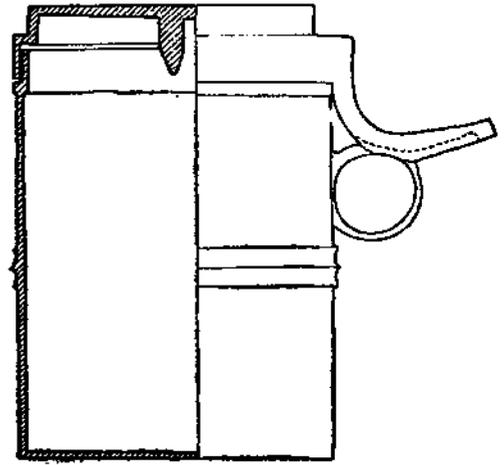


圖 3.69 河北滿城 2 號漢墓出土銅卮燈

夫人墓出土彩繪漆卮



圖 3.70 清黑舍里氏墓出土明“子剛”款玉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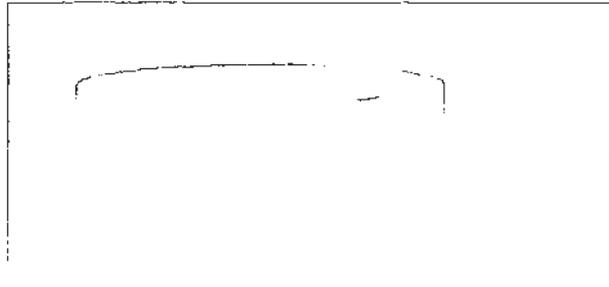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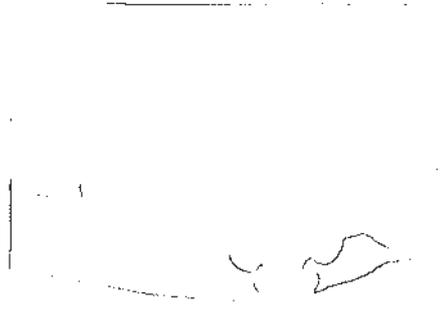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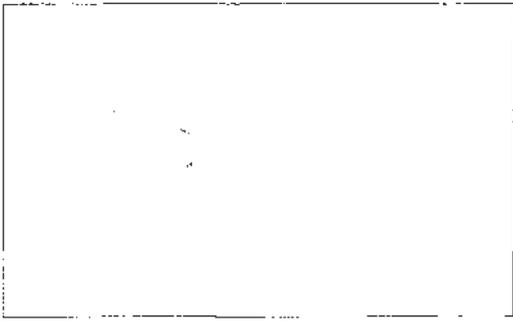


圖 3.71 加拿大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藏玉卮



a. 西晉劉弘墓玉卮

b. 加拿大皇家安大略省博物館藏玉卮

圖 3.72 玉卮足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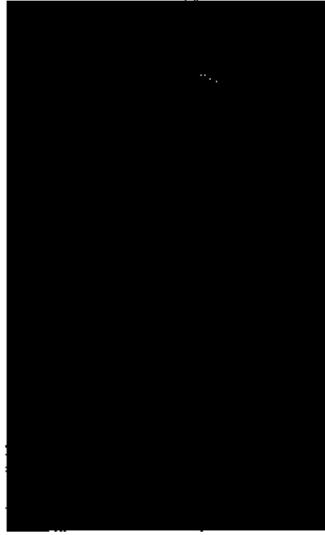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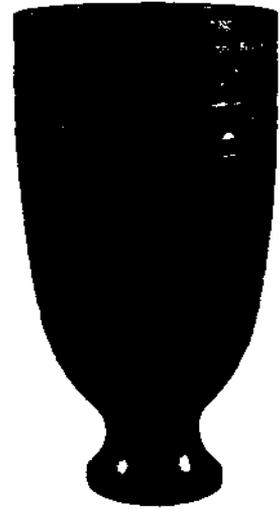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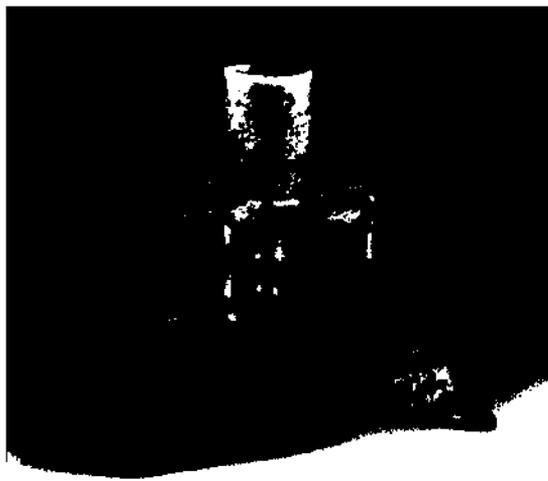
圖 3.73 河南洛陽魏澗西墓出土白玉深腹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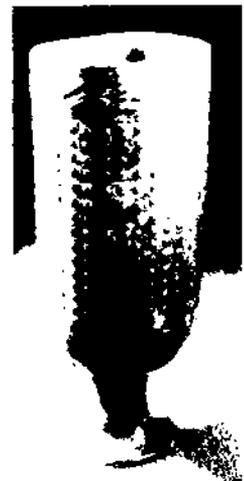
a



b



c



d

圖 3.74 秦漢各地出土深腹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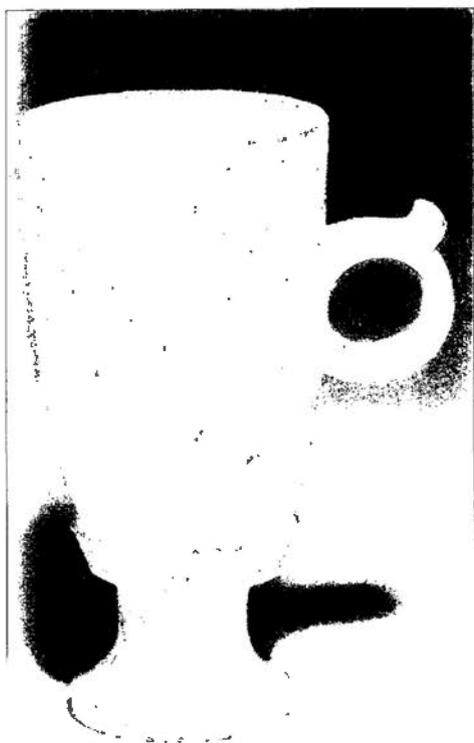


圖 3.75 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深腹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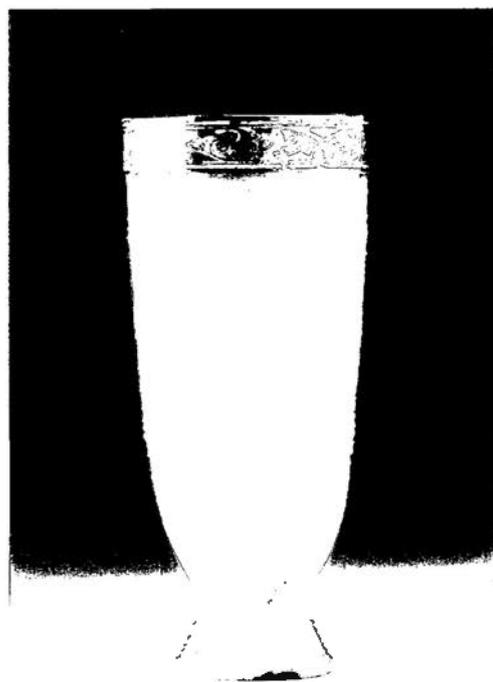


圖 3.76 西方私人收藏深腹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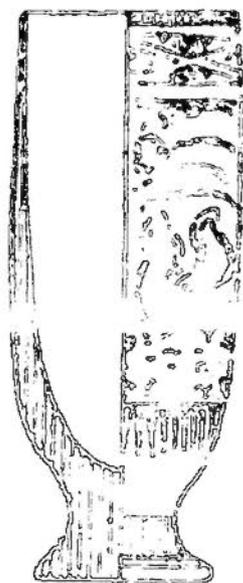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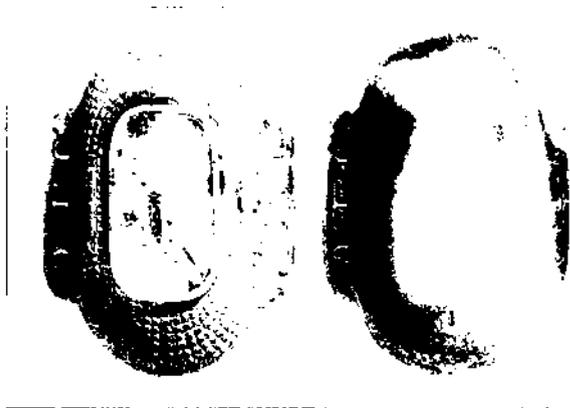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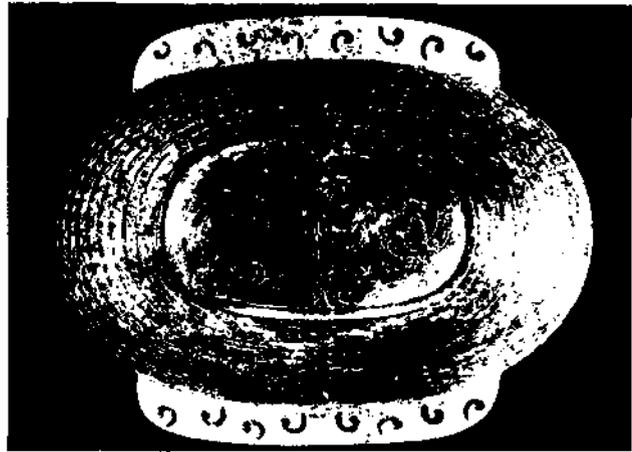
圖 3.77 江蘇盱眙東陽西漢墓
M7 出土彩繪深腹漆杯



圖 3.78 陝西咸陽西郊馬泉西漢
墓出土深腹玉杯



a. 哈佛大學溫索浦玉器收藏耳杯



b. 美國弗利爾美術館藏耳杯

圖 3.79 西方博物館藏玉耳杯



a. 長側面



b. 短側面

圖 3.80 陝西西安三道巷出土玉耳杯



圖 3.81 江蘇徐州獅子山西漢楚王陵出土玉耳杯



a. 山東鄒城西晉劉寶墓出土釉陶獸銜耳杯



b. 江蘇南京高俚墓出土鑲金銅銜耳杯

圖 3.82 六朝出土獸銜耳杯雕塑



圖 3.83 安徽蕪湖南朝月牙山 3 號墓出土玉耳杯



圖 3.84 五世紀高句麗古墓出土玉耳杯



圖 3.85 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玉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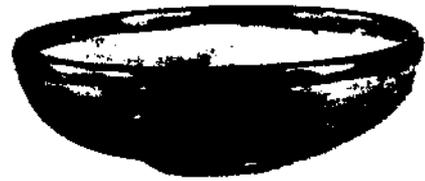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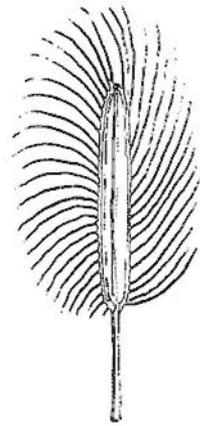
圖 3.86 北燕馮素弗墓出土琉璃盞



圖 3.87 日本正倉院藏柿柄塵尾



a. 畫像磚.



b. 塵尾示意圖

圖 3.88 河北鄧縣南北朝墓畫像磚中的塵尾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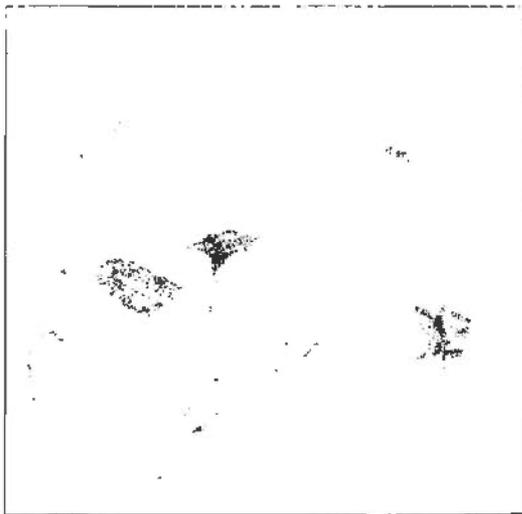


圖 3.89 唐孫位《高逸圖》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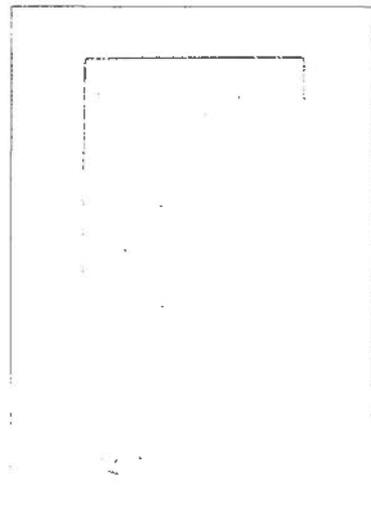


圖 3.90 唐青玉人物紋銜尾



圖 3.91 寧夏固原北魏墓漆棺畫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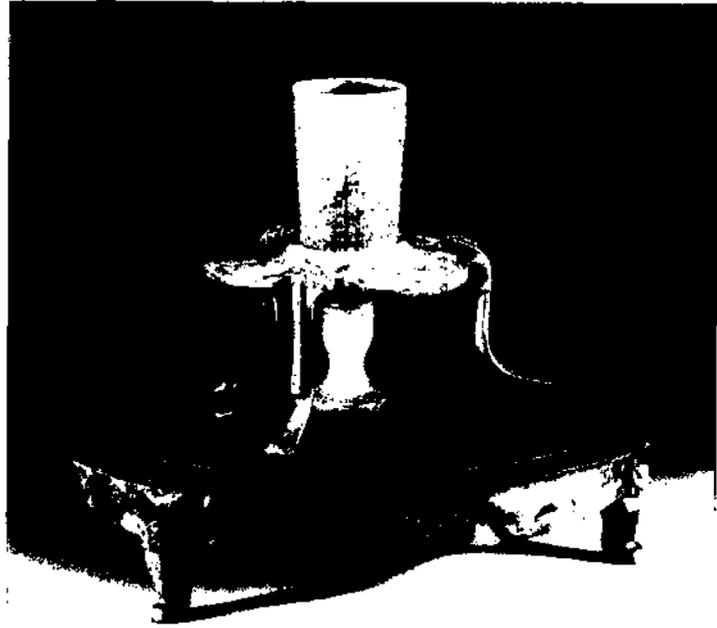
圖 3.92 維摩詰菩薩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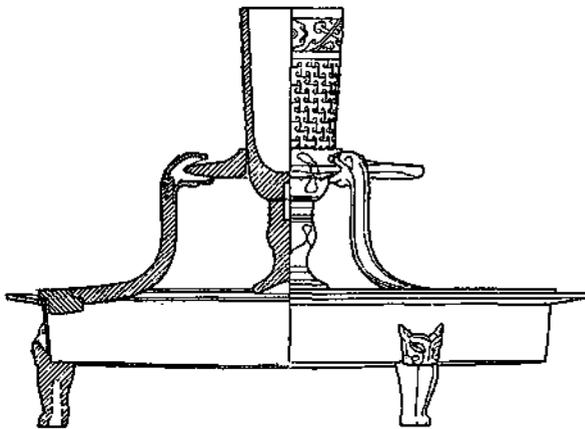
圖 3.93 敦煌第九十八窟“維摩詰經變”圖

第四章 玉器中的信仰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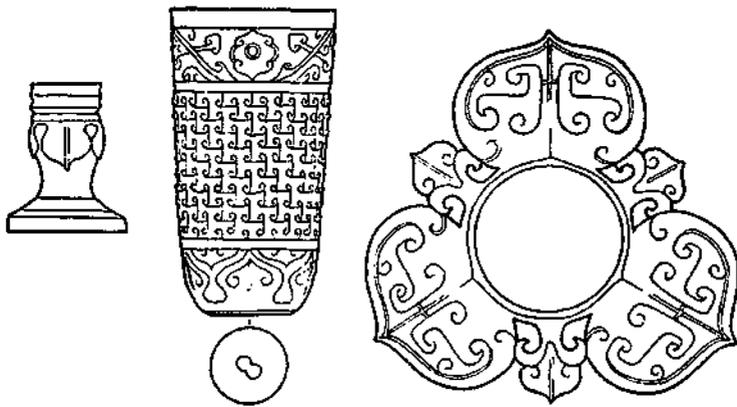
圖版



a. 彩圖



b. 線圖



c. 玉杯分解圖

圖 4.1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銅承盤高足玉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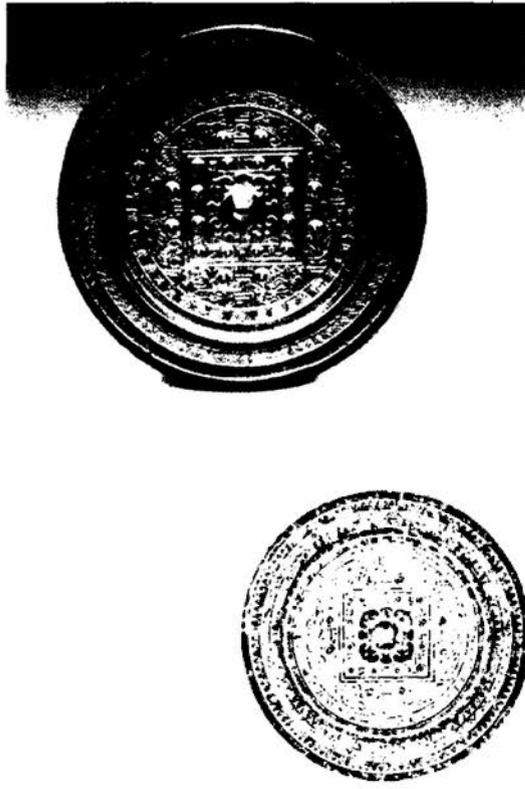


圖 4.2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東漢尚方四神規矩紋銅鏡



趙詡子產
信通孫進日
以前來浮雲
上華山飲玉
英歛獲泉服
名藥就神仙

圖 4.3 漢“趙詡子產”銅印及印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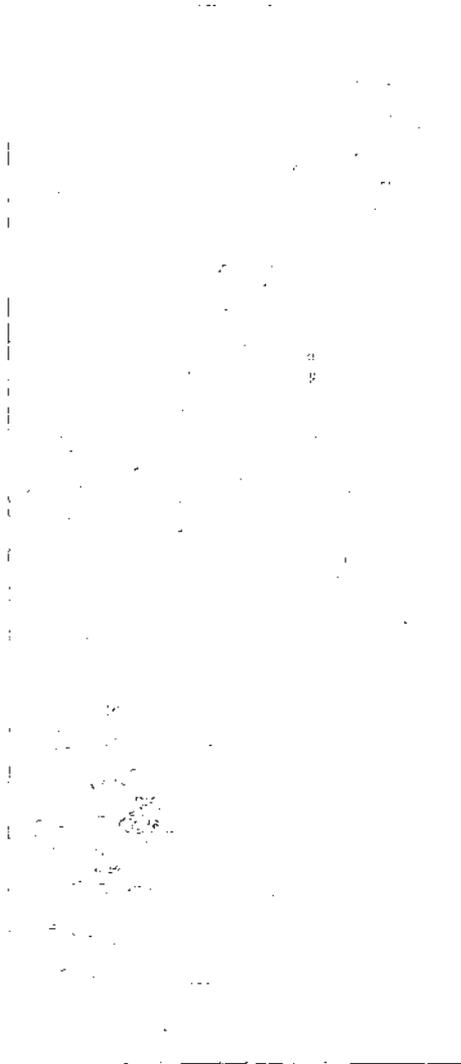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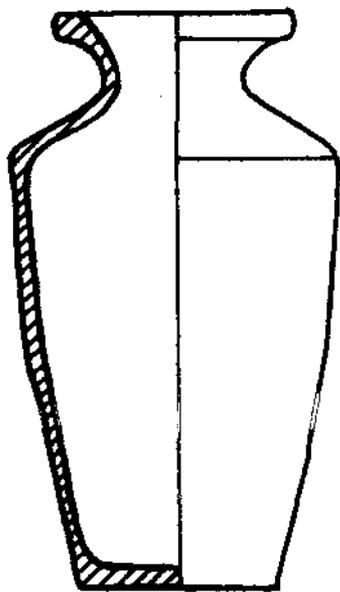
圖 4.4 元 王蒙《葛稚川移居圖》



圖 4.5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五色藥石



圖 4.6 廣州西漢南越王墓出土銅杵和銅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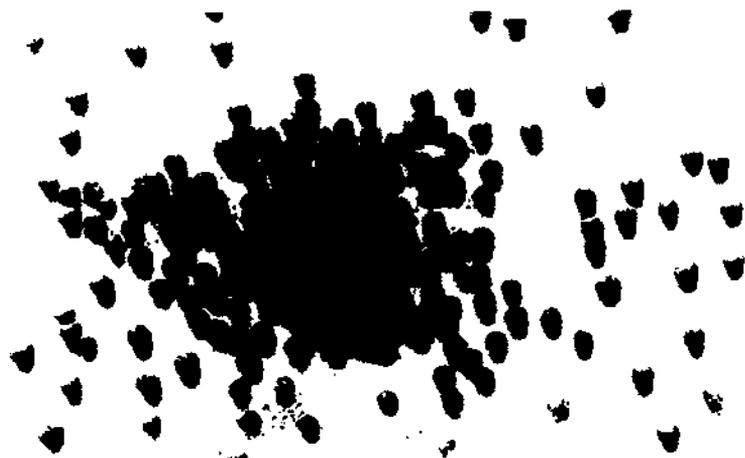


a. 陶瓶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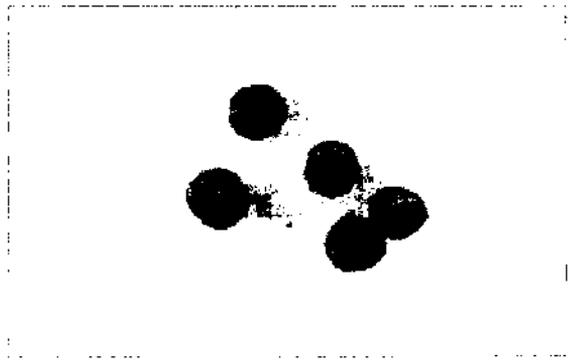
永壽三年十
 九日丙申黃神使者 地置
 相為人立先浮坐苦者利後
 子孫令死人无適主人无患
 建立大鏡送豐相黃可去
 丹沙玉石會積泉藥輔神
 冢墓安寧解能 必章十
 为盟如律令

b. 朱書文字

圖 4.7 陝西咸陽東漢墓出土朱書陶瓶



a. 黑白圖



b. 彩色圖

圖 4.8 東晉南京象山王丹虎墓出土丹藥



圖 4.9 山東東阿魏曹植墓出土“丹藥”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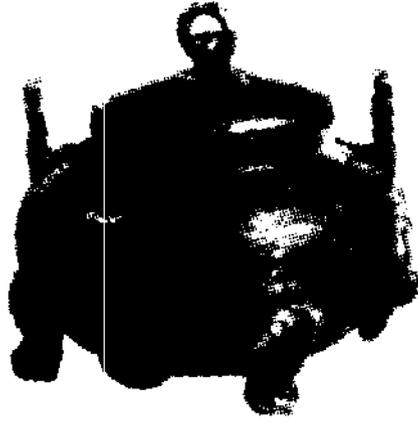


圖 4.10 江蘇南京仙鶴觀東晉高悝夫婦墓出土貼鋪首帶蓋鑿金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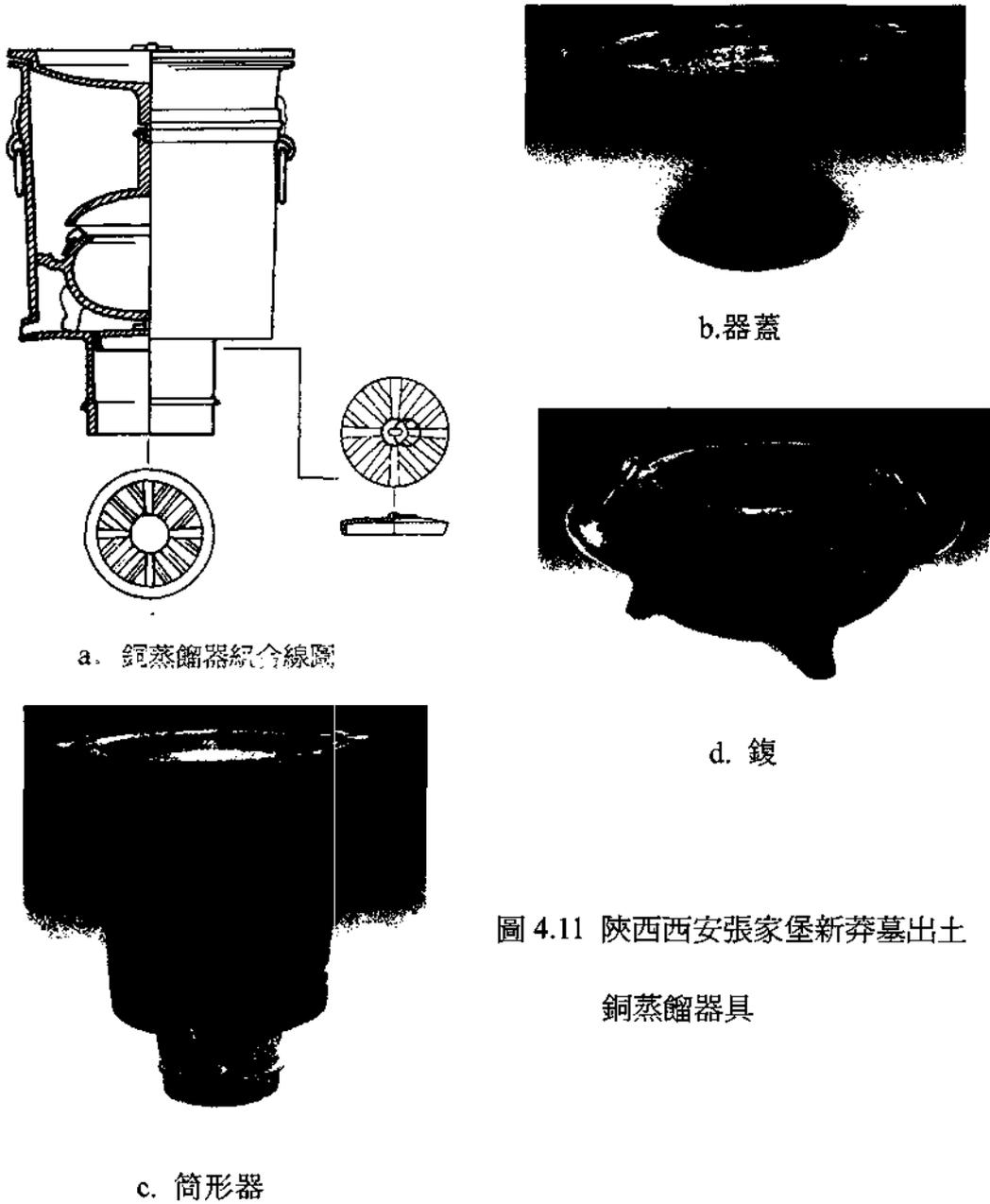


圖 4.11 陝西西安張家堡新莽墓出土
銅蒸餾器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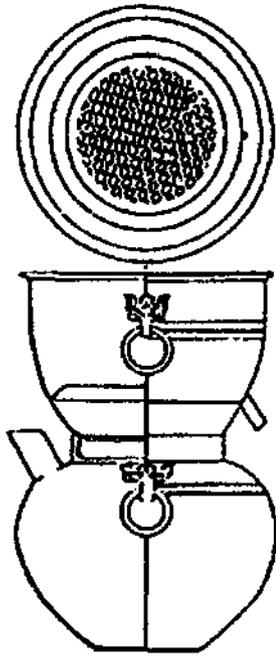


圖 4.12 上海博物館藏漢代青銅
蒸餾器具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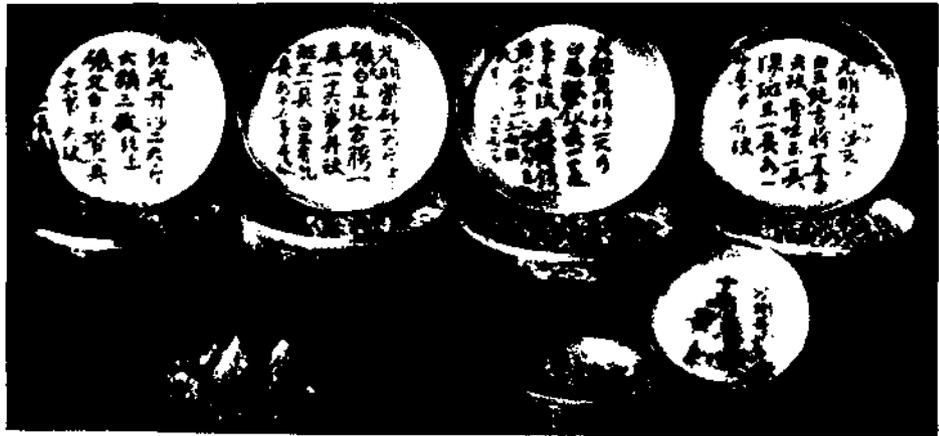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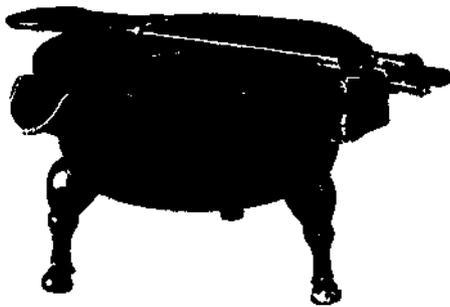


圖 4.13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煉丹原料及容器



a. 素面長柄三足銀鑪



b. 素面短柄三足銀鑪

圖 4.14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煉丹工具



c. 素面“暖藥”金銚



d. 石榴罐

圖 4.14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煉丹工具



a. 丹藥袋

圖 4.15 日本奈良正倉院藥物盛器



b. 釉陶藥罐

圖 4.15 日本奈良正倉院藥物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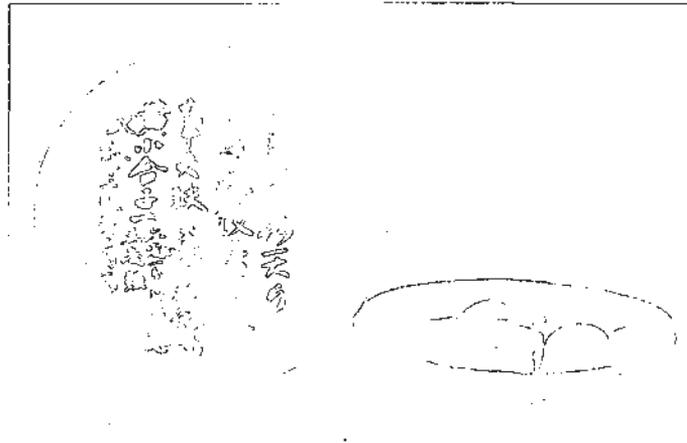


圖 4.16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大粒光明砂”銀藥盒



圖 4.17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次光明砂”銀藥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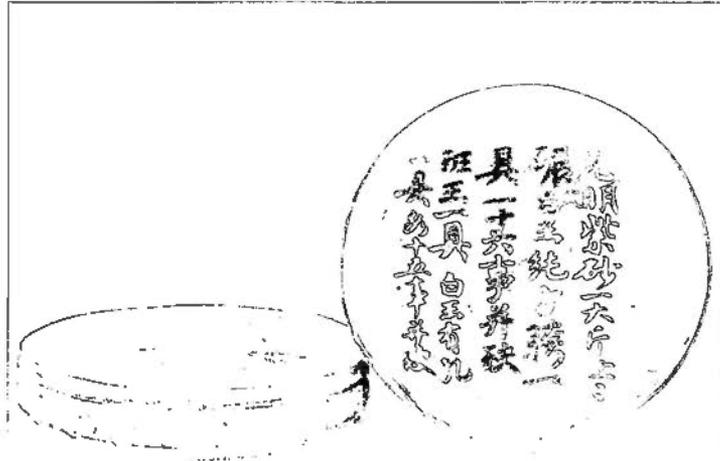


圖 4.18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紫砂”銀藥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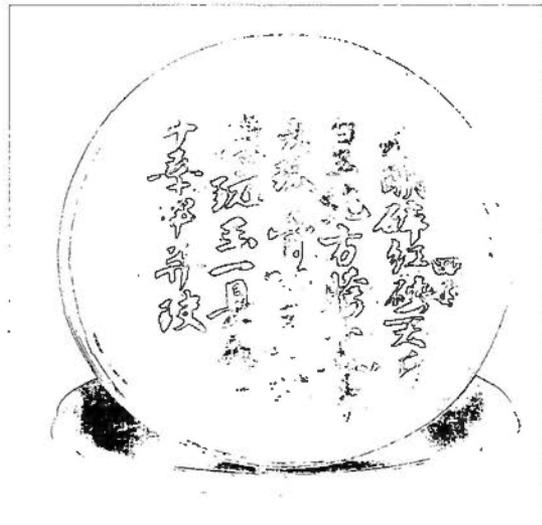


圖 4.19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碎紅砂”銀藥盒



圖 4.20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紅光丹砂”銀藥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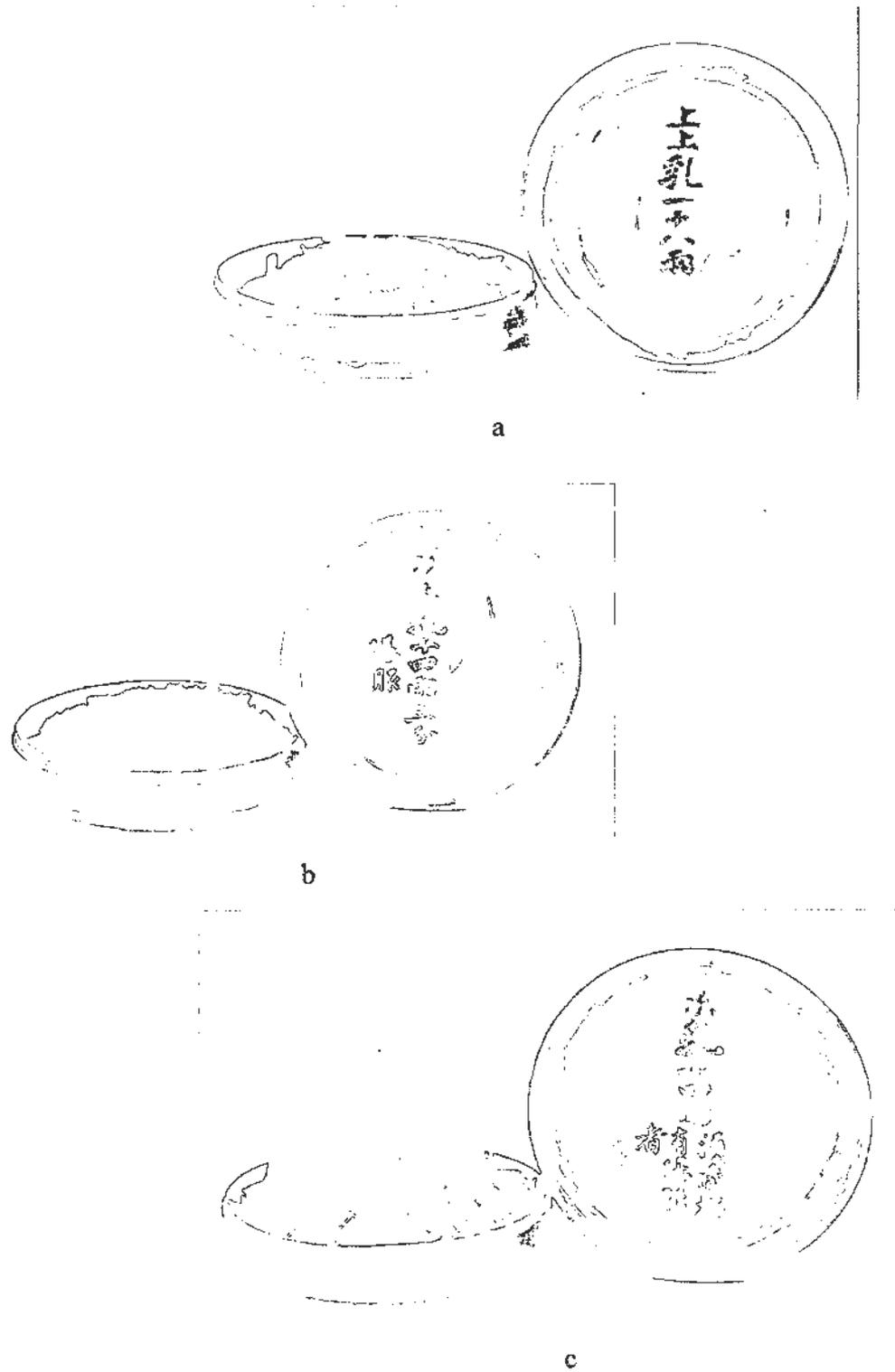


圖 4.21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裝石鐘乳銀藥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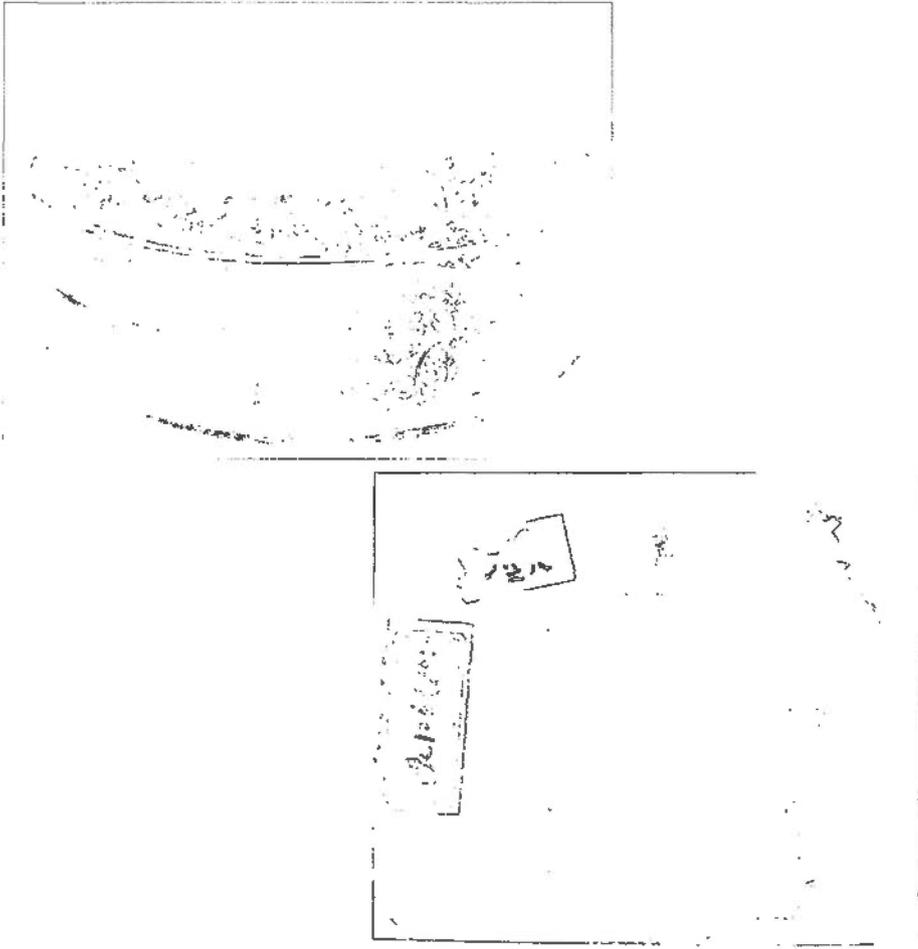


圖 4.22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出土鎏金石榴花紋銀藥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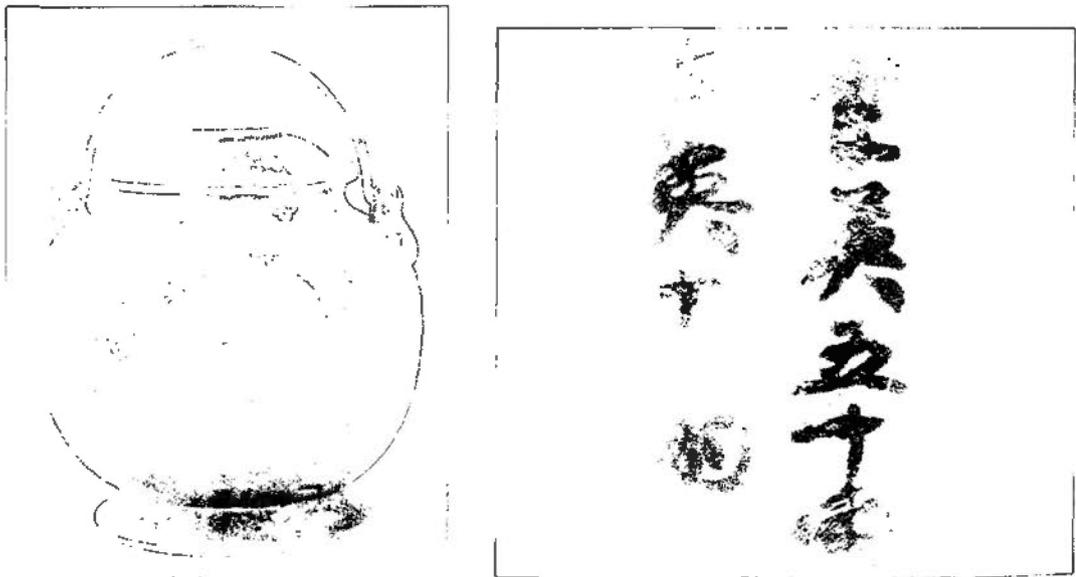


圖 4.23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出土鎏金鸚鵡紋提梁銀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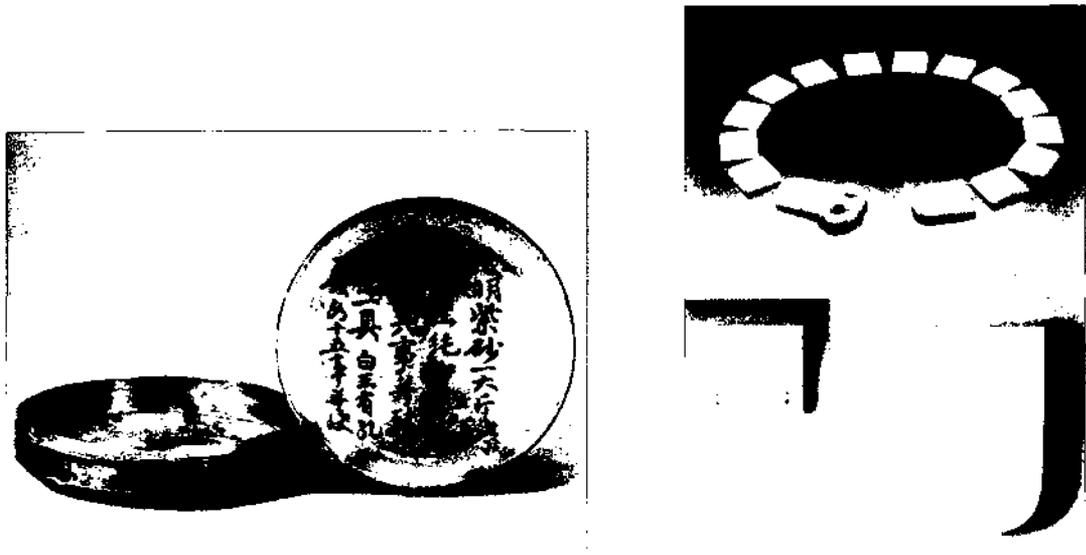


圖 4.24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光明紫砂”銀藥盒
及“碾文白玉純方鈔”組合



圖 4.25 唐陝西西安何家村窖藏出土蓮瓣紋提梁銀罐及其部分盛放物

第五章 結論

圖版



圖 5.1 河南安陽西高穴墓出土玉石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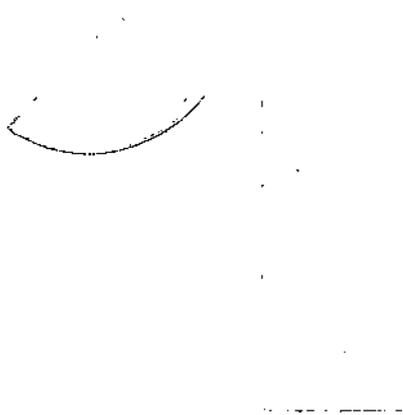


圖 5.2 河南安陽西高穴墓出土青石圭、璧



圖 5.3 安徽亳州東漢董園 1 號墓出土玉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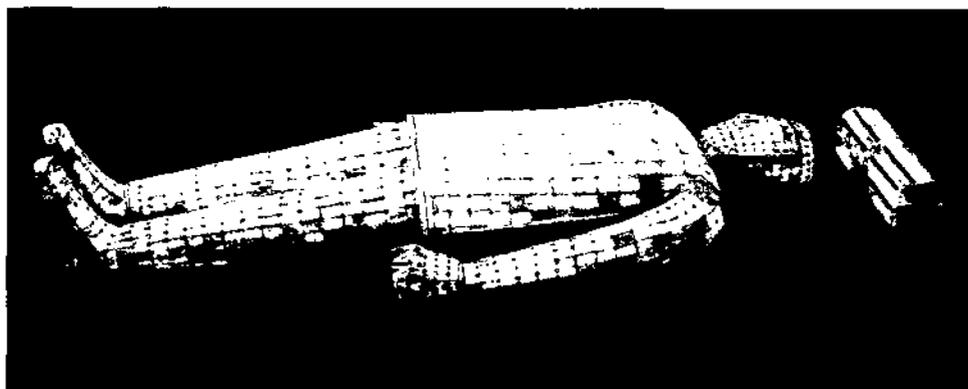


圖 5.4 安徽亳州東漢董園 1 號墓出土銀縷玉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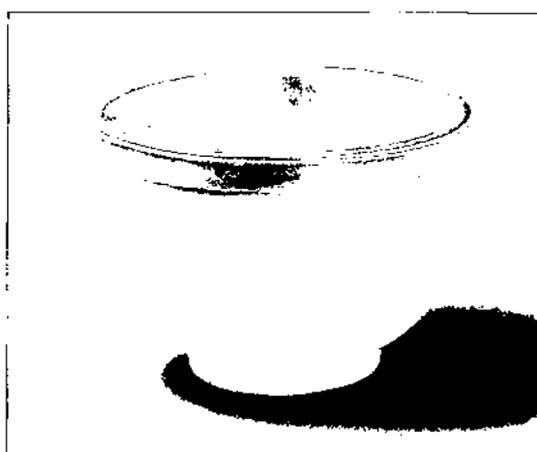


圖 5.5 隋李靜訓墓出土白玉杯



圖 5.6 唐長安大明宮含元殿遺址出土鑲嵌金絲的花朵形玉牌



圖 5.7 唐寶墩墓出土玉框鑲嵌黃金珠寶蹀躞帶